话说中国千古之谜系列

黄山书社

大清王朝之谜

宋佩 李军 张勇 / 著

话说中国千古之谜系列

黄　山　书　社

大清王朝之谜

宋佩　李军　张勇／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清王朝之谜/宋佩,李军,张勇著. —合肥:黄山书社,2005.7

(话说中国千古之谜系列)

ISBN 7-80707-164-8

Ⅰ.中… Ⅱ.①宋…②李…③张… Ⅲ.中国-古代史-清代-通俗读物 Ⅳ.K249.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84852号

总 策 划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图书拓展中心
上海三石图书
策 划 桑行之 李 彬
责任编辑 石 松
特约编辑 金 山 李 冰
装帧设计 张志全

·话说中国千古之谜系列·

大清王朝之谜

作 者/ 吴强华 黄 清
出 版/ 黄山书社
地 址/ 合肥市金寨路381号 邮政编码 230063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合肥东方红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 本/ 640×960 1/16 印张 19 插图 166 字数 270千字
版 次/ 2005年8月第1版 200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3000册
定 价/ 28.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序

如果说，世界上有一门无人不参与、无人不受影响的学问的话，那就是历史。

每个人，无论他（或她）是否愿意，实际上都是人类历史的组成部分，他（或她）的一切活动都是历史的一部分，尽管不一定被以文字记录下来，甚至没有留下任何可供复原的信息。即使是完全没有历史意识的人，也避免不了历史的影响，一般来说，他（或她）在一生中总要追溯家族或个人的往事，也不能不受到这些往事的影响。一个人的经历再丰富，所处的时代再重大，与人类悠久的历史及其壮阔的波澜相比就显得极其渺小，微不足道。正因为如此，历史能给人理念、知识、智慧、乐趣和享受，是其他学问所无法替代的。另一方面，要了解一个个人、群体、社会、民族、国家乃至全人类，也必须从其历史入手。不了解其历史，就无法理解其现状，也难以产生真实的感情，维持必要的信念。所以梁启超曾有这样的说法："史学者，学问之最博大而最切要者也，国民之明镜也，爱国心之源泉也。"

但到目前为止，时间还是不受人类控制的客观存在。除了少量遗迹遗物外，人们无法直接观察过去存在过的事和人。尽管历史是过去曾经出现过的事实，但想了解历史，只能通过能够显示或反映这些存在的信息（主要还是文字）的记载。随着资讯的发达，文字以外的信息，如照片、图像、音像、实物等今后也会占越来越大的比重。但无论如何，历史都不可能是以往直接、简单的复原，只能是后人有意识、有选择的记录。所谓"意识"和"选择"，不仅是指历史的叙述者，而且也应该考虑历史的接受者。同样的史实，不同的叙述者完全可能选择不同的角度，采用不同的侧重点，运用不同的叙事方法，寄托不同的感情，同时也应该考虑针对不同的对象。

历史学者应该明白，绝大多数历史爱好者了解和学习历史的目的不是为了研究历史，而是为了获得信念、知识、智慧和乐趣，所以必须根据他们的需要，提供他们便于接受、乐意接受的读物，而不能一味强调学术性和专业性。

近年来，戏说历史充斥于影视，固然使历史学家不无忧虑，但另一方面也正说明民众对历史有十分浓厚的兴趣。如果我们“正说”历史时也能写得生动可读，引人入胜，何愁缺乏读者？也就不必担心真正的历史不为人所知了。

这套《话说中国千古之谜系列》共九册，达数百万字，分别是《大唐王朝之谜》、《大宋王朝之谜》、《大明王朝之谜》、《大清王朝之谜》、《中华民国之谜》、《中国宫廷之谜》、《中华国宝之谜》、《中国王陵之谜》和《中国帝后之谜》。作者都是上海高校的历史教师或专业研究人员，我与他们虽然素不相识，但了解了这套书的概况后，感到他们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尽了一位历史教师的职责——不但要在课堂上教历史，还应该向全社会普及历史。

或许有人以为，近年来图鉴、故事体的历史普及读物已经出版过不少，如上海就有辞书出版社的《中华文明传真》、人民出版社的《中华文明通史图鉴》，最近出版的《话说中国》更是产生相当大的影响。这些高质量的读物大多简明扼要、图文并茂、雅俗共赏，备受读者欢迎。在尊重历史事实的前提下，根据不同读者的需要加以选择；在确保学术水准的同时，尽可能采用生动活泼的叙述方式；在增强爱国主义教育的基础上，注重知识性和趣味性——是这些读物的共同特点。只要做到了这些，这类书应该多多益善。而对我们这个拥有上亿读者的国家来说，对我们这个有着数千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来说，已经出版的这些书是远远不够的，何况不同的作者和不同的读者都会做出自己的选择！所以我相信，这套书也会受到读者的欢迎。

至于书名所说的“谜”，只是一种叙述的方法，作者提供的还是“谜底”——历史真相。其实有的谜早已不成其谜，已有公认的答案；有的却不只一个谜底，还有的至今尚无谜底，或许永远不会有谜底。这不是作者偷懒，或故意留一手，历史就是这样——是千古遗憾，也是永恒的魅力。读者有兴趣，不妨自己也去找找谜底！但历史本来就是个大迷宫，小心别走进死胡同。

葛剑雄

2005 年 7 月

前言

中国是历史最为悠久的国家之一，随着岁月的流逝，朝代的更迭，以及历史的动乱和自然灾害的影响，使得许多记载过往岁月的文化典籍遭到了破坏和散失。还有的文化典籍则被统治阶级涂上了政治色彩，或按照他们的需要，或出于他们的偏见，加以篡改或歪曲，“人为”地给后人留下了一个个弄不清的“疑案”。近三百年的大清王朝，是一个世变之亟令人眼花缭乱的时代，在其如此漫长的岁月中，演绎着太多的令人无法理喻而又难以解答的谜宗悬案和至今争论不休的疑惑，这些关乎兴衰荣辱的轶事奇闻中失散了多少真实的史实，沉浮着多少未知的秘密，使得漫漫史海陷入迷茫。本书所谓的“谜”，就是指那些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五花八门的“疑团”、“公案”。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这是诗人对历史发出的嗟呀和咏叹；“探赜索隐，钩深致远，以定天下之吉凶”，这是智者对历史提出的要求和希望；“事因有难明于一时而有待于后世者”，这是史家对历史的遗憾与期待。近年来传奇式的历史疑案引发了影视界和社会大众对清宫戏的热情。戏说历史影视泛滥，让大众对历史史实的理解支离破碎。“还清史本来面貌”成为史学界许多专家、学者的共识。

中国的知识分子历来有一种穷根究底、弄清历史真相的“癖好”，这是一种历史的责任感。多少年来，一代又一代的专家学者皓首穷经、披荆斩棘地去寻找那些“谜团”、“疑案”的踪迹，幸运的是功夫不负苦心人，许许多多的“谜团”、“疑案”已经在证据面前得到化解了。但是，还有许许多多的“谜团”、“疑案”依然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而更多的“谜团”和“疑案”恐怕是永远也难以破解的。

本书搜集了大清王朝整部历史所流传、记载的、引发轰动的、众说不一的、争论不止的、甚至始终难有定论的，让后人百思不解，但又特别抓人好奇心和敏感神经的宫廷内幕、官场奇闻、文人轶事。如书中所列“孝庄下嫁多尔衮”、“顺治出家”、“雍正篡位”之类的宫廷秘闻，这些故事早已成为民间耳熟

能详的奇闻轶事，并成为传奇小说、电影、电视颇为青睐的题材。又如“洪承畴降清之谜”、“史可法殉难”、“雍正诛年羹尧、隆科多”之类的名人悬案，也常常是街头巷尾的谈话内容。此外还有“纪晓岚与和珅结怨”、“赛金花身世”、“难得糊涂”等趣闻轶事，则在过去的书本中大都有过描述，或被编为剧本，反复在清宫剧中出现；或被编为故事，在民间广为流传。本书以解谜团、说故事的形式，把历史、考古、文学、艺术、军事、政治等范畴的知识生动地描述了出来，在知识含量大的基础上，力求具有趣味性。

而当我们触摸了大清王朝的疑悬谜案，温故了煌煌帝国的沧桑日暮，我们是不是可以从骨子里认识当年大清国的那段最真实的历史，从而了解究竟发生了什么，那代人做了什么又为什么这样做呢？我们希望读者开卷后会轻松地了解、掌握、扩充历史知识。愿此书成为一把开启大清历史大门的钥匙，让您览尽大清三百年来的沧桑变幻……

宋　佩

2005 年 7 月

目　　录

帝王秘史

杂说纷纭　　努尔哈赤姓氏之谜 …… 001
天造皇清　　大清国号源起之谜 …… 004
推举还是夺立　　皇太极继位之谜 …… 006
嫡出？庶出？　　清太宗身世之谜 …… 011
子以母贵　　顺治继统之谜 …… 014
事出有因、查无实据　　顺治出家之谜 …… 019
福兮祸兮　　康熙与天花之谜 …… 022
扑朔迷离　　雍正继位之谜 …… 026
不为人知　　乾隆伪造“元传国玺”之谜 …… 029
运筹帷幄　　嘉庆继位之谜 …… 033
偶然还是预谋　　嘉庆宫禁内遇刺之谜 …… 037
疑点重重　　道光巧取皇位之谜 …… 040
师傅授妙计　　咸丰继位之谜 …… 043
疑云重重　　光绪帝“密诏”之谜 …… 047
近亲婚配　　同治、光绪、宣统三朝皇帝无嗣之谜 …… 051

天子之死

毒疽与炮伤　　努尔哈赤之死之谜 …… 056
为情而死　　皇太极死因之谜 …… 059
天花还是炮伤　　顺治死因之谜 …… 061
未成定论　　雍正暴毙之谜 …… 065
无力回天　　咸丰客死之谜 …… 068
梅毒天花谁之过　　同治死因之谜 …… 071
谁是凶手　　光绪猝死之谜 …… 074

后宫内幕

与上同殓　　努尔哈赤大妃殉葬之谜 …… 079
旷典殊荣　　苏麻喇姑身世之谜 …… 084

天妒风流　乌拉那拉皇后削发之谜 …… 087
内有隐情　孝全皇后“暴死”之谜 …… 090
群芳宫中斗艳　咸丰心中人之谜 …… 093
本是汉家女　慈禧身世之谜 …… 097
谁是真正的主谋　慈禧策动辛酉政变之谜 …… 100
故伎重施　慈禧择立光绪之谜 …… 104
谁是元凶　珍妃落井之谜 …… 107

政事风云

悲凉抑塞　丁酉科考案闻世之谜 …… 111
维民所止?　查嗣庭案之谜 …… 114
千古奇书　《大义觉迷录》之谜 …… 117
过河拆桥　雍正诛年羹尧、隆科多之谜 …… 120
先交后打　允禩、允禟被诛之谜 …… 123
粉饰太平　乾隆惩治学士尹壮图之谜 …… 126
弄巧成拙　孙嘉淦奏稿案之谜 …… 129
政治经济双丰收　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之谜 …… 132
走向衰落　天理教攻打紫禁城之谜 …… 136
惊天大案　甘肃捐监冒赈案中案之谜 …… 139
皇权专制　洪亮吉露章获罪之谜 …… 142
子虚乌有　鸦片战争《穿鼻草约》之谜 …… 146
现实与神话之间　“公车上书”之谜 …… 149
多种解说　戊戌政变起因之谜 …… 153
众说纷纭　康有为“围园劫后”之谜 …… 155

名臣故事

外国传教士　南怀仁见宠于康熙之谜 …… 161
少贫无籍　和珅受宠之谜 …… 165
智慧大比拼　纪晓岚与和珅结怨之谜 …… 168
天生冤家　和珅与刘墉结怨之谜 …… 172
传奇人生　董福祥发迹之谜 …… 177
一种假象　曾国藩与左宗棠交恶之谜 …… 180
问鼎轻重　左宗棠“谋位”之谜 …… 185

值得玩味　翁同龢开缺之谜 …… 188
有公足壮海军威　邓世昌殉国之谜 …… 193
是否该杀　方伯谦被杀之谜 …… 197
此血可报国矣！　李鸿章中日马关谈判之谜 …… 201

名流寻踪

遇害还是禅隐　李自成归宿之谜 …… 206
美人计？　洪承畴降清之谜 …… 210
数点梅花亡国泪　史可法殉难之谜 …… 212
“国仇家恨”　吴三桂投清之谜 …… 215
语多狂悖　戴名世获罪之谜 …… 218
满汉相争的牺牲品　陈名夏之死之谜 …… 220
多种说法　曹雪芹祖籍之谜 …… 224
呼啦啦似大厦倾　曹雪芹家族败落之谜 …… 228
尚无定论　蒲松龄族别之谜 …… 233
卧病升天　洪秀全死因之谜 …… 237
忠王忠否　李秀成投敌之谜 …… 239
远征报国　石达开出走之谜 …… 244
英雄的遗憾　石达开大渡河畔遗物之谜 …… 247

风俗传说

盛京宫阙　沈阳故宫何时兴建之谜 …… 251
桃山水泊，仙蝠捧寿　颐和园布局结构之谜 …… 255
动机何在　清宫太监娶妻之谜 …… 259
难解之惑　满人禁食狗肉之谜 …… 263
民俗疑案　满族“尚柳”习俗之谜 …… 266
宫廷盛宴　满汉全席成因之谜 …… 269
莫衷一是　郑板桥“难得糊涂”含义之谜 …… 272
秦淮名妓　柳如是身世之谜 …… 275
香消玉殒落何方　陈圆圆归宿之谜 …… 278
风马牛不相及　董小宛与董鄂妃之谜 …… 281
九城芳誉腾人口　赛金花身世之谜 …… 285
真伪难断　谭嗣同《狱中题壁》诗之谜 …… 289

帝王秘史

杂说纷纭　　努尔哈赤姓氏之谜

关于努尔哈赤的姓氏，文献记载，稗官野史，杂说纷纭，莫衷一是，成为一团难解的历史之谜。据文献记载就有七种说法：认为努尔哈赤姓佟、童、仝、崔、雀、觉罗、爱新觉罗。



清太祖努尔哈赤的姓氏一直有不同的说法

清太祖努尔哈赤姓什么？正史和民间有诸多说法，这给清太祖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据文献记载就有七种说法：佟、童、仝、崔、雀、觉罗、爱新觉罗。

满学专家阎崇年教授考证大量史学资料，试解努尔哈赤姓氏之谜。他认为努尔哈赤的姓氏之所以杂说纷纭的原因，在于满洲开始没有文字，没能留下原始的满洲文献记载；此外，清朝编修《明史》，凡是对清朝皇室祖先不利的

史实或被删除、或被篡改，使得史书中缺少记载。而《清太祖实录》则编一些奇异的神话，来隐瞒历史的真相。

据《清太祖实录》开篇中称：努尔哈赤姓爱新觉罗，并托之神意，公然宣称“受姓于天”。这其中还有一个美丽的传说，三位仙女自天而降，来到布尔瑚湖。湖泊景色秀美，湖水澄碧，清波荡漾，四周林木葱郁，百鸟婉转鸣唱，美景使三姐妹忘情，于是脱衣于地中。许久，三姐妹浴毕上岸。这时，一只神鹊飞来，盘旋在三姐妹的头上，轻盈可爱。三姐妹频频抬头观望。突然，神鹊将口中一颗红色的果子丢在三妹佛库伦的衣服上，红果色泽艳丽，鲜嫩散香，佛库伦爱不释手，放到地上恐其污秽，捧到手里无法穿衣，于是，她便含到了口里。不料，红果刚刚放到口中，竟顺势滑到腹内。顿时，佛库伦感到腹部沉重，不知过了多久，佛库伦生下一个男孩。孩子落地能言，身高体壮。十几个春秋过后，即长成一个相貌英俊、举止非凡的奇男子。佛库伦给儿子讲述了这段离奇的身世，命其以爱新觉罗为姓，名布库里雍顺。

布库里雍顺也就是清朝皇帝的祖先，自《清太祖实录》之后，官修的《会典》、《宗谱》、《通志》等，凡属清代的官书，以及来自努尔哈赤及其后裔一方的记载，都众口一词地肯定：自己是姓“爱新觉罗”的。

但是对照来自于明朝、朝鲜的官私书籍，则明明白白地写着清太祖努尔哈赤姓佟，比如《明神宗实录》万历十七年(1589)九月记载：“以建州夷酋佟奴尔哈赤为都督佥事。”陈建辑、沈国元订《皇明从信录》记载：“奴尔哈赤佟姓，故建州枝部也。”而且朝鲜文献也留下了这样的记载。申忠一的《建州纪程图记》中载：万历二十四年(1596)正月，努尔哈赤向朝鲜国王回帖：“女真国建州卫管束夷人之主佟奴尔哈赤禀”等等。努尔哈赤自称姓佟。朝鲜南部主簿申忠一到达佛阿拉时，受到过努尔哈赤的接见，并在那里住了一段时间。他回国后将见闻写成《申忠一书启及图录》即《建州纪程图记》，因此资料相当可信；而上面说讲的《回帖》正是努尔哈赤本人让他转给朝鲜国王的。既然是努尔哈赤亲自审阅过的正式公文，应当算是第一手资料。不过，应该引起注意的是，朝鲜文献更多的是把“佟”写作“童”。

近年来出版的《清肇祖传》对努尔哈赤先世家族的事迹进行了研讨。该研究成果认为：努尔哈赤的先世出自建州女真，明朝设建州左卫安置他们。努尔哈赤先世家族谱牒，主要是以八世祖范嗏为核心而形成的童氏

三家族的谱系与事迹。该书认为努尔哈赤八世祖范嗟，姓夹温氏，汉姓为童。加温就是金代的夹谷，《金史·国语解》："夹谷[汉姓]曰仝。"仝为同的古体字，姓氏往往写作童或佟。后世努尔哈赤承此姓，初为佟，后改姓爱新觉罗。爱新，满语为 aisin，金也，此"金"据著名清史学家孟森考证即是"加温"的合音。夹温是金代胡里改路贵戚姓氏的沿袭，胡里改路沿所在牡丹江口，努尔哈赤的先世在金代居住在牡丹江口时，可能是贵戚，所以授赐夹谷氏。

根据阎崇年的说法，佟姓或童姓，不但是辽东的显著大姓，也是当时女真人的普遍姓氏。谁做了部落的酋长，谁与明朝发生关系，这人便以佟或童为姓。

除了以上"爱新觉罗"、"童"、"佟"、"仝"等几种说法外，阎崇年认为，朝鲜方面还有一种"雀"、"崔"说。这两个姓氏则来源于仙女吞服神鹊(雀)留下的果子，而生下清朝皇帝祖先布库里雍顺的神话。而认为努尔哈赤姓"崔"是由于朝鲜语中，崔的发音介乎于汉语缺和吹之间，与"觉罗"中"觉"字音相近，于是怀疑崔姓可能是来源于"觉罗"的误读。

那么觉罗说的立论根据是什么呢？专家指出，早在金代女真人中就有交鲁氏。交鲁，即觉罗。女真人每迁至新地常在原来姓氏上加个新地名而成新的姓氏。觉罗氏居爱新水(牡丹江)者，称爱新觉罗氏。此外研究表明"觉罗"姓同"肃慎，稷慎，息慎，女真"等族称和"哈拉"(姓)具有同源关系，它们都来源于"箭" kuru 以及它的派生形式。著名满学专家金启孮先生在《爱新觉罗姓氏之谜》一文中在批驳了爱新觉罗姓氏是赵宋后裔之说的同时，也明确地指出："爱新觉罗、伊尔根觉罗、西林觉罗、舒舒觉罗、通颜觉罗、阿哈觉罗等觉罗氏，实即金代的交鲁氏。"

《清朝通志·氏族略》里记载爱新觉罗是国姓，爱新是金的意思。其他的觉罗则冠以地名、部名、民名等，与国姓相区别，以表示它们和爱新觉罗有所分别的。在《八旗满洲氏族通谱》里，记载有八种觉罗，伊尔根觉罗、舒舒觉罗、西林觉罗、通颜觉罗、阿颜觉罗、呼伦觉罗、阿哈觉罗、察喇觉罗。可见"觉罗"是满洲皇室旧有的姓氏，"爱新"是后来加添的，其目的在于显示帝王后裔的尊贵。

既然"爱新"有"金"的意思，一些学者就认为努尔哈赤的真实姓氏是金，猛哥帖木儿是努尔哈赤的六世祖，有史料记载他姓金，所以，猛哥帖木儿及其

后裔努尔哈赤都姓金，也就是姓爱新。“定姓为‘爱新觉罗’的目的无非一个，就是附会自己是前朝金代的皇族后裔，以此来说明自己家族血统的高贵，借此标榜自己的祖先来历不凡。”

正如阎崇年所说的：佟姓毕竟是汉人的姓氏，在和明朝官方文书往来时方便些，但是金姓却是金朝女真的国号，不但可以自显是帝王种族的后裔，而且可以凭借着它在女真民族中有所号召。因此，“爱新觉罗”这个姓就有其产生的原因和形成的过程了。

清太祖努尔哈赤的姓氏——爱新觉罗，由于没有找到直接的史料依据，而是学者根据史料推论，所以其演变过程至今仍是一个历史之谜。

天造皇清　　大清国号源起之谜

1636年皇太极易“金”为“大清”，可谓各种内外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就主要的内部因素言，“金”国号已不足以规范其未来的发展，更不利于安抚其已统辖的汉、蒙民族；以关键的外部因素论，“大清”国号合乎“大元”、“大明”取号的传统，气势、取义更胜过“大明”。

当年努尔哈赤落难的时候，骑了一匹马逃难，这匹马是青色的马，因为后面追兵追得很急，努尔哈赤骑着马昼夜逃跑，结果把这匹大青马累死了，努尔哈赤对着大青马就说：“大青啊大青，将来我得了天下，我的国号就叫‘大清’”。当然这个清是谐音了，这是个传说的故事，大家不必当真。至于清朝为什么叫“大清”？其来源与含义在《满文老档》、《满洲实录》、《清太宗实录》等官书中均未作任何记载，虽然学界有着种种说法，但是仍然为一个历史之谜。

目前史家大致从这几个角度来探讨这一问题。其一，是联系当时的政治、军事、文化、民族形势，考虑到皇太极建大清为国号的同时，采汉式尊号、用汉式年号、上汉式谥号，以及制定汉式皇帝仪仗、冠服，甚至祭祀孔庙等等的情况，则汉式国号“大清”，取义自然应该是本于汉族经典，合乎汉族传统文化，顺乎汉人一般的思想观念。

由这一思路出发，“大清”在气势、含义等方面，应该压住了“大明”。

由此而发的关于大清国的“大清”的诸种猜测主要有以下几个：（一）有的人从文义上释“清”为“扫清廓清”之义。（二）而最易见出的，“明”属火，明国姓“朱”色赤，赤为火色；而“清”、“满洲”（新定族名）三字都带水。此符合五行相克说之水克火，寓清灭明的吉祥之兆。又原国号“金”，以五行论，犯火克金的忌讳，皇太极之废“金”，可能这也是一个原因。金启孮进而认为：“‘清’应是‘明’的同义词，有与‘明’比美之意。从太宗改元‘崇德’，可为旁证；‘崇德’与‘崇祯’亦有比美之意。”（三）就为政而言，“清”可以表示王者的风范，王政的理想。“清平”即太平，“清时”即太平盛世，“清晏”即清静安宁，“永清四海”即天下永远安宁。又有“清明”一词，尤其值得注意。《诗·大雅·大明》：“肆伐大商，会朝清明”，《礼记·孔子闲居》：“清明在躬，气志如神”，《礼记·玉藻》：“色容厉肃，视容清明”，都是“清”在“明”前，“清”居“明”上。

综上所作间接的推测，可以断言：就汉文化系统言，皇太极所以命名国号为“大清”，在于“大清”的气势、含义的确压住了“大明”。

那么，在女真或满洲方面，“大清”的来历及意义又有什么说法呢？依据众多学者的研究，答案是这样的。日人市村瓒次郎指出：“金与清在北京音稍有相近，金为 Chin 之上平，清为 Ching 之去声。北京人可明确区别开，然外国人则颇易混同。”有学者肯定了这一看法，认为：“清即金之谐音，盖女真语未变，特改书音近之汉字耳。”亦有专家认为，“清”与“金”为一音之转，这两个汉字在写法上虽异，而在满语里发音却无差别。他说：“抚近门款识汉文之大金，满文却即系后来通用之大清。因知太祖称国号为金，至太宗改号清，不过改汉字之写法。其实满人读金、清同音，改号乃改汉并不改满，汉文之大金，称至崇德元年（1636）四月以前为止，满文之大金，终清世未有异也。”《清代全史》也附和说：大清为大金近音字。太宗之所以坚持更定国号，是因为“金”曾激起汉族人民的仇怨太深，不称“金”可以减少他们对清朝继续扩张势力的阻挠。再则，这是太宗已定下入主中原之策，原来的金朝最多统治半个中国，太宗要建立全中国的一统天下，为适应政治上的需要，更定国号为“大清”，它是太宗重定国号的又一动机。

以上观点基本上是从汉语角度来解释的，又多把“金”转换为“大清”再予以分析的。但是既然清朝官书没有记载“大清”之事，说明它不是文馆的文官、举人们所承拟的，因为他们的建议一般记录在册。因此，有学者认为：“大

清”这一国号并非来自汉语，也不是满语固有词，可能是满语中的一个蒙古语借词，即“代青”(daicing)。因此，大清国的意思应为“上国”(“至高无上之国”)，或“善战之国”。其根据如下：

其一，“大清”不是汉文“大金”的一音之转。因为汉文的“大金”与“大清”的写法、读法不一样，满文“大金”与“大清”的写法、读法也不一样。大金的满文为 aisin gurun，而大清的满文为 amba daicing guru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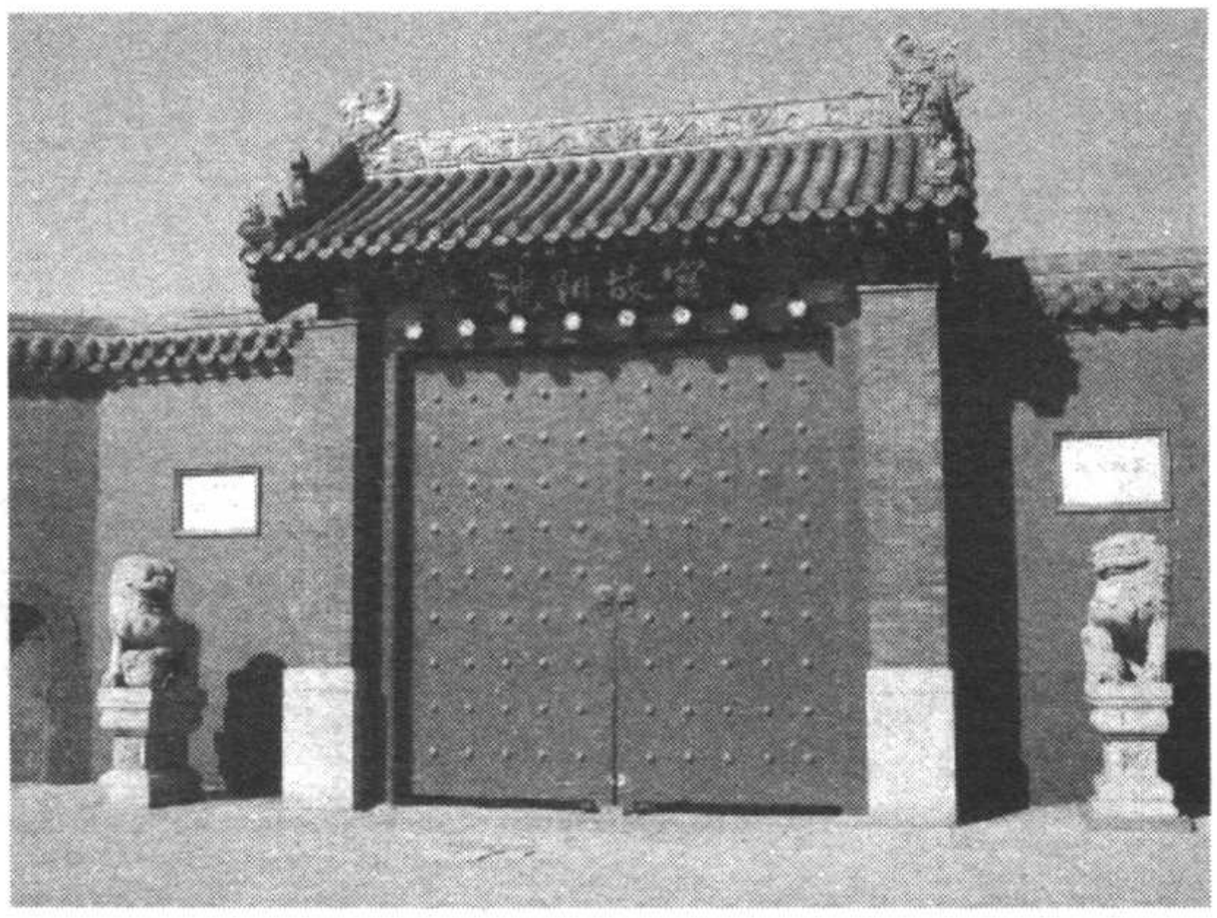
其二，皇太极对满语等满族文化情有独钟，不愿放弃，故很难推想他会以汉语命名其国家。天聪八年(1634)，皇太极曾下令“事不忘初”，将其统治下的后金官名、城邑名一律改成满语。时隔仅两年，他用汉语来命名其新政权的可能性不大，而用满语的可能性较大，但满语中又无 daicing 这一固有词汇，只有蒙古语借词 daicing。所以，大清国号，实源自蒙古语。

以上清史研究专家的论断，各有其理，又互为补充。以此可见，1636 年皇太极易“金”为“大清”，可谓是各种内、外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就主要的内部因素言，“金”国号已不足以规范其未来的发展，更不利于安抚其已统辖的汉、蒙民族；以关键的外部因素论，“大清”国号合乎“大元”、“大明”取号的传统，气势、取义更胜过“大明”。

顺治元年(1644)五月二日，在他去世仅仅八个多月以后，其十四弟多尔衮便率领着由满、汉、蒙三方组成的大清军队，顺利地开进了大明京师(今北京)；又过了仅仅四个月，其六岁的九子福临便已端坐在大明的金銮宝殿之上，并于十月一日举行了隆重的定鼎登极大典。随着残明永历帝于顺治十六年(1659)逃入缅甸，大清顺治帝福临便正式成了九州共主，“大清”也正式成了天下共号。

推举还是夺立　皇太极继位之谜

长期以来，一些明清史专家认为，皇太极汗位是从其幼弟多尔衮手中篡夺来的。有的则认为，皇太极的汗位是通过激烈争斗，力克竞争对手而得到的。还有学者认为，皇太极汗位并非夺立，而是由诸贝勒推举产生。那么真实的情况到底是怎样的呢？



沈阳故宫是努尔哈赤和皇太极时建造的皇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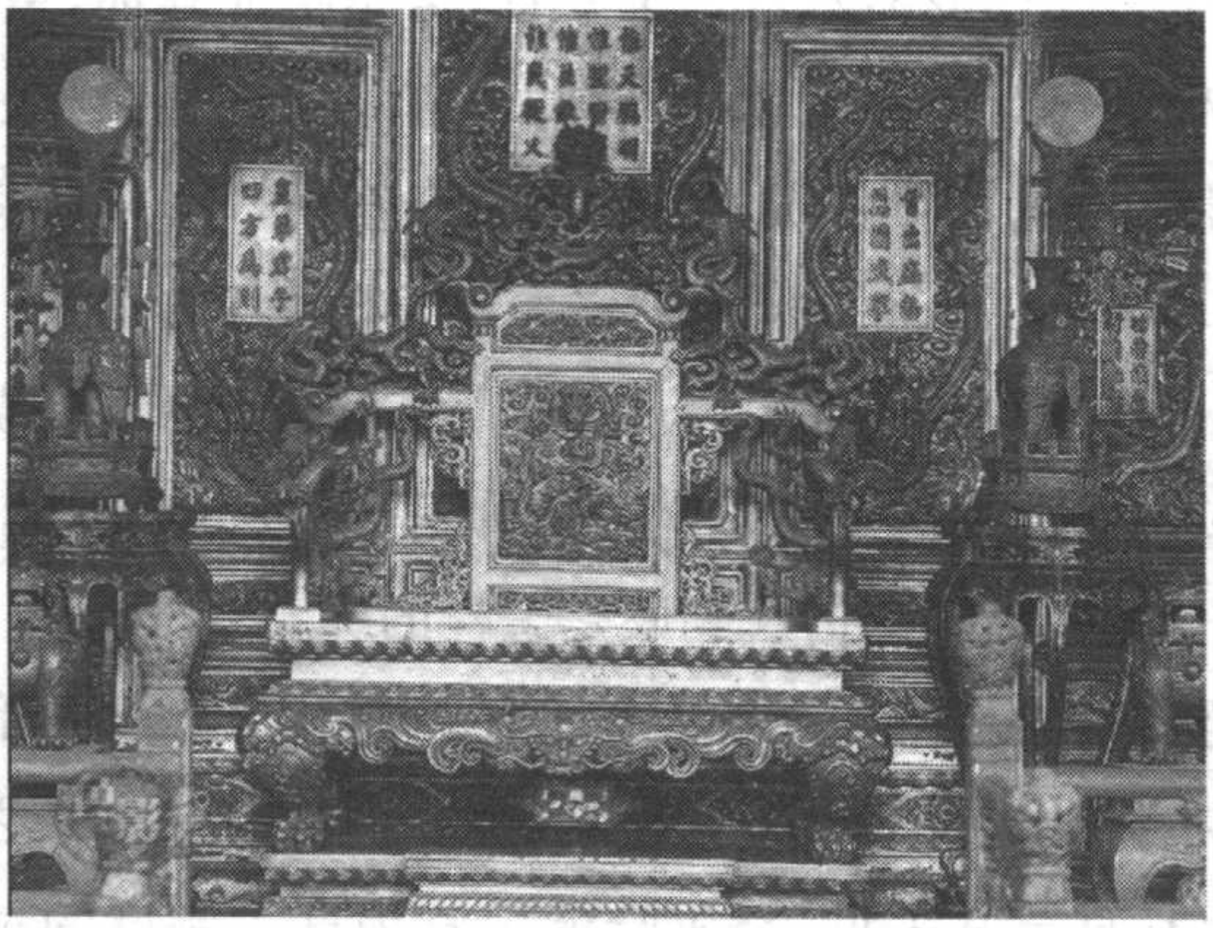
后金天命十一年(1626)八月二十一日,努尔哈赤驾崩,皇太极继承汗位。关于皇太极怎样继承汗位的问题,长期以来有不同的说法。一些明清史专家认为,皇太极汗位是从其幼弟多尔衮手中篡夺来的。清人蒋良骐的《东华录》顺治八年(1651)二月己亥诏内载,多尔衮声称"太宗文皇帝(皇太极)之位原系夺立",暗示皇太极篡夺汗位。有的则认为,皇太极的汗位是通过激烈争斗,力克竞争对手而得到的。还有学者认为,皇太极汗位并非夺立,而是由诸贝勒推举产生。那么真实的情况到底是怎样的呢?

事实上,努尔哈赤晚年并没有确立汗位的继承人。自天命七年(1622)三月努尔哈赤宣布将来实行八和硕贝勒共治国政制,规定未来之汗由八旗旗主诸贝勒共同任免,直至其去世,努尔哈赤一直为这一制度的过渡而做着准备工作。这一时期,努尔哈赤还有意识地让诸贝勒共理国事,进行着八王共治的演习。天命十一年(1626)六月二十四日,即努尔哈赤死前一个多月,他还强调了诸贝勒"有德政者方可为君为王,否则君王何以称也"?

因而,可以确定的是努尔哈赤生前不仅没有立某人为储的迹象,事实上是根本没有立储。从史料观察,他七月二十三日"不豫",八月十一日死去,中间经历了近二十天的时间,显然不是暴亡,也就是说完全有可能在病重期间将属意的接班人公之于众贝勒。所谓坊间传说的有意立多尔衮,不过是朝鲜方面的猜测,后金政权的任何人,包括皇太极继位后所打击的诸大小贝勒,从来也没有说过努尔哈赤立过多尔衮。所以朝鲜方面的这种猜测传闻不足为据。



沈阳故宫崇政殿是清朝入关前皇帝听政、举行仪式的地方，顺治皇帝就是在这里登基的



沈阳故宫崇政殿内宝座

从当时多尔衮的状况来看，其被立为汗王的条件并不充分。多尔衮在努尔哈赤生前的身份地位并不高，他不过是兄长阿济格旗下的掌有半旗牛录的贝勒而已。而其同母三兄弟中，阿济格、多铎都被其父安排为旗主。而多尔衮成为旗主，是在皇太极继位后的天聪二年(1628)。而且当时多尔衮年仅15虚岁，可以想像在八和硕贝勒共治国政的体制下，一个掌半旗的少年贝勒，是缺乏驾驭包括四大贝勒在内的八个旗主，从而顺利行使汗王的权力的。

至于多尔衮后来所说的皇太极即汗位“原系夺立”，这句话并没有说努尔哈赤曾立多尔衮或其他人为储，皇太极是从他或别人手中夺取储位而立的。“夺”，也可作“抢夺”、“争夺”解，本来努尔哈赤死后，八王争立为汗，每个人都

可以说是争抢。

据推测，在努尔哈赤临终前，皇太极与岳托极有可能有过密谋，因为努尔哈赤八月初七日已病重，十一日下午未时去世，群臣将其灵柩抬至沈阳宫中已是“夜初更”。随后岳托联合萨哈廉连夜动员代善立皇太极，因而“翌日”清晨“卯时”，以代善为首包括皇太极在内的大贝勒便召集诸贝勒会议，由代善提议立皇太极为汗。以此可见，皇太极继位，确实是诸贝勒按照努尔哈赤的遗训，经过众人推举最后确立的。

岳托等人为皇太极主动谋求，且说服代善抢先提名，占得先机，为推举皇太极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但其最终得以继统还不仅仅由于他们的这一活动，而是有更多的有利因素作依托。

皇太极是努尔哈赤的“爱子”，他所以受到乃父的喜爱，一是由于其生母叶赫那拉氏得努尔哈赤专宠，在继妃富察氏失宠后入居正室，成为嫡妻，皇太极也自然成为努尔哈赤膝下爱子。二是他本人聪慧。《清太宗实录》卷一记述他幼年时“太祖钟爱焉，甫三龄，颖悟过人。七龄以后，太祖委以一切家政，不烦指示，即能赞理，巨细悉当。及长，益加器重。”《实录》所述虽多为溢美之词，但不会是毫无根据的编造。

皇太极不仅得到父亲的偏爱，而且与岳托、萨哈廉、济尔哈朗、德格类等几个小贝勒的关系也很好。四大贝勒中，皇太极的年龄最小，与诸小贝勒易于接近，加上皇太极在后金中的显赫地位及努尔哈赤对他的钟爱与青睐，因而成为这些人追随的对象。这些人中，与皇太极关系最密切的是岳托、济尔哈朗、德格类三人。皇太极与岳托、济尔哈朗在幼年时便结成了朝夕相处的伙伴友谊。岳托深得祖父努尔哈赤喜爱，幼小“抚育宫中”。当时宫中得努尔哈赤专宠的是皇太极的母亲叶赫那拉氏，岳托因而依偎在叶赫那拉氏膝下，得其抚育，这段生活也使他与皇太极结下了深厚友情。济尔哈朗比小岳托小一岁，他也曾“幼育于太祖宫中”。从其年龄来看，很有可能是与岳托一起，得皇太极之母的抚育。

皇太极十二岁丧母之后，与岳托、济尔哈朗同炕而眠、同桌而食、朝夕相伴的童年生活也随之结束，但因为政治的利害关系，他们几人的关系在其后的年月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天命元年(1616)，皇太极与代善、阿敏、莽古尔泰同被封为和硕大贝勒，在后金政权中是颇有权势的人物。在四大贝勒中，惟有皇太极可称得上是文武双全的英才。天命五年(1620)代善被废掉太

子之后，皇太极在众人心目中无疑已被视为储位的最佳人选。

按照《实录》所记，天命十一年(1626)八月十二日议立新汗的会议成员有如下诸人：代善、阿敏、莽古尔泰、皇太极、阿巴泰、德格类、济尔哈朗、阿济格、多尔衮、多铎、杜度、岳托、硕托、萨哈廉、豪格等十五人。这些人，按宗支关系大致可划分为五个系统，即代善、岳托、硕托、萨哈廉、杜度一系；阿敏、济尔哈朗一系；莽古尔泰、德格类一系；皇太极、豪格一系，阿巴泰与豪格同旗，也可划入此系；阿济格、多尔衮、多铎一系。

阿济格三兄弟因其母大妃的地位而成为竞争汗位不可忽视的力量，其不利因素是年岁较小，最小的多铎年仅十三虚岁，他们军政实践经验很少，难当重任。阿济格虽已二十二岁，但此人有勇无谋，性格粗暴，很难入选。

其他各系中较有资格的是各该系具有父亲或兄长身份的代善、阿敏、莽古尔泰、皇太极。以上四人也正是凭借他们的嫡出身份及政治经验，在竞争汗位上具有其他人无法比拟的优越条件。

四大贝勒中，阿敏属于汗室旁支，而且与努尔哈赤发生过严重的矛盾冲突事件，在决定汗位人选的成员中，努尔哈赤子孙又占有绝对优势，所以阿敏根本不可能入选。莽古尔泰在行政能力、战功方面，比起代善、皇太极并无突出之处。代善一系成员较多，且其宽柔性格及处理行政的能力也曾赢得不少人的好感，而且战功颇著。但天命五年(1620)九月其太子位遭到努尔哈赤的废黜，不能不对他以后汗位的入选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相比较而言，皇太极在后金诸贝勒中可称得上文武双全，而且人际关系也较好。

值得注意的是，在四大宗支中，都有皇太极的支持者：代善一系的代善、岳托、萨哈廉；阿敏一系的济尔哈朗；莽古尔泰一系的德格类，本系的豪格。皇太极的这种交际能力，无形中削弱了其他宗支的竞争势力，而使自己在几大宗系中处于相当有利的优势地位。尤其是岳托、萨哈廉倾向于皇太极并争取了代善，更具有关键作用。岳托与其父代善的关系并不十分融洽，在代善与皇太极二者之中，他宁愿选择了皇太极。代善虽然与皇太极不无矛盾，但大约是考虑到自己曾被汗父废黜，而且两个儿子已倒向皇太极一边，竞争不过皇太极，因而在岳托、萨哈廉的说服之下，索性顺水推舟。

代善一系中的主要代表人物推举皇太极，更使皇太极在拥戴力量上具有了绝对的优势。在议立新汗的十五个成员中，有七人属于皇太极一派，其他任何人也不具备这种优势条件。其他的诸人，阿巴泰、硕托有可能属于中立

派。阿敏、莽古尔泰、杜度及阿济格、多尔衮、多铎三兄弟即使有不同意皇太极为汗者，也提不出在能力素质上优于皇太极的人选，更不可能获得如皇太极那么多的支持者。因而，皇太极之最终以推举的形式入继大统，也就是情理之中的事了。

嫡出？庶出？　　清太宗身世之谜

皇太极之继位是否以庶夺嫡？凡此，都涉及到他的出身。弄清皇太极是嫡出抑或庶出，关键在于考察他继位前其生母孟古在努尔哈赤诸妻妾中是否有正室的身份。



皇太极

清太宗皇太极究竟是嫡出还是庶出，由于尚无专门研究，迄今仍是个疑案。《清实录》中，皇太极的生母孟古被称为皇后也即嫡妻，但是《清实录》是皇太极继位后所修，继帝位者追尊生母为皇后乃是惯例，这是母以子贵，不能作为其嫡出的依据。如美国学者恒慕义主编的《清代名人传略》即明确称："1636 年皇太极成为名副其实的皇帝并采取许多项汉族制度之后，却追尊生前地位本来是妾的生母为孝慈皇后。"

皇太极之出身关系到他的继位，因此是影响清初政权的重要问题。皇太极是众人推举之汗，如果他是庶出，将表明满族宗法无嫡庶差别，庶出者也可继承汗位。还有一种观点，认为皇太极乃是夺多尔衮之储位。按多尔衮是嫡子，如果皇太极是庶出，而且是夺位，那么他的继位将是明显的以庶夺嫡事件。究竟皇太极之继位是否以庶夺嫡？凡此，都涉及到他的出身。弄清皇太极是嫡出抑或庶出，关键在于考察他继位前其生母孟古在努尔哈赤诸妻妾中是否有正室的身份。

努尔哈赤共有十六个妻子，大部分的侧妃和庶妃都是出于政治扩张的需要而娶，按照清太宗时所修《清太祖武皇帝实录》（下简称《武录》）的说法，努尔哈赤之“后”即正室有四人：最早为佟佳氏，实录称其为“先娶元妃”，生子褚英、代善。在佟佳氏去世后，入继正室者为富察氏，名滚代，生子莽古尔泰、德格类，实录称其“继妃”。叶赫那拉氏，名孟古，称“中宫皇后”，仅生一子皇太极。乌拉那拉氏，名阿巴亥，《武录》称“继立之后”，后来改称“大妃”，生子阿济格、多尔衮、多铎。

由于《武录》是皇太极在位时修成的文字，其称孟古为“中室皇后”是否史实，仍难断定。不过给我们提供了一条线索，即孟古是在继妃富察氏与最后的大妃阿巴亥之间，以及在她死后，努尔哈赤才又把阿巴亥“接续立为大福晋”，而且又明确说明，孟古是在富察氏之后为“中宫皇后”的，而阿巴亥又是在孟古死后才被继立为“大妃”的，接续的是孟古而不是富察氏入继正室，所述之事有具体的人物、事件缘由、时间，言之凿凿，有一定可信度，这使我们可以沿着这个线索作进一步的考察。

自万历二十四年（1596），太祖第十子德格类出生后，富察氏似乎就慢慢从太祖身边消失了。直到天命五年（1620），“妃得罪，死”。但是种种迹象表明，富察氏是在天命五年之前很长一段时间都已经不得宠了，而且似乎还丧失了正妃的地位。《满文老档》有这样一段记载：皇太极在夺取汗位后回忆说自己幼时常把吃穿的东西送给莽古尔泰，因为太祖基本上没有照顾到莽古尔泰的生活，所以莽古尔泰是依靠皇太极而生活的。假如富察氏的大妃位置没有被动摇，那么她的儿子是绝不会有这样的遭遇。关于富察氏死亡的记载，史书上也是有矛盾的。《清史稿》中在《诸王传》和《满文老档》中都记载莽古尔泰御前拔刀一段，皇太极气愤至极说莽古尔泰曾经“弑其母而邀宠”。而按照《清史稿》的记载，富察氏似乎更有可能是获罪赐死的。

在富察氏被废之后，继之被扶正的正应是孟古，所以其子皇太极才得父直接“养育”，生活富足，对于幼年的伙伴莽古尔泰也能“每推食食之，解衣衣之”，将衣食给未能得父爱护的莽古尔泰。



沈阳故宫颐和殿

岳托贝勒幼年的事迹也可说明这一时期孟古正室的身份。据《八旗通志》初集《岳托传》载：岳托，“太祖高皇帝深爱之，抚育宫中”。皇太极也说：岳托乃“我母自幼抚养之弟”，自幼由“皇考太祖、皇妣太后抚养为子”。岳托得努尔哈赤喜爱而被“抚养宫中”，是与努尔哈赤同室生活，抚养他的是皇太极之母，说明当时皇太极之母与努尔哈赤同室而居，也即居于正室。岳托生于1598年，而皇太极之母死于1603年，可知皇太极之母在这五年间及以前一段时间为正室。

孟古取得正室的地位，与其出身门第及本人的姿质有一定的关系。明万历十年(1582)，在努尔哈赤与元妃成婚的第五年，他路过孟古的娘家——海西女真叶赫部，该部是海西女真四大部之一。当时孟古的父亲杨吉努慧眼识英，将时年八岁的小女儿孟古许配给太祖，并赠予大量的马匹与甲胄。出于联盟的需要，明万历十六年(1588)秋，杨吉努之子纳林布禄将妹妹送到太祖身边，时年孟古十四岁。《清史稿》记载太祖亲自率领了诸位贝勒大臣去迎接她，并且隆重地迎娶了她。按照孟古的身份和叶赫贝勒曾经的帮助与赏识，她绝不可能是庶妃，但是从继妃富察氏失宠的年份看，她也不可能是正妃，所以孟古是以侧妃的身份嫁给太祖的。根据《清史稿》的记载，孟古的品性温顺纯良，恪守妇道，不参与外事，殚精竭虑服侍太祖，深得后妃之道。这中间不

排除太宗朝对孟古的美化，但就孟古的大家闺秀出身来看，她应该是位品貌俱佳的女子，因而甚得努尔哈赤欢心，被努尔哈赤称作“爱妻”，感情颇笃，以致她死时，太祖爱不能舍，令四个奴婢殉葬，并宰杀牛马各一百以祭祀，并斋戒月余。最为夸张的是，努尔哈赤还将孟古葬在自己居住的院中长达三年，后葬十尼亚满山冈。天命九年(1624)，努尔哈赤迁都辽阳，孟古的遗骨也随之迁到东京陵。

在一夫多妻的大家庭中，众妻的嫡庶之分应有三个因素：一是出身，即母家门第的高低。二是受丈夫的宠爱程度。三是来嫁的先后。孟古嫁努尔哈赤虽在富察氏之后，但其他条件都优于富察氏。所以可以猜测，由于富察氏失宠而被驱出正室后，出身较高而且受宠的孟古得以由侧扶正是理所当然的。

由此可见，《清实录》称其为“中宫皇后”也即嫡妻，并非皇太极继位后其母以子贵的追尊之称，而是孟古在努尔哈赤时期的真实身份地位。因此可以认为，努尔哈赤时期的皇太极，凭借的是“子以母贵”，因其生母叶赫那拉氏孟古之嫡妻身份而为嫡子，因而才得以与其他嫡子如代善、莽古尔泰、阿济格等一样被封为旗主，为正白旗主，领正白全旗的牛录属人。从而与代善、阿敏、莽古尔泰一起被封为汗之下地位最高的大贝勒。以后他被推举为汗，当然也是以嫡子身份继位，这与满族之重嫡、严嫡庶之分的宗法也是一致的。他的继位，也不存在以庶出而夺嫡的问题。

子以母贵　　顺治继统之谜

睿亲王多尔衮没有作为豪格的竞争对手参与皇位之争，所谓“诸王争立”，实际上主要是诸王争立太宗诸子。根据清初满族继嗣传统和五宫之子的贵宠地位，顺治即位是名正言顺的，不是什么折衷方案。

崇德八年(1643)八月九日亥刻，清太宗皇太极在清宁宫“端坐而崩”。因生前未立储君，皇位悬虚，“宗室诸王，人人凯觊”。在皇太极治丧期间，一场激烈的皇位之争展开了。有权势的竞争者有三个人：皇太极的长子肃亲王豪格，皇太极十四弟睿亲王多尔衮和皇太极第九子福临。目前史学界普遍认

为，顺治继位是清统治集团内部“窥视神器”的折衷方案，具体地说，就是肃亲王豪格和睿亲王多尔衮的明争暗斗，最终将一个乳臭未干、年仅六岁的娃娃福临，即一年后入主中原君临天下的顺治皇帝推上了皇帝的宝座。然而，只要分析一下清初立储的特殊情况和顺治的母族所处的贵宠地位，就不难发现这一问题的谜底。



顺治的母亲孝庄

皇太极中年猝然死亡，卒年仅五十余岁，他自己也没有料到会如此匆匆地永绝尘寰，生前既没有指定继承人，临终时也没来得及做任何交待。所以，当诸王、贝勒、大臣从震惊、悲痛中清醒过来时，空虚的皇位就成了众人争夺的目标，开始“私相计议”嗣君人选。皇太极死后，豪格和多尔衮是两大实力派，二人是大家考虑的重点，又都有可能走上权力的顶峰。豪格是太宗长子，众兄弟中惟一封王的儿子，掌正蓝旗，得到举足轻重的八旗部队中半数的支持，皇太极死时他已三十五岁，比多尔衮还长三岁，是皇位继嗣的主要人选。皇太极生前亲掌的两黄旗大臣“尝谋立肃亲王豪格”，图尔格、索尼、图赖、锡翰、巩阿岱、鳌拜等人前往豪格家中，“欲立肃王为君”。豪格在得到两旗大臣的私相拥立后，也加紧了继嗣活动，立即派心腹何洛会、扬善通知郑亲王济尔哈朗，说：“两旗大臣已定我为君，尚须尔议”，以争取镶蓝旗的支持。济尔哈朗和诸王中辈分最高的礼亲王代善也都认为，豪格是“帝之长子”，当继大统。



永福宫是庄妃的寝宫，她是顺治皇帝的母亲，
清崇德三年，福临就出生在永福宫

多尔衮是太宗的十四弟，才智过人，战功卓著，威望正隆，深受太宗器重，封和硕睿亲王。手中握有正白、镶白两旗部队，兵精将勇，并有豫亲王多铎和武英郡王阿济格的效忠。两白旗诸王素与豪格不和，认为“若立肃亲王，我等俱无生理”，英王阿济格、豫王多铎坚持多尔衮即位。许多学者据此认为多尔衮参加了皇位之争，是“诸王争立”的重要内容，实则不然。多尔衮对英、豫二王的拥立一直保持审慎态度，据他后来回忆说：“昔太宗升遐，英王、豫王跪请予即尊，予曰：‘若果如此言，予即当自刎’，誓死不从。”

究其个中原因应该是多方面的，但最主要一点是他对满族社会宗法制度的深刻理解和现实的清醒认识，即满族入关前，兄终弟及或父死子继虽尚无定制，但是，父子相承袭的继嗣方式，已被满族贵族集团所普遍接受。皇太极尸骨未冷，一片“立帝之子”的呼声就是证明。多尔衮即位，是兄终弟及，若是硬要冒天下之大不韪，势必导致血溅皇宫，甚至政权崩溃。这种悲剧是多尔衮不愿意看到的。所以，阿济格、多铎“跪请”是一回事，多尔衮有没有参与皇位之争则是另一回事，不能混为一谈。在两白旗诸王与豪格对立的形势下，多尔衮惟一的选择就是维护满族的继嗣传统，在太宗其他位居贵宠之列的幼子中册定嗣君，这样既可打下豪格，又有拥立“先帝之子”之名，为皇子派所接受，还可以将幼主控制于股掌，当无冕之王，一箭三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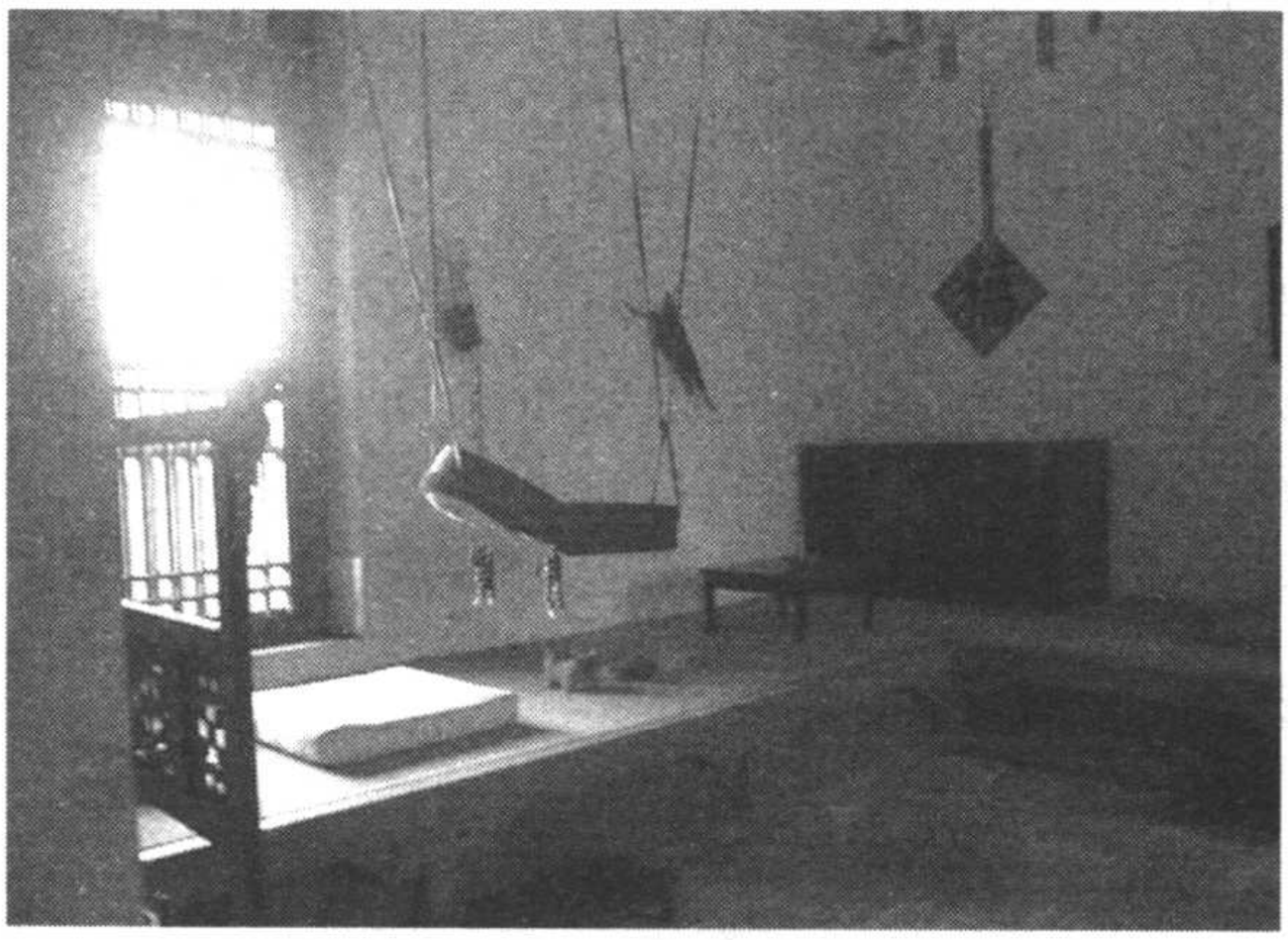
如上所述，第二个问题已做了部分回答，福临不是“诸王争立”的折衷方案，而是“争立”的对象。那么，福临有没有继嗣的可能呢？

崇德改元，五宫并建。所谓五宫系指：中宫孝端文皇后，关雎宫宸妃，永福宫庄妃，麟趾宫贵妃，衍庆宫淑妃。孝端文皇后、淑妃均无子，宸妃生八子（早殇），庄妃生九子福临，贵妃生十子博木博果尔。在太宗诸子中，五宫之子位在“贵宠之列”。宸妃之子曾立为皇嗣，而福临在五宫尚存的二子中居长，继承皇位是顺理成章的。而庄妃其人，名布木布泰，蒙古科尔沁贝勒博尔济吉特氏寨桑的次女，端庄秀美，聪颖机敏，十三岁嫁给皇太极，曾佐助乃姑中宫孝端文皇后处理椒房大小事务，深受皇太极信任。以后又辅佐顺治、康熙二幼帝，是历史上一位有作为的女政治家。



顺治皇帝继位时还是一个孩子

在诸王大臣私相谋立时，庄妃立即“胁多尔衮入宫，立其子，以居摄饵之，遂定”。这段记载虽出自野史，但有很重要的史料价值。庄妃之所以能够“胁”多尔衮“立其子”，是有多方面的原因的：（一）福临在五宫二子中居长，处于贵宠地位，无论多尔衮或豪格谁承继大统，都与“父死子继”或嫡、庶之分等封建宗法观念相悖逆。（二）庄妃和多尔衮既是叔嫂关系，庄妃之妹又是多尔衮的妃子，因此庄妃比他人更便于对多尔衮施加影响和压力。（三）崇德五宫的五大福晋都出自蒙古，而科尔沁部博尔济吉特氏姑侄就有三人，宸、庄二妃是同胞姊妹，中宫皇后是两人的姑母。在漠南蒙古诸部中，科尔沁部归附后金最早。“荷国恩独厚，列内扎萨克二十四部首。”是清向外扩张和对明战争的重要同盟军和依靠力量，这也是庄妃立即敢于召见多尔衮“逼”他“立其子”的原因。



沈阳故宫庄妃永福宫内顺治皇帝儿时的摇篮

庄妃这么理直气壮地把福临提出来，除了福临具备继嗣的条件外，可能也代表了孝端文皇后的意见。而上文中“遂定”一词内涵丰富，事实上表明福临继统，多尔衮居摄的幕后交易已经成交。于是“太宗崩后五日，睿亲王多尔衮诣三官庙，召索尼议册立。”索尼曰：“先帝有皇子在，必立其一，他非所知也”。这段记载，一方面说明多尔衮已同意立福临，另一方面两黄旗大臣不再坚持立豪格，而是笼统地提出诸皇子“必立其一”，这种态度的变化，说明庄妃事先已做了两黄旗的工作。为了保证册定新君会议顺利进行，多尔衮以与济尔哈朗共同摄政为条件，将镶蓝旗争取到自己一边。济尔哈朗是舒尔哈齐之子，无继嗣资格，拥立太宗诸子中的任何一个对他都是一样的，能当上摄政王当然求之不得。在太宗生前自将的两黄旗和多尔衮三兄弟亲掌的两白旗的支持下，福临继位就没有什么问题了。

从以上分析可知事情的真相是这样的：睿亲王多尔衮没有作为豪格的竞争对手参与皇位之争，所谓“诸王争立”，实际上主要是诸王争立太宗诸子，在这场斗争中，多尔衮取得了摄政王的地位而获得了胜利。而根据满族继嗣传统和五宫之子的贵宠地位，顺治即位不是什么折衷方案，而是名正言顺的。清入关后，虽然建立了“立嫡以长”制度，但子以母贵的传统观念还在长期地影响着有清一代公开或秘密的立嗣活动，这一点不应为史家所忽略。

事出有因、查无实据　　顺治出家之谜

清史学界有关顺治的研究成果，较为一致的看法是顺治的确信佛、好佛，也有出家的念头，但正如史学大师陈垣先生所说："顺治出家之说，不尽无稽，不过出家未遂而已。"



顺治皇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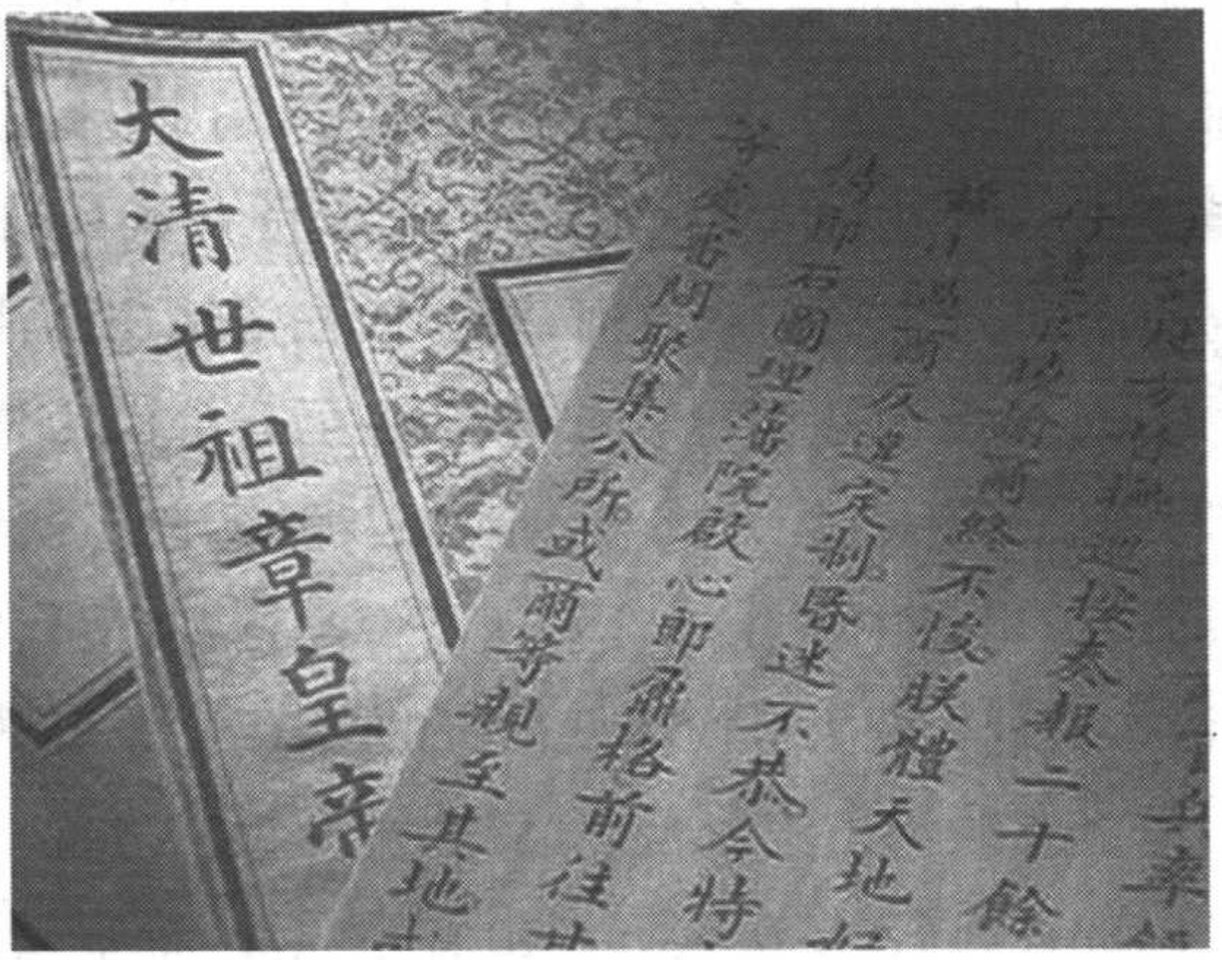
关于"顺治出家"之说，最早见之于清初有"诗史"之称的吴梅村之《清凉寺赞佛诗》，此诗共四首，长达一百余句。后来一些文人学者在诠释该诗时，认为诗句影射顺治爱妃董鄂氏之死导致其"出家"一事。如诗句中说："王母携双成，绿盖云中来"；"可怜千里草，萎落无颜色"，句中"千里草"——草下千里重叠，是个董字，"双城"乃用《汉武帝内传》王母侍女董双成的故事，实际上都是影射顺治爱妃董鄂氏。而"八极何茫茫，曰往清凉山"，清凉山指的就是佛教圣地五台山，意思是说顺治逊位出宫云游至五台山为僧。在蔡东藩的《清史演义》里写道："顺治帝经此惨事，亦看破世情，遂于次年正月，脱离尘世，只留重诏一张，传出宫中。"此外，还有《清稗类钞》、《清代野史大观》等书中均有关于顺治帝因董鄂妃去世而削发出家的故事。后来，康熙又多次陪奉母后游巡五台，遂更有顺治出家五台山、康熙来此寻父之说。据说清圣祖康熙亲政后，曾经以进香为名，多次到五台山看望顺治，希望顺治能回到宫中，但是顺治不为所动。康熙有诗哀悼："又到清凉境，巉岩卷复垂。芳心愧自省，瘦骨久鸣悲。膏语随芳节，寒霜惜大时。文殊色相在，惟愿鬼神知。"其中

悲恸之情跃然纸上。又有传说康熙年间，两宫西狩，经过晋北，地方上无法准备御用器皿，却在五台山上找到了内廷器物，这似乎又是顺治出家的佐证。

针对上述各种顺治出家的传说，孟森在其《清初三大疑案考实》之二《世祖出家事实考》中，以大量翔实的史实考证，顺治虽然好佛，但其的确死于天花，并未离宫出家。

顺治笃于宗教信仰，最早是受到天主教的影响。顺治八年(1651)，大学士范文程引见居住在北京的耶稣会教士、钦天监监正汤若望，这位传教士因学识高深很快获得了幼龄君主顺治的好感和敬仰，又因孝庄文太后曾认汤若望为“义父”，所以顺治尊称汤若望为“玛法”，即“爷爷”之意。汤若望利用讲授知识谈论政务的机会，竭力向顺治灌输天主教教义，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顺治的性格和思想。

顺治十四年(1657)，可能是由于太监们的鼓励和怂恿，二十岁的顺治召见佛教高僧憨璞聪，从此对佛教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而渐渐疏远了天主教。据有关佛教典籍，如《憨璞语录》、《续指月录·玉林琇传》、《玉林年谱》、《北游记》等记载，自是而后，南方高僧玉林琇、茆溪森、木陈忞、玄水杲先后应召至京，在宫中论经说法，大谈佛理。顺治曾封玉林琇为“国师”。并请玉林琇为自己起了法名“行痴”，号“行痴道人”。他在玉林琇等高僧面前自称弟子，以示尊敬。他曾说：“愿老和尚勿以天子视朕，当如门弟子旋庵相待。”印章亦有“尘隐道人”、“痴道人”等称号。



顺治皇帝实录

顺治十七年(1660)八月，董鄂妃突然病死后，顺治痛不欲生，万念俱灰。为哀悼董鄂妃。他五天不理朝政。没过多久，又亲自给礼部下了一道圣旨，特意采用追封的方法，给董鄂妃加封谥号“孝献庄和至德宣仁温惠端敬皇后”。董鄂妃死后，顺治的心也随之而去，正可谓：“维将竟夜长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然而即便是这样，仍然不能缓解顺治心头的悲戚，终于萌发了遁入空门的念头，他命茆溪森为其削发，决心出家。幸亏玉林琇抵京，闻知此事，命人取来柴薪，欲烧死他的弟子茆溪森，加之孝庄文太后竭力劝阻，才使顺治勉强答应重新蓄发留俗。

对此，著于康熙十九年的《续指月录·玉林琇传》说：“玉林琇二次到京(时为顺治十七年，第一次到京为十五年)，闻其徒茆溪森为上剃发，即使众聚薪烧森。上闻，遂许蓄发，乃止。”而《玉林年谱》则载：“十月十五日，到皇城内西苑万善殿，世祖(顺治)就见丈室，相视而笑。”顺治再次申明想要出家的意愿，经玉林力劝，顺治才作罢。所谓“相视而笑”，则是因为一个光头皇帝见到一个光头和尚的缘故，因为顺治虽允蓄发，此时尚未长起，便觉可笑。在《汤若望回忆录》内有这样一段话：“此后皇帝便把自己委托于僧徒之手，他亲手把他的头发削去，如果没有他理性深厚的母后和若望加以阻止时，他一定会充当了僧徒的”。以上几则史料表明，顺治十七年八至十月间，清帝顺治决意出家，并剃了头发，但出家未遂。

顺治十八年(1661)正月初七日，顺治因患天花病死在养心殿，距董妃之死仅半年。二月初二日，顺治梓宫移至景山寿皇殿，停放百日之后于四月十七日，由与顺治关系密切的高僧茆溪森主持，在寿皇殿前焚烧火化。第二年五月，顺治的“宝宫”——骨灰坛，由辅政大臣等护送，与董妃的“宝宫”(董妃于死后“三七”火化)一同葬入遵化清孝陵。

关于顺治火化，首先，《清圣祖实录》载：顺治十八年(1661)四月十七日，“上(指康熙)诣世祖章皇帝(即顺治)梓宫前，行百日致祭礼。”康熙元年正月初七日，“上诣世祖章皇帝宝宫前，行期所致祭礼。”“康熙二年四月辛酉，奉移世祖章皇帝宝宫往孝陵。”这里，康熙所祭者分别为“梓宫”和“宝宫”，从中可知宝宫所藏已非梓宫原来之尸体，而是尸体焚化后的骨灰。所谓宝宫，其实就是一个骨灰罐。《五灯全书》引“茆溪语录”，其中有“世祖遗诏召师，至景山寿皇殿秉炬”之语，即指茆溪森主持火化，他是四月十六日到京的。“茆溪语录”还有他当时为顺治秉炬的一偈是：“释迦涅槃，人天齐语，先帝火化，更进

一步，大众会么？寿皇殿前，官马大路。”

由此可断定，顺治死后火化毫无疑问，这也就证明了他未曾出家。至于清朝帝王中为何只有顺治火化，是因当时才入关十几年，仍遵循满族故土先祖火化之旧俗。抑或是因顺治好佛，而僧人圆寂后需火化，故清廷为这位“行痴”皇帝举行了佛法所崇的火葬葬仪，还是二者兼而有之，这里姑且不论。目前清史学界较为一致的看法是顺治确实信佛、好佛，也有出家的念头，但正如史学大师陈垣先生所说：“顺治出家之说，不尽无稽，不过出家未遂而已。”

福兮祸兮　康熙与天花之谜

据《清宫档案揭秘》记载，清朝入关后十位皇帝中，有两位（顺治、同治）直接死于天花，另外还有两位（康熙、咸丰）虽然侥幸从天花的魔爪下捡回性命，脸上却永久性地留下了天花瘟神的特殊烙印——麻子。在这四位与天花有过直接接触的皇帝中，最具戏剧色彩的当属康熙大帝，那么康熙与天花到底有什么不解之缘呢？

顺治十八年（1661）正月初九日，顺治皇帝病逝后的第三天，一个不满八岁的小孩一身孝服坐在了紫禁城金銮殿的宝座中，成为新一代的少年天子，他就是康熙皇帝玄烨。隆重的登基大典有条不紊地进行着，此时，站在前面的文武大臣，依稀会发现小皇帝的脸上竟然有几粒稀疏的麻子。后人也许没有想到，正是因为这几粒麻子，小皇帝才能够坐上那张万人垂涎的龙椅。

顺治皇帝突然病逝时年龄不到二十四岁，因此对于接班人问题他并没有太多的考虑也是事属必然。据史书的记载，顺治帝思考后事的安排可能是从正月初二日开始的。因为那天一大早，当学士王熙到养心殿问安时，顺治帝把他留在身边，直到晚上才出宫，谈了些什么已不得而知。然而，第二天，他又主动召见王熙，并让他靠近自己的床边说话。王熙在日记中记到：“是日，奉天诏面谕者关系重大，并前此屡有面奏，及奉谕询问密封奏折，俱不敢载。”王熙在自己的日记中都不敢把这些“关系重大”的内容记下来，可见君臣之间所谈论的内容除了继承人和其他重大人事安排，就是对自己政务得失的反思和对后事的担忧等。



顺治皇帝与传教士汤若望关系非同一般，康熙能从诸皇子中胜出，据说汤若望起了很大的作用

顺治帝当时已有八个儿子，长子和四子已先后夭折。剩下的六个儿子是：九岁的二儿子福全，八岁的三儿子玄烨、五岁的五儿子常宁、三岁的六儿子奇授、两岁的七子隆禧和八儿子永干。有人说皇太后原本指望继承人能仍出于自己的科尔沁蒙古博尔济古特氏，因此不仅连续给顺治帝册封了两位这个家族的皇后，另外还有四个博尔济古特氏女子被册为妃子。不过，值得深思的却是，不仅两个皇后不为顺治帝所喜爱，连遭冷遇，且六位女子都没有为顺治帝生下一男半女。那么，皇太后如果确有这种打算，现在也只能全部落空了。皇帝既然没有嫡子（皇后所生之子），就只能在庶出诸子中选择。常宁以下诸子尚在襁褓中，嗷嗷待哺，显然岁数太小，只有福全和玄烨两个尚堪择取。长期以来顺治皇帝一直看好次子福全，认为其年稍长且贤，想立为太子。但玄烨聪明好学，早为皇太后所垂爱，福全虽长一岁，但却有一只眼睛失明，显然与九五之尊的位置不般配。因此皇太后选择了玄烨。双方意见相持不下，只好求助于第三者的仲裁。而这个第三者，是在钦天监供职的西洋传教士汤若望。汤若望在宫中当差已经很有些年头，官至一品，而且因有一次将皇后博尔济古特从死亡的边缘拉了回来，而深受皇太后的信任，顺治与他之间也保持着某种非同一般的亲密关系，曾尊称他为“玛法”，满语翻译过来就是“爷爷”之意。

这样，顺治最后接受了汤若望的劝促，舍去一位年龄较长的皇子，而封一位庶出的、不过八岁的皇子为帝位继承人。当时为促成这样一个决断所提出

的理由是因为这位年龄较幼的太子，在髫龄时已出过天花，不会再受到这种病症的伤害。而那位年龄较长的皇子，却尚未曾出过天花，与其父皇一样时时都得小心着这种可怖的病症。汤若望的理由使顺治帝折服，自己即将被天花夺去生命，还有什么能比这个理由更能打动他呢？就这样清朝入关后最高权力的第一次移交，竟是因一位皇帝死于天花，一个不会再得天花的、本不受父皇关注的皇子立即身价百倍。少年玄烨脸上的麻点顷刻间竟成了他得为帝王的资本，这是福气呢？还是祸患？

天花帮助康熙当上了皇帝，但康熙对天花并不存多少感激，相反天花留给他更多的是噩梦与仇恨。

天花在中医中称“痘疮”。作为一种烈性传染病，它很早就已开始为害人类。据考古发现，古埃及法老拉美西斯五世(公元前1160年)木乃伊上就已经出现了天花病菌。在中国，有明确的痘疹病理记载是从晋朝开始的。直到清初，天花依然被视为不治之症，令人谈痘色变。实际上，有清一代，天花曾多次泛滥，因此清史上曾有多起宫廷疑案与它有关。

康熙早年的生活就一直笼罩在天花的阴影之下，他出生没有多久，正赶上天花大流行。不得已之下，由其乳母抱出紫禁城，寄住在西华门外的一座宅邸(雍正时改为福佑寺)中“避痘”，可以说长期得不到父母之爱。两岁那年，他仍然没有躲过痘魔的侵害。好在，有乳母——正白旗汉军包衣曹玺之妻孙氏的悉心照料，康熙硬是从天花的魔掌挣脱出来，只是脸上留下了不甚雅观的点点痕迹。这次与痘魔的“亲密接触”，给康熙幼小的心灵留下了永远无法消除的阴影。据《圣祖廷训格言》中记载，康熙在其晚年曾说：“朕幼年时未经出痘，令保姆护视于紫禁城外，父母膝下未得一日承欢，此朕六十年来抱歉之处。”躲过天花的灾难之后，幼年康熙搬回了紫禁城，但天花的阴影仍时时笼罩在他的周围。由于天花连年爆发，深宫中也常常处在人人惶恐的状况之中。如果宫中有人得了水痘，父皇顺治等就会出宫“避痘”。如果城中有水痘病人，四周则用绳子围起来，谁也不准随便接近，即使是集恩宠于一身的皇子也不得四处走动。童年的活动天地因为天花的肆虐而被禁锢在很小的范围之内，这些惊恐与动荡的灰暗记忆填满了幼年康熙的梦魇。

然而，何其幸运的是：康熙很小就已出过天花，并且有幸存活下来，而且以后永远不用担心再会得上天花。于是，天花让康熙登上了多少人梦寐以求的金銮宝座。



康熙皇帝

康熙登基之后，幼年的惨淡经历使其深深明白天花对大清王朝的威胁。在总结了前人防痘经验的基础上，他开始由过去被动防御而转为主动出击防治天花。在康熙的倡导推动之下，清朝天花防治开始走向科学化与系统化的道路。他在太医院下专门设立了痘诊科，并在普天之下广征名医。北京城内还设有专门的“查痘章京”，负责八旗防痘事宜，可见，康熙将这件事情是当成一件大事来抓的。

康熙皇帝十分重视对传统隔离防痘方法的继承，并在实施中不断有所创新。最著名的一例就是避暑山庄的选择与蒙古各部落首领围班制度的建立。这件事得从顺治时代说起，由于天花的流行，清初很长一段时间蒙古草原各部入觐制度受到了严重的挑战。由于蒙古首领多为“生身”（即没有患过天花），为避免传染起见，顺治消极地多年不接见来京的外藩首领，后来又规定没有出痘的蒙古王公也不许入京觐见皇上。康熙初年，这个规定仍然存在。据史书记载：康熙对于一些元旦来朝的外藩蒙古首领们自称已出过痘一事，表示担忧。康熙十年(1671)十二月二十七日，他降谕理藩院：“凡元旦来朝外藩王等，虽云已经出痘，朕犹虑之。伊等所云出痘，信耶？疑耶？”

康熙十六年(1677)出巡塞北的途中，在热河发现了一个理想的避暑地方，决定在此建立一个避暑避痘的行宫。随即，康熙皇帝规定：以后凡是没有

出过痘的蒙、藏、回、维等上层贵族，想要觐见皇帝，可以在每年七月到热河，九月随皇帝入围场秋狩，同时觐见皇上。这真是一个绝妙的办法，因为天高气爽的秋天入觐，既避开了痘疫发作期，同时也达到了亲合少数民族各藩的目的。

幸运的是，康熙继位以后，多年的休养生息，使得北方连续性的天花爆发已开始减弱，而南方传统的种痘疫苗法也传到了北方。这种民间种痘法，最早起源于明朝隆庆年间(16 世纪下半叶)，被称为吹鼻种痘法。大致分为两种，一种方法叫旱苗法，即取天花者的痘痂研成细末，加上樟脑冰片等吹入种痘者鼻中；另一种方法叫水苗法，就是将患者的痘痂加入人乳或水，用棉签蘸上，塞入种痘者的鼻中。两种方法的原理事实上都是让种痘者轻度感染天花，发烧出疹，再经过精心护理，待病症消失，就具有了免疫力。

清初推广的传统的种痘疫苗法，是当时世界上最为领先的预防天花的方法。据记载，康熙时期，俄罗斯曾派人专门到中国学习种痘法。后来这种方法经土耳其传入欧洲。1786 年，在此基础上英国人詹纳发明了“詹纳法”，也就是后来的牛痘疫苗法。

扑朔迷离　　雍正继位之谜

胤禛继承大统，史界和民间一直以来有不同的看法，迄无定论，成为清初三大疑案之一。一种看法认为胤禛在继位前作了长期的谋位准备，经过精心的谋划，抓住康熙生病静养与外界隔绝的时机，伪造遗诏而得以继承皇位；另一种看法是康熙遗言传位于胤禛虽没有留下令人信服的材料，但从康熙帝生前比较看重他的情况看，传位于他也是完全有可能的。

一代英豪清康熙帝执政六十一年，于康熙六十一年(1722)驾崩。其后，第四皇子胤禛在激烈的皇位争夺中登上了皇帝的宝座，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雍正皇帝。但迄今为止，雍正究竟是如何登上皇位宝座的，是按遗诏之言合法登位，还是暗中篡改遗书而继位的仍然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仍然是一个谜。



雍正皇帝篡位说一直在民间流传

据官书中记载，康熙六十一年(1722)十一月冬至前，胤禛奉命代祭祀南郊。当时，康熙患病住在畅春园疗养，但仍然能“静摄”政权，掌控一切。胤禛请求侍奉左右，但康熙因祭天是件大事，命他不得离开。到了十一月十三日，康熙的病情突然恶化，才不得不破例把胤禛召到畅春园来。而在胤禛未到之前，是七阿哥、十阿哥、十二阿哥以及理藩院尚书隆科多在御前侍候。这时，康熙向他们宣布说皇四子胤禛人品极好，肯定能够传承大统，继承皇位。此时，其他皇子都在外候旨，当胤禛来到康熙面前时，康熙告诉他病情的恶化，胤禛听后昏扑于地，痛不欲生。到了夜里戊时，康熙归天，隆科多正式宣布“遗诏”，胤禛继位，即为雍正帝。

从上面官文记载的情况来看，雍正的继位是合乎法理的。对此，清代的官书可以说是众书一词，口径统一。后世有人根据雍正的品格、才干、年龄和气质上的众多特点以及他在皇宫中深藏不露、暗自修炼多年的特征，以及康熙对雍正的认识和父子感情基础，当时诸子争储互斗的背景，还有康熙在死之前留下遗诏的在场人物、地点、时间以及情节等综合分析，雍正是根据康熙的“仓促之间一言而定大计”而继承皇位是可能的、可信的。

但是在众多的民间传说中，雍正继位却是非法的，是篡位夺权。

早在雍正帝在位时，社会上就盛传康熙是要将皇位传给皇十四子的，在他患病的最后几天，曾经下旨要十四皇子回到京城，但是胤禛的死党隆科多



北京雍和宫是雍正皇帝继位前居住的贝勒府

却隐瞒真情，篡改谕旨，在十四皇子还未到之前假传圣旨，宣布胤禛继位。这就是民间所谓的“矫诏篡旨说”的由来。另外一种说法是，康熙原来就有了手书，要把皇位传给十四阿哥，诏书藏于乾清宫正大光明匾之后。但是诏书遭到了胤禛及其死党的篡改，把传给十四阿哥的“十”改成了“于”字，这就是民间所谓的“盗改遗诏说”的来源。那么到底是谁盗改的遗诏，又有不同的说法：有的说是雍正本人亲自改的；有的说是康熙把遗诏写在隆科多的掌心，而隆科多将“十”字抹去了；还有人说是雍正所养的死党、武林高手把诏书偷出来之后而精心篡改的……

著名清史学者王钟瀚先生，从对康熙皇帝之死及其四子胤禛继位的情况研究，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他认为，从康熙皇帝在其六十一年(1722)八九月份至热河行围，十月回宫的身体状况来看，其身体相当健康良好，当时，康熙只是患了感冒，胤禛多次亲自或派人请安，康熙的答复都是“朕体稍愈”，从这个情况来看，他的身体并没有什么大的病情，如果没有发生非常的事情，还没有到要“寿终正寝”的时候。然而康熙却在病情并未恶化的情况下突然死去，其中疑窦重重。从事变的发展迅速来看，很可能是因为胤禛相信了人们吹捧大阿哥可能继位的言论，感到得位无望，于是看准时机，与隆科多等勾结，控制了康熙与外界的联系，害死了康熙，篡改了诏书，篡夺了皇位。从康熙皇帝驾崩之后，仅由隆科多宣布口授遗诏的情况来看，也是大为让人生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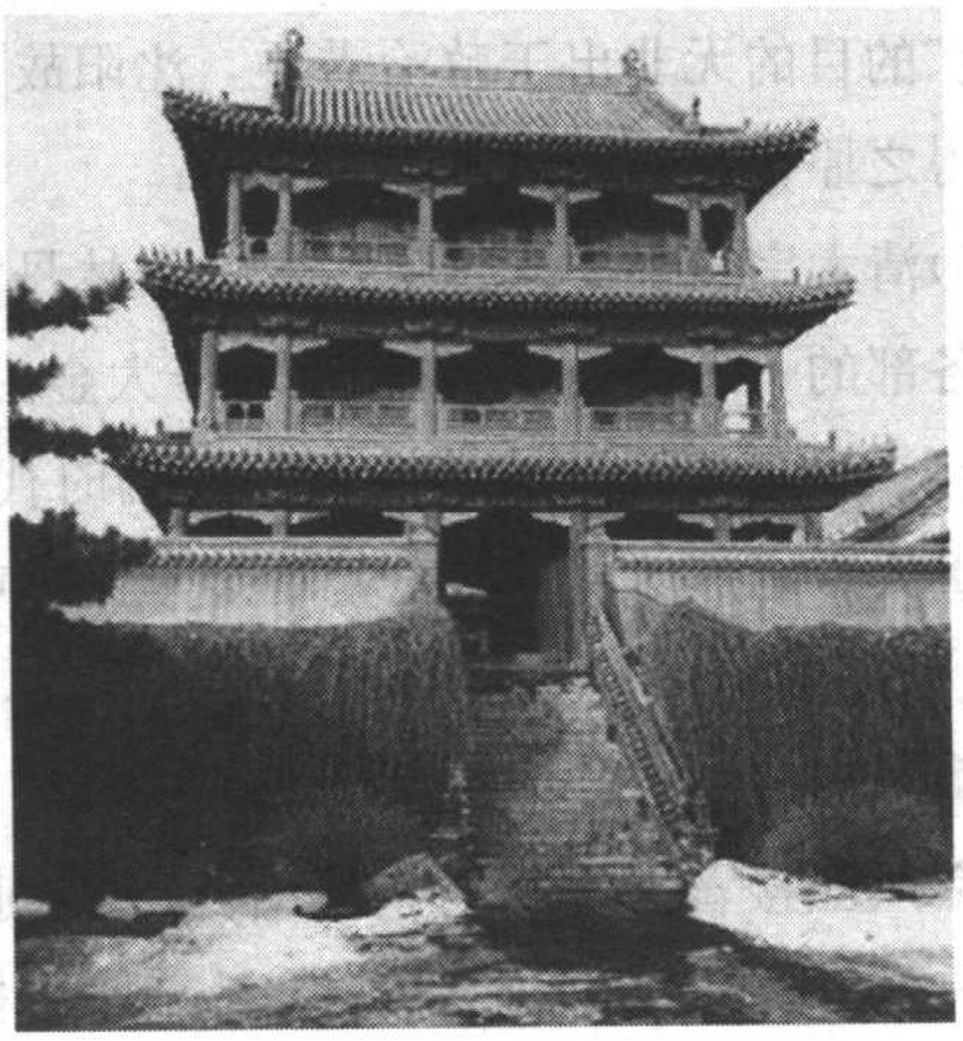
还有人认为，康熙本来就是要在四皇子和十四皇子两人中选立皇储，而最终确定为四皇子胤禛，十四皇子被任命为抚远大将军，这也说明康熙确实

把胤禛作为继位的候选人之一。胤禛在康熙四十八年(1709)封为亲王后，在皇子中的地位日益提高，先后二十二次参与祭祀活动，次数比其他的皇子都多。此外，康熙对胤禛的儿子弘历宠爱有加。由此可见，雍正是后来居上。也有人认为，康熙本想让十四子继承皇位，但在他临终前，十四皇子远在边疆，若将他召回再宣布诏书，恐发生皇位纠纷的变化，无奈之下就传于雍正。

总而言之，雍正继位有着种种让人难以理解的疑点。这些问题使一些历史学家耗费了很多的精力和时间，然而直到现在也没有能够得到很好的解释。可以说，雍正继位是否合法，仍然是个谜。这不仅是因为雍正在继位上有很多令人费解的问题，而且他继位后不久，就有很多难解的言行，尤其是大肆诛戮贬斥功臣、兄弟、文人等，这些连在一起，更是令人感到扑朔迷离。

不为人知　乾隆伪造“元传国玺”之谜

按古代制度，帝王得国一般要取得“传国玺”方才成为名正言顺的“真命天子”。清皇太极从察哈尔林丹汗手中得到了“传国玺”。然而，此“元传国玺”后来却失踪了，传说乾隆帝又不为人知地伪造了“元传国玺”。



沈阳故宫凤凰楼据说曾经藏有“传国玺”

按古代制度，帝王得国一般要取得“传国玺”方可以成为名正言顺的“真命天子”，不然即使得到天下也会被讥笑为“白板天子”。这项传国玺制度始于西汉，而“传国玺”始于秦。相传，秦始皇用“和氏璧”镌制宝玺，玺由丞相李斯以大篆书之，王孙寿刻制，字体呈“鱼龙凤鸟之状”，玺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此玺于公元前206年西汉高祖刘邦兴兵攻入秦都咸阳时，从秦王子婴手中得到。从此，这颗至宝便成为历代强梁争相攫取的目标。西汉末年王莽篡位，“传国玺”被之窃取。王莽失败，传国玺归东汉光武帝刘秀。三国时期，“传国玺”被曹操据有。三国归晋，“传国玺”落入司马氏手中。南北朝末年，“传国玺”被隋文帝杨坚夺去，隋末农民大起义，此玺又被唐太祖李渊拥有。唐末，石敬瑭之乱中潞王李从珂在宣武楼自焚，“传国玺”与之一起毁掉。至此，汉“传国玺”消失。然而，此后的许多朝代都宣布有“传国玺”出现。诸如，后晋高祖石敬塘于天福三年“敕制皇帝受命宝”，此宝后归入契丹，辽代末年传至延禧，金辽交战被延禧丢失于桑干河，宋绍圣三年，咸阳农民段义耕地得宝玺，玺“色绿如兰，温润而泽”，玺文与李斯篆体合，饰以龙凤鱼鸟，宋嘉定十四年又得玉玺，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至元三十一年御史崔中丞得玉玺于故臣之家……

清皇太极从察哈尔林丹汉手中所得“传国玺”确有其事、其物。不过，皇太极获得的“传国玺”，有人称其是秦始皇的“元传国玺”，也有人称它是后晋石敬瑭制的伪玺。这个“传国玺”不是秦始皇那个“传国玺”，皇太极极力夸大获得这个“制诰之宝”的目的无非出于政治需要。沈阳故宫曾藏有的“制诰之宝”，并非皇太极所得之原物，而是乾隆伪作的赝品。

天聪九年(1635)清太宗皇太极征服蒙古察哈尔林丹汗获“元传国玺”，赢得满汉王臣及蒙古各部的一致拥戴，于翌年改国号大金为大清，成为“跨踞满洲、蒙古的大国皇帝”。这件事在清代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元传国玺”在清初历史上意义重大影响广泛，然而，此玺下落早已不明，甚至连它的印迹也未见有人确指，至今所知不过是文献史料对它的描述，这不能不说是史界一大憾事。

不过据传说盛京凤凰楼曾经藏有所谓“元传国玺”制诰之宝。凤凰楼是盛京皇宫内寝的门户，坐落在清宁宫高台之上，是一座单檐歇山式二层楼阁。此楼在清初大概是供皇帝、后妃登临玩赏之处。乾隆八年(1742)高宗东巡盛京不久，决定将此楼作为恭贮历朝《实录》、圣容、行乐图以及御用“十宝”的永

久场所。太宗御宝在清入关后存于北京交泰殿，乾隆十一年(1745)改在凤凰楼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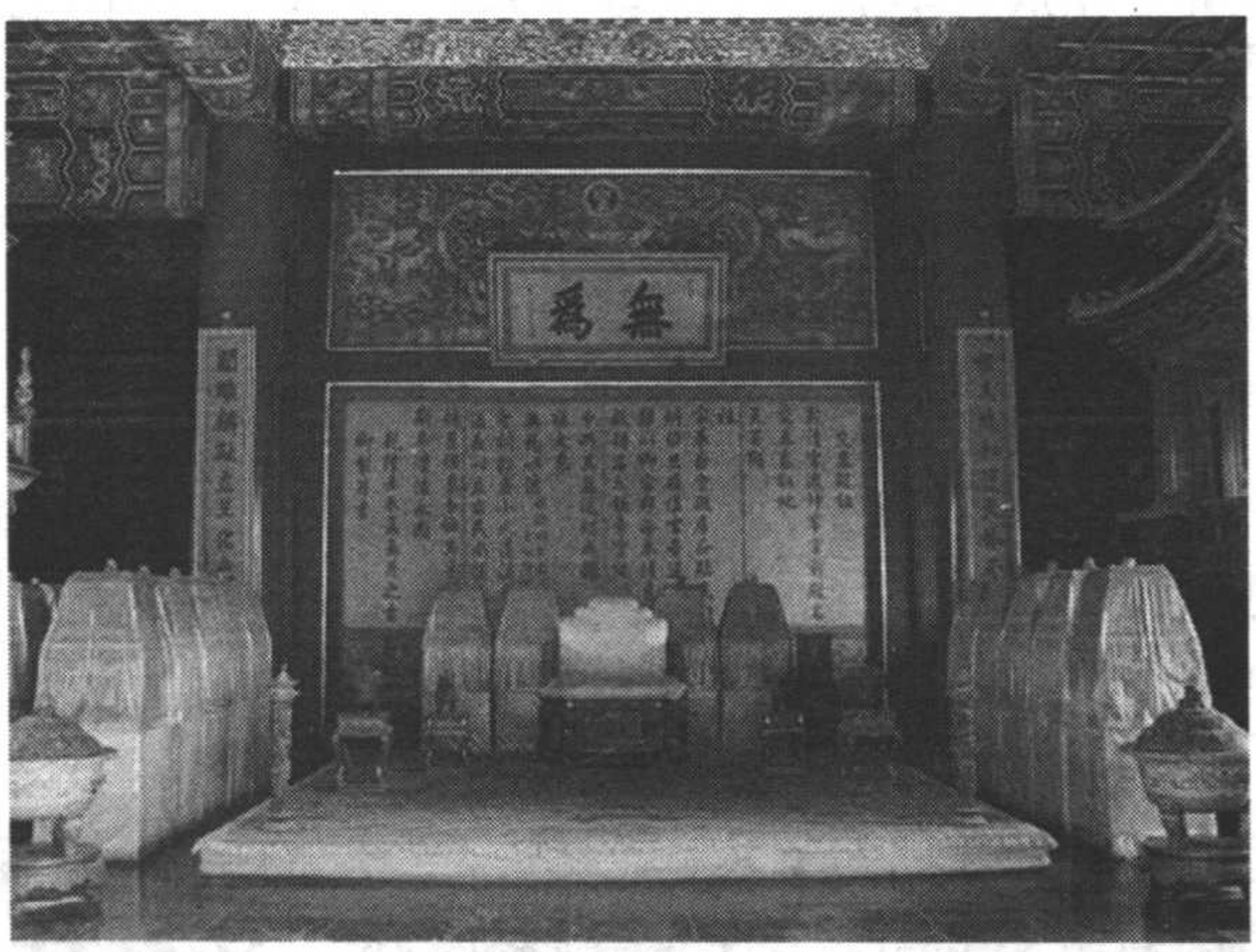
清朝入关后，皇帝的御宝放在故宫交泰殿内

乾隆十一年初，高宗至交泰殿阅视宝玺，见其中有些宝玺已“历年既久，记载失真”，有的宝玺则宝文“重复”不再使用。而且，从宝玺的数目来说也与《大清会典》记载不符。如《大清会典》称，本朝“御玺二十有九”，其中，“宫内收贮者六”，“内库收贮者二十有三”。而交泰殿实际收藏竟有三十九颗之多。大大超过《会典》定制，高宗为此重新做了厘正。他依据《周易·大衍》：天数二十有五的理论，把宝玺的数目亦确定为二十五颗。下余的十四颗，以其中的十颗因宝文与二十五宝文重复，认定是清初太宗使用之玺，将其依旧送回盛京，贮列于凤凰楼。

凤凰楼藏有“元传国玺”之事在清代影响很广，如清朝末年出任盛京旗务处总办兼盛京内务府总管的金梁曾不止一次的说过，“凤凰楼所藏御宝，相传即太宗得之‘元传国玺’”。

不过，此事也存在若干令人疑惑之处。其一，如果“元传国玺”存在，为何乾隆十一年送十宝到凤凰楼不将其一并送来，而要拖到数十年后？其二，乾隆本人性格风雅，酷嗜翰墨，凡其所经无不留题。他曾经四次东巡盛京，每次都要登临凤凰楼，而且写过七首吟咏此楼风物的诗词，内容方方面面，而对凤凰楼藏有“元传国玺”这件重大的历史掌故却只字不提。

“元传国玺”印迹确认之后，这个谜题也迎刃而解。现将凤凰楼制诰之宝与“元传国玺”印迹加以对照，答案自明。



北京故宫交泰殿内存放着象征皇权的二十五宝

其一，两玺字迹有别。以“制”字为例。前者（凤凰楼制诰之宝）字体的出角为九十度标准直角，后者（“元传国玺”）出角呈弧形。而且二者在笔画的粗细、字体的结构比例方面也互相不一致。其他三字诰、之、宝也存在同样的差别。

其二，边缘粗细有别。前者边缘的宽度为 1.2 厘米，后者边缘仅宽 0.8 厘米。

其三，印玺大小有别。前者大小为 14.5 厘米方直。后者大小为 12.5 厘米方直。

其四，刻工精拙有别，前者字迹刻工粗糙，有刀锋，笔画硬而不匀，显系拙工之作。后者刀法细腻、均匀、字迹古朴庄重。

总之，凤凰楼制诰之宝显然是件作伪的赝品。乾隆皇帝对“元传国玺”的作伪出于如下原因。其一，太宗所获之原玺已经不存在。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公布的《顺治五年许尔安诰命》，这件诰命使用的印玺仍然是“元传国玺”制诰之宝。而此后颁发的诰命改用满汉合璧制诰之宝。其次，太宗征察哈尔林丹汗得元传国玺，而建国大清之事事载典谟，是清开国史之大事。太宗御用旧宝不可缺少此宝，否则，不仅有悖史实，也是对祖宗的不恭，而且也无法向后世交待。

乾隆伪作“元传国玺”一案隐秘很深，以至从未显露任何破绽。不过，当事情真象大白于世后，重读他的《交泰殿二十五宝序》关于太宗获“元传国玺”一段话时令人有新的领悟。如乾隆说：“古有得前代符宝君臣动色矜耀侈为

瑞现者。我太宗文皇帝时获蒙古所传国玺。容而纳之，初不籍以为受命之符。由今思之，文皇帝之臣服华夏、重统万世，在德耶？在宝耶？不待智者而知之矣。”这段话显然有悖史实。其目的有两点，一为美饰祖宗，再是为其作伪开脱责任埋下伏笔。

凤凰楼制诰之宝于光绪初年与其他宝玺一起被转移到敬典阁。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沙皇俄国侵略军进逼盛京，盛京将军增琪在朝廷授意下，把包括凤凰楼制诰之宝在内的太宗“十宝”、历代圣容、行乐图、御刀以及金条等物，转移至热河行宫。这件伪“元传国玺”至今下落不明，如果尚存，可能收藏在北京故宫。

运筹帷幄　　嘉庆继位之谜

乾隆长寿，多妻多子，嘉庆排行第十五，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在人们的心目中是一个不显眼的十五阿哥。而他却在日后登上皇帝宝座，得以承继父祖辈叱咤风云的事业，却是人们始料不及的。关于他的继位也有不同的说法。



嘉庆皇帝

乾隆二十五年(1760)十月初六日凌晨,清王室的又一位皇子诞生于御园之天地一家春,他就是后来受禅嗣位、对清代历史有一定影响的嘉庆帝。

在乾隆诸子中,嘉庆排行第十五,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在人们的心目中是一个不显眼的十五阿哥。他在日后登上皇帝宝座,得以承继父祖辈叱咤风云的事业,却是人们始料不及的。

首先是行次问题,这对于承继帝位是至关重要的。乾隆共有十七个儿子,而嘉庆却排在第十五位。这个行次,无论怎么算都是靠后的,如果按照汉族历代王朝传统的建储法,凭这一行次要想登上皇帝的宝座,其希望实在是微乎其微,除非是发生了某种特殊的事变。当然,满族有满族自己的规矩,清王室在承继帝位问题上,并没有完全遵循汉族王朝的框框套套,事实上清太宗皇太极、清世祖福临、清圣祖玄烨、清世宗胤禛、清高宗弘历的继位,都不是由于居长、居嫡所致。但也不能因此得出结论说,居长居嫡在清代帝位继承上无关紧要,只不过是清王室并没有把这个问题绝对化而已。其中也有实力的问题,如皇太极虽说是努尔哈赤的第八子,却凭一人独掌两黄旗的雄厚实力,倾倒其兄代善、莽古尔泰等而继承汗位;有两强相争,第三者得利的,如年仅六岁的皇九子福临,在皇太极死后,由于多尔衮和豪格两强相争不下,才得以被拥戴为帝;有直接参与争夺的,如康熙的第四子胤禛的继位;也有某种偶然性因素起作用的,如玄烨之受祖母孝庄皇太后的喜爱,弘历则因几位兄长或早逝、或品行不端而得获帝位。

现在再回过来看看嘉庆的处境。在他出生之前,乾隆已经有过十四个皇子,但说来也怪,这些天之骄子并没有获得皇天的特别眷佑,其中大部分是"天命不济",十四位兄长竟有八位过早夭折,卒年大的只有二十五六岁;小的仅有几个月,这种情况对于嘉庆是"祸"是"福"关系甚大。又因为乾隆的立嫡的观念,较之乃祖康熙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所以有关嫡子的情况,就显得更为重要了。

乾隆嫡子有二。其一是皇次子、嫡长子永珹,生于雍正八年(1730)六月,生母是当时的嫡福晋、其后的孝贤纯皇后富察氏。据说这位正宫娘娘为人贤淑,性尚恭俭,"平居以通草绒花为饰,不御珠翠。岁时以鹿羔毯为荷包进上,仿先世关外遗制,示不忘本。"所以乾隆对她甚是宠爱,再加上喜得嫡子,于是母子二人在宫中所处的地位,除乾隆生母孝圣皇太后外,其他任何人都是无法与之相比的。只是由于他没有福气,只活了九岁,在乾隆三年(1738)十月

病死了。乾隆的第二个嫡子，是皇七子，生于乾隆十一年(1776)四月，只活了一年零八个月，于乾隆十二年(1747)十二月因出痘去世。两位嫡子的早逝，使乾隆立嫡的愿望受到了沉重的打击。乾隆十三年(1748)，皇后富察氏去世，使乾隆的立嫡想法完全绝望了。

嘉庆先后有八位兄长的早逝，对于他日后的嗣位，无疑是关系甚大。嘉庆出世时，按顺序虽说“升”到了第七位，但其嗣承大位的希望，仍是微乎其微的。事态将如何发展，就得半靠机遇，半靠自我奋斗了。



乾隆皇帝的缂丝十二纹章龙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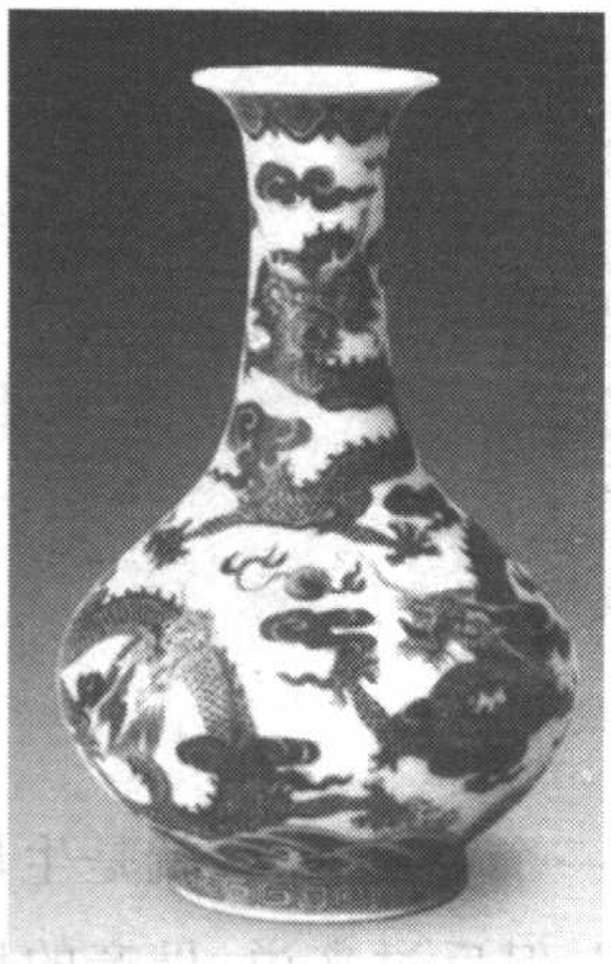
嘉庆在初时之所以不大显眼，还有另外一个重要因素，就是生母后台不太硬。在封建时代，一般来说是“母凭子贵”，但反过来说，母亲的地位及影响，有时也对儿子的命运和前途起着决定性作用，这在宫廷生活中是屡见不鲜的。他的生母魏佳氏，既无特殊的本领，又无任何特殊的背景。她的父亲清泰，只是个不入传的内管领，其家本属汉军，其后才抬入满洲旗。魏佳氏入宫后，也只是个很一般的贵人，直到乾隆十年(1745)才封为令妃，这与同时期众多的后妃相比，显然是低格的。嘉庆在长达三十六年的皇子生活中，从来未有提督师旅、征战四方，因而谈不上有什么战功；也从未督官临民、治理政务，自然也谈不上有什么政绩；就连乾隆十分频繁的巡游天下，除每年例行的秋弥木兰外，嘉庆侍随的机会也屈指可数。所以无论从哪一个角度看，皇子时代的嘉庆，确实是一位不大显眼的十五阿哥。

清朝前期的皇帝，在继位之前都有不同的经历，大体上有以下几种类型：

一是清太宗皇太极，他过的是戎马生涯，无论在称帝前还是在称帝后，都在统帅八旗，奋战疆场，他的皇子时代，可说是除了战斗还是战斗，这是当时的历史条件所决定的。

二是世祖福临和圣祖玄烨，他们都是幼年承继大统。福临即位时年仅六岁；玄烨即位时也只有八岁，所以他们的皇子生涯，既短促又简单，他们的才干与智慧，都是在做了皇帝之后才表现出来的。

三是世宗胤禛，他的皇子时代特别长，直到四十五岁才得以继承帝位，其活动内容也相当广泛，有学习生活、随帝巡视、参与军政决策、督师从征、审理案件等，但更多的是直接参与争夺帝位的斗争。而所有这些活动，对于日后称帝都是很有帮助的。



嘉庆青花云龙纹瓶



嘉庆青花云龙纹螭耳瓶

第四就是高宗弘历了。他的皇子时代，与上述诸帝大不相同，基本上是过着书斋生活，嘉庆帝和高宗弘历的经历很相似。三十多年的书斋生活，虽说是漫长的，但对他来说却是十分有益的。嘉庆相当聪敏，就拿读经来说，六岁入学，十三岁即通五经，这就很不简单了。难怪乾隆在他通经后的第二年，即乾隆三十八年(1773)，就遵用密建家法，把他内定为皇储，又是祀天，又是祭祖，祈求皇天保佑这位刚满十四岁的嗣君。可以这样说，嘉庆之得以嗣承大位，很大程度是他自己克勤力学、涵濡德义的结果。是皇子，就有嗣位的希望，不过要把希望变成现实，还得半靠机遇，半靠自我奋斗。

嘉庆的奋斗并不像乃祖雍正。他不耍权谋，不靠残酷的争夺，而是靠自

己的品行、德性和学识，在自然的静态中，慢慢地赢得了父皇乾隆的赏识。此外还得靠更多的机遇，而这种机遇，他也是有的。嘉庆得以嗣位，除了他自身的条件外，其外部条件，特别是诸兄弟情况的变化，实在是太重要了，也是太富传奇性了。他是在乾隆三十八年(1773)被秘密箴名、内定为储君的，当年他只有十四岁。直到乾隆六十年(1795)九月，才被公开宣布册立为皇太子，而这时的嘉庆已是三十六岁。这段令人寻味而又捉摸不定的时间，也实在是够长的了。

乾隆六十年(1795)九月初三日，乾隆帝御临勤政殿，召皇子、皇孙、王公大臣等人见，宣示恩命，正式册立皇十五子、嘉亲王为皇太子。定于明年(1796)正月元旦举行授受大典，禅位于他，改元为嘉庆元年。他对此既有点预感，又确实有点意外，其表现是既惊俱，又欣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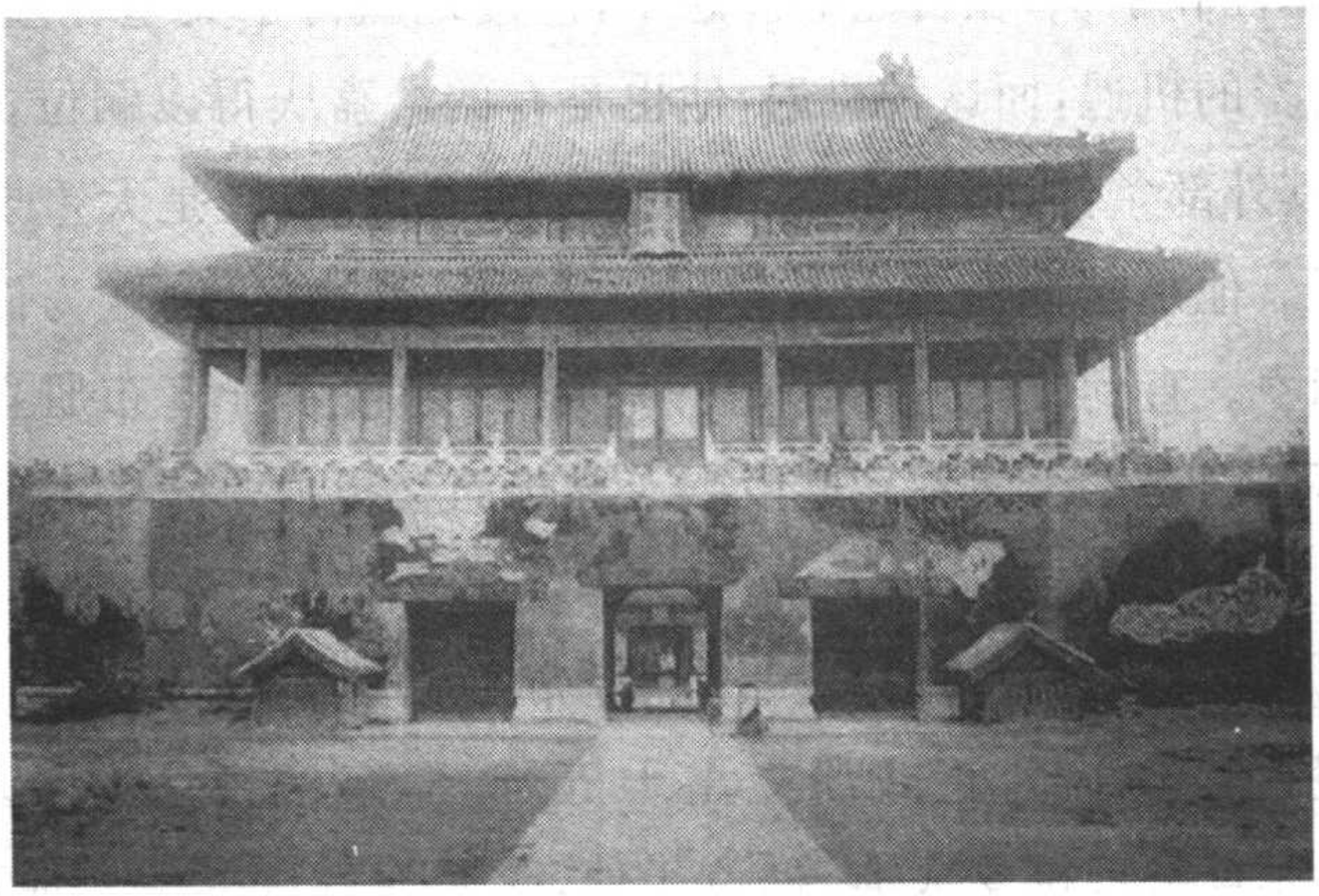
嘉庆从准备在“昧余书室”中“了此身事”，到静悄悄地成了乾隆内定的储君；又从内定储君成为公开的皇太子，成为即将受禅嗣位的嘉庆帝，经历了很多的曲折，以至于有很多人对此存有怀疑。

偶然还是预谋　嘉庆宫禁内遇刺之谜

历代王朝在位的皇帝，在警戒森严的宫禁内遭遇刺客行刺的实属少见，清王朝的嘉庆皇帝却遇上了。是嘉庆皇帝为人施政的不善，还是另有缘故？是一次意外的个人行为，还是一次有组织、有预谋的行动？仍是一个值得探讨的历史之谜。

嘉庆八年(1803)闰二月二十日，嘉庆帝谒陵返京，正准备进宫斋戒，乘轿经神武门，将要进入顺贞门时，突然从西厢房南山墙后有一刺客陈德一跃而出，持小刀冲向嘉庆所乘小轿。当刺客冲至近前时，御轿已过顺贞门，刺客的行动慢了半拍，而嘉庆帝本人并没有看到陈德行刺的具体情况，所以这次行刺对嘉庆帝来说，可以说是有惊无险。他是在进了顺贞门后听到外面人声喧杂，吓了一跳，忙派内差出问御前大臣，才知有人行刺拒捕，吓出了一身冷汗。

原来刺客陈德带着年仅十五岁的长子陈禄儿预先进入东华门，穿过东西牌楼，从西夹道绕至神武门内。行刺时，守卫在神武门、顺贞门之间东西两侧



清末的神武门，就是现在故宫博物院的后门，嘉庆皇帝谒陵后回宫，刚走进此门即遇到刺客

的侍卫等多达一百多人，他们大多被陈德这一突然而来的袭击惊呆了，一时不知所措，竟无人敢上前拦阻捉拿，只有近侍御前大臣定亲王绵恩首先奋力将陈德推却，袖袍被刺破。最终陈德终因寡不敌众，力竭被擒。陈德长子陈禄儿，虽然当时也在场，但想不到发生了这种事，只在旁哭叫不已，事后竟能逃回家随即被捕。可见警卫的松懈、混乱，没有负起责任。

这一事件对清宫来说是非常惊人的。乾隆二十三(1758)年六月虽曾发生过疯癫僧人持刀闯入东华门的案件，但未对皇帝构成威胁。这次竟致危及轿前，欲刺杀皇帝，令嘉庆帝十分后怕和愤怒，他立即下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日夜严审。被擒人陈德经过酷刑审问，所供情节，出乎意料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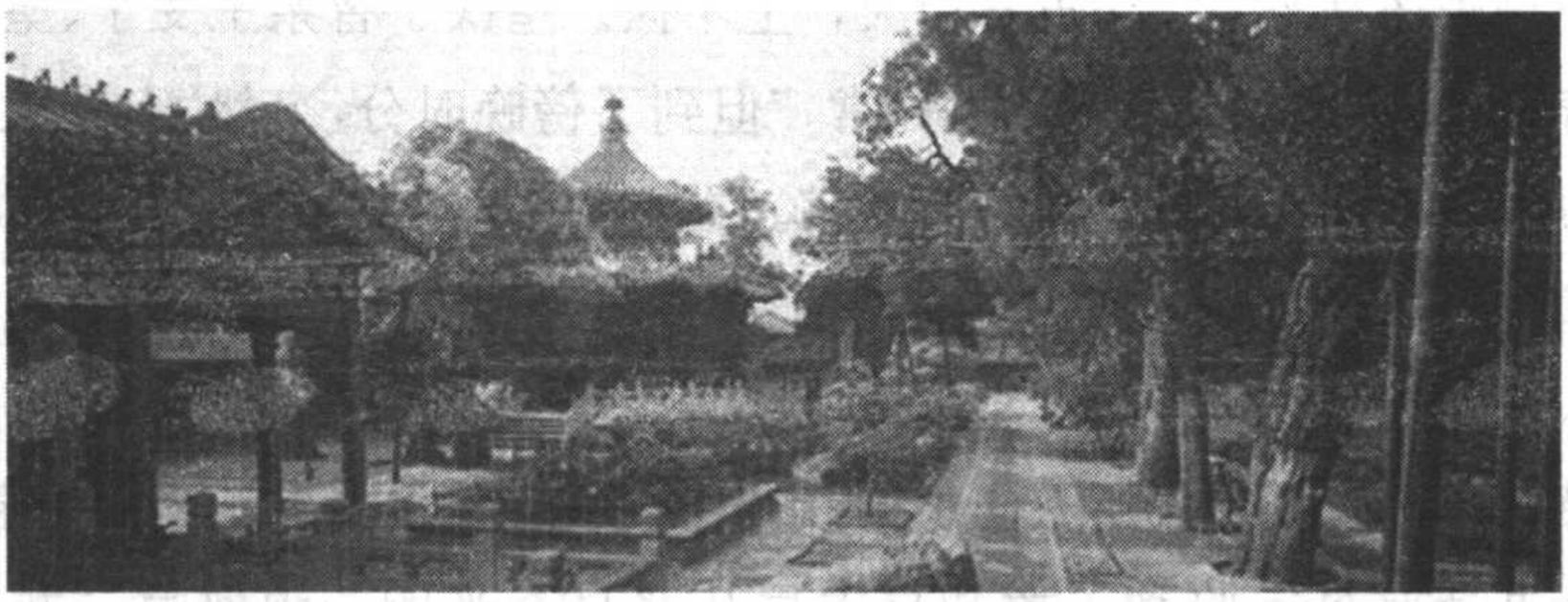
行刺者陈德，四十七岁，从整个经历看是个道地的城市贫民。陈德之父陈良、母曹氏曾典与镶黄旗人松年家为奴。乾隆六十年(1795)至嘉庆二年(1797)，跟随镶黄旗包衣常索在内务府服役，帮助办送诚妃刘佳氏碗盏什物以及赴园、进宫时移载物件车辆等杂务。由此经常出入宫禁，熟悉宫内路径和各门情况。后来，陈德因个人的悲惨境遇而受到刺激，加上近几年时常胡思乱想，五次求签，两次做梦将来有“朝廷福分”。可见，由于生活的困苦巨变，神经已不甚正常，最终感到“实在穷苦难过，要寻死路”。“又想自寻短见，无人知道，岂不枉自死了”，当他闰二月十六日看到街上垫道，闻知嘉庆帝将于二十日进宫，于是把心一横“起意惊驾”，心想“犯了惊驾之罪，必将我乱刀剁死，图个爽快，也死个明白”，于是干出了行刺嘉庆帝的大案。

看来，陈德熟悉宫内外情形，准备很充分，但他跃出时慢了半拍，至嘉庆帝轿进了顺贞门才赶上来。但是，案件最后处理时，对是“起意惊驾”还是“蓄谋行刺”就不会区分得那么清楚了。在皇帝专制的封建时代，就是“惊驾”也是按“大逆”罪论死。陈德为了发泄民生痛苦的无奈，自己求死，连两个未成年的孩子陈禄儿、陈对儿也被绞死。民不聊生，嘉庆帝虽然为此自省失德，但封建社会此时腐败的政局以其个人意志又能转变多少呢？

至此，案情已经清楚了。但嘉庆帝不相信，随于次日添派满汉大学士、六部尚书会审。为了对付陈德一人，嘉庆帝竟把整个官僚机器都启用了，这是过去对付任何一个犯人所没有过的，所有的刑具也都用上了，然而，陈德的个人口供没有任何的变化。嘉庆帝一看，不可能会有什么进展了，如果硬要说是有人策划指使，反而会自乱阵脚，造成内部混乱，随传旨将陈德处以极刑。

至于陈德为何要“起意惊驾”，还是行刺皇帝，从会审结论及嘉庆帝的批复看，均已倾向于纯属个人所为。但后来有关“受人指使”之说持续不断。至于主谋者，一说是官员所为，一说是天理教早期策划的一次冒险行为。

陈案仅过一月，嘉庆帝便接到官员诚存的奏折称：“在陈家内拾有匿名揭帖一纸，内称兴德保父子曾与逆犯陈德有过来往勾结等情。”但嘉庆帝并不相信揭贴所控，怀疑兴德保父子会有“党逆”之事，而认为诬告陷害之风会“累及无辜”，“必欲将控告之人究出惩治”。令传讯兴德保父子时不以犯人对待，应详讯与兴德保素有仇怨之人。



故宫御花园，是皇帝休憩赏景的地方

至于说陈德的行刺系天理教所策划，则为后来野史记载，如《清代外史》之叙《颙琰之遇刺》。萧一山所撰《清代通史》采信此说。而关文发教授在《嘉庆帝》一书中认为“此说只不过是一种附会，实难置信”。他举出陈德在嘉庆

八年是在北京，根本没有去过山东金乡崔世俊家。林清是嘉庆十一年(1806)五月开始加入荣华会，崔世俊是在嘉庆九年(1804)加入离坎卦教的，嘉庆八年(1803)闰二月陈德“起意惊驾”时他们都还不是天理教徒，根本就不存在一个所谓“林清党”，陈德又怎能成为“林清党”的一员，而去执行“林清党”所策划的行刺嘉庆的使命呢？山东巡抚同兴如“确已究明了陈德系‘林清党’”，是不敢“擅自以事属既往，善不入奏，而甘冒犯欺君大罪的风险”的。

但关文发教授所据为供词，嘉庆八年(1803)陈德是否去山东金乡，供者根本不知也是可能的。崔世俊当时没有正式入教，但参与秘密活动也不能排除。限于史料，说陈德行刺嘉庆帝为“千秋疑案”似不为过。

疑点重重　　道光巧取皇位之谜

嘉庆二十五年，嘉庆皇帝壮年突然猝死，由此，关于道光继位的问题，官方的清实录与非官方史料记载存在着很大差异，有嘉庆帝死前就已宣示传位诏的说法，有太后懿旨传位的说法。总之，真相颇不明朗。

关于道光继位的问题，官方的清实录与非官方史料记载存在着很大差异，真相颇不明朗。

据清实录所载，嘉庆二十五年(1820)七月二十四日，“上至热河，圣躬不豫。诏城隍庙拈香。”二十五日白天，“上不豫。皇次子智亲王旻宁、皇四子端亲王绵忻，朝夕待侧。上仍治事如常。”但到了傍晚时分，突然“上疾大渐”，以至于“戌刻，上崩于避暑山庄行殿寝宫。”在嘉庆帝“如常”、“大渐”和“山崩”之间，《清仁宗实录》与《清宣宗实录》都记载道：“召御前大臣赛尚阿……宣示御书嘉庆四年四月初十卯时立皇太子旻宁。”

然而《清宣宗实录》所不同于《清仁宗实录》的是它多出了一条记载，即七月二十九新君旻宁收到了孝和皇太后从北京寄来的一道懿旨：“我大行皇帝……今升遐，嗣位尤为重大，皇次子智亲王仁孝聪睿……但仓促之间，大行皇帝未及明谕。为此特降懿旨，传谕留京王大臣驰寄皇次子，即正尊位，以慰大行皇帝在天之灵，以顺天下臣民之望。”这样，便产生了一个疑问，既然嘉庆帝死前就已当众宣布传位遗诏，而且实录中有二十六日“军机大臣等传知在

京王公百官”等语，太后又为何史无前例的以懿旨的形式命嗣君继位，《清仁宗实录》与《清宣宗实录》的矛盾与出入，令人起疑。

嘉庆从“不豫”到驾崩，仅有四十八小时；而其从“大渐”到驾崩，仅在三四个小时之内。这一点无论是实录，还是包氏碑文及《清史稿·禧恩传》所说的“变出仓促”、“事出仓促”，都毫无置疑地证明了嘉庆帝是猝然而亡。故传闻中有关他被雷电劈死之说，虽无从证实，似乎也印证了突发性这一特点。与嘉庆帝一生的身体“素健”相比，他的死实在来得过于突然，实在是出乎包括他本人在内的所有人的意料，以至于死后梓宫还尚“无合制良材”。可见，嘉庆帝并未想过身后事，而突然的暴逝也没有给予他从容述写遗诏的时间，这一点道光帝本人也承认所谓“遗诏”为枢臣代拟；而且从包氏碑文及《清史稿·禧恩传》的相互佐证来看，嘉庆帝甚至连传位密诏所放何处都未及交待。

与嘉庆帝以前的诸帝相比，顺治帝是在他死前已将部分遗诏内容过目，康熙帝和雍正帝的遗诏是在辞世五年前就已拟好基本内容，而乾隆帝更有训政三年的时间来从容考虑他的遗诏，及至嘉庆帝遗诏，纯属军机大臣代笔，这一点实录亦毫不讳言，从而也给道光初年留下了所谓“遗诏风波”。关于秘密立储的传位诏，雍正帝在创立此制度后，将密诏一式两份，一份暗存自己身边，一份明存大内乾清宫正大光明匾后。他死后，两份密诏先后找到启封。嘉庆帝本人得以继统的传位诏是由众臣恭取于正大光明匾后，由乾隆帝亲自主持宣示的。嘉庆帝亲政后，于嘉庆四年(1799)四月初十日密写传位诏书，立皇二子旻宁为皇太子，但这份密诏似乎从未置于正大光明匾后，而是二十余年随身携带。嘉庆帝本人对传位诏的置所守口如瓶，但他所没有想到的是会来不及交待而猝然辞世。

正因为先帝没有交待后事，特别是传位诏书放在何处，影响了新君的迅速入统，造成了皇位的一时真空，所以“从官多失措”。军机大臣托津、戴均元“督内臣拣御筐十数事”，仍无所收获。时间很快进入了七月二十六日。亲贵重臣一方面派人驰报京师，一方面召开紧急会议商量举措。《清宣宗实录》上记载有：二十六日“命内务府大臣和世泰带领首领太监人等驰驿前赴圆明园。”及“是日，军机大臣等传知在京王公百官。”这一则是宣示先帝猝崩的噩耗，一则也是告知承德尚未找到继位诏的情况，要求在大内及圆明园里找寻传位诏。

同时，国不可一日无君，亲贵重臣也为暂时的皇位空虚召开了紧急会议。

睿亲王淳颖之子禧恩“以内廷扈从，建议宣宗有定乱功，当继位。”尽管以前有种种迹象表明旻宁极有可能就是嘉庆帝生前嘱意的继承人，禧恩的“建议”不无道理，而且他指出了旻宁的重要功绩，即嘉庆十八年(1813)九月的紫禁城定乱之功。

紫禁城之乱是指嘉庆十八年九月发生的天理教农民大起义，在京城近郊的直隶、山东、河南等地，攻城略地，闹得天翻地覆。由林清率领的北路义军竟然图谋京城，攻入紫禁城内，直接震撼了清廷的统治，史书称之为“禁门之变”。因为这年是癸酉年，又称为“癸酉之变”。九月十九日，嘉庆回京。见顺利“平叛”，龙心大悦，盛赞旻宁有胆有识，忠孝兼备，可嘉之处，达到了“笔木能宣”的程度。遂发恩旨，封旻宁为智亲王，每年增加俸银一万二千两，并命名旻宁所用鸟枪为“威烈”。从此，旻宁的地位已与其他皇子明显地拉开了距离。

但在没有找到足以作为法律依据的传位密诏以前，多数大臣未与妄加推断，作为中枢臣首的托津、戴均元更显得镇定与谨慎。史载“枢臣托津、戴等犹豫。禧恩之论，众不能夺。”这时，颇具戏剧性的一幕发生了。一名内侍从身上取出一个上锁的小金盒，没有钥匙。托津当众用力拧断金锁，打开金盒，里面正是嘉庆帝密书的传诏书。于是一切问题迎刃而解。托津、戴均元、禧恩等“奉今上即大位”，“随瑞邸成礼”。这也正如《清史稿·禧恩传》上所载的“会得秘匾朱谕，乃偕诸臣奉宣宗即位”。



道光皇帝

传位密诏的发现，使旻宁名正言顺地成为了新君，消除了承德诸臣由于皇位空虚而产生的“皇邃”。七月二十七日，旻宁的新君身分“谕内阁，朕继承大统，母后应尊为皇太后。”同时，“又谕：“著派吉伦泰带领太监二名驰驿回京至圆明园。著苏楞额、阿克当阿传知总管太监，奏明皇太后。”令吉伦泰面叩请安，这是承德方面第二次派人“驰驿回京”，这次显然是告知北京，传位诏已找到，旻宁已顺利承统。而从时间上计算，此时的北京刚刚收到来自承德的第一份驰报，开始于大内和圆明园里查寻密诏。经过一天的紧张查寻，在京的大臣们一无所获。孝和皇太后此时果断地决断，认定皇二子旻宁就是先帝的继承人，并为此专门以懿旨的形式令留京王大臣飞速驰寄承德的旻宁，令其“即正尊位，以慰大行皇帝在天之灵，以顺天下臣民之望。”

综上所述，嘉庆帝猝死无疑，道光帝的入统有惊无险。《清实录》关于嘉庆帝死前就已宣示传位诏的说法终属虚构。戴均元墓志铭，与《清史稿·禧恩传》相互佐证，可以为信，并与实录中关于太后懿旨的记载吻合起来，为我们揭示出了嘉庆猝死、道光继位的真相。

师傅授妙计　　咸丰继位之谜

据说道光就由谁来继承大统的问题上，在四子和六子之间曾多有犹豫，道光驾崩后，枢臣们公启锦匣宣示御书，四子继位即为咸丰帝。然而，咸丰能继位是多方面的原因，有咸丰师父的精巧设计，有咸丰的忠厚等，也有至今未解的因素。

道光十一年(1831)六月初九，时已夜半，圆明园内湛静斋全贵妃钮祜禄氏的寝宫内，忽然传出几声婴儿的啼哭声，道光帝的第四位皇子降生了。

消息传到养心殿，年近半百的道光帝喜出望外，当即含泪赐名奕訢。道光帝的喜悦欢欣不是没有理由的。此前道光帝本来已有三个皇子。次子奕纲、三子奕继早亡，皇长子奕纬，最受道光帝的宠爱，长至十三岁，已经落落成人。一日，奕纬的师傅太史强逼其背诵经书，告诉他：“好好读书，将来好当皇帝。”奕纬终究是个孩子，不耐烦地顶撞道：“我将来作了皇上，先杀了你。”此事为道光帝所知，当即召见大阿哥奕纬。奕纬刚刚跪下请安，道光就气愤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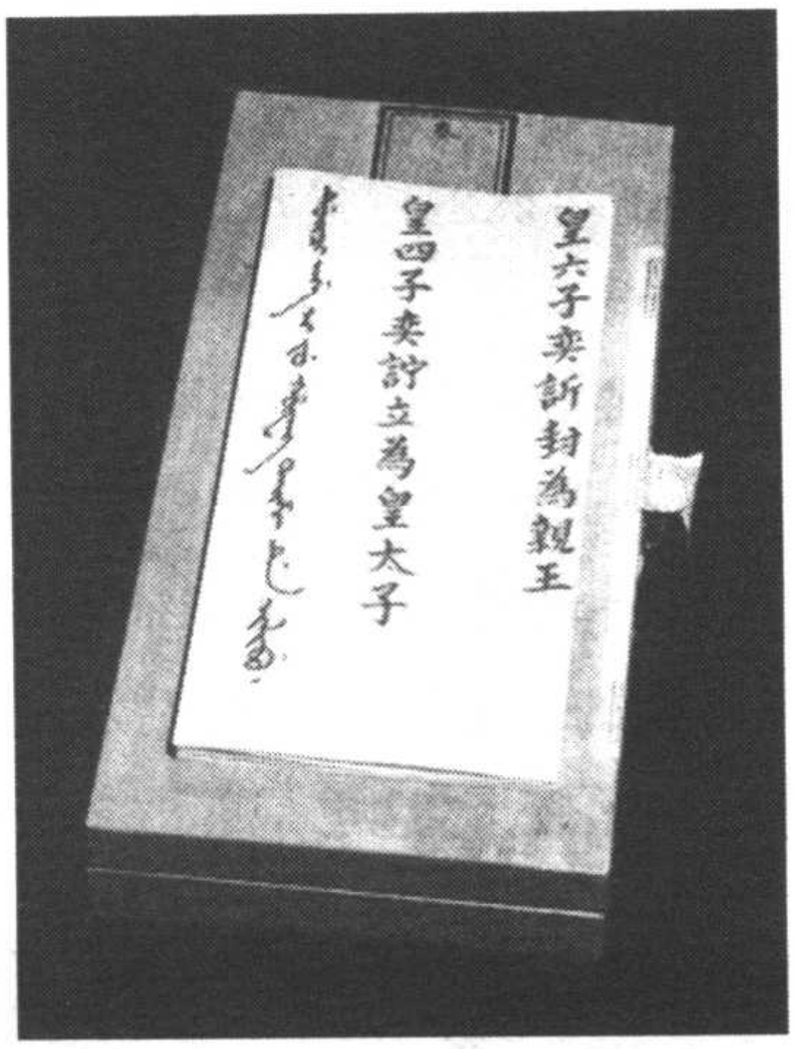
踢了他一脚，正好伤及下部，没过几天就死了。三皇子的相继死去，使年近半百的道光帝悲痛万分，对于皇朝未来的继统大事隐怀不祥之兆。惟一令道光帝稍感欣慰的是，皇长子过世时，全贵妃钮祜禄氏和祥贵人均已身怀六甲，如能生得男婴，亦堪来日大用。

在道光的群妃当中，全贵妃钮祜禄氏最受宠爱，她年方二十三岁，年轻貌美，体态轻盈，楚楚动人。其父是承思公颐龄，曾仕宦苏州，钮祜禄氏随父同行，备受江南山水浸染熏陶，聪慧绝伦。道光初年入宫，后因得宠连连晋封，成为后宫中红极一时的人物。但聪明的全贵妃清楚地意识到，仅凭自己的姿色取得道光的宠爱只是暂时的，要想永久确立自己的地位，非走“母以子贵”这条路不可。当她得知几乎与其同时祥贵妃也怀上胎妊这一消息时，全贵妃面部的笑容顿时消失，急命小太监偷偷查阅宫中召幸皇妃密档。小太监偷查密档后，旋即密报全贵人，祥贵人的胎妊比她早有月余，全贵妃大失所望，她知道皇位的继承在顺序上前列是占有一定优势的。想到这里，全贵妃早生皇子的念头越发强烈了。

一天，宫中御医又来给全贵妃诊察胎儿，全贵妃见左右无人，便小声问道：“不知这腹中是女是男？”因全贵妃平素在宫中颇会笼络人心，与这御医熟识，因此，御医顺口答道：“当然是真龙天子。”全贵妃听罢，大喜，急忙又问：“此胎儿可否早降生月余？”御医听罢，大惊失色，跪地叩头，连说：“使不得使不得！”次日，全贵妃又特召御医入密室，对御医说道：“我想让皇子早点降生，来日若能得继大统，我必重赏，你究竟有何办法？”御医答道：“奴才并无妙法，只有从今日起服用奴才祖传的保胎速生药，便可提前降生，只是……”令贵妃明白御医的意思，笑着连声说道：“那就不是你的责任了，自然不必多虑。”于是，从这日起，全贵妃每日遵医嘱服下保胎速生药物，经过一番“苦斗”，终于生下了皇四子，道光帝备加喜爱。

清代以前，在皇位继承问题上实行的基本上是嫡长子继承制，即在诸多皇子中，立嫡不立长，在嫡系子孙中立长不立贤。这种制度的建立及实行，尽管保证了政权的平稳交接，但也带来了一个明显的弊端：嫡长子在诸皇子中并不都是才智出众者，一些智力低下、昏庸无能之辈在这种制度的庇护下登上了皇帝宝座，有的给当朝的统治留下了深深的祸患。

清朝建立后，为避免上述弊端，有意废除了这一制度。清朝入关前两代继位的君主，太宗皇太极和世祖福临，既不是长子也不是明立的太子。入关



道光秘密立储御书，是我国现存
惟一由皇帝亲笔所书关于皇帝
承袭传位的立储档案

后，也未预立太子。常常是皇帝临终时，在皇子中诏命一位贤能者嗣位。雍正帝继位后，为防止诸子争立，各树朋党，互相残害，建立了秘密建储制度，即由在位的皇帝对全体皇子作长期默察考验，选定之后，以朱笔书名，密定为储，藏之于匣，悬置于乾清宫最高处“正大光明”匾额之后。当皇帝病危时，当众开启，册立皇太子。

秘密建储制度的创立，虽然避免了皇子之间的猜疑丛生，但储位之争依然存在。咸丰皇帝继位前同其弟奕訢之间的争夺，就表现得十分激烈。

道光皇帝是于道光二十六年(1846)开始考虑立储的。在有竞争实力、有条件参加竞争的四皇子和六皇子之间，究竟选哪一个为皇储，道光皇帝还犹豫未决。为了考察他们的品行与能力，一年春天，道光皇帝命诸皇子去南苑狩猎。六皇子平时愿意舞刀弄枪，骑射技术高超。而四皇子临行前，去上书房向其师傅杜受田讨计。杜受田对道光帝的心理作过揣摩，面对即将开始的围猎较量，杜受田给了四皇子一个锦囊妙计。

到了南苑围场，皇子们带领自己手下的人分别开始了围猎。六皇子果然身手不凡，只一会儿功夫，就猎获几只鹿和野兔。而四皇子却默坐在一旁，其手下人也在身边垂手侍立。日落时分，皇子几人带着各自的战利品，回到宫中向父皇禀报战绩，并献上猎物。皇子中独四皇子一无所献，道光皇帝不解，问其缘故，四皇子答道：“儿窃以为现在正是动物繁衍孕育下一代的时候，我

不忍心在这个时候杀死它们，并且我也不愿意以骑马射猎这些小的技艺，与兄弟们争个高下。”本来，道光皇帝看到四皇子一无所获，心里有些不高兴，但听到这番话，顿时眉开眼笑，连声说道：“我儿果然有君子的气度。”

经过这番围猎较量，道光皇帝初步有了意向：立四皇子为储。

道光皇帝是个办事优柔寡断的人。虽然南苑狩猎已经决定把皇位传给四皇子，但不久，他的心里又不平衡起来，因为他毕竟非常喜欢六皇子。道光皇帝看到六皇子读书能得大旨，曾亲自为其书斋题写了“乐道书屋”四字匾额，这是其他皇子都没有得到的。道光为了奖励六皇子的武功，特赐给他一柄金桃皮鞘白虹刀，准许他永远佩带，这也是其他皇子所没有享受到的殊荣。



恭亲王奕訢最终没能获得命运的眷顾，
失去了当皇帝的机会

由于对六皇子的偏爱，道光皇帝决定再给他一次机会，考察一下他们的品行。一天，道光皇帝将两个盒子放到两个皇子面前。这两个盒子，一个是金的，一个是木的。金盒上雕满了姿态各异的龙，龙体闪烁着光芒；木盒上刻着麒麟，也被漆得黑亮。道光皇帝指着两个盒子说：“这两个盒子，我儿各选一个。”听了这话兄弟俩互相看了一眼。四皇子平静地说：“六弟先选吧！”六皇子听了这话，也不谦让，伸手将金盒抓在手里。

从这件小事看，道先皇帝感到，还是四子仁义憨厚，六子固然聪明，可是人品不如其兄，于是下决心把皇位传给四子。

道光帝在立储锦匣中，破例在一匣中放了两道谕旨，这充分反映了道光

帝在立储问题上的矛盾心理，以及封建朝廷在权力交接中斗争的复杂性。尽管传闻种种，莫衷一是，但四子毕竟登上皇位。道光三十年(1850)正月二十六日，在太和殿举行了登基大典，次年改年咸丰，历史又翻过了一页。

疑云重重　光绪帝“密诏”之谜

“戊戌政变”前夕，光绪帝感“朕位几不保”，曾经颁发了密诏要求康梁等人“设法相救”，引发了在政变前夕的紧张“救驾”活动，也是后来康有为保皇、救皇活动的重要凭借。然而，对于这一重要资料的真伪问题，学术界却有不同的看法。



光绪童年

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二十三日，光绪帝下“明定国是”诏，开始变法，此后新旧党争逐渐加剧，至七月改官制时已成水火不容的态势。七月十九日，光绪帝下令将阻挠上书的礼部尚书怀塔布等六位堂官革职，二十日，任命杨锐、谭嗣同、刘光第、林旭为四品衔军机章京参与新政。这两项举措表明光绪帝要刷新中央机构，任用新人，以推进变法。守旧派为之震惊。慈禧太后立即在颐和园召见怀塔布，详细询问情况，并令他暂且忍耐。随后，怀塔布与

内府大臣立山奉懿旨于二十二日赴天津见直隶总督荣禄，“有要商”。所谓“有要商”就是商量太后训政的事情。

谭嗣同等进入军机处，使康有为等维新党人更加活跃。康有为与谭嗣同等商议，建议光绪帝开懋勤殿，允许维新人士入值其中、讨论政事。光绪帝表示同意，并定于七月二十九日赴颐和园请示慈禧太后。二十九日，光绪帝赴园向太后请示，却遭到严斥。因情势危急，危及到皇位，次日，光绪皇帝颁布“密诏”。

据梁启超《戊戌政变记》载，七月二十八日，光绪帝感到皇位受到威胁，于是赐“密诏”给杨锐及康有为、谭嗣同、林旭、刘光第等五人。《康南海墨迹》记载了密诏的全文：“朕惟时局艰难，非变法不能救中国，非去守旧衰谬之大臣，而用通达英勇之士，不能变法。而太后不以为然，朕屡次几谏，太后更怒。今朕位几不保。汝可与谭嗣同、林旭、杨锐、刘光第及诸同志妥速密筹，设法相救。朕十分焦灼，不胜企望之至。特谕。”

这道密诏主要出自康梁记载，然而，政变结束不久，与康有为同为“维新党人”的王照在流亡日本时就曾指出：现在刊布的光绪帝密诏，“非皇上之真密诏，乃康氏所伪作也。”而另一位自称亲眼见到过“密诏”的袁世凯在他的《戊戌日记》中也记录了光绪皇帝的“密诏”：“朕锐意变法，诸老臣均不甚顺



谭嗣同

手，如操之太急，又恐慈圣不悦，饬杨锐、刘光第、林旭、谭嗣同另议良法。”显然，王照、袁世凯所见到的光绪皇帝“密诏”与康有为公布的并不相同。

宣统元年(1909)八月，杨锐之子杨庆昶向都察院呈缴光绪皇帝赐予杨锐的“密诏”，这一手诏内容是：“近来朕仰窥皇太后圣意，不愿将法尽变，并不欲将此辈老谬昏庸之大臣罢黜，而用通达英勇之人，令其议政，以为恐失人心。虽经朕屡次降旨整饬，而并且随时有几谏之事，但圣意坚定，终恐无济于事。即如十九日之朱谕，皇太后已以为过重，故不得不徐图之。此近来之实在为难之情形也。朕亦岂不知中国积弱不振，至于阽危，皆由此辈所误，但必欲朕一旦痛切降旨，将旧法尽变，而尽黜此辈昏庸之人，则朕之权力实有未足。果使如此，则朕位且不能保，何况其他？今朕问汝：可有何良策，俾旧法可以全变，将老谬昏庸之大臣尽行罢黜，而登进通达英勇之人，令其议政，使中国转危为安，化弱为强，而又不致有拂圣意。尔其与林旭、刘光第、谭嗣同及诸同志等妥速筹商，密缮封奏，由军机大臣代递，候朕熟思，再行办理。朕实不胜十分焦急翘盼之至。特谕。”

杨庆昶所呈缴的这道光绪帝“密诏”，在送至都察院之前外人并不知道，却与曾经见到过光绪“密诏”的王照、袁世凯等人记述的“密诏”基本相同，和康有为所公布的“密诏”不仅不相吻合，而且还存在较多不同之外。例如，赐给杨锐的手诏是令四章京筹商办法，其中不包括康有为；颁诏之时，光绪皇帝是虑及“朕位且不能保”，情况危急，但还不是几乎已经不保；筹商的良策以“不致有拂圣意”为前提，并不是不加任何限制的“设法相救”；奏呈办法仍依照正常奏事之例，“密缮封奏”，而且要“候朕熟思，再行办理”，并无一切皆由康有为自作主张之说。

光绪帝颁发了密诏，引发了康梁在政变前夕的紧张“救驾”活动，也是后来康有为保皇、救皇活动的重要凭借。而现在出现了康有为刊布的密诏和杨锐之子呈缴的密诏，对于这两份诏书的真伪，学术界有着不同的看法。

一种观点认为，杨真康伪。理由是杨锐之子所保存的密诏，是由光绪皇帝颁给杨锐的，所以受诏者为“尔其与林旭、谭嗣同、刘光第及诸同志等”，而没有特别点出康有为，且在语气上更符合光绪皇帝在当时形势下的心态，此诏的意图在于谋求一个既可“将旧法渐变”，“而又不致有拂圣意”的万全之策，尽管这个想法不切实际，却是光绪皇帝的真实念头。而在康有为公布的“密诏”中，光绪皇帝既要变法又不敢得罪皇太后的犹豫心态不见了，被简化



梁启超



康有为

为“今朕位几不保”,“速密筹设法相救”,并在受诏人名单之首位突出地加上了“汝康有为”,显然与杨锐受诏的情形不符。由此,我们可以相信,杨锐之子所献密诏是真实可信的,而康有为在流亡海外之后,出于“代后保皇”的政治需要,对密诏作了篡改。

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康杨皆为伪诏。康有为所奉第一密诏传本有四,其字句不同,密诏颁发日期有三种不同说法,密诏收到日期有两种不同说法,而这些日期的差异都出现于康梁的著作内。《康南海墨迹》中所记载的这道“密诏”是康有为抵达香港及日本后写给李提摩太的一封信里附录的。康氏在信中说第一道“密诏”是八月初一日交杨锐带来。可在《康南海自编年谱》中又清清楚楚地写道:此诏是七月二十九日光绪皇帝在颐和园交杨锐带出。另外,梁启超是帮助康有为大力宣传光绪皇帝“密诏”的重要人物之一,他在《戊戌政变记》中三次提到密诏的发出时间,竟有不同的两种说法:一是七月二十八日召见杨锐时,由杨带出;一是七月二十九日召见杨锐时“赐衣带诏”,这一时间与康有为《自编年谱》中的时间一致。由于康、梁皆强调“密诏”为杨锐带出,所以此诏与杨锐关系甚大。可是,据《邸抄》记载,康、梁所说的七月二十八日、二十九日和八月初一日,光绪皇帝都没有召见杨锐,倒是七月三十日召见了杨锐。与康有为所言光绪皇帝交杨锐“密诏”的时间不符,内容与康有为公布的也不一样。

而“杨诏”不足采信的理由是,谭嗣同的《狱中题壁》原诗,只是王照一个人说出来的,这人后来向清廷投案自首,也是袁世凯力保才免于被治罪,察其气节,难保在密诏上不作伪证。而且,根据常规皇帝的密诏都须交回军机处,



光绪帝与康有为、梁启超在一起

何以杨锐能保存下来？据历史学家房德邻先生研究，杨锐的后人解释为何他能扣下密诏不上交，漏洞百出。后来，“杨诏”交出来了，其间摄政王当政，这么一来，既提供证据，为光绪皇帝洗脱“不孝”之罪，又能为杨锐平反。袁世凯也是在宣统年间献出日记，目的更明显，摄政王恨死了袁世凯，由于他的出卖，光绪受困瀛台，最后死得不明不白，清王室子弟早有杀袁之心，袁世凯的日记多次辩解，说他一直要保护皇帝，效忠清廷，用心良苦，为的是不使皇帝受维新党人利用。

康有为所刊布的密诏系伪造，学界似成共识。他用之以“救驾”，但实际效果是慈禧对光绪之仇恨终不得解；戊戌之后的许多事与此都有很大的关系。指出康伪造的，首推黄彰健先生，近日茅海健撰文称赞曰：“黄先生考证的方法十分精巧，他用梁启超对康诗的注，否定了康有为发布的各种版本，用光绪帝召见杨锐的时间，确定该诏发出的时间。整个考证过程显得举重若轻，实属技巧高手之所为。”然而，光绪密诏的真实内容到底为何，仍需要学术界做进一步的研究与考证。

近亲婚配　　同治、光绪、宣统三朝皇帝无嗣之谜

同治帝—光绪帝—宣统帝，三朝皇帝个个绝后。人们不禁要问：爱新觉

罗氏皇族到底怎么啦？大清国到底怎么啦？



醇亲王(光绪生父)和他的孩子

同治帝十九周岁死去时，身后没有留下一男半女。认为皇帝死时皇后阿鲁特氏已怀有龙种的，只是野史之说，信史未见确凿材料。清代皇子、皇帝大多正式结婚前已有性生活，娶嫡福晋之前就生有子女的也有不少先例。同治帝于同治十一年(1872)九月举行大婚典礼，死于同治十三年(1875)十二月，单从大婚之日算起，他与众多的后妃宫女生活了两年零三个月时间，居然没有留下一点骨血，已属不可思议。

光绪帝，三十八周岁死去，身后竟然也没有留下一男半女。光绪帝娶有一位皇后，有名分的妃子两名，身边还有成群的妙龄宫女。他于光绪十四年(1888)十月大婚，至光绪二十四(1898)年八月囚禁瀛台，近十年时间，虽然政治上难以伸展手脚，基本上是个傀儡皇帝，但性生活还是有较大自由度的，尤其与他宠爱的珍妃，婚姻生活堪称甜美。叶赫那拉氏入主后宫几十年，光绪帝对她几乎没有兴趣，但也绝不是没有碰过半个指头，史家说“承幸簿”很少留下光绪帝与皇后的性生活记录，“很少”不等于没有，尽管极有可能这是皇帝受“亲爸爸”所慑的逢场作戏。不幸的是，皇后也未能为皇帝生下一男半女。

宣统帝，活了六十一周岁，与同治、光绪帝一样也是绝后。

同治帝—光绪帝—宣统帝，三朝皇帝个个绝后。人们不禁要问：爱新觉

罗氏皇族到底怎么啦？大清国到底怎么啦？

对此，笔者广泛涉猎有关史书、传记，未见研究结果。探讨这三位皇帝为什么没有生育能力，虽然对研究清史，尤其对研究大清国皇权统治具有重要价值，但难度显然很大。主要是皇帝本身早就过世，那个时代的御医不敢探究此事，没有留下直接的医学资料，研究很难下手。于是，为何连续三位清帝都未生育，成为一团疑云，浮悬于史海上空。

一种观点认为，近亲婚配是导致三朝无嗣的主要原因。这一观点从现代医学角度透视分析，认为清末三朝皇帝都未生儿育女，与满洲皇族的婚姻习俗有关。按照满洲皇族的婚配习俗，丈夫死后，允许妻子转嫁丈夫的弟弟，甚至可以转嫁儿子或侄辈。这种原始的婚俗，把女人当做一种财富和交配工具。清太祖努尔哈赤、大清国开国皇帝皇太极及其儿子顺治帝的婚配，都是典型的近亲婚配或乱伦婚配。建州女真的领头人努尔哈赤，为统一女真各部落，娶蒙古科尔沁贝勒明安的女儿为侧妃，开与蒙古部落联姻之先河。后来，他的四个儿子都娶蒙古女子为妻。尤其是他的第八子皇太极，为了对付强大的明朝，积极推进满蒙联姻。皇太极改国号为“大清”后，册封的五宫后妃都来自蒙古博尔济吉特家族，其中三位漂亮的后妃论辈分乃是姑侄。先是姑姑博尔济吉特氏于明万历四十二年(1614)嫁给时为贝勒的皇太极，后尊称为孝



同治皇帝死后，也没有留下一男半女

端文皇后，生了三个女儿；接着，天命十年(1625)春，她的年仅十三岁的侄女又嫁给当时仍为贝勒的皇太极，后被封为永福宫庄妃，生了顺治帝福临，还生了三个女儿，后被尊为孝庄文皇后；之后，天聪八年(1634)，她的另一位二十六岁的侄女，也就是庄妃的亲姐姐，也嫁给了继承汗位多年的皇太极，被封为宸妃，生过一个两岁即夭的儿子。有人统计，皇太极在位期间，满洲贵族仅与蒙古科尔沁部联姻就达十八次之多。皇太极之子顺治帝与其父亲一样，也是近亲婚配或乱伦婚配：孝庄文皇后的两个侄女，都嫁给了顺治帝，一个封为皇后(即孝惠皇后，后被废降为静妃)，另一个封为淑惠妃，顺治帝娶的这两个妻子，是他同一个亲舅舅的两个女儿，都是他的表妹；后来，孝庄文皇后的一个侄孙女，又嫁给顺治帝为妻，后被封为孝惠章皇后。这就是说，顺治帝不仅娶了两个表妹，还娶了表侄女为妻。而从蒙古科尔沁部首领莽古思的角度来讲血缘伦理，他将女儿(孝端文皇后)嫁给了皇太极，又将两个孙女(孝庄文皇后、宸妃)嫁给了皇太极，后又将两个孙女(静妃、淑惠妃)、一个曾孙女(孝惠章皇后)嫁给皇太极的儿子顺治帝福临。至清政权入关中原后，北不断亲，加强与蒙古各部落的政治联姻，仍为历朝清帝奉行的基本国策。这里边，也存在着近亲婚配甚至乱伦婚配。

2005年2月23日《科学发现报》也刊文指出，清朝晚期，同治、光绪、宣统叔侄三代皆无子嗣，致使无法实现父传子位的继承法，最后不得不从旁系宗族中选定皇位继承人。这是“近亲结婚”造成的，罪魁是慈禧太后。慈禧是咸丰帝妃，咸丰死后，经“辛酉”政变，她上台实行“垂帘听政”。为巩固自己的统治，先将胞妹指婚给咸丰胞弟奕譞。慈禧子同治死后无子，她将奕譞之子，即外甥光绪立为皇帝，她想亲上加亲，又亲自作媒，把胞弟副都统桂祥之女嫁给光绪。光绪死后无子，慈禧只好将外甥光绪帝的胞弟载沣之子溥仪(即宣统)扶上帝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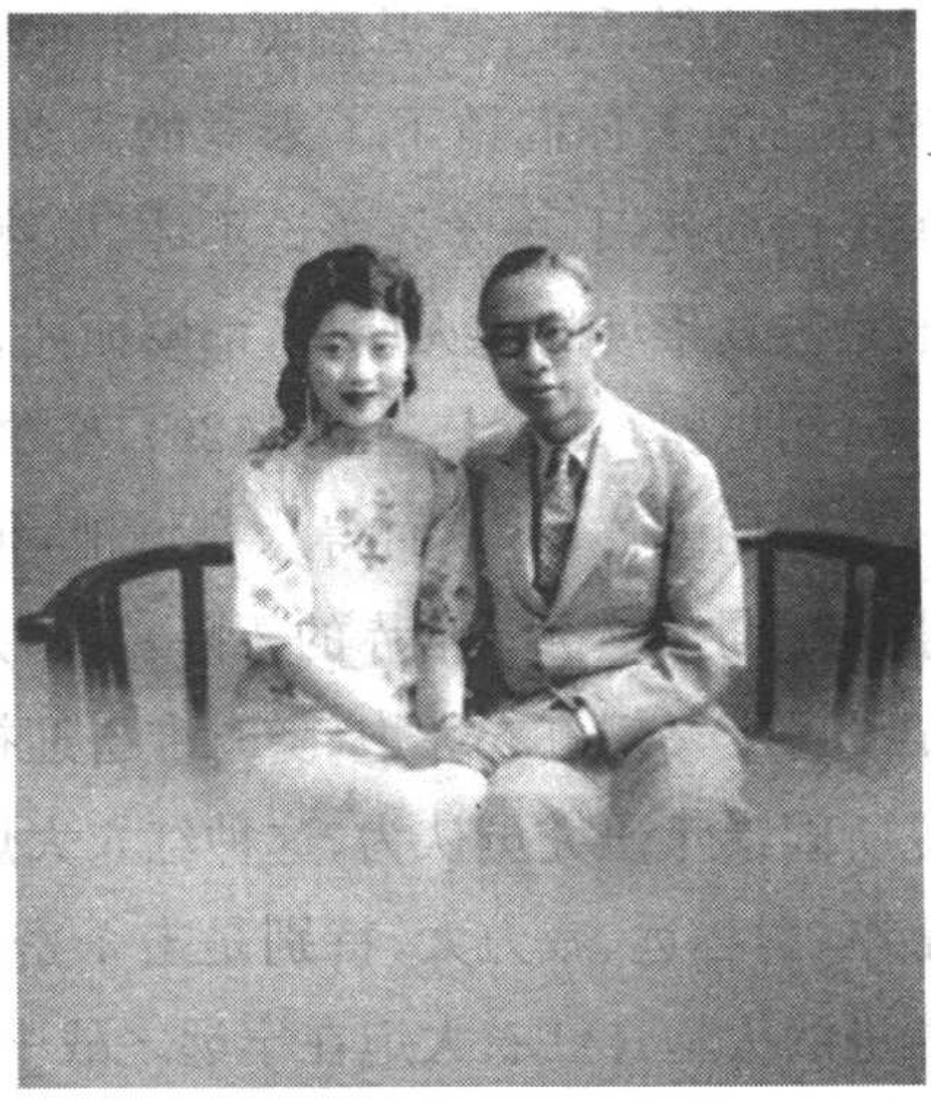
另有学者对这一观点提出了质疑，特别是对光绪无嗣提出的疑问。认为光绪帝无嗣不是因为“近亲结婚”，而是因为长期患有遗精病，这是他丧失生育能力的重要原因。1888年光绪十八虚岁，已到结婚年龄。西太后慈禧决定为光绪成亲。慈禧不顾光绪本人的反对，给光绪物色了一个他并不喜欢的皇后。她就是慈禧亲弟弟桂祥的女儿，名静芬，比光绪大三岁，时年已二十一岁，她成为晚清历史上的又一位叶赫那拉氏皇后。其实，光绪是慈禧亲妹妹的儿子，皇后是慈禧亲弟弟的女儿，他俩原本就是表姐和表弟、属于近亲结

婚。虽然二者是近亲结婚，但是从皇家的承幸簿上来看，只有大婚的晚上皇上与皇后同寝，以后再也没有出现皇后的名字。后皇帝无嗣，慈禧着急了，按照皇家一夫多妻的旧例，又纳娶两个妃子，这就是侍郎长叙的两个女儿，初封瑾嫔、珍嫔。此二妃跟光绪并没有任何血缘关系。大家都知道，皇上是宠爱珍妃的，而至光绪被关押到瀛台为止，光绪与珍妃已有十年的美好感情，承幸簿上大多是与珍妃的记录。但是竟然也未生一子一女，实属罕见。

对此，近亲结婚并不能给予很好的解答。有学者指出，就光绪帝而言，长期患有遗精病才是他丧失生育能力主要原因。根据是，光绪三十三年(1907)，也就是光绪帝死前一年，他曾亲自探究并写下自己的病原："遗精之病将二十年，前数年每月必发十数次，近数年每月不过二三次，且有无梦不举即自遗泄之时，冬天较甚。近数年遗泄较少者，并非渐愈，乃系肾经亏损太甚，无力发泄之故"。光绪帝生于同治十年六月(1871 年 8 月)，写病原时三十六周岁，这就是说，他从十五六岁青春发育期起就患了遗精之病，每月多达十几次。三十岁出头，便到了几乎无精可泄的地步。患有如此要命的疾病，无论怎样刻意播撒龙种也就成了徒劳。光绪帝能将如此超级隐私写出来是很有勇气的。同治帝、宣统帝也都未生育龙子凤女，是不是也有此类超级隐私呢？



宣统皇帝溥仪



溥仪与婉容也没有子嗣

天子之死

毒疽与炮伤　　努尔哈赤之死之谜

天命十一年(1626),六十八岁的马上皇帝在宁远城遭到了明大将袁崇焕的顽强抵抗,兵退盛京(沈阳),不久便撒手人寰。突然驾崩的努尔哈赤为自己的子孙们留下了未竟的大业,同时,也给后人留下了许多不解之谜。关于他的死因,史学界争论不休,始终没有定论。

努尔哈赤,姓爱新觉罗,号淑勒贝勒,明嘉靖三十八年(1559)出生在建州左卫苏克素护部赫图阿拉城(辽宁省新宾县)的一个满族奴隶主的家庭。二十五岁时,为报父、祖之仇,以十三副先人遗甲起兵,开始了他的戎马生涯。五十八岁时在赫图阿拉城(即兴京)建立了女真少数民族政权——大金(史称后金)。天命十一年(1626),六十八岁的马上皇帝在宁远城遭到了明大将袁崇焕的顽强抵抗,兵退盛京(沈阳),不久便撒手人寰。突然驾崩的努尔哈赤为自己的子孙们留下了未竟的大业,同时,也给后人留下了许多不解之谜。关于他的死因,史学界争论不休,始终没有定论。而争论的焦点主要集中在,他是被袁崇焕的炮火所伤,郁闷而死,还是因为身患毒疽不治身亡。

据史料,天命十一年(1626),努尔哈赤亲率六万大军(号称十四万)南征,一路势如破竹,不战而得八座城池,很快兵临宁远城下。明朝宁远城守将袁崇焕严词拒绝努尔哈赤的招降,亲率兵民万余人顽强守城。他们在宁远城上架设了十一门红衣大炮,随时准备迎接来犯之敌。据北京社会科学院满学研究所阎崇年研究员认为,这种红衣大炮为英国制造的早期加农炮,炮身长、管壁厚、射程远、威力大,特别是击杀密集骑兵具有强大火力,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火炮。红衣大炮在宁远之战中确实发挥了它的极大威力。据记载,后金军队的攻城行动在明军猛烈炮火的攻击下严重受挫。宁远城下,八旗官兵血肉横飞,尸积如山。在攻城的第三日,后金军队便撤兵而去。

在威力极大的西洋火炮猛烈攻击的情况下,作为后金大军统帅而亲临

城下督战的努尔哈赤有没有受伤呢？对此，明朝和后金的史书中均无明确记载。金国平和吴志良在合写的《澳门与入关前的满清》一文中认为，由于对明军使用的新式火器毫无精神准备，宁远之战中努尔哈赤受伤的可能性极大。经过潜心研究，金国平和吴志良终于从朝鲜人李星龄所著的《春坡堂日月录》中找到了一条明确记载努尔哈赤在宁远之战中受“重伤”的珍贵史料。

据该书记载，朝鲜译官韩缓随使团来明时，碰巧与袁崇焕相见，袁很喜欢他，宁远之战时曾把他带在身边，于是韩瑗得以亲眼目睹了这次战役的全过程。宁远战事结束后，袁崇焕曾经派遣使臣带着礼物前往后金营寨羞辱讥讽努尔哈赤：“老将横行天下久矣，今日见败于小子，岂其数耶！”据韩称：努尔哈赤“先已重伤，及是俱礼物及名马回谢，请借再战之期”，最后终于“因懑恚而毙”。这条史料明确记载努尔哈赤是在宁远之战中受了“重伤”，并由于宁远兵败，精神上也受到很大的创伤，再加上袁崇焕的羞辱，最后终于郁郁而终。

除朝鲜方面的记载而外，明朝其他的一些史籍也有类似的描述。据明蓟辽经略高第奏报：在后金军队攻城时，明朝军队曾炮毙一个“大头目”，敌人用红布将这个人包裹起来抬走了，还一边走一边放声大哭。这个大头目，有人认为是努尔哈赤。明人张岱在其所著的《石匮书后集·袁崇焕列传》中记载，红夷大炮打死敌人不计其数，还击中了“黄龙幕”，伤一“裨王”。敌军认为出师不利，用皮革裹着尸体，一路号哭着撤退了。金国平和吴志良据此分析，上述史料中提到的“大头目”、“裨王”即为努尔哈赤本人。

考虑到清代官书提及努尔哈赤之死时，都说他是得病而死，至于得的是什么病，则往往讳莫如深。金国平和吴志良对此则分析认为：努尔哈赤在宁远攻城战中中炮受伤，随后又受了袁崇焕这个“小子”的冷言讥讽，回到沈阳后一直耿耿于怀，怒火中烧，导致伤口恶化，后来前往清河洗汤浴，致使伤口进一步恶化，终于并发症而死。炮伤是努尔哈赤致死的最重要原因。

正在人们对努尔哈赤之死不再提出异议时，有的学者却坚持认为，努尔哈赤没有在宁远之战中负伤。《中国历史文献丛刊》1980 年第 1 期载孟森先生遗著《清太祖死于宁远之战不确》及商鸿逵教授附《赘言》等文，均对努尔哈赤在宁远城下负伤这一结论持异议。李鸿彬在《满族崛起与清帝国建立》一书中，对努尔哈赤炮伤而死论者的关键依据——《春坡堂日月录》提出了

质疑。

疑点一：既然朝鲜译官韩瑗都知道努尔哈赤“先已重伤”，那么守卫宁远的最高统帅袁崇焕就应更加清楚，何况袁崇焕还曾派遣使臣前往后金营中察看过呢！如果努尔哈赤确实身负“重伤”，这当然是袁崇焕的特大功劳，也是明军的重大胜利，不仅袁崇焕本人，而且朝廷上下、文武百官都将对此事大书特书，以便激励军民的士气。但是，无论是袁崇焕本人报告宁远大捷的折奏，还是朝廷表彰袁崇焕的圣旨抑或朝臣祝贺袁崇焕宁远大捷的奏疏，其中都只字不提努尔哈赤受伤之事。

疑点二：努尔哈赤战败于宁远，是天命十一年(1626)正月，至八月二十日死，中间有八个多月。从大量史料记载看，在这八个多月中，努尔哈赤正在“整修舟车，试演火器”，并且到“远边射猎，挑选披甲”，积极准备再进攻宁远，以复前仇。四月，还亲率大军，征蒙古喀尔喀，进略西拉木轮，“获其牲畜”。五月，毛文龙进攻鞍山，后方吃紧，这才回师沈阳。六月，蒙古科尔沁部的郑巴洪台吉来朝，他亲自“出郭迎十里”，全无“重伤”之人之病象。

因此，李鸿彬认为，努尔哈赤在宁远之战中有没有身受“重伤”，是不是“溃恚而毙”，很值得怀疑。

而对于努尔哈赤死因，明朝方面是有记载见于文字的。辽东巡抚袁崇焕向明廷报告努尔哈赤死因时说：“而四乡络绎皆云，奴酋耻宁远之败，遂蓄慑患疽死。”明御史汪若极也说，因宁远大捷，使“奴焰大挫，一旦疽发，而伏天诛矣！”沈国元《两朝从信录》记载：“老奴酋疽发背死”。彭孙贻《山中闻见录》亦记载：“建州国汗，疽发于背殂”。同时朝鲜方面亦有类似的记载：朝鲜捉获后金部民则说，“奴酋去(按应为“今”)七月间得肉毒病，沐浴于辽东温井(即温泉)，而病势渐重，回向沈阳之际，中路而毙。”朝鲜《丙子录》也记载，“建州虏酋奴儿赤，疽发背死。”

李鸿彬通过对这些材料的分析，认为：努尔哈赤回到沈阳以后，由于宁远兵败，赫赫有名的沙场老将败在初历战阵的青年将领手中，精神上受到很大的刺激，整日心情郁忿，加上长期驰骋疆场，鞍马劳累，积劳成疾。同年七月中，努尔哈赤身患毒疽，并非炮伤，二十三日往清河汤泉疗养。到了八月七日，他的病情突然加重。十一日，便乘船顺太子河而下，转入浑河时，与前来迎接的太妃纳喇氏相见后，行至离沈阳四十里的鳌鸡堡死去。

为情而死　　皇太极死因之谜

对于皇太极的死因,《清史稿》的记载非常简单:“是夕,亥时,无疾崩。”真正引起皇太极暴卒的原因,史书甚少涉及,但如果对史料进行精心的梳理,可以发现,皇太极实际死于情殇,他一生惟独钟情宸妃,最终因哀恸宸妃而死。

皇太极,清朝的开国皇帝,满洲酋长努尔哈赤的第八子,后金天命十一年(1626)继后金汗位,继承其父遗志,用不到十年的时间,统一了整个东北,继承了明朝在这一地区的全部版图,并南下朝鲜,西征蒙古。后金天聪十年(1636)四月,皇太极在盛京称帝,改国号为“清”,年号为“崇德”,建立起关东一统的大清帝国。崇德八年(1643)八月初九日,皇太极像平常一样,忙碌了一整天。在一天中的活动中,并未显现出任何不祥之兆。晚上亥时,皇太极却“暴逝”于沈阳清宁宫御榻之上。

对于皇太极的死因,《清史稿》的记载非常简单:“八月丙寅,贝子罗有罪论辟,免死,幽之。戊辰,以宗室巩阿岱为吏部承政,郎球为礼部承政,星讷为工部承政。庚午,上御崇政殿。是夕,亥时,无疾崩,年五十有二,在位十七年。”从史料记载观之,皇太极当晚还在崇政殿办公,两个小时以后就无缘无故死在清宁宫,因为事出突然,就给了后人想象发挥的余地,在野史中多有猜测为多尔衮谋杀,这和之后庄妃下嫁多尔衮之谜联系起来,被描画的绘声绘色。而真正引起皇太极暴卒的原因,史书甚少涉及。但如果对史料进行系统的梳理,可以发现,皇太极实际死于情殇,他一生惟独钟情宸妃,最终因哀恸宸妃而死。

皇太极先后纳一后五妃,其中蒙古科尔沁赠福亲王莽古思家中就有三人。莽古思之女,名哲哲,十五岁时(明万历四十二年)嫁与皇太极,封孝端文皇后。天命十年(1625)后金迁都沈阳不久,莽古思之孙女,寨桑之女本布泰,也嫁给了皇太极,年仅十三,封孝庄文皇后,即福临(顺治)之母。而后,寨桑之子吴克善又把其妹,即孝庄之姐海兰珠送给皇太极为妃,《清实录》记载:“上偕诸福金迎至,设大宴纳之。”天聪八年(1634)十月封宸妃居关雎宫。宸妃进宫时已二十六岁,小于皇太极十七岁,比妹妹庄妃晚进宫九年,据说由于其知书、文静、美丽、睿智而深受皇太极的宠爱。

崇德元年(1636),太宗即位时,宸妃的地位正式得到法律的确认,册封为"东宫大福晋",位居四妃之首,仅次于中宫皇后,太宗赐其所为"关雎宫",原自《诗经》"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的诗句。这本是爱情诗,取其义,则包含着太宗对她的爱怜至深。崇德二年(1637)七月,宸妃诞下一子,排行第八。皇太极破例召集群臣聚于大政殿,举行盛大庆典活动,旨次颁发大赦令。由他签署的告国中文告称:"今蒙上天的特别关怀,关雎宫宸妃诞育皇嗣",特发此大赦令,使国人都得到应有的恩惠。他把这个刚来到人世间的婴儿称为"皇嗣",即等于宣布:他就是皇太子,朕的皇位继承人。朝鲜国王李综很敏感,马上给太宗上贺表,直称此婴为皇太子,并送上丰厚的贺礼。

不幸的是,这个未来的嗣皇帝还不足一岁就染上了可怕的"天花",于崇德三年(1638)正月夭折。宸妃无法承受精神的创伤,精神抑郁,情志不舒,体质明显衰弱。

此时,皇太极屡屡向内地进攻,几经失败后认识到要得山海关必先得关外四城。于是在崇德六年(1641)命多尔衮、豪格分兵还守盛京,亲自督军围攻锦州。在明洪承畴率十三万援军奔驰而来的九月,紧张的松山战役之中,骤闻宸妃得疾,皇太极五内俱焚,留杜度、阿巴泰等围锦州;多铎、阿达礼等围松山;自己于九月十二日带着护从佯作军兵移动,急匆匆奔回盛京(今沈阳)。

十日从锦州前线出发,十三日遭遇大风雪,但是泥泞的道路,阻不住皇太极似箭的归心。十六日右真王率百余骑来迎,皇太极详细讯问宸妃病情,听说稍愈,这才稍放宽心。十七日傍晚东渡辽河,距沈只九十里。王先谦在《东华录》记载这时情形写道:是夜一鼓,盛京来的使臣到,详细奏承宸妃病重。皇太极立即起营拔寨,先遣大学士希福、刚林、梅勒章冷僧机、启心郎索尼等,询问病势。希福等在五更到达盛京时,宸妃已经薨逝,年仅三十三岁。冷僧机、索尼驰行途遇皇太极将此事奏报。皇太极恸哭。卯时抵达盛京,入关雎宫,至宸纪柩前恸哭之。此处二次连用"恸哭"可见其心急情哀。宸妃之死对皇太极在感情上的打击是极为沉重的。

自此以后,皇太极便完全沉浸在伤恸之中了。据《东华录》载:"上居御幄,不饮食者六日,朝夕悲痛。是日午时,忽昏迷,言语无绪(序)"。诸王公大臣惊问:"上何故?"皇太极答:"朕不知也"。事实上,皇太极自知是由于哀恸过度才造成的暂时昏迷。虽然皇太极自知"伤悼太过",但仍不能自已,自十八日午前四时到盛京,六时入关雎宫哭宸妃,至二十三日正午已是六日不进

饮食，哀伤过度而昏迷。皇太极宫中福晋众多，惟宸妃使他哀恸于衷。其时中宫孝端文皇后四十三岁，永福宫庄妃（孝庄文皇后）只二十九岁，此外尚有麟趾宫贵妃、衍庆宫淑妃等许多年轻的嫔妃，无论宸妃生前或死后，都没有转移皇太极对宸妃的钟情。

由于皇太极追思怀念宸妃，忧伤不已，诸王、大臣深恐其愁坏身体。九月二十九日为初祭，皇太极又率原送葬人员前去宸妃灵前行礼祭祀，宣读祭文，赞颂宸妃的美德；又命喇嘛僧道做道场，为宸妃超度灵魂。皇太极表示要节哀，实际上他又做不到，仍然日夜追悼不已。据《东华录》记载，诸王贝勒奏请皇太极出外行猎，消解郁闷的心情，然而行猎回来，路经宸妃殡所，他又到灵前痛哭一场。皇太极十月二十七日冒雪吊祭宸妃墓前，追封宸妃为“敏惠恭和元妃”，对宸妃予以很高的封赠、赞誉。更可见皇太极忆念之深。此后常常去宸妃墓前哭祭。

经过松山大战，洪承畴被擒，清军进占锦州这些重大胜利，皇太极仍旧思念宸妃。长期哀痛严重损害了他的健康，及至崇德八年（1643）八月八日“夜坐清宁宫南榻，无疾而卒。”享年五十二岁，葬于昭陵，谥号文皇帝。

皇太极此前据说患有“风眩”之症，自宸妃死后身体日衰，直至“无疾而卒”，可见致死的主要原因显然不是此前所有的“风眩”小症，而是“哀伤过度”。皇太极死后葬于昭陵，昭陵恰恰建于宸妃墓侧。如果在宸妃死前就已选定昭陵筑地，那么葬宸妃于昭陵西侧，乃出于常情。然而事实上昭陵建于宸妃死后二年，其地既不靠山也不傍水，不大符合帝王选择陵寝的要求。如果确在宸妃死后皇太极选定的，宁肯冒宿命的风水之禁忌，移山开河也要与宸妃相伴左右，这不能不说与皇太极对宸妃的爱恋之情大有关系了。

天花还是炮伤　　顺治死因之谜

究竟是什么夺走了一代天子年轻的生命，也许永远无法得到确切的答案。人们只能依靠着史料中的零星记载，尽可能去还原那段历史本来的面目。从各种史料和迹象推断，顺治死于天花的可能性最大，但这依然不是最终的定论。

顺治十八年(1661),正月初六,夜里子时,深宫传出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年仅二十四岁的顺治皇帝在养心殿驾崩。就在顺治驾崩后的第三天,不满八岁的康熙登上了紫禁城金銮殿的宝座。皇宫中很快恢复了平静,但是让人们迷惑的是,二十四岁的顺治皇帝,一向身体强健,从未听说有什么疾病缠身,为什么会突然不治而亡?

对于顺治皇帝的死亡,《清世祖实录》中的记载异常简短,“丁巳,夜,子刻,上崩于养心殿。”为什么关乎生死的大事,以寥寥数字敷衍了事,甚至对死因只字未提?而顺治死因存在的种种疑点,可以通过对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清宫档案的分析,解开这个困扰史学界多年的谜题。



故宫的养心殿是顺治皇帝居住的地方

作为记录顺治皇帝生平最权威的档案——《清世祖实录》中有一段关于顺治死前的最后记录。顺治患病是在顺治十八年(1661)正月初二,到初六顺治已经是病入膏肓。《清世祖实录》中用了二百多字记载了顺治死前的活动,而描述他的死亡却仅有十一个字,除时间,地点之外再也找不到任何的线索,这究竟是为什么呢?不仅如此,清朝皇室家谱《玉牒》中也仅仅只是记录了顺治驾崩的时间,对于顺治皇帝的死因依然是避而不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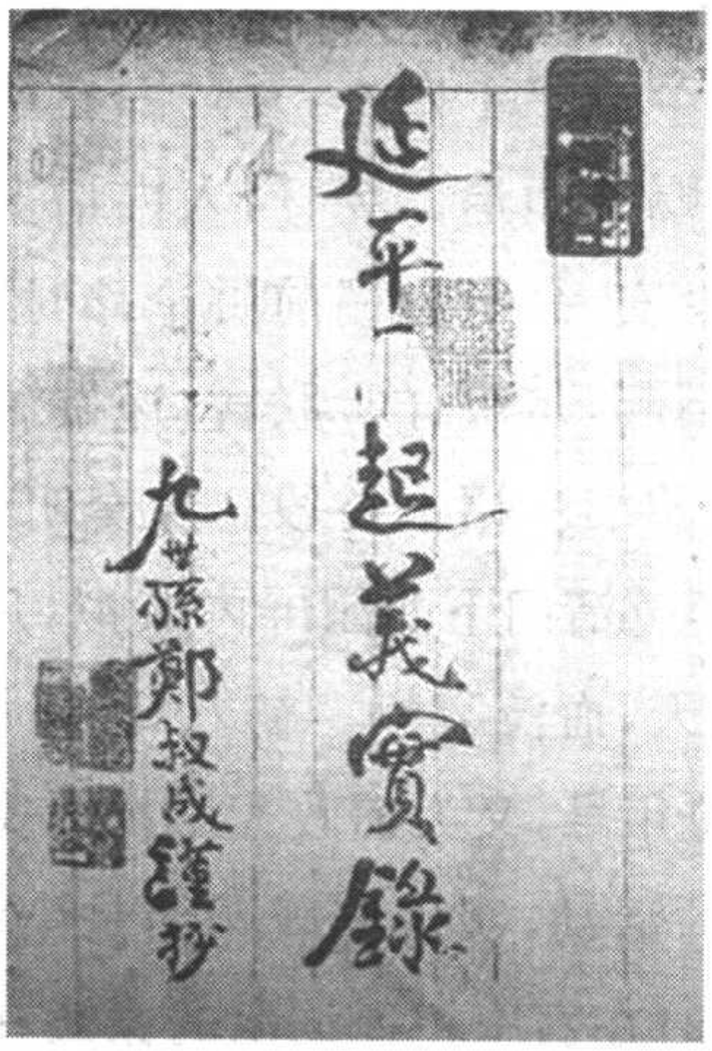
孟森在其《清初三大疑案考实》之二《世祖出家事实考》中,以大量翔实的史实考证,顺治死于天花。尤其是孟森持论所根据的是王熙自撰《年谱》。王熙是顺治时期的礼部侍郎兼翰林院掌院学士,又是顺治的宠臣,顺治临终前的遗诏就是面谕他草拟的。王熙在《年谱》中,详细记载了顺治十八年正月初

一至初八这几日顺治帝及其本人的言行举止，而这几日正是顺治病死前的最后的一周，如《年谱》云："辛丑三十四岁，元旦因不行庆贺礼，黎明入内，恭请圣安，吾入养心殿，赐坐、赐茶而退。翌日，入内请安，晚始出。初三日，召入养心殿，上坐御榻，圣躬少安，命至御榻前讲论移时"，"初六日，三鼓，奉召入养心殿，谕'朕患痘势将不起，尔可详听朕言，速撰诏书，即就榻前书写……'随勉强拭泪吞声，就御榻前书就诏书首段。随奏明恐过劳圣体，容臣奉过面谕，详细拟就进呈，遂出至乾清门下西园屏内撰拟，凡三次进览，三蒙钦定，日入时始完。至夜，圣驾宾天，血泣哀恸。初八日，又同内阁拟上章皇帝尊谥，又同内阁拟今上皇帝即位年号，又为辅政大臣撰誓文。"王熙《年谱》翔实逼真地记述了顺治死前几日的活动，明确记载顺治是染痘（天花）病终于养心殿。无独有偶，孟森又举出当时在宫中担任词臣的张宸在其《青琱集》中所记："辛丑正月，世祖章皇帝宾天，予守制禁中二十七日。先是初二日，上幸悯忠寺，观内珰吴良庸祝发。初四日，九卿大臣问安，始知上不豫。初五日，又问安，见宫殿各门所悬神对联尽去。一中贵向各大臣耳语，甚仓惶。初七日，释刑狱诸囚狱一空。传谕民间毋炒豆，毋燃灯，毋泼水，始知上疾为出痘"；接着张宸又记述了顺治的整个治丧过程。王熙与张宸都是顺治病逝前后的亲身经历者、目睹者，都说顺治死于天花。

从种种史料和迹象推断，顺治患天花而去世，这似乎是最接近真相的答案。但是令人费解的是顺治患病去世，应该属于正常死亡。然而清宫档案为什么对顺治的死因只字未提，讳莫如深，难道顺治死亡的背后还隐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中国社科院明清史研究专家王戎笙曾经发表了一篇关于顺治遗诏的学术论文，从而引发了历史学界对顺治死因的再度关注。《张氏医通》中这样描述天花的症状：痘疮成浆之时精神倦怠，神思昏沉，不省人事，呼之不应，自语呢喃，如邪祟状。从天花的病症推断，顺治临死前根本不可能神志清醒，他也就根本不可能亲自口授遗诏。那么，王熙在《自撰年谱》中所记载的，顺治临死前口授遗诏，开列自己的十四条罪状，甚至在很短的时间内解决谁来继位和辅政大臣两大难题，这些事情又究竟该如何解释呢？会不会是顺治皇帝的死亡另有隐情呢？

1992 年，厦门郑成功的后代郑万龄偶然发现手抄本《延平王起义实录》，这本书就是以日记的形式记载了郑成功的戎马生涯。该书中有一段记载：有



这份新发现的《延平王起义实录》为顺治之死提供了另一种耸人听闻的说法：顺治被郑成功军队毙于厦门

人密报郑成功，高崎之战中，顺治皇帝在厦门思明港被炮击没，清军将领达素不敢对外公布这个消息。此外，手抄本上还有一段关于太师郑芝龙被害内幕的文字，其中再次提到顺治帝死因：太师郑芝龙降清后，屡次写信劝儿子郑成功投降都以失败告终，但顺治并未将他治罪。顺治被炮毙于厦门后，辅臣苏克萨哈与郑芝龙有仇，向康熙建议："郑成功可以用炮击死我们的先皇，皇上难道就不能处死他的父亲吗？"康熙采纳了他的意见，即位不久后，郑芝龙就被处死。

厦门文史专家洪卜仁认为，顺治是很有可能亲征的。而且清兵统帅达素之死，也存在着颇多疑点。《延平王起义实录》中称：顺治被炮毙后，达素畏罪自杀。在今人研究郑成功的另一部重要史料——《海上见闻录》中，也有类似的记载，十月清廷调达素回京问罪，达素在省吞金而死。如果这个记载属实，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逼迫达素选择了这条不归路？

清史专家何龄修仔细研究了厦门文史专家提供的种种史料，提出了质疑。在记录郑成功事迹的《先王实录》里没有这种说法。而且郑成功本人在出兵恢复台湾之前的讲话中，也只提到去年打败达素军队一事，并没有说打死了顺治。不仅如此，南明大臣张煌言在给永历皇帝的所有奏报中，也从来就没有过关于顺治被郑成功炮毙的片纸只言。显然当时并没有这样的说法。

此外，清军与郑成功的部队激烈交战是在五月，那么顺治被炮毙的话，不能超过五月，因为五月以后已经没有战事了。但是到了顺治十八年正月，新皇帝才即位，这也就意味着皇位虚悬半年。从常识上讲，权力真空必将导致政治混乱，这种情况在极权统治的封建王朝根本不可能发生。

《延平王起义实录》带给专家们的，依然是一片茫然和疑惑。顺治是否御驾亲征来过厦门？又是不是真的死于郑成功的炮轰？除了一份家传的手抄本和一个遥远的传说，专家们再也找不到任何有力的佐证。而也就是在这个关键问题上，答案的迷失让顺治死于厦门的说法成为一个无法解开的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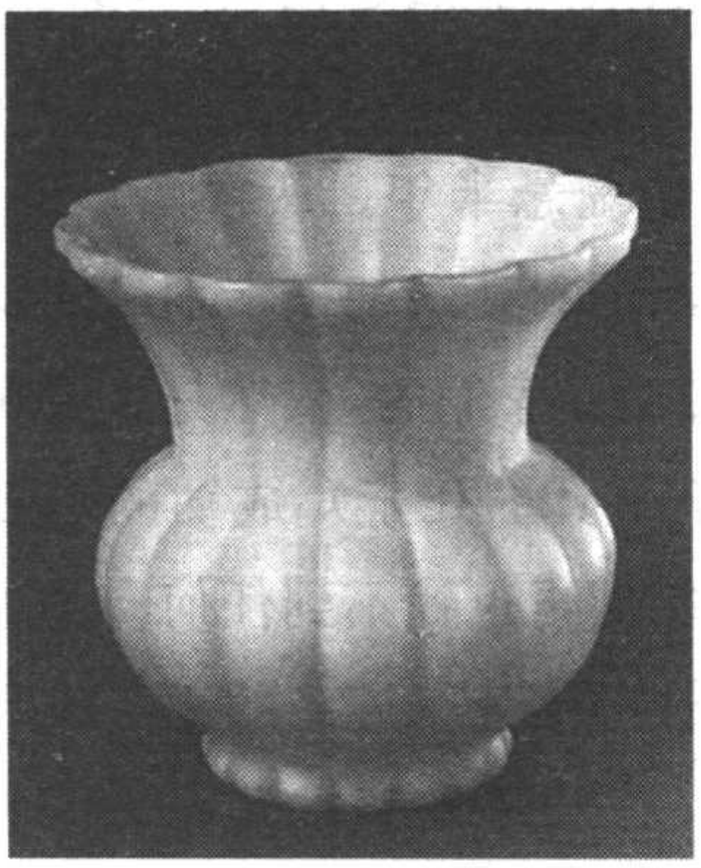
究竟是什么夺走了一代天子年轻的生命，也许永远无法得到确切的答案。人们只能依靠着史料中的零星记载，尽可能去还原那段历史本来的面目。从各种史料和迹象推断，顺治死于天花的可能性最大，但这依然不是最终的定论。顺治神秘的死亡也许就在紫禁城的静默中永远被尘封了。然而，历史正是因为有了诸多难以猜测的谜题，才会显得如此耐人寻味。

未成定论　雍正暴毙之谜

一代枭雄雍正的突然死亡，死因至今是未解之谜，但有三种主要的说法，其一是官书记载因病而亡，但对暴毙的异状未作解释，令人疑窦丛生；二为剑客所刺，未经证实；三为死于丹药中毒，也只是推论。雍正帝的死因被这种种说法蒙上了层层的神秘面纱，变得更加扑朔迷离，让人难以看清其中的真相。

一代枭雄雍正帝，于雍正十三年(1735)八月二十三日清晨，突然暴毙在圆明园离宫中。当时官方宣称他是忽然发病身亡。作为第一手资料的《起居注册》中是这样记载的："八月二十一日，上不豫，仍办事如常。二十二日，上不豫。子宝亲王、和亲王终日守在身旁。戌时(午后七时至九时)皇上病情加重，急忙在寝宫发布遗诏给诸王、内大臣及大学士。龙驭上宾于二十三日子时(夜十一时至翌日一时)。由大学士宣读朱笔谕旨，着宝亲王继位。"但这并没有明确说明雍正的病情及死因。

与"官书不载"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民间却流传着雍正之死的种种离奇曲折的故事，虽多为民间趣闻、甚至是以讹传讹，但其中也有不少颇具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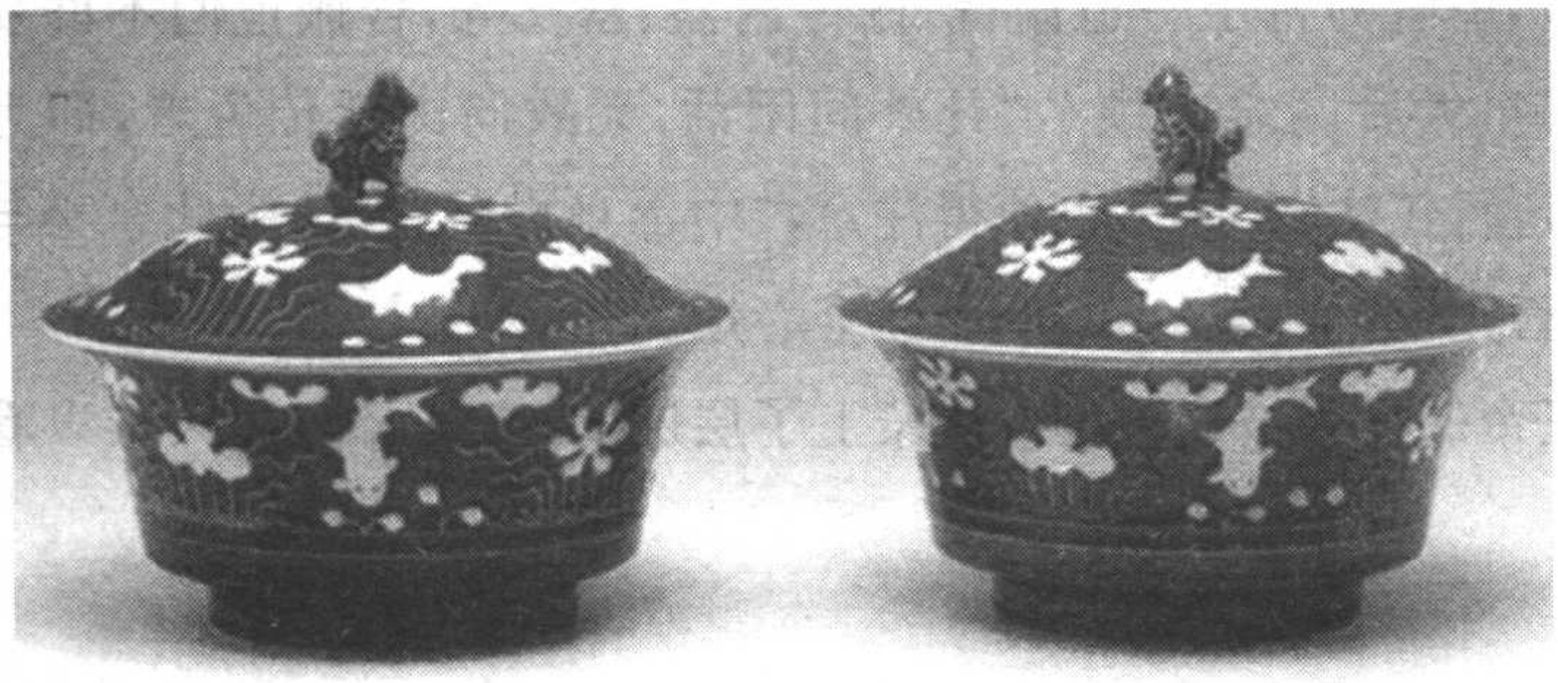
雍正年间制作的黄玻璃菊瓣式渣斗

有说服力的因素，让严谨的史学家也不能贸然否决。其中遇刺而亡和中毒而亡即是流传很广的故事。

关于雍正死因，民间流传最广的说法是，雍正为吕四娘所杀。不仅广泛流传于民间，而且一些书籍中也有大量的记载，例如《满清外史》、《清宫遗闻》、《清宫十三朝》等，都记载说是吕留良的孙女吕四娘刺杀了皇帝。吕四娘何人？何故要刺杀雍正？说法又有二，或说吕四娘为侠女。雍正年少时酷爱击剑，爱结交天下剑客，与其为刎颈之交者就有十三人。登极伊始，就控制了海内武林高手，而惟独某僧不听其使唤，隐藏到山野之中，行踪飘忽，难以缉获。一日，雍正终于得知该僧藏身处，于是命其结义兄弟三人，改扮伪装前去缉拿，同时布精兵包围。该僧见到来的三个人，只是笑了笑说你们是受主子的命令来捕获我的，我命该绝。你们的主子气数还尚旺，我现在不能跟你们强争。但是，你们主子多行不义，屡屡以私恨杀人，今天我虽然要死了，你们和你们的主子也必然不能幸免。一个月后，必然有人为我报仇，你们等着吧。说完这些话，该僧即伏剑自杀了。三个人携带着该僧的首级回去复命，并将他们听到的也报告了雍正。雍正非常害怕，寝食不宁，加强了防卫。但一个月后，却还是让吕四娘用飞剑削去了脑袋。吕四娘就是该僧的徒弟。又一说是吕四娘是吕留良之孙女。吕留良系清前期有名的文人，雍正六年(1728)吕留良因曾静案被牵涉，被雍正从墓中挖出戮尸。十年(1732)十二月，吕留良子葆中、毅中被处死。其亲人也被严加处置，孙辈发配边疆为奴。传说吕四娘逃脱，潜藏深山，拜师习剑，练得飞檐走壁、飞剑杀人的本领，后潜入宫内，以宫女身份混入皇宫侍奉皇上，伺机行刺。

雍正十三年(1735)某夜,潜入圆明园斩掉了雍正脑袋,报了她的灭家之仇。还有人传说除吕四娘外,还有一位名为鱼娘的女子做帮手。即使下笔谨严的学者,在提到世宗雍正之死时,也会提及这些传闻。

但也有人认为这种行刺之说纯属谣言,不值得相信。首先,吕案发生后,其家人皆受罚,无漏网之鱼。其次,吕四娘根本不可能混进宫。虽然曾经也有过罪犯眷属特别是15岁以下女子,被收入官为奴,像株连在吕案中的严鸿逵、黄补奋等,其妻妾子女即服侍于功臣家,然而吕氏的孙辈都在宁古塔成为奴隶,犯大罪的人犯多是这样下场。所以,吕四娘不可能混入宫中。另外,紫禁城内明令整肃,在雍正继位的第二年起,在本已经是戒备森严、连飞鸟都难进入的宫廷护卫下,又设护军营,专职保护皇帝的安全。在这种情况下,很难想像一个女子,即使她是一个武艺高超的人,能穿过昼夜的巡逻和森严的戒备,轻易地进入深宫刺杀皇帝。其实,在满清时期,因满汉民族矛盾等,试图刺杀皇帝的人大有人在,并且一直都在积极行动,寻找机会,但都没成功。因而,雍正遇刺身亡的说法一直是受到质疑的。



雍正蓝地白花鱼莲纹香碗

还有人认为雍正既不是遇刺身亡,也不是寿终正寝,而是长期服丹药中巨毒而亡。雍正在皇子时代就直接或间接地与道士有交往,突出的一件事是他相信武夷山道士给他算的命。那时,诸皇子明争暗斗,纷纷图谋储位。雍正迷信天命,在政治厮杀中总想预知自己的前程。炼丹是道教企求不死成仙的基本修炼方法,历史上炼丹家往往就是道家,故此人们也把道教称作丹道。历代幻想长生不老的帝王大多迷恋仙丹之药。雍正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位热心烧炼服丹致死的皇帝。

据说,雍正晚年由于纵欲,染上沉疴,长期食用丹药。他曾密诏地方督抚

大员为他推荐名医方士，寻长生不老之药。雍正还罗织了一帮道士为他炼丹药，晚年便靠食丹药养生，结果中毒而死。从一些史料记载看，雍正确实嗜仙道而服食丹药。在历史上，嗜食丹药而求治病或求长寿的皇帝不为少数，死在其上的皇帝也不乏其人。从已经解密的清朝宫中的档案等资料中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雍正生前，在宫中曾蓄养了一些所谓的僧道异能之士，为雍正炼丹制药，雍正对这些僧道异能之士礼遇有加。在他驾崩后的第三天，也就是八月二十五日，嗣主乾隆即突然下令驱逐所有的炼丹道士出宫。新君刚登基，又因为雍正是突然驾崩，乾隆一定有很多重大而紧急的事要做处理，而在这时却紧急驱逐道士，这种做法确有奇异之处，不能不让人生疑。尽管乾隆在驱逐道士中说其父对僧道虽优待，但却未听其一言，未服其一药，这显然是在为其父辩解，不能令人信服。否则又怎会突然下逐客令？他虽又辩解说这几个道士早就该受驱逐，但为何雍正能容忍他们在宫中？乾隆如果为的是崇正道，黜异端，就应该彻底加以排斥，然而他却沾沾自喜的称自己是“崇敬佛法……朕为第一”。他还善待超盛和元日两僧，让他们来京做官。驱逐道士的当日，乾隆另将了一道谕旨，谕令内监、宫女等，告诫他们不许妄行传说国事，“恐皇太后闻之心烦”，“凡外间闲话，无故向内廷传说者，即为背法之人”，要“定行正法”。此事也值得注意，“中毒身亡”论者认为此事必与雍正横死有关，否则，为何太后见外间闲话会心烦。

雍正帝的死因被这种种说法蒙上了层层的神秘面纱，让人难以看清其中的真相。

无力回天　咸丰客死之谜

在中国的历史长河中，贵为天子的皇帝客死他乡的实属少见，而被英法殖民者赶出京城的咸丰却客死他乡。有说是与随行的肃顺等人企图挟天子以令诸侯企图谋权有关；有的却说是咸丰对英法侵略者的仇恨和怀疑而不愿回京，致使他客死承德。

英法联军的刺刀把咸丰一步步逼向回天无力的苦难深渊时，以太平天国为首的反清烈火也越烧越旺。太平军的三河大捷，使湘军元气大伤，所谓“敢

战之才，明达足智之士，亦凋丧殆尽”。咸丰闻讯，面如死灰。他感到脚下的大地在旋转，感到自己极力支撑的“天”，真是要摇摇欲坠了。他不禁多次征询身边的谋士、翰林院编修郭嵩焘说：“汝看天下大局，尚有转机否？天下大局，宜如何处理？”

面对着土崩瓦解的半壁江山，咸丰的意志和他的健康状况一样急转直下，迅速崩溃。他自知回天无力，早年英姿勃发，扭转乾坤的锐气已无影无踪。在西方资本主义大潮的冲击下，中国古老的封建主义大堤又一次崩溃了。面对着洪水猛兽般的西方列强，也曾愤恨，也曾抗争过的咸丰皇帝终于失败了。他成为华夏五千年历史上，第一个被西方人赶出皇宫的中国帝王。而所谓咸丰的“秋弥木兰”，是被英、法联军的大炮从圆明园给轰出来的，其间狼狈、惶恐之状，与列祖列宗的秋弥大典不可同日而语。

咸丰十年(1860)八月初八，咸丰一行仓皇出逃后，如惊弓之鸟，日夜兼行，因御膳及行李帐篷等俱未齐备，当天，咸丰皇帝仅吃了两个鸡蛋，第二天也仅和后妃宫眷们分食几碗小米粥。往日如花似玉的后妃宫眷们，如今落难荒郊，一个个惶恐忧愁，容颜憔悴。咸丰看着这支逃难的队伍，回头南望京城，不禁以泪洗面，痛不欲生。他深感愧对祖宗，更不知此生此世还能否回到金碧辉煌的紫禁城……

营建了一个半世纪的圆明园，是世界上最大的建筑式与风景式交融的“离宫型皇家园林”。她既有北国之古风，江南之秀韵，更兼备中西庭园合璧的风采。其中，不仅有无数的殿阁楼台，桥廊水榭，而且珍藏着数不尽的孤本秘籍，名人字画，鼎彝礼器，金珠珍品，铜铁古玩等中华至宝。她曾是历朝清帝避喧听政，颐享天年的场所，也是咸丰皇帝诞生的摇篮，还有“九州清曼”的“同道堂”更是道光皇帝书名定位，托付社稷江山的地方。联军焚掠圆明园的噩耗传到热河后，一种无以言状的愤恨使咸丰帝几乎站立不住，他似乎觉得自己竭力支撑的这个“天”已然塌下来了，亡国一样的奇耻大辱吞噬着他的心灵，虚弱已极的年轻皇帝经不住这突然的打击，立时口吐鲜血，旧病复发。

有些文书中往往把咸丰拒不回京的原因，归咎于肃顺等人阻挠，以便他们挟天子以令诸侯，并以娱情声色来诱惑年轻的皇帝乐不思蜀。其实问题绝不是这样简单。

自幼熟读历代典籍的咸丰并不是不知道，圣驾久离京城的危险性，也不是一心贪恋山庄的风景和女色。作为一国之主，他何尝不想及早回銮，以定

人心。但咸丰对洋人的猜忌实在是太深了，尤其是对英、法侵略者有着不共戴天的仇恨。所以尽管在战场上他失败了，被迫接受城下之盟，但他始终不愿意放下万乘之尊的架子，与外使同居一城，更无法接受一个远方蛮夷的所谓"国书"。在这种心理障碍之下，当留京王大臣等合词恳请他早日还宫，以定人心时，咸丰直言相告：虽然英、法退兵，但各国夷蛮尚有驻京者，亲递国书一节，既未与该夷言明，难保不因朕回京，再来饶舌。诸事既未妥协，假使率意回銮，夷人又来挟制，朕必将去而复返，于事体诸多不协，但恐京师人心震动，更有甚于八月初八日之举。最后咸丰决定，本年暂缓回京，候夷务大定，再将回。最后又特意加一句，本年回京之举，该王大臣等不准再行奏请。干脆把留京王大臣们的嘴给堵住了。咸丰的决定，不仅得到随行王大臣肃顺等人的积极支持，也为他们左右皇帝，排除异己创造了条件。

热河避暑山庄原有离宫二百余所，完好无损者尚有七十余所，又多藏梨园行头，其精致华美甚至胜于京师南府。和约签订以后，肃顺等人为宽慰病弱烦闷的咸丰皇帝，知他酷爱京剧，便召升平署（宫廷戏班）人员分批到热河承差。几乎隔两三天即演一次戏，每次戏目、角色均由朱笔决定，有时上午已花唱，仍"传旨今日晌午，还要清唱"。除观剧外，避暑山庄距围场不远，咸丰又时常游猎打围。然而，深秋塞外，水冷风寒，已病人膏肓的咸丰皇帝，怎能与当年盘马弯弓，纵横驰骋的康熙大帝相比。所以，娱情不久，第二年初春，咸丰的病情再一次反复。原来，咸丰十一年（1861）正月初二，咸丰即诏定二月十三日回銮。其后又规定了回銮后详细的行程安排。这边京城留守的王公大臣们都翘首以盼，他们希望皇帝尽快还宫，一来人心大定，二来可以使咸丰早日摆脱肃顺等人的左右。但让他们失望的是，届时皇帝并没有动静。二月中旬，法国公使布尔布隆和英国公使普鲁斯相继进驻北京。接着、二月二十二日传来上渝：朕躬尚未大安，诸王大臣请暂缓回銮，不得已勉从所请，秋间再降谕旨。

咸丰一再推迟回銮的举措，激起了留京王大臣的强烈不满，他们纷纷具折痛弹劾瑞华、肃顺等人"谓銮舆未还皆其荧惑"，而肃顺等人则针锋相对，攻击留守京师的士大臣一再吁请回銮，是挟制朝廷，并中伤恭亲王奕訢借助洋人势力，欲图谋反。京师与热河，以奕訢和肃顺为首的两派斗争愈演愈烈。

此时咸丰剧咳不止，红痰时见，他的痨病已到晚期，但英、法公使驻京，亲递国书等项仍未议妥，所以咸丰执意不肯回京。这正如史学家孟森所言，咸丰以与外使同居一城为耻，他是"宁以社稷为殉，不使夷虏踪迹相沾，得正而



咸丰皇帝死于承德避暑山庄的烟波致爽殿

毙，虽败犹荣”，是一个至死不渝的封建卫道士。所以当与洋人关系日趋密切的恭亲王欲赴行在看望他的时候，咸丰十分反感，立时提笔拒绝，连辅佐奕訢办理洋务的文祥亦特谕不必前来。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七日寅时(1861 年 8 月 22 日凌晨)，清朝第七代皇帝咸丰病逝于承德避暑山庄烟波致爽殿，卒年三十一岁。成为在西方资本主义大潮的冲击之下，中国封建帝王中惟一一位客死异地的君主。

梅毒天花谁之过　　同治死因之谜

同治帝六岁登极，十八岁才亲政，然而，仅仅“亲政”两年，就患病而死，终年十九岁，成为清朝皇帝中寿命最短的一个。因此，他的死因也就成为了晚清宫廷中的又一悬案。

同治帝载淳，咸丰六年(1856)生于紫禁城的储秀宫，生母为懿嫔叶赫那拉氏，即后来的慈禧太后。咸丰十年(1860)，英法联军攻陷天津，直逼京师。五岁的载淳随皇父咸丰、皇母懿贵妃逃难到承德避暑山庄。

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内外交困的咸丰帝，怀着无限遗恨溘然早逝。咸丰临终前，作出一个皇权与臣权互相制衡的精心安排，立皇子载淳为皇太子，命肃顺等八大臣辅佐太子执政，定年号“祺祥”。咸丰帝死后，两宫太后和

恭亲王奕訢发动了“辛酉政变”，废除了“祺祥”年号，六岁的载淳即位，改元“同治”，意寓两宫太后同时治理天下之意，慈禧与慈安两太后实行垂帘听政，其实真正执掌国政的是慈禧太后。同治六岁登极，十八岁才亲政，只“亲政”两年，就患病死去，终年只有十九岁，成为清朝皇帝中寿命最短的一个。

在晚清的皇帝中，同治皇帝的死因一直是史界和一般老百姓津津乐道的话题。对此，目前学术界主要有两种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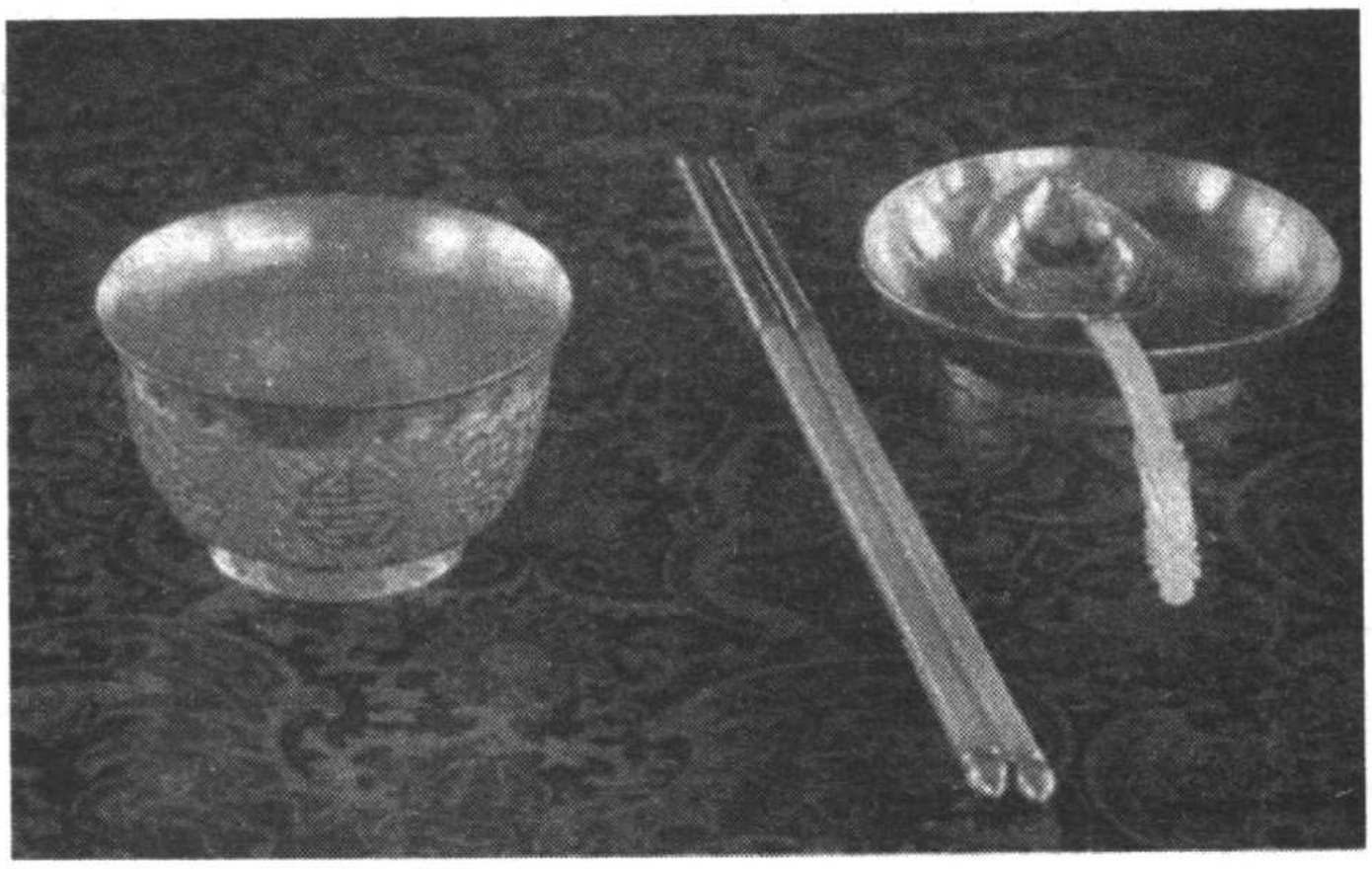
第一种观点，同治帝是因微服逛妓院，染上梅毒而死。因为，从常识上说，在当时的情况下，虽然尚未找到医治天花的有效良药，但即使是一般的百姓，患天花还不至于死亡，所以民间把天花称作“天花之喜”，何况是堂堂天朝皇帝，身边有的是高明的御医，怎么就那么容易死的呢？另外，在没有医学专业知识的老百姓眼里，天花和梅毒的病症有点类似，因此怀疑同治得的是梅毒而不是天花也就是很自然的事了。同时，从同治帝平常的行为习惯上怀疑他有可能染上梅毒。据《清代外史》记载，同治帝选皇后的时候，同生母西太后发生了意见分歧。西太后喜欢美貌艳丽但举止轻佻的侍郎凤秀的女儿，但同治帝和东太后慈安却都看中了清朝惟一的“蒙古状元”崇绮之女阿鲁特氏，该女虽然相貌平常，但举止端庄，一见就知道是有德量者。同治帝不顾母后的反对选择了阿鲁特氏为皇后，凤秀女只被封了个慧妃。对此慈禧太后一直耿耿于怀，甚至没有给予崇绮家“皇亲国戚”的特殊待遇。婚后，同治与皇后“伉俪綦笃”，这就更加激起了慈禧太后的不快。慈禧千方百计地离间帝后二人的关系，派太监阻止皇帝和皇后相见，又强迫同治亲近慧妃。同治帝当时虽有一妻四妾（慧妃之外还有瑜妃、璿妃和珣妃），却左右不是，不能自主，因此索性谁也不亲近，终年独宿乾清宫。在乾清宫的同治帝独眠难熬，就经常化装成老百姓微行出宫。据传，有好几个人在肆井中亲眼看见过同治帝的行踪。后来，就从宫中传出同治帝出痘病重之事。这样，人们有理由怀疑，皇帝微行时也许到过前门外的八大胡同逛妓院，因而染上了梅毒。现在涉及这段历史的许多文学作品，都采用了类似的说法。

第二种观点则认为，同治帝是死于天花而非梅毒。设在故宫内的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研究人员曾经根据从堆积如山的清宫档案中找出的《万岁爷天花喜进药用药底簿》（以下简称药底簿）进行分析，认为同治帝所患之病是天花而绝非梅毒。其理由有以下几点：（一）在患病之初，患天花者发病很急，一般都要伴随着发烧、脉搏跳动加快的反映，而患梅毒者则起病不急，无

发烧症状。而药底簿则记载同治发病之初连续发了七天的高烧，“脉息浮数而细，系风瘟闭束，阴气不足，不能外透之症，以致发热头眩，胸满烦闷，身酸腿软，皮肤发出疹形未透，有时气堵作厥”以及“咽喉干痛，胸满作呕，头眩身热”等，这些都是出天花的症状。（二）从药底簿的记载里可以看出，同治患病时出现头痛、背痛、发冷、寒战等全身性的天花症状，而梅毒患者是不会有这些全身性的明显症状的，表面上看也许像个健康人。（三）从天花皮疹的分布部位和转化规律上可以看出同治帝患的是天花之症。从分布部位上看，天花皮疹一般发于额部、发际、面颊、腕，逐渐延及臂、躯干、而至下肢，多见于身体暴露部位，呈离心状分布，这与药底簿所记的症状是相吻合的；从皮疹形态的转化规律上看，一般天花患者在患病的头两天就会出现斑疹，数小时后斑疹迅速变为圆形的丘疹。病人出疹后，全身中毒症状反而明显减轻，胸堵烦呕现象减退，大便通畅，胃口渐开。又过了二三日，丘疹开始灌浆，成为疱疹，这种疹的中间凹陷成脐形，周围有红晕。到了天花起病的第八九日，疱疹转为脓疱。又过两三天，脓疱逐渐干缩成痂。大约在发病后的二至四周，痂开始脱落，天花发病的过程基本结束。药底簿的记载正好与上述的症状以及皮疹的转化过程相一致。而梅毒则不同，发病的周期要比天花长，而且梅毒的斑疹大小如蚕豆，形状为圆形或略带不规则形，不是天花疱疹的那种脐形。

那么，为什么患天花会导致同治帝的死亡呢？研究者认为，因为同治在天花的后期不幸皮肤感染，“发热头眩俱退，惟湿毒乘虚流聚，腰间红肿溃破，浸流脓水，腿痛筋挛，头项胳膊膝上发出痘痈肿痛。”这种并发性的皮肤感染愈来愈重，使病人逐渐丧失了抵抗力。最后，皮肤感染发展到发生“坏疽性口炎”（俗称“走马牙疳”）的地步，此病一般发生在全身性疾病的末期，很可能导致全身衰竭而突然死亡。

另外，有学者根据父辈传下来的口碑等材料认定同治帝确系死于梅毒，同时强调，后来发生了一个变故，直接造成了同治帝的猝死：“十二月初四日午后，阿鲁特氏来东暖阁视疾，当时载淳神志清醒，看见皇后愁眉锁目，泪痕满面，乃细问缘由。这时早有监视太监走报西太后，说皇帝和皇后阁内私语。慈禧急来东暖阁，脱去花盆底高跟鞋，悄悄立在帷幔之后窃听，并示意左右禁声，切勿声张。此时皇后毫无察觉，哭诉备受母后刁难之苦。皇帝亦亲有感受，劝她暂且忍耐，待病好之后，总会有出头的日子……不料慈禧听到此处正刺所忌，竟勃然大怒，立刻推幔闯入帏内，一把揪住皇后的头发用力猛拖，一



同治皇帝用过的金碗、金碟和嵌玉金筷、金勺

大撮头发连同头皮都被拉了下来，又劈面猛击一掌，顿时皇后血流满面，惨不忍睹。慈禧又叫太监传杖，棒打皇后。同治大惊，顿时昏厥，从床上跌落在地，病势加剧，从此昏迷不醒。急传先曾祖入阁请脉，但已牙关紧闭，滴药不进，于次日夜晚死去。”

研究者对同治帝的死因各执一词，同治的死因也就成为中国近代史上又一个解不开的谜。

谁是凶手　　光绪猝死之谜

为什么年仅三十八岁的光绪皇帝，反而要比七十四岁高龄的慈禧太后早死了近一天？对此，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光绪皇帝之死因由此成了晚清历史上一大疑案。

历史车轮不断滚滚向前，总是留下清晰可鉴而又曲折的轨迹，然而历史人物的言行及其归宿却常常扑朔迷离，令人捉摸不定，甚至引起人们的种种揣测，形成长期不解的历史之谜。光绪三十四年(1908)十月二十一日傍晚，三十八岁的光绪皇帝在中南海瀛台涵元殿，满含悲愤地离开了人间。临终无一名亲属及大臣在身旁，及至被人发现，早已死去多时，可以说，生前死后，备受冷落，孤苦凄凉至极。而恰恰又在十五日未刻，时隔不到二十四小时后，他



光绪皇帝的一生可谓非常不幸

的母后及政敌、操纵晚清政权达半个世纪之久的慈禧太后也死在中南海仪鸾殿内，终年七十四岁。

为什么年仅三十八岁的光绪皇帝，反而要比七十四岁高龄的慈禧太后早死了一天？于是光绪帝的死因引起了多种猜测，疑团横生，由此便成了晚清历史上又一大疑案。有关光绪的死因，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说法：

第一种说法认为，慈禧太后病危时，深怕自己死后，被她废黜的光绪重新主政，继续推行维新变法，所以指使太监下毒手把光绪帝害死，以绝后患。如《清室外记》中曾记载："皇帝宾天之情形及其得病之由，外人无由详知，惟藏于李莲英辈之心中。"据此认为光绪帝很可能是被李莲英谋害致死的。以上的记载是市井传闻，不足为信，但当时尚有一些接近宫禁、颇知内情之人，甚至有自称亲见亲闻者，后来亦撰文著书，认为光绪帝之死，值得怀疑。例如曾任十九年御史及起居注官、较为接近光绪帝的恽毓鼎，在所撰的《崇陵传信录》中写道："时太后病泄泻数日来，有谮上者谓，帝闻太后病，有喜色。太后怒曰：'我不能先尔死。'"光绪遂死。徐珂所编著的《清稗类钞》等书也认为，慈禧在病危期间，惟恐自己死后，光绪重新执政，推翻她既定朝政及平反她一手制造的种种冤案，于是令人下毒手将光绪害死。英国人濮兰德·白克好司的《慈禧外传》和晚清曾在宫中担任过两年女官的德龄女士所著的《瀛台泣血记》一书中，更十分肯定地指出，"万恶的李莲英眼看太后寿命已经不久，自己的靠山快要发生问题了，便暗自着急起来。"据德龄的记载，清宫大太监李莲



德龄像

英等人，平日依仗着主子慈禧的权势，经常中伤和愚弄光绪。他们深恐慈禧死后光绪重新主政，会清算他们以前犯下的种种罪孽，所以就先下手为强，在慈禧将死之前，先把光绪谋毙。更有一位曾给光绪皇帝治过病的名医叫屈桂庭的，撰定了《诊治光绪皇帝秘记》一文（载《逸经》第二十九期），文中写道，当他在光绪帝死去的前三天再次去医病时，发现光绪帝突然腹部剧痛，他认为“此系与前病绝少关系”。这些记载均言辞凿凿，坚持认为，光绪是死于慈禧指使的谋杀。

第二种说法，则认定光绪帝是被袁世凯、奕劻进药毒死的。坚持这一说法的学者首先认定戊戌政变是源于袁世凯的告密，这一逻辑推演出，正是由于袁世凯的告密，慈禧才镇压了维新运动。光绪帝因此被囚，险些被废。这样，慈禧病危之时，袁世凯就担心慈禧死后光绪帝会重新执政，遂先与庆亲王奕劻勾结，准备废光绪立奕劻之子，然而，这一行动并没有成功，这样，别无他途，于是进药毒死了光绪帝。据《国闻备乘》记载：“迨奕劻荐商部郎中力钧入宫，进利剂，遂腹泻不止。次日钧再入视，上怒目视之，不敢言。钧惧，遂托疾不往。谓恐他日以大逆之名，卖己以谢天下也。”溥仪在《我的前半生》一书中就十分明确地谈到这一点，说：“我还听见一个叫李长安的老太监说起光绪之死的疑案。照他说，光绪在死的前一天还是好好的，只是因为用了一剂药就坏了，后来才知道这剂药是袁世凯使人送来的……据内务府某大臣的一位后



瀛台(戊戌政变后光绪被软禁于此)

人告诉我：光绪死前不过是一般的感冒，他看过那些药方，脉象极为平常，加之有人前一天还看到他像好人一样。病重消息传出不过两个时辰，就听说已经'晏驾'了。"

第三种说法持光绪自然病死之说。如《德宗实录》、《光绪朝东华录》、《清史稿·德宗本纪二》等所谓正史或官修史籍内，均载光绪系正常死亡；再如《苌楚斋三笔》卷六则称：早在光绪三十四年二、三月间，光绪帝久病未愈，早入膏肓，是时肝气大发，以手扭太监顶戴，以足踢翻电灯，情势日及。又光绪临终前一段时间，一直为其治病的六位名医之一杜钟骏所著《崇德请脉记》一书，对光绪之病情、诊病经过以及光绪临终前的病状，叙述非常详尽，证明光绪帝确是正常死亡。

第四种说法，一些学者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的光绪脉案中考证出，光绪是由于长期多系统的慢性消耗疾病，最后体力衰竭而死，并非他人所毒死。其主要依据是：(一) 从光绪早年的脉案及其自述之"病原"得知，他自幼多病，且有长期遗精病史，身体素质极差。如光绪二十三年载湉自称之"病原"中称"遗精之病将二十年，前数年每月必发十数次，近几年每月不过二三次、且有无梦不举即自遗泄之时，冬天较甚。近数年遗泄较少者，并非渐愈，乃系肾经亏捐太甚，无力发泄之故。"光绪年方弱冠即患遗精，且在大婚之前。(二) 戊戌变法，他在政治上遭受重大变故，其病情也开始加重，出现多种病症，气血双亏，每况愈下。当然，载湉病势转重，决非偶然，乃与其政治处境密切相关。(三) 临终前半年已病入膏肓，危在旦夕。其病状表明，光绪帝的心、



有一种说法认为，是慈禧太后害死了光绪

肝、脾、肺、肾皆有亏损，脏腑功能失调，气血两虚，阴阳俱衰。（四）从其死前三四日内及其临终前病情看，并无发现突发性中毒或受其他伤害的现象。同时，根据很多文献的记载，清廷对于筹办光绪帝丧事的措施，早在西太后患病之前就有所准备，并非因西太后自知不起，必欲先制光绪于死命而临时仓猝之所为。（五）认为造成光绪帝壮年夭亡的另一个主要原因是与他所处的时代和环境有着密切的关系。慈禧之所以立光绪继承皇位，一方面是因自己的亲生儿子同治帝十九岁时早亡，没有子嗣继其位，另一方面是慈禧权欲熏心，想立一幼君，以便再次垂帘听政，因此她一人作主，使自己胞妹（醇亲王福晋）的儿子载湉得以入宫为帝，而光绪幼年入宫后即在孤独中成长，加之宫中礼仪繁琐，像一条无形的锁链束缚住幼年的光绪，致使他失去童年的欢乐，因而他从小心情抑郁、精神不振，造成体质孱弱。成年以后虽有缓和，但至二十八岁以后又急转直下，这主要与他的政治遭遇有关，光绪帝被幽禁、康梁流亡日本、谭嗣同等六人被杀。光绪帝成了笼中之鸟，任由西太后摆布，时刻处在惊恐忧虑之中，因而曾哀叹："朕并不如汉献帝也！"在这种日夜不安、诚恐诚惶的环境中，光绪的精神全面崩溃，旧病复发，后果只有一个，非死不可。

由于上述种种传闻，使光绪帝的死因成为晚清历史上又一大疑案。

后宫内幕

与上同殓　　努尔哈赤大妃殉葬之谜

清太祖努尔哈赤特别宠爱大妃阿巴亥，把她当成掌上明珠，但在死后却要她陪葬，这在满族历史上是一件十分奇怪的事情。有人说大妃与努尔哈赤的第二子代善关系不同寻常，两人之间眉来眼去，她的殉葬是这个原因吗？抑或还是有其他更深层次的问题？

清太祖努尔哈赤共有后妃14位，最宠爱的有二位。一位是皇后，她是叶赫部酋长杨吉努的女儿，皇太极的母亲。1603年，她年仅29岁就病死了。另一位是大妃纳喇氏，名阿巴亥，乌喇贝勒满泰女，出生于1590年，12岁时就嫁给努尔哈赤。

阿巴亥嫁给努尔哈赤极富戏剧性。明朝末年，东北地区女真各部先后崛起，互争雄长。海西女真的乌喇部地广人众、兵强马壮，势力尤为强大，与努尔哈赤势不两立。万历二十年(1592)，包括乌喇部参与其中的九部联军，以3万之众攻打努尔哈赤的根据地赫图阿拉，企图把刚刚兴起的建州扼杀在摇篮之中。然而，努尔哈赤以少胜多，奇迹般地取得了胜利。乌喇部首领满泰被活捉，表示愿意永远臣服建州。努尔哈赤念其归顺之意，收为额驸，先后以三女妻之，盟誓和好，软禁3年后释放。满泰兵败回归后，为了取悦建州，感激努尔哈赤的再生之恩，在万历二十九年(1601)将年仅12岁的侄女阿巴亥亲自送到赫图阿拉，就这样，阿巴亥嫁给了大她30岁的努尔哈赤。开始了自己不平凡的妃嫔生活。这位来自乌喇部的稚嫩公主，既要博得丈夫的欢心，又要周旋于努尔哈赤众多的妻妾之间，难度很大，然而阿巴亥是一位非同一般的少女，不仅仪态大方、楚楚动人，而且天性颖悟、礼数周到，很快博得努尔哈赤的欢心。43岁的努尔哈赤对这位善解人意的妃子，爱如掌上明珠。孝慈皇后死后，努尔哈赤便将幼小而聪明的阿巴亥立为大妃，独占众妃之首。阿巴亥为努尔哈赤生了三个儿子，即十二子阿济格、十四子多尔衮和十五子多铎，另外

又收养了努尔哈赤之弟舒尔哈赤的第四子多罗恪喜贝勒之女。然而，1626 年努尔哈赤死，大妃在本人并不愿意的情况下，被迫殉葬。如此漂亮年轻的妃子，按理说努尔哈赤是不会残忍到让她活殉的，那么大妃到底为什么要殉葬呢？

许多人认为大妃殉葬的原因是出于努尔哈赤的遗嘱，因为此前大妃的一些作为，引起了努尔哈赤的强烈反感。努尔哈赤在立大妃以后的年月里，南征北战，一方面和明朝作战，一方面统一东北各部，无暇顾及宫内事务。这时的大妃乌喇纳喇氏正当青春年华，不甘宫中寂寞，与比她大六岁的努尔哈赤第二子代善产生了爱情，私下来往甚密，有时甚至深夜二人仍眷恋不归。这件事后来被努尔哈赤的一个叫代因扎的妃子告发。据《满文老档》记载，代因扎的告发内容有："大妃曾两次备饭送给大贝勒(代善)，大贝勒接受后吃了。另外，大妃有时一天会二、三次派人到大贝勒家，自己在黑夜里也有数次外出。"如此这般一说，也引起了各贝勒和大臣们的共鸣，纷纷说道："每次我们在大汗家里商量国事时，大妃总是盛装打扮，披金挂银，两眼直愣愣地看着大贝勒，两人互送秋波。这事除了大汗以外，众贝勒都发现了，感到实在不成体统，想如实对大汗说，又害怕大贝勒、大妃报复，所以就谁也没说。这些情况现在只好向大汗如实报告。"努尔哈赤听后，十分恼怒，对大妃的不安分十分反感，但若听了这些人的话而追究这件事，那么家丑必定外扬，对自己来说绝不是一件光彩的事，定会有损声威，而且自己又不想加罪代善，只能隐忍不发。

不久，大妃又被人告发私匿财物，努尔哈赤派人一查，还确有其事，查出的绸缎、银子还真不少。努尔哈赤骂大妃说："你这个人心存奸诈、险恶，是个心狠虚伪的贼徒，人间所有的凶恶心肠，你都具备了。你不爱自己的丈夫，却背着我去爱别人，这样的人不杀掉还有什么用？"努尔哈赤杀大妃的心思在这时已经产生了，但当时顾虑到三男一女四个孩子还小，不忍心让他们从小失去母亲，所以才免其一死，将她废黜。他又令周围的人让他们看护孩子，不准孩子接受大妃的东西或听她的话。就这样，与努尔哈赤生活近 20 年，一直受宠不衰的阿巴亥被迫愤然离去。代因扎达到了目的，她以举发有功，加以荐拔，并享受"陪汗同桌用膳而不避"的优待。其他两位中伤阿巴亥的妃子各分得阿巴亥的缎面被褥一套。

1626 年，努尔哈赤临死时，下遗嘱说："大妃这个人心怀嫉妒，常常使我过

得很不开心，人虽机智聪明，但如果留着必定会作乱。我已给各位贝勒遗书，待我死时让她殉葬。”大妃不想死，求各位贝勒，贝勒们不答应。在各位贝勒的逼迫下，大妃无计可施，只能穿戴好衣服，自尽以身殉葬。临殉葬前她对诸贝勒哭诉道：“我从十二岁以来就事奉先帝，锦衣玉食了二十六年，我实在不想离开他，所以与上同殓。我的二个小儿子多尔衮和多铎希望各位多多照顾。”大妃死的时候，多尔衮只有 15 岁。

努尔哈赤死时到底有没有这个遗嘱？除了日本传钞的《三朝实录》记载外，其他史书并没有具体记载。从今天来看，即使有这样一个遗嘱，这个遗嘱是不是努尔哈赤本人的真实想法，仍是值得怀疑的。所以，很多人推测大妃殉葬恐怕另有隐情。

一些人认为上面的这种看法肯定是有问题的，因为努尔哈赤废黜阿巴亥一年多后，又召回了阿巴亥，将其复立为大妃。这说明大妃的所作所为，根本没有引起努尔哈赤的反感，同时也证明努尔哈赤对可爱的阿巴亥确实情有独钟，那个与她几近同时被轰出去的继妃衮代就根本没有再被召回。可以想像，古代皇帝身边被赶走的女人太多了，不论她们此前多么高贵，一经出宫，沦入民间，能有几个获得回头的机会？刚愎自用的努尔哈赤能把“复婚”的决定做得这样果断必有深刻的原因。阿巴亥之所以能浮出政坛，是因为她的重要，她的持家理政、相夫教子的能力出类拔萃。她在厄运中没有颓废，经过风雨的历练反而更加成熟。她鲜亮如初，再次介入到诸王和众妃建构的政治格局当中。

在清朝入关前较为广泛翔实的官方记录《满文老档》中，自阿巴亥复出后，关于众妃活动的笔墨不断出现。努尔哈赤的女人逐渐从闺阁走上政殿，有组织地协助丈夫从事一些政务，她们给努尔哈赤以政治的鼓舞，这一切与众妃之首阿巴亥的作用密切相关。如天命元年(1621)八月二十八日，东京城在辽阳太子河北岸山冈奠基，这是他们未来的皇都。众福晋在努尔哈赤和大妃的率领下，出席庆贺大典，前来参加活动的还有诸贝勒和众官员。众妃子点缀在政治活动中，让历史留下她们为努尔哈赤的事业助阵的呼声。

天命七年(1622)二月十一日，众福晋冒着早春寒冷，奔赴战斗的前线。十四日，她们到达广宁，统兵大臣一行人等出城叩见。衙门之内，路铺红毡，努尔哈赤坐在高高的龙椅里。接近中午时，“大福晋率众福晋叩见汗，曰：汗

蒙天眷，乃得广宁城。再，众贝勒之妻在殿外三叩首而退。嗣后，以迎福晋之礼设大筵宴之”。这一支由女人组成的慰问团，大约在血火前线的广宁停留了三天，于十八日随努尔哈赤返回辽阳。

天命八年(1623)年正月初六，努尔哈赤携众福晋出行，“欲于北方蒙古沿边一带择沃地耕田，开放边界”，他们沿辽河晓行夜宿，踏勘，行猎，在雪地冰原上留下了他们活动的痕迹，直至元宵节的前一天返回。

天命八年(1623)四月十四日，众福晋又一次随努尔哈赤为垦地开边出行。是日，他们由东京城北启程，经由彰义至布尔噶渡口，溯辽河上游至浑河，二十二日返回。后金军队的迅猛发展，使得粮食供给问题十分突出，努尔哈赤与他的女人们于旷野中的如此跋涉，不会有多少浪漫的成分，目的性是十分的明朗。

天命八年(1623)九月中旬，众福晋又一次走出东京城堡，跟随努尔哈赤的仪仗，畅游于山河之间，为期十二天。此间，除了狩猎、捕鱼，访问田庄、台堡，还参与接见蒙古贝勒，以及为大贝勒代善之子迎亲，整个行程有声有色。

有鉴于此，许多人认为，大妃实际上是皇权争夺的牺牲品，大妃殉葬是被皇太极逼迫的。

早在努尔哈赤建立后金政权时，立八固山王分掌兵权，八固山王中就有代善、皇太极。当时诸王各拥重兵，互不相下。对汗位更是虎视眈眈。到后来，代善、皇太极等四大贝勒因佐理国政，权势更大。四大贝勒中，代善和皇太极是汗位的最有力竞争者。这两个人战功都很卓著，但代善为人宽厚，而且居长(努尔哈赤长子褚英早丧)，其地位比皇太极更为优越。在这样的情况下，皇太极就千方百计想陷害代善。当代善和大妃两情相悦时，皇太极怎能放过这个大好时机？至于背后指使、布散流言蜚语等等更是可想而知。那个告密的小妃子，如果背后无人指使，怎么有胆量与努尔哈赤最宠爱的大妃叫板？

皇太极只有将大妃及代善均打击下去，自己才能爬上汗位，所以他的一箭射去，不仅大妃被废，而代善也名誉扫地，更为重要的是离间了代善与努尔哈赤的感情，让他这个孝慈高皇后所生的儿子在父亲眼中地位更重。

然而大妃被废一年多后，又复立为大妃，大妃的确有可爱之处，努尔哈赤舍不得割爱，而且时间一长，发现她也没有什么大过。在代善势力的下降过程中，皇太极的权势在日益增大，忽然大妃又被立，皇太极是十分不愿意看到

的。恰巧这个时候努尔哈赤驾崩，大妃就成了皇太极继位的惟一障碍。满族确有用活人殉葬的习惯，却没有汗死后必定要让皇后和妃子殉葬的成例。至于努尔哈赤遗嘱中讲大妃的一番坏话，更没有必要，纯属是皇太极矫诏而逼迫大妃致死。这时的代善，已是爱莫能助，剩下大妃孤儿寡母，也就只能任人宰割。37岁的大妃殉葬的确不是自愿，纯系皇太极逼迫所致。

与大妃同时殉葬的还有两个庶妃，一为阿吉根，另一为代因扎。代因扎就是当年告发大妃与代善有暧昧关系的那个人，告大妃与皇太极指使有关，现在也被令殉葬，应该是皇太极怕日后事情败露，借机杀人灭口，她成了皇太极皇权斗争中的真正殉葬品。

支持这种观点者认为，努尔哈赤死时，大妃只有三十七岁，正值盛年，风姿饶艳。大妃生的儿子多尔衮、多铎兄弟也有资格同皇太极争夺皇位。皇太极深知，要削弱多尔衮、多铎的力量，最好的办法就是处死大妃。另外，努尔哈赤临终之时，只有阿巴亥一人守在身边，她向诸位皇子传达老汗王的临终遗嘱是“多尔衮嗣位、代善辅政”，这遭到四大贝勒的断然否定，他们是有道理的，因为和硕贝勒共治国政，不但汗王生前反复强调，而且书写成训示交给了每位贝勒，白纸黑字，证据确凿。而所谓的临终遗言没有第二人能够证明，即使汗王真的在去世前的昏迷中说了类似的话，也只能视为错误的命令，不可执行。

当时八旗人马中，皇太极掌握两黄旗，代善掌握正红旗，阿敏掌握镶蓝旗，莽古尔泰掌握正蓝旗，所余镶红、正白和镶白三旗旗主，分别是大妃的三个儿子阿济格、多尔衮和多铎。阿济格、多尔衮和多铎分别只有十九岁、十二岁和十岁的时候，就拥有一旗，成为与诸兄并驾齐驱的权势很大的旗主。诸贝勒能够成为旗主，完全是因为在战场上出生入死，流血拼命，而阿济格三兄弟恃母亲爱宠而得汗王厚赐，怎能让人心服口服？

再说，阿济格、多尔衮、多铎所掌握的力量已经超过四大贝勒中的任何一个，如果再有他们的母亲阿巴亥以国母之尊连缀其上，那么其他五位旗主谁不畏惧？还有谁敢不服从？如果大妃阿巴亥因此而左右八旗、左右整个大金国的政局，破坏八王共执国政的均衡，对大金国的每个人，尤其是对与阿巴亥有宿怨的皇太极和莽古尔泰，后果都是不堪设想的。所以皇太极当然想到必须除掉阿巴亥这颗最大的钉子。因为除掉这个总首领，就容易使三个同母兄弟分离，不能形成三人联合的雄厚力量，所以一定要马上将他们的母亲处死，

才能保证后金政权的稳定。这样一来，大妃没有别的选择，她必须死去。

在努尔哈赤死去十八个小时之后，他最宠爱的大妃阿巴亥被四大贝勒逼迫生殉，理由是努尔哈赤有遗嘱在先。大妃并不相信汗王会留下这样的遗言，她据理力争，但贝勒们告诉她：这是汗王的遗命，他们纵然不忍心、不愿意，却不敢不从。而且，从殉的仪式都已经准备好了。到了这一步，阿巴亥还有什么办法？她只能屈从，换上礼服，戴满珠宝饰物，自缢而死。

除上述主要观点外，不少人还认为努尔哈赤并无遗言，大妃之死乃诸贝勒之逼殉。不过诸家观点及所举理由也不尽相同。有人指出努尔哈赤曾欲立多尔衮，代善支持皇太极登极，为确保多尔衮之母不加反对，必须逼迫其自尽。有人认为努尔哈赤临终不将大妃为其殉葬之事告诉她，值得怀疑，因而是代善、皇太极等人强制其殉夫，并无遗命。也有人提出诸贝勒对多尔衮三兄弟并无战功仅凭其母亲的尊贵身份而成旗主不满，对大妃十分反感。更有认为努尔哈赤临死前召见大妃，很可能曾向她说过许多不利于诸贝勒的“遗命”，因而诸贝勒将其逼死。

大妃阿巴亥的结局是如此的悲惨，令人叹息不已！

旷典殊荣　　苏麻喇姑身世之谜

对于苏麻喇姑，民间传说他是康熙的初恋，也是他一生惟一真爱过的女人，包括历史正剧《康熙王朝》里也把苏麻喇姑描绘成一个只比康熙大几岁的妙龄姑娘。还有一些报章认为历史上没有苏麻喇姑其人，甚至《康熙王朝》的作者二月河先生也说，正史上无此人，他是根据野史而编写的。其实，在《清史稿》、《宫中档康熙朝奏折》（台北故宫博物院）、《满文朱批奏折》都有对苏麻喇姑的记载。那么，历史上的苏麻喇姑究竟是怎样一个人物？我们可以通过清宫档案及私家著述的记载，去揭开其中扑朔迷离的谜幕。

清史研究表明，历史上的苏麻喇姑的确是一位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她是科尔沁左翼中旗人，蒙古族，出生在一个贫苦牧民之家，最初名字叫苏茉儿，或苏墨尔，来自蒙古语 Somal，意思是毛制的长口袋。顺治晚期或康熙年间改称满名苏麻喇，意思是“半大口袋”。她病逝后，宫中上下都尊称她为苏

麻喇姑。

由于苏麻喇姑天生美丽聪慧，远近皆知，被科尔沁贝勒府看中，让她进府当上了贝勒寨桑的二女儿本布泰的贴身侍女。本布泰不是别人，正是后来大名鼎鼎的孝庄文皇后。对于苏麻喇姑的具体出生年代，史书上并没有记载。但是，作为本布泰的贴身侍女，她的年纪应当与孝庄年纪相仿。由此推断，苏麻喇姑在 1612 年前后出生。

后金天命十年(1625)，本布泰虽然只有十三岁，但已出落得像一个大姑娘了，娇媚动人，令人怜爱。就在这一年，本布泰在其兄长吴克善的护送下，长途跋涉到了后金都城盛京，与后金汗努尔哈赤的第八子皇太极成婚，当时皇太极三十四岁。苏麻喇姑也随主人陪嫁到了盛京。

顺治元年(1644)清军入关，苏麻喇姑随已被尊为皇太后的孝庄到达入住金碧辉煌的紫禁城。此时的苏麻喇姑在孝庄的指导下学习满语、满文以及宫廷生活中必备的名种礼仪等知识，逐步具备了一定的文化素养与办事能力，以她过人的聪颖，受到主人的欣赏与信赖。皇太极执政时，她在孝庄后的推荐下，参加了“国初衣冠饰样”的制定，作为一名侍女，居然可以参与清开国时期这样一桩重要的工作，可见其颇受器重，因而逐渐引起朝野上下的关注。由于其出色的表现，她还奉孝庄皇太后之命，充当了幼年康熙帝的第一任满文老师。嘉庆年间，昭槤在他的《啸亭杂录》中记道：“仁皇帝幼时，赖其(指苏麻喇姑)训迪，手教国书。”孩提时代的康熙，对于这位祖母派来的，可以说是代表祖母教自己念书的“侍女”自然十分尊敬。在记载中，他尊称苏麻喇姑为“额涅”(满语，即额娘、母亲之意)，表明了他对苏麻喇姑的尊敬。终康熙一朝，也只有康熙的乳母瓜尔佳氏，才能与苏麻喇姑共享这一殊荣。苏麻喇姑比康熙年长三十七八岁，康熙尚在童年时，她已四十岁左右了，显然不可能产生恋情。

康熙二十六年(1687)，孝庄病逝。这给苏麻喇姑以巨大的精神打击，使她陷入了孤独、寂寞之中。她转而更加虔诚地笃信喇嘛教，《啸亭杂录》说她“性好佛法，暮年持素”，她“愿意多活几年，为主子叩头祈祷，以尽奴才的一点心意”(译自满文档案)。

孝庄去世后，康熙对苏麻喇姑的照顾可谓无微不至，为了排解她的悲伤和孤独，康熙皇帝决定把庶妃万琉哈氏(后来的定妃)所生的皇十二子胤祹交由苏麻喇姑抚养。胤祹当时只有二岁，按清宫惯例，只有嫔以上内庭主位才

有资格抚养皇子。让苏麻嗽姑抚养皇子，表明康熙帝对苏麻喇姑十分信任和重视。苏麻喇姑对于康熙帝的这一安排，当然感激非常，同时也感到责任重大。为了报答浩荡皇恩，她又重新振作起来，将其后随后几年的全部的精力倾注到了胤祹身上。

苏麻喇姑是位能干的女性，且阅历丰富，在她的言传身教下，胤祹成年后很有办事才能。康熙六十一年(1722)十一月，胤祹被任命为镶黄旗满洲都统，他是康熙诸子中担任八旗都统职位的第一个。他处事不偏不倚，善于同大多数皇子搞好关系。玄烨晚年时，诸皇子拉帮结伙，在成年的皇子中，没有参与的极少，胤祹便是其中之一。所以在雍正帝即位后，他不仅没有遭到打击、排挤，相反还被封为郡王。到了乾隆朝，胤祹晋封为和硕履亲王，授为议政大臣。乾隆二十八年(1763)，胤祹以七十九岁高龄寿终正寝。胤祹能荣列藩封，参与政务，并高寿而终，与苏麻喇姑的精心培养、指点教诲有直接的关系，因此他对苏麻喇姑的感情也明显比其他皇子深。

康熙四十四年(1705)八月二十七日，苏麻喇姑终于病倒在床，不思饮食。两天后，病情更加严重。御医诊断为痢疾，如不救治，将危及生命。皇子们一面抓紧向在外的康熙奏报苏麻喇姑病情，一面令内务府总管开始准备后事。康熙四十四年九月初七日，苏麻喇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终年九十多岁。

对于苏麻喇姑的逝世，皇宫里的人都很悲痛。出殡那一天，除留皇五子、皇十子照顾皇太后，皇十四子胤禵留在紫禁城外，其余成年皇子都参加了出殡仪式。苏麻喇姑灵柩停入殡宫后，皇子们都各自回府了，惟独皇十二子胤祹却提出要求说："姑妈自幼将我养育，我并未能报答即如此矣，我愿住守数日，百日内供饭，三七诵经。"按照惯例，为像苏麻喇姑这样仆人身份的人办丧事，没有皇子供饭、三七诵经的先例。康熙念及胤祹的感情，在奏折上批道："十二阿哥之言甚是，著依其所请。"

康熙得知噩耗，非常悲痛。指示"朕在十五日才能回到京城。所以，遗体再存放七天，等朕到家后再来定夺。"这表明他不仅想再看一眼苏麻喇姑的遗容，还要就死者后事的等级与规格亲自作出最后的决定。由此可以看出康熙帝与苏麻喇姑之间的眷眷深情。

为了回报苏麻喇姑对大清所做出的贡献，康熙皇帝决定按嫔礼为苏麻喇姑办理丧事。这对于奴仆出身的苏麻喇姑，可以说是旷典殊荣。苏麻喇姑生前与孝庄文皇后朝夕相伴 60 多年，度过了不平凡的岁月，死后当然也应该让

她俩长依相伴。当时，孝庄的梓宫停放在遵化昌瑞山下的暂安奉殿内，康熙皇帝决定将苏麻喇姑的灵柩也停放于此。苏麻喇姑的灵柩是于康熙四十四年十月十三日移入暂安奉殿的，与其主人孝庄皇太后得以在泉壤相伴。

苏麻喇姑从一位出身贫寒的陪嫁侍女，历经清初太祖太宗世祖圣祖四个朝代，最后成为举朝敬重之人。纵观历史，她是清代绝无仅有的一位特殊“侍女”，一位富有传奇色彩的女性。

天妒风流　　乌拉那拉皇后削发之谜

乾隆朝中期，宫廷中发生了令人难解的乌拉那拉皇后削发之事，此怪事发生后，乾隆帝指责为“疯疾”，意欲废掉乌拉那拉的皇后之位。最终因种种原因保留了其皇后名号，但不久乌拉那拉在冷宫中死去，以皇贵妃礼办理了丧事。

乾隆皇帝的乌拉那拉皇后死后被按皇贵妃礼下葬，这是很少见的、很奇怪的，其中的内幕多不为人知。乌拉那拉是满洲正黄旗人，佐领那尔布的女儿，原来地位就不高，是乾隆的第二个皇后。她十三岁时被选为秀女，被雍正帝赐给四阿哥弘历为侧福晋。乾隆继位之后，于乾隆二年(1737)举行册立大典时，乌拉那拉被封为妃，由于她温顺贤惠，颇受皇太后的喜欢，因此在宫中的地位不断上升。八年后，又被封为贵妃，以褒奖其温顺的品格。在册文中称她是性格婉顺，气质文才柔嘉，秉持妇德，向来服侍勤奋。

乾隆十三年(1748)，乾隆的原配皇后身亡，皇太后看中了乌拉那拉，欲册立为皇后，但乾隆帝因与孝贤皇后感情颇深，没有立即举行册立，便先立为皇贵妃以摄领六宫事。直到乾隆十五年(1750)八月，才正式册立乌拉那拉为皇后。此后，她先后生了两女一男，但都早亡。乌拉那拉做了皇后之后，虽然乾隆说只是“循序”的结果，实际上还是她的品貌端庄、性格温顺的原因，不仅深为皇太后的赏识，也同样受到乾隆的喜爱。

那么，既然这样贤惠的皇后，又是大清国盛世王朝的“国母”，为何会削发，死后会被降等级殡葬呢？

乾隆帝在中国历史上也算是奋发有为的政治强人。乾隆帝在位之时，承

袭前期诸帝余绪，亦能乾纲独断，文治武功，开疆领土，均有可观，出现了所谓的“康乾盛世”。但到了乾隆中末期，随着社会的稳定和繁荣，加上乾隆本人的好大喜功，刚愎自用，开始出现封建社会所固有的各种矛盾。然而，以“十全”功业自称的乾隆帝，仍然是沉迷于自高自大之中，屡屡兴师动众、耗费巨大、劳民伤财的出巡，借以显示繁华盛世，借机风流于江南。



扬州的瘦西湖也是乾隆皇帝南巡时到过的地方

据说乌拉那拉皇后削发就是因为发生在乾隆帝出巡途中的一件时期而导致的。乾隆三十年(1765)，当他第四次出巡江南时，伴驾而行的有皇后乌拉那拉、令贵妃、荣妃等等。二月十日是皇后的生日，虽因途中诸多的不便，但皇后的早晚膳还是都另加了佳肴。十八日，皇后还得到乾隆帝的赏赐。而到了晚上却发生了在皇帝“承欢洽幸”时触怒龙颜而导致了皇后的削发事件。

乾隆帝本是一为风流天子，乾隆后宫就有四十多个佳丽，在民间流传中、在野史当中都有乾隆帝在民间的风流韵事，他的一生到处留情，坑害了不少良家少女，欠下了众多的情债。尤其是他的六次出巡江南，更是变本加厉，沉迷于酒色之中。在宫中由于乌拉那拉皇后生性耿直，平时又极尽职责，对风流倜傥的乾隆时有约束，乾隆难以为所欲为。此次出巡，乾隆便借机摆脱宫禁。乾隆本不愿皇后在身边，但皇后以侍候皇太后的名义随行。及至杭州，乾隆携内监微服出行，在饱览西子湖畔的美景之后，这位风流天子竟步入青楼，寻欢作乐。之后，一些侍臣为了讨好乾隆的欢喜，竟然挑选了一些“夜渡娘”到龙舟上，为乾隆帝吹打弹拉，轻歌曼舞，乾隆开怀痛饮，好不快活。

生性耿直的乌拉那拉皇后则越听越气，遂在船上奋笔疾书一道谏章，谈古论今，痛陈利害。写好之后，双手捧着登上龙舟，这时，乾隆已经偃旗息鼓，正陪着美人就寝，皇后看见桅杆上红灯高挑，心中不由得一惊，因为清朝时



故宫倦勤斋是乾隆退位后的住所

候，高悬红灯是表示皇帝已经召幸妃嫔就寝的标志。然而，乌拉那拉皇后心急，不听太监们的劝阻，气急败坏的闯入乾隆的卧榻之处，正拥妓女入睡的乾隆一阵惊醒，见是皇后未经通报直到榻前，顿时恼羞成怒，大发雷霆，甚至还诬称皇后谋逆，并唤太监要把皇后火速拉出，严惩不贷。可怜的乌拉那拉皇后跪倒在地，声泪俱下，苦苦哀求看在多年夫妻的面上，请求乾隆看完谏章再行发落。乾隆无奈，只得恨恨地接过谏章。乾隆看完谏章后更似火上浇油，大骂皇后是大胆贱人，竟以朕为贪恋酒色的隋炀帝昏君！遂将谏章撕碎打向皇后，可怜的乌拉那拉皇后心中委屈，禁不住悲愤地高呼：列祖列宗在天之灵，可怜贱妾的一片真心！此时的乾隆更是恼羞成怒，不由分说，命太监立即拖出皇后，悲痛欲绝的乌拉那拉皇后，跪地爬行，苦苦哀求，但乾隆根本听不进她的话，一脚把乌拉那拉皇后踢了出来。事后，皇太后又偏听了乾隆一面之词的诬告，也责备皇后失礼，乌拉那拉皇后因此完全失望，不愿再回深宫，情愿削发为尼。乌拉那拉皇后自行削发，被打入冷宫。

乾隆欲以乌拉那拉皇后“疯疾”为由而废之，引起文武大臣的反对。乾隆只好保留其皇后的名号。乾隆三十一年(1766)七月十四日，乌拉那拉皇后忧愤而死。正在承德木兰围场的乾隆听到噩耗并未停止游猎，只发了一道谕旨称乌拉那拉皇后“尚无失德”。这位大清国的一代贤后，只因触犯了风流皇帝的韵事而被“休”，忧愤而死。有关此时民间众说纷纭，其中的是非曲直大多并不为人知，以致几乎成为历史上的一个未解之谜。

内有隐情　孝全皇后“暴死”之谜

当清宫大内还沉浸在春节的欢庆气氛之中时，突然传出孝全成皇后患病“暴死”的消息。正当春风得意，年仅三十三岁的孝全皇后为何会突然患病身亡呢？就此有几种不同的说法，孰是孰非，内有隐情。

道光二十年(1840)正月初六，清宫大内还沉浸在春节的欢庆气氛之中。突然传出皇后患病的消息，道光帝陪同皇太后前往看视。五天后，即十一日夜二点左右，皇后崩。道光亲自前往看视，八点左右，道光又陪同皇太后前往祭奠。道光帝当即传谕，派惠亲王绵愉、总管内务府大臣裕诚、礼部尚书李照、工部尚书寥鸿呈总理丧仪。

这就是正史中有关孝全皇后之死的基本文字内容。至于为何得病，得的什么病，不得而知。

道光前后共封过三位皇后，第一位是孝穆成皇后，是道光为皇子时的嘉庆元年(1796)被册封为嫡福晋，死于嘉庆十三年(1808)正月，其皇后名分是道光即位后追封的。第二位是孝慎成皇后，在孝穆成皇后死后被嘉庆册封为道光的继嫡福晋，道光即位后立为皇后，于道光十三年(1833)四月去世。

孝全成皇后是道光的第三位皇后，道光初年入宫。小时候，其父顾龄任职苏州，其聪明、贤惠堪称一时之冠。入宫后，曾经仿照民间的七巧板，将木片削成若干方块，排成“六合同春”四字，作为宫中新年的玩具，为皇宫的深宅大院增添了喜庆气氛。直到咸丰初年，京外还有人仿其遗制，以致被《清宫词》誉为：“惠质兰心并世无，垂髫曾记住姑苏。谱成六合同春字，绝胜斑玑织锦图。”所以，钮祜禄氏入宫后，以美貌聪慧、心灵手巧而深得道光宠爱，连连晋封。孝全皇后初入宫时，就跳越过了答应、常在、贵人三个等级，被册封为妃，以后在短短的十四年间，又迈上其余五个台阶，达到了一个宫中女人昼思夜想的巅峰地位——皇后，其升迁速度是相当快的。孝全的晋封之快，几乎可以肯定地说明，她在道光那里得到了特殊的宠幸。

既然如此，正当春风得意，年仅三十三岁的孝全为何突然患病身亡呢？对此，正史并无明载。然而，我们通过其他史料，还是可以找到解答这一问题的某些线索的。



故宫坤宁宫

道光二十年(1840)时,道光帝已年近六十岁。在这之前,就已开始考虑皇位继承人的问题,当时的合适人选一是孝全皇后所生的皇四子,一是静皇贵妃所生的皇六子。这年,就四皇子和六皇子而言,年龄大致相当,身体发育均属正常,四皇子以敦厚见长,六皇子则以聪颖取胜,两人各有所长,不分伯仲;就孝全皇后和静皇贵妃而言,前者为皇后,自然位居第一,后者为皇贵妃,地位仅在皇后之下,排名第二,两者虽有差距,但差距不大,难分优劣。

据说,道光帝两位皇子中,究竟确定谁为继承人,一直举棋不定。在封建时代,皇宫内嫔妃的地位常常依赖于皇子的地位。正所谓"母以子贵"。孝全皇后当然明白这一点,她知道,只有让自己的儿子成为皇太子,继而登上皇位,自己的地位才能巩固。所以,孝全皇后担心六皇子一旦登上皇位,其生母就会扶摇直上,那她的地位也就难保了。可是,事情的发展偏偏违反意愿。道光二十年(1840),孝全皇后听到传闻,说道光帝欲立六皇子为皇储。她实在不愿意接受这样的事实:皇后的儿子不能立为皇储,偏偏要立一个妃子的儿子。听到这个传闻后,孝全皇后饭吃不下,水喝不进,越想越恼火,在寝宫憋了三天,最后想了个破釜沉舟的毒计。

一天,孝全皇后在自己的宫内摆了一桌美味佳肴,请皇子们都来品尝。孝全皇后欲在皇子们进食时,毒死其他皇子,便在鱼中下了鸠毒。当皇子们坐在桌前准备动筷的时候,孝全皇后把四皇子叫了出来。

"我儿,一会儿吃饭时,不要吃鱼。"

"为什么?"

“那鱼是做给六阿哥吃的。”

“那为什么我不能吃?”

“不为什么,不让你吃,你就别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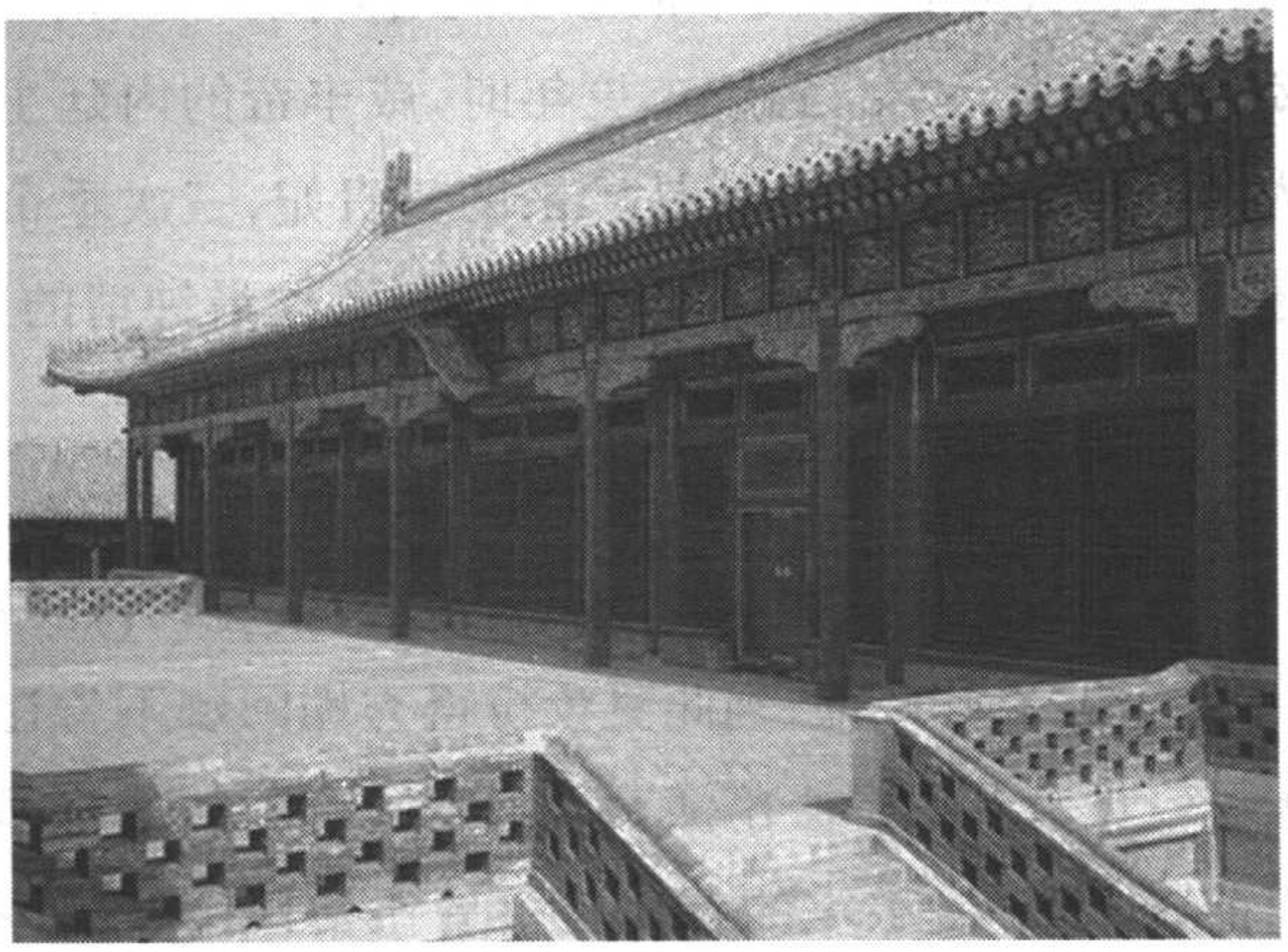
“不,你不告诉我,我就吃。”四皇子耍起了性子。孝全皇后没有办法,就把实情告诉了皇子。四皇子听罢,睁大了眼睛好半天没说出话来。要知道,他们从小一起长大,现在又同在上书房学文习武,兄弟几个是蛮有感情的,现在怎么能看着他们被毒死呢?

皇子们开始进餐时有说有笑地品尝着,一会说“这个香”,一会儿说“那个鲜”,吃得津津有味。当六皇子伸过筷子夹鱼时,筷子还没碰到鱼上,桌下就挨了一脚,直疼得“哎哟”了一声。隔了一会儿,十一皇子来夹鱼时,桌下也挨了一脚。这两脚使他们都悟出了门道。结果谁也没再吃这道鱼,孝全皇后的阴谋也就没有能够得逞。

当时孝和太后还活着。太后听到了此事大怒,立刻下令赐孝全皇后自裁。道光帝听说后,急忙从前宫回来,替孝全皇后求情。无奈皇宫里家法森严,太后又执法如山,道光帝无计可施。孝全皇后徘徊良久,最后不得不自缢而死。史书对此多有隐秘,只曰“暴崩”。

也有说是孝和太后故意毒害而死的。

道光十六年(1836),孝和皇太后六十大寿,皇宫内隆重庆祝。道光帝率王公大臣、皇后钮祜禄氏率六宫妃嫔分别向皇太后祝寿。皇后钮祜禄氏为讨皇太后的喜欢,写了不少诗词,颂扬皇太后福如东海,寿比南山。皇太后的六十大寿庆典之后,一天,道光帝到皇太后处请安,无事闲话,说到了皇后的聪明才智,谁知皇太后流露出无限惋惜的神情。道光帝感到非常惊异,向皇太后追问原因。太后说:“女子以德为重,德厚才能载福。如果只凭一点才艺,怕不是福相。”其实,太后这些话,本来也是随便谈到的,并没怎么介意。不料,这些话后来传到皇后耳中,钮祜禄氏非常不高兴。她心里犯开了嘀咕,慢慢地,感情上和皇太后产生了隔阂,行动上也就有了表现,每次给皇太后请安时,言语中总有些刺激性的话。时间长了,矛盾越来越大。道光帝和皇后的感情本来非常好,皇太后每次的责备,道光帝又都讲给皇后听。皇后越来越生气,见了皇太后也就顶撞得更厉害。一些嫔妃知道了这件事,出于对皇后的妒嫉,也到皇太后面前说皇后的坏话。这样,皇太后与皇后之间的关系更加紧张。



故宫宁寿宫

道光十九年(1839)腊月，北风狂吹，寒气逼人。一天，皇后外出，患了感冒，有几天未到皇太后处请安。谁知，皇太后亲自来到皇后处探视，问寒问暖，格外亲热。皇后感到自己过去做得不对，心里很不是滋味。转眼到了道光二十年(1840)正月，皇后的病已基本好了，便到皇太后处问安。皇太后很高兴，拉着皇后的手问这问那，十分亲热。以往的矛盾似乎冰解了。过了一天，皇太后派两名太监特意给皇后送来一瓶名酒品尝。皇后很高兴，当着太监的面就斟了一杯，一饮而尽，还对太监说味很甘美，多谢皇太后。但是，就在这天夜里，皇后去世了。上面这个故事是否真实，已经查无实据、无法证实了。

群芳宫中斗艳　　咸丰心中人之谜

咸丰皇帝前后共有皇后妃嫔十九人，他到底更钟情于谁，是更喜欢与之有较多情爱的皇后钮祜禄氏，还是更喜欢以如花似玉，美貌超群和柔媚、以性爱取悦于年轻皇帝的懿贵妃呢？这其中的事情被民间传播的众说纷纭，成为了一个谜团。

咸丰前后共有皇后妃嫔十九人。他十七岁为皇子时，曾娶太常寺少卿富泰女萨克达氏为妻，不久，萨克达氏病故。登位后，咸丰二年(1853)立广西右

江道穆杨阿女钮祜禄氏为后(即后来的慈安太后,亦称东太后),同时,晋升为皇子时的侍妾云贵人为云嫔。到咸丰更年时,咸丰帝的内廷主位共有十人。其中的兰贵人,即叶赫那拉氏,也就是后来的懿贵妃,三次垂帘听政,统治中国近半个世纪的慈禧皇太后(亦称西太后)。那么,他最钟情的后宫之主到底是谁?

《清宫秘史》和《清史演义》中都载道:咸丰改元,挑选秀女,入宫备使。兰儿奉旨应选,秀骨姗姗,别具一种丰韵,咸丰帝年少爱花,自然中意,当即选入宫中,服侍宫中。兰儿素好修饰,到此更妆扮得秀媚阿娜不肯让人,狐媚偏能惑主。少年天子一见兰儿便春心荡漾,不能自持。其实,咸丰即位之初,甚至直到他临终以前,他最钟爱敬重的首先是皇后钮祜禄氏,其次才是丽贵人和兰贵人。而绝不是"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只钟情于会唱小曲儿,衣着入时的兰贵人。

咸丰二年(1852)二月初,风流倜傥的弱冠皇帝首先晋封在皇子时即已结为伉俪的钮祜禄氏为"嫔",封号是"贞"字。"嫔"在后宫等级中居第五位。紧接着同年五月,咸丰又破格封她为贞贵妃(因中间还有妃一级);六月,又跳一级立为统驭中宫的皇后,时年芳龄十六岁。同时咸丰在即位后首批秀女中亦选中了那拉氏和他他拉氏等人。那拉氏和他他拉氏初次确定的名位为"贵人"(在后妃等级中居第六位,其后还有答应、常在)。那拉氏于咸丰四年(1854)二月被晋升为"懿嫔"。同年晋升的还有丽嫔、婉嫔等。咸丰五年(1855)五月,清军剿灭北伐的太平军后,咸丰只晋升丽妃一人。而到第二年三月,那拉氏生子(即后来的同治皇帝)后,才晋封为懿妃。咸丰帝非常希望丽妃能给他生一个男孩,当时,咸丰喜欢住在咸福宫后槐的同道堂,于是就把丽妃移住在咸福宫。至今,宫中还有咸丰黄笺朱笔写的"咸丰九年月日,丽妃移住咸福宫大吉"的字条。而懿妃则一直住在较远的储秀宫,咸丰当时宠爱丽妃的情形是可想而加的。

但受宠的丽妃始终没有给咸丰生一个儿子,她只生有一女。母以子贵,于是咸丰七年(1857)以后,那拉氏的地位就略高于丽妃一筹,被封为懿贵妃。但在咸丰九年、十年,每逢宫中大宴,东边第一桌都是后宫之主钮祜禄氏,第二桌是丽妃和琪妃;西边第一桌是懿贵妃和婉嫔。如略去皇后,丽妃和懿贵妃很有些分庭抗礼的味道。

皇后钮祜禄氏,生于满洲官宦人家。她之所以得到咸丰格外垂青,不到

半年即从一个六等妃子骤升为后宫之主，不仅是由于她生得秀丽端庄，亭亭玉立，与咸丰少年便结为夫妇，更主要的是她美德出众，幽朔贞静，符合传统的封建道德标准。孝贞后雍容大度，举止端方，每次见皇上总是穿着礼服，所以咸丰十分敬重她，给她起了个绰号，叫“女圣人”。

这种记载，虽不无夸张之处，但孝贞皇后谦恭朴素，明德出众却是实情。咸丰六年(1856)七月，清江南大营初溃，列强修约正急，焦头烂额的咸丰皇帝还是为她年轻的妻子举行千秋盛典，命内务府呈进如意，恭进食品，穿解服二日。



慈禧和宫女

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后，内外相煎，咸丰回天无力，开始厌闻朝政，寄情于酒，不时召御妃子。一日，咸丰夜醉。孝贞后闻之，立刻传唤侍寝的妃嫔厉声斥责，并传谕太监预备杖挞。咸丰退朝后，见后宫气氛不同往常，内竖肃惊，鸦雀无声，一问才知一向慈悲为怀，从不动肝火的“女圣人”，正在训斥昨夜承欢的一个妃子。咸丰不知细故，入内问此妃何罪，孝贞后见皇帝驾到，整襟跪拜，责己谏言：“奴德不逮，不能督率群妃，恐外臣有议奴者，故召此妃戒斥之，无使奴受恶名也。”咸丰知道这是皇后在讽谏自己，心所有触，但嘴上还是笑打圆场：“是朕贪杯，怎能怪她劝酒，从今以后，朕少饮酒是了。”孝贞后谢而起，后宫莫不感佩。

性爱和情爱是两种不同层次的爱情，性爱之中往往缺少一种由衷的敬重和钦佩之情，而这种较高层次的感情如果和情爱融合在一起，爱情才会真挚而久远。

咸丰对皇后钮祜禄氏的感情更多于情爱与尊重。而以美貌和柔媚取悦于年轻皇帝的丽妃、懿贵妃，其受宠之情也许要等而下之。咸丰病逝承德后，根据传统习惯，皇后钮祜禄氏被尊为“母后皇太后”。第二天，嗣皇帝载淳亲封其生母懿贵妃为“圣母皇太后”。

据《清朝野史大观·清宫遗闻》中载，慈禧生长南中，善南方诸小曲，因而得到咸丰帝的宠幸，从一个在内廷供人使唤的宫女，变而成为内廷主位之一的“懿贵人”。那慈禧入宫后，得宠的原因又是什么呢？

自然首先是如花似月的容貌了。世界上第一个为慈禧画像的美国女画家卡尔，在为69岁的老慈禧作画之后，写了一本书，名曰《慈禧写照记》。在这位画家的眼里，她看到了：“但见人丛之中，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女子，面带笑容，是个非常漂亮和善的妇女。估计年龄不过四十上下，神情很好，十分可爱。世界上传说这是一个残暴、不可理喻的老妇，现在见到她，和传说完全不同……太后身体的各个部分，非常匀称，漂亮的面容，柔嫩的双手，苗条的身体……”对于古稀之年的慈禧容貌，卡尔的描述不免有阿谀夸大之处，但说妙龄时期的慈禧如花似玉，美貌超群，也许并不过分。这在各种野史笔记和回忆录中，也都是众口一词的。



慈安太后

其次，是慈禧在咸丰的后宫中才华出众。如果说孝贞皇后慈安是以德见长，那孝钦后慈禧便是以才见长，属于内慧而外秀型的女子。在半个世纪之中大权在握，从不旁落，直到临死的前一日，仍亲自料理光绪的后事，召见军机大臣，筹议给太皇太后和皇太后上尊号的庆典活动，制定监国摄政王（即溥仪之父载沣）授职之礼，引经据典，丝毫不乱，她的政治才能是不容忽视的。而她的这种长处，早在咸丰时代就已露出端倪。入宫以后，聪貌明慧的慈禧时常在咸丰批阅奏章之时侍候左右，其后军务倥偬，折件极繁，她又协助清检封事、代为分类，及咸丰晚年，懒于理政，她更进一步代阅奏章，参与机要了。

三是慈禧为咸丰生了惟一的一个儿子。咸丰四年(1854) 二月，慈禧由兰贵人晋封为一嫔；六年 (1856) 三月，二十二岁的慈禧在储秀宫生下载淳。咸丰帝喜出望外，当即使朱笔亲封慈禧为懿妃，并升香告祖，作长律以志吉庆：

敬感天麻祖考仁，佳音储秀报麟振。
恩深德厚哀常慕，奕启载祥定名淳。
庶慰在天六年望，更欣率土万斯人。
升香安佑昭慈佑，沉痛难胜永忆亲。

在内忧外患的煎熬中，咸丰终于有这么一个可以告慰先人的喜讯，其得意欣喜之情溢于言表。爱子怜母，他对慈禧的宠爱也就更进了一层。六年(1856)十二月，内务府为懿妃举办册封仪事。七年(1857)正月，慈禧又被晋封为懿贵妃，成为后宫主位中仅次于皇后钮祜禄氏的妃子。

本是汉家女　　慈禧身世之谜

慈禧太后在清朝执掌朝政近半个世纪之久，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重要人物。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声名显赫的人物，长期以来关于她的身世有说她是没落官绅的满人，还有说她本是一汉家女……她的出身及童年经历一直是个谜。

慈禧太后在我国清朝实际执掌朝政四十八年之久，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重要人物。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声名显赫的人物，长期以来她的出身及童年经历却一直是个谜。

据民间传说慈禧1835年生于山西长治县西坡村一个贫穷的汉族农民家庭，取名“王小廉”。由于家穷娘死，四岁时被卖给本县上秦村宋四元为女，改名“宋龄娥”，后来，宋家由于天灾人祸，骤然一贫如洗，十一二岁（一说十三四岁）的宋龄娥又被卖给潞安府（今长治市）知府惠征为婢，不久，由于龄娥长得俊秀，聪明伶俐，并生有贵相，知府就收其为养女，改名“玉兰”（兰儿），并在府衙西花园专设书房精心培养。咸丰三年，玉兰以叶赫那拉惠征之女的身份应选入宫，一步步成了皇太后。



慈禧照片

那么，“慈禧本是长治汉家女”之说的依据是什么呢？

第一，百余年来，长治县西坡、上秦两村村民及附近村庄的老人，都说慈禧是本地人。光是书面材料表达这个意思的就有一百五十余人。1993年，中国人民大学历史系杨益茂教授，在《慈禧童年应当考订清楚》一文中也认为近百年来流传不息的口碑史料是最值得注意的。在山西省长治地区的那两个村子里，有那么多人，众口皆碑，说慈禧是本地人，而且不因慈禧名声不佳或历次政治批判所湮没，这实在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

第二，长治县有慈禧的出生地遗址和慈禧的后裔以及有慈禧“娘娘院”。据社科院的调查，1989年，八十八岁的田花则说，慈禧的出生地遗址位于西坡村田花则老人旧宅西面。田花则还说她奶奶跟慈禧太后一般大。奶奶常说，太后家和她家是近邻，老太后就生在隔壁那间破房里。慈禧“娘娘院”位于上秦村关帝庙后，现在保存完好。据上秦村老人讲，自宋龄娥（小慈禧）进宫当

了“朝廷娘娘”时起，村里人就称该宅院（宋六则弟兄们的旧宅）为“慈禧娘娘院”，世代相传，一直流传至今。

第三，长治县有慈禧生母的坟墓——位于西坡村外羊头山西麓荒滩岸边。1989年，退休老干部刘德清说：“这小墓里埋的是西太后她娘，我村的老人都知道。就是平坟造田的年月，也没动这个坟。”

第四，长治市城区原潞安府署后院有“慈禧太后书房院”，和长治市人民委员会1963年3月20日设置的《文物古迹保护标志》。《标志》的存在，说明潞安府后院内确有“慈禧太后书房院”。长治既有“慈禧太后书房院”，自然说明慈禧童年时代曾在潞安府署后院念过书。

第五，慈禧言行中流露出许多相关的蛛丝马迹。例如：慈禧爱吃长治人常吃、爱吃的食品（如窝头、团子、小米粥、玉米掺粥、萝卜、沁州黄小米、壶关醋、襄垣黑酱等），爱看上党梆子戏，关心长治百姓和地方建设，用长治人作御厨、奶妈、御前侍卫，偏袒长治犯官，提拔、重用长治人、长治官及汉族官员，照顾山西商人及汉民。慈禧如果原来不是长治汉家女，她怎么会有这些表现呢？

第六，典籍中有许多相关的记载也有可疑之处。

其一，关于慈禧的族属——满人檀林著《圆明园秘闻》说，慈禧也许压根就不是一个旗人……据台湾著名历史学家高阳说，慈禧只认识汉文，不认识满文。慈禧御前女官裕德龄著《慈禧太后私生活实录》说，“老佛爷对于满文实在认识得很少，少到差不多可以说完全不认识”，所以批阅公文，“总是只阅汉文，不阅满文”。《趣话慈禧太后的一天》也说，慈禧“是满洲叶赫那拉氏的后裔，却只识汉字，不懂满文，所以用汉字书写批语”。慈禧若是从小一直生活在满人圈里，怎么能够如此呢？

其二，关于慈禧的家世——给慈禧画像的美国画家卡尔女士在其《慈禧写照记》中写道：“外间传述，谓慈禧家世极为微贱，初仅为他家使女，厥后始迁入大内，登宝位焉。”卡尔虽然又说“斯皆为不足取信之辞”，但无风不起浪，“外间”既有如此“传述”，当然自有它的道理，更何况慈禧本人在追忆往事时，也坦诚承认昔日她家曾经有过窘困的境遇。信修明的遗著《老太监的回忆》说，太后有时追忆往事，常对人们说，昔日她“家中生活甚感困难，她曾为人家代做袜底，得些零钱添补家用……”。由此可见，当年“慈禧家世极为微贱”的确是不争事实。裕德龄在《清宫二年记》中写道：“太后说，我喜欢看乡下风

景”。慈禧有自己的“田庄”，平时每隔四五天，就要到田里去看一次。她还写到“太后说：‘我喜欢乡村生活，我觉得那比起宫里的生活来自然得多了’”。如果慈禧不是生长在贫穷的农民家庭，而是个大家闺秀，从小到大一直在城里富裕的官宦人家生活，她怎么会喜欢“乡下风景”？

然而，尽管有大量证据来证明“慈禧本是长治汉家女”的观点，多数人觉得基本可信，但也有人提出疑问，主要有两点：一是惠征是否曾在潞安府作过官；二是清代选秀制度比较严密，慈禧若是汉家女，是否能被选进宫中。

关于惠征是否在潞安府作过官。有人说惠征没有在潞安府作过官，所以他不可能收养宋龄娥（小慈禧）。持否定意见的俞炳坤先生的《慈禧家世考》中关于惠征任职经历的记述中就没有惠征在潞安府作过官。

关于宋龄娥（小慈禧）是否能被选进清宫。有人说，清代旗人的户籍制度和选秀女制度比较复杂严密；慈禧若是汉家女，即使到了满人惠征家，也不可能以满人身份被选进宫中。

总之，“慈禧本是长治汉家女”是否真实，所提供的这些证据只是勾画大致的轮廓，还不太完整和精确，甚至留有空白和薄弱之处，有很多的疑点，至今仍然是一个未解之谜。

谁是真正的主谋　　慈禧策动辛酉政变之谜

清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十七日，咸丰帝崩于热河行宫，遗命以六岁的皇长子载淳继位，并派怡亲王载垣等八人，“尽心辅弼，赞襄一切政务”。慈安太后和慈禧太后不满肃顺等人的跋扈专擅，与顾命大臣为争夺最高统治权发生矛盾。与恭亲王奕訢携手发动了“辛酉政变”，于是“顾命”体制变为“垂帘”体制。那么，究竟谁是这次政变的主谋，是慈禧吗？还是另有其人？

清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十七日，咸丰帝崩于热河行宫，遗命以六岁的皇长子载淳继位，并派怡亲王载垣、郑亲王端华、御前大臣额驸景寿、协办大学士肃顺、军机大臣兵部尚书穆荫、吏部左侍郎匡源、署礼部右侍邹杜翰、太卜寺少卿焦佑藻总共八人，“尽心辅弼，赞襄一切政务”。这就是清朝家法中

的“顾命”制度。慈安太后和载淳的生母慈禧太后不甘大权旁落和扼喉之忧的处境，不满肃顺等人的跋扈专擅，与顾命大臣为争夺最高统治权发生矛盾。

八月初一日，文宗异母弟恭亲王奕訢至热河值殷奠叩谒梓宫，慈安、慈禧以叙家常为名召见，密商合力对付肃顺。九月三十日，两太后召见恭亲王奕訢、大学士桂良、贾桢和军机大臣文祥等，控诉顾命大臣，正试提出垂帘听政，恭亲王遂奉旨派亲兵突然抓捕了载垣和端华。同时睿亲王仁寿、醇郡王奕宣奉旨前往途中拿问肃顺，押解来京。十月初一日，上谕授恭亲王为“议政王”，并掌管军机处，以后又受命为内务府大臣，并赏食双俸，以示优礼。户部左侍郎文祥、大学士桂良、户部尚书沈兆霖、户部右侍郎宝仍在军机大臣上行走，鸿胪寺少卿曹毓英在军机大臣上见习行走。十月初六日，上谕赐令载垣、端华自尽，斩决肃顺，其余景寿、穆荫、匡源、杜翰、焦佑瀛五人被解任。党援形迹最密者吏部尚书陈孚恩流放新疆，资财被查抄；踪迹最密者黄宗汉被革职，永不叙用；外间有烦言者侍郎刘昆、成琦、太卜寺少卿德克律太、候补京堂富绩也被革职。

十月二十六日恭亲王会同大学士、六部、九卿、翰、詹、科、道遵旨会议皇太后亲理大政事宜，并且将皇太后的权力用垂帘章程固定下来。使得两宫太后实际上代行皇帝的全部权力。十一月初一日在养心殿举行垂帘听政大典，于是“顾命”体制变为“垂帘”体制，两宫太后临朝称制于上，恭亲王总揽全局于下。从咸丰皇帝去世到实现垂帘听政，共经过 103 天。是为震惊中外的辛酉政变。



承德避暑山庄淡泊敬诚殿

对于辛酉政变，一种观点认为，辛酉政变并非偶然事件，它有其特定的历史条件，它起因于文宗与恭亲王的兄弟失和，而这又导致肃顺得宠及恭亲王被摒弃于顾命大臣行列之外，两宫太后与顾命大臣为争夺最高统治权而引起围绕“顾命”体制和“垂帘”体制之争，以御史董元醇条奏垂帘听政一事为导火索，终于酿成事变。事变标志着统治阶级最高层互相之间的公开倾轧和斗争的白热化。同时，慈禧太后是“辛酉政变”的最大受益者，这一政变的成功使她开始登上政治舞台，并据此一举夺得国家最高权力，并从此实际统治中国长达近半个世纪之久。因此，学术界通常把“辛酉政变”看作是慈禧在咸丰帝死后主谋或与奕訢合谋策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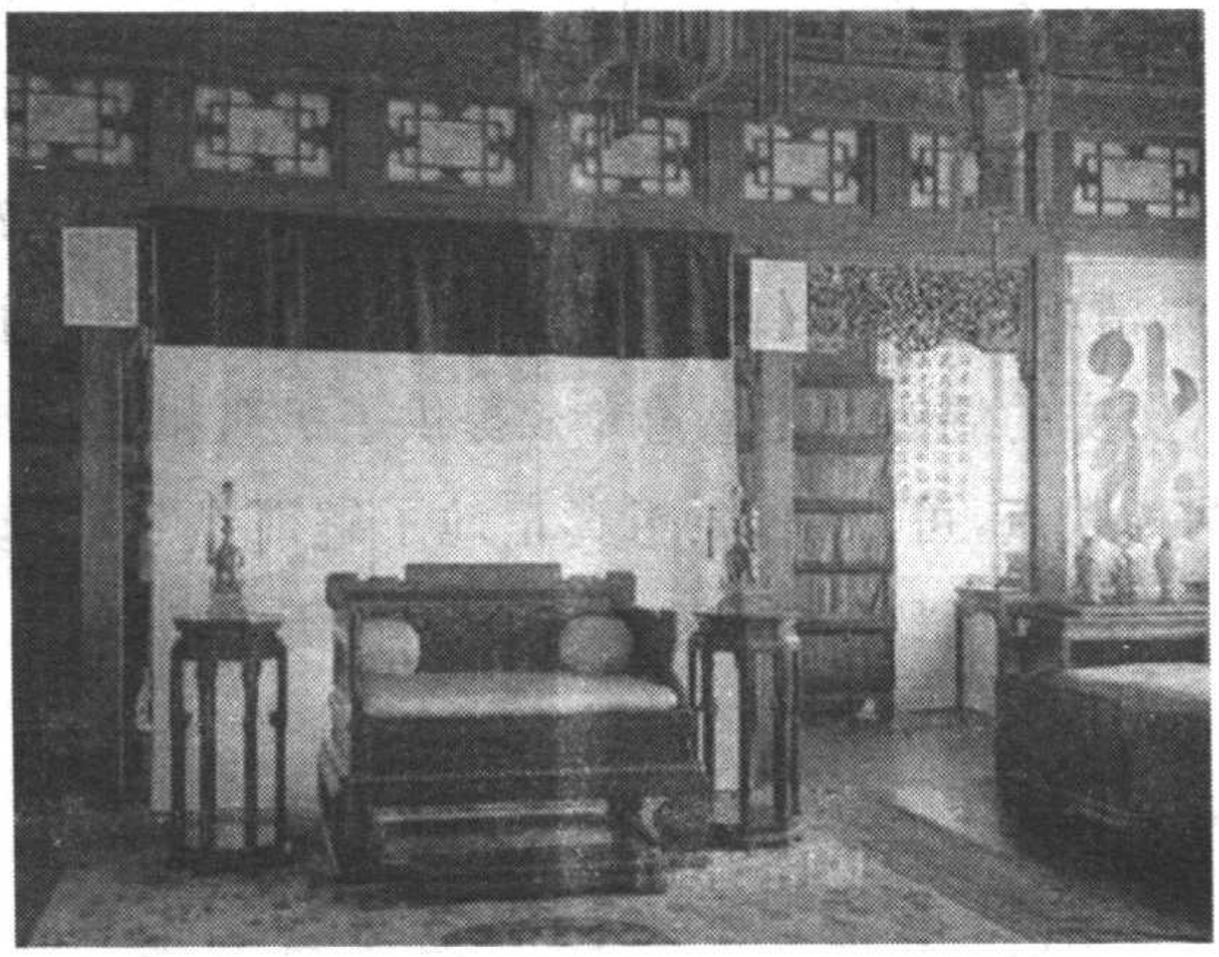


恭亲王奕訢是咸丰皇帝的弟弟，他和慈禧太后一起策划了辛酉政变

陈潮则对这一看法提出质疑，认为政变主谋并非慈禧，而是当时受到国内外广泛支持的奕訢集团。辛酉政变是清廷权力失衡的必然结果，慈禧通过政变上台却是历史的偶然。其理由包括：其一，毋庸置疑，军队对政变的成功起了决定性作用。对此次政变作军事部署的是钦差大臣、兵部侍郎胜保，他在京城拥有最雄厚的军事力量。虽然胜保在道光朝已官至内阁学士，以后又几经升降，但他与作为内妾的那拉氏却没有也无从交往，更不见胜保的军事部署有慈禧的参与。胜保之所以在政变中决定性地站到了慈禧和奕訢的一边，一是因为他在咸丰帝逃亡热河前夕已与肃顺一伙结为仇敌，二是由于他与奕訢过从甚密，配合默契。据翁同龢9月16日的日记记载：“闻恭邸(奕訢)

回京，又闻胜克斋（胜保）到京”，又据《热河密札》记载：“此公（胜保）十五日到，不卜如何措施，在城想见著邸堂（奕訢），一切自己尽悉。”由此可见，9月16日胜保带兵抵京后，有足够时间，并完全可能与刚从热河返回的奕訢会面密谋。如果说胜保的军事行动有合谋者，则亦当是奕訢，而且在其径自带兵到京之后才得逞。9月16日以后，胜保进一步布兵要隘，他也随之直奔热河，以“留虎豹在山”，待机行事。所有这些，显然又未经慈禧的策划和参与。既然没有证据表明慈禧参与策划了具有决定意义的军事行动，那么慈禧策动政变之说就显得缺乏说服力。

其二，慈禧策动“奏请垂帘听政”之事，同样令人怀疑。参与奏请的有手握重兵的胜保、大学士周祖培和贾桢、户部尚书沈兆霖、刑部尚书赵光等人，他们均是奕訢的心腹党羽，同慈禧素无瓜葛。显然，无论在人事关系还是在地理阻隔，远在热河的慈禧都不可能对他们进行策动。至于那个率先上疏“垂帘听政”的董元醇，时任山东道监察御史，只是一个地方小官，更与刚从内妾升为太后的慈禧互不相识。他的上疏9月10日发出，14日才急递至热河。而其时，奕訢尚未从热河返抵北京。慈禧受人事和时空条件的限制，断难对“垂帘听政”的奏疏有什么指使。而董元醇是周祖培的门生，他的上疏应该受周祖培的指使。值得注意的是，所有关于“垂帘听政”的奏疏在提出“皇太后暂时权理朝政”的同时，特别强调“并简近支亲王辅政”，其意显然在于使皇弟恭亲王奕訢掌权。



咸丰死后，年幼的同治继位，慈禧就在养心殿东阁开始垂帘听政

其三，慈禧与奕訢密谋的最有力之证据，是奕訢与两宫太后于9月5日在热河行宫的一次叔嫂会面。据载，9月5日，奕訢以奔丧为由赶到热河，“值殷奠叩谒梓宫，伏地大恸声彻殿陛，闻者无不泪下，祭毕，太后召见。恭邸请与内廷偕见。不许，遂独对。一时许方出”。史料价值很高的《热河密札》也透露，奕訢到热河后，曾与太后“独对”一时许。“独对”什么，所载都语焉不详。因此，仅仅根据语焉不详的“独对”，情节和其他间接的估计猜测，就推断慈禧与奕訢在那“一时许”的会面中策划了这一政变，不免有证据不足之嫌。

其四，慈禧野心虽大，但羽翼未丰，尚不足担当策动政变的主谋。直到“垂帘听政”之前，几乎所有政变的主要参与者，都难以成为慈禧的心腹党羽，以供其指使策动。与此不同，具备策动政变实力的是业已崛起的奕訢集团。在国际上，英法等国公开支持由奕訢集团取代顽固的肃顺集团，甚至打算用武力来达到目的。在国内，由于肃顺等人在1858年“戊午科场案”和1859年“钞票舞弊案”中搞得士人满狱，士大夫切齿痛恨，如今见肃顺等人受咸丰顾命，人人自危，遂迅速在奕訢周围结成大党。就连僧格林沁这样的统兵大员，也上奏表明他反对肃顺等八大臣的态度。不仅如此，奕訢还因在北京议和期间的成效而频频得分，博得北京官僚层及军界的广泛拥护。反观当时的慈禧，除徒有“太后”之名外，在策动政变的实力上安能望奕訢之项背？

据上所述，陈潮指出，慈禧当时既无军队在握，又乏人事关系，且受时空条件的限制，显然没有理由成为策动辛酉政变的主谋。策动辛酉政变的主谋当为奕訢及其心腹密友。他们联合两宫太后，力主皇太后“垂帘听政”，目的是要在向顾命八大臣夺权时，避免“犯上作乱”之嫌。极具权欲而又极其聪明的慈禧，十分愿意地联手参与，并在这一叔嫂联手的政变中被推上了台。可以说，辛酉政变是清朝统治集团权力失衡的必然结局，慈禧通过政变上台却是历史的偶然。历史的偶然性为慈禧专权提供了机遇和舞台。

看过上述两种观点，可以说，要想真正地了解谁是“辛酉政变”政策的策划者，尚需要学术界继续研究与探索，以解开这一历史悬案。

故伎重施　　慈禧择立光绪之谜

同治驾崩，慈禧为什么不选旁人，偏偏选择载湉继位呢？显然，载湉是其

亲妹所生之子，与慈禧有血亲关系，是重要因素之一。但是，许多人认为载湉不是她的外甥兼侄儿，而是她的亲生儿子。慈禧择立光绪为帝因此成为了宫廷之谜。

光绪皇帝(1827—1908)是清朝入关后的第九代皇帝，姓爱新觉罗，名载湉，系道光皇帝第七子醇贤亲王奕譞之次子，其母是慈禧的胞妹，他既是同治帝的堂弟又是表弟。同治十三年(1874)十二月初五，同治帝载淳驾崩，即将失去操纵清王朝权柄的慈禧重施故伎，择立载湉为帝。

清咸丰十一年(1861)辛酉七月十七日，咸丰帝崩于热河行宫，遗命以六岁的皇长子载淳继位，并派怡亲王载垣、郑亲王端华、御前大臣额驸景寿、协办大学士肃顺、军机大臣兵部尚书穆荫、吏部左侍郎匡源、署礼部右侍邹杜翰、太卜寺少卿焦佑藻总共八人，“尽心辅弼，赞襄一切政务”。同时，他又自作聪明地把随身私章“御赏”、“同道堂”作为皇权信物传给了皇后和儿子以防辅臣擅权。载淳年幼，其母懿贵妃成为皇太后且占用了皇权信物之一。因此，一开始两宫皇太后就与顾命八大臣发生矛盾。料理清文宗后事期间，两宫皇太后与奕訢发动辛酉政变除去肃顺等八大臣。十月二十六日恭亲王会同大学士、六部、九卿、翰、詹、科、道遵旨会议皇太后亲理大政事宜，并且将皇太后的权力用垂帘章程固定下来。使得两宫太后实际上代行皇帝的全部权力。十一月初一日在养心殿举行垂帘听政大典，于是“顾命”体制变为“垂帘”体制，开始了两宫太后垂帘听政的同治时代。

同治十三年(1874)十二月初五，同治驾崩，身后竟然无子，立何人为帝？两宫太后共同主持召开诸王大臣会议，会上群臣议论纷纷，各抒己见。事实上，慈禧心中早有主意，见群臣提不出具体人选，便提出立醇亲王奕譞之子载湉为帝，识趣的群臣一个个惟命是从。这样，光绪王朝由此开始。

慈禧太后为什么没有选择其他人，而是偏偏选择了载湉承继皇位呢？

传统的观点认为，慈禧择立载湉为帝，主要是因为载湉年幼，两宫皇太后可以继续垂帘听政，大局不变。同治帝载淳崩逝，即将失去操纵清王朝权柄的慈禧重施故伎，为了不做太皇太后，便给自己揽子，这样，最好能够择立一位与同治同辈的幼帝。因为给咸丰帝立嗣，自己仍可名正言顺地再度垂帘听政，保住已有的大权。于是将不谙人事、年仅四岁的载湉从太平湖醇王府接进紫禁城御苑，正式宣布由载湉继承皇帝，改元光绪，意思是缵道光先帝之绪

也。这些都是在同治死去的当天完成的，如此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反映出慈禧太后权欲之盛，手段之老辣。载湉成了慈禧的又一个政治工具，被推上了皇帝的宝座。当然，研究者也承认，载淳是其亲妹妹所生之子，与慈禧有血亲关系，也是重要因素之一。

除了上述传统的观点外，许多人认为载湉不是她的外甥兼侄儿，而是她的亲生儿子。有关载湉的身世，京城大街小巷议论纷纷，有不同的传说。

第一种传说，认为载湉是慈禧太后与宫中太监安德海生的儿子。据传闻，太监安德海在入宫前做了假手术，不是一个真正的阉人。安德海入宫之后，善于阿谀奉承，特别是会讨慈禧的欢心，而辛酉政变之时，他又立过功劳，因此，慈禧对他是恩宠有加、言听计从。咸丰帝驾崩之时，慈禧年仅二十多岁，年纪轻轻就守了寡，青春正盛的少妇按捺不住涌动的春情。安德海本来就善于察言观色，他明白慈禧想要什么，便把他是假太监的事情告诉了慈禧。慈禧太后一听，备感高兴，两人从此打得火热，寝居与共。二人虽然做得非常隐秘，然而没有不透风的墙，慈禧和安德海的事很快在宫内传开了。同治帝和慈安太后知道后，对安德海是恨之入骨，慈安也深感日久出事不好办，就与同治帝计议联手除掉安德海。安德海自从与慈禧有了特殊关系，更是不把任何人看在眼里，胡作非为。因此，上自皇帝，下至群臣，都想除之而后快。

不久，安德海怂恿慈禧派他去江南采办龙衣，出外行游。不想，清宫有规定，太监不许出宫，否则杀无赦。安德海行至山东境内，被持有慈安太后和同治帝手谕的山东巡抚丁宝桢擒住，并斩立决。慈禧太后听到消息十分生气，怒责慈安太后。慈安话里有刺，说："妹妹心里应该明白，这么做是为了妹妹好。祖制规定宦官不得出宫，犯者杀无赦！"慈禧一看，把柄被抓住，闹起来后果不堪设想，只好忍痛从长计议了。不久，慈禧才知怀了安德海的孩子，不敢张扬，忍气吞声熬到孩子出世，送给了妹妹。

然而，这个传说并非毫无破绽，安德海于同治八年(1869)被处死，而光绪帝载湉出生于同治十年(1871)八月，慈禧不可能怀孕 25 个月生孩子。有人称，既然有这个传说，就不能全按常规常理来设想：(一) 安德海到底是不是假太监？丁宝桢在杀安德海前是要验明正身的，应该清楚；(二) 慈禧惯会欺诈，她能把孩子送给亲妹抚养，毫无疑问，她当然也可以在孩子生年月日上做手脚。真真假假，一时间是很难说清的。但有一点很清楚，就是怎么说光绪帝载湉同慈禧都是有血亲关系的。

第二种传说，据说慈禧太后特别爱吃“卧鸡蛋”，每天早上都要吃上四个汤卧鸡蛋。京城金华饭店的卧鸡蛋最有名，慈禧曾命人到金华饭店买回一尝，果然名不虚传，酥软可口。她命李莲英每天为她在金华饭店定做，清晨由金华饭店小伙计把提盒送到宫门，再由李莲英送给慈禧太后食用。时间长了之后，李莲英就让饭店小伙计直接把卧鸡蛋送到宫内厨房。传说有一天，慈禧太后起了个大早，由李莲英陪着在宫内散步，忽然看见一个小伙子手提饭盒匆匆走来。慈禧问李莲英：“他是谁呀？”李莲英回道：“他是金华饭店的小伙计，叫史天明，每天来给老佛爷送卧果的。”慈禧让小伙子走近，仔细打量一番，见他 20 多岁，长得白净，虽然一身伙计打扮，但掩不住俊秀之气。慈禧立刻就喜欢上这个俊秀的小伙子，吩咐让他侍候进早膳。小伙子也很会来事，做事干脆麻利，把慈禧侍候得很高兴，就被留在宫中侍候太后。卧鸡蛋则由金华饭店改派其他伙计送。结果，慈禧不小心就怀上了小伙子的孩子。孩子生下后，虽然西太后不忍骨肉分离，但身为太后做出这样的事必使自己的权势受到威胁，就把孩子交给自己的妹妹醇亲王福晋抚养。而这个孩子就是载湉，后来的光绪帝。孩子送走后，慈禧对史天明也腻了，为灭口就命人将小伙计杀死在宫内。

同第一个传说一样，这个传说也有很多地方按常理使人不能信服之处：一是太后、皇帝、后妃的用膳是固定的，不能在外面定做。即使定做，也必须由小太监们去监做护取，怎么可能让饭店的小伙计送来呢？二是慈禧身居宫廷内院，随身伺候的宫女太监很多，每天还要临朝听政，如果怀孕生子怎能瞒过这么多人呢？所以这个传说不可信。但是，反过来说，规矩是人定的，如果人们不去按常理想，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

这两个传说与传统说法相比，其说服力相对较差，慈禧究竟源何择立载湉继位，还需要学术界进一步的研究。

谁是元凶　　珍妃落井之谜

光绪二十六年(1900)七月，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慈禧仓皇出逃前夕，珍妃死于宁寿宫外的玻璃井中，但珍妃是否坠井而死，一直众说纷纭。



珍妃是光绪皇帝的宠妃

珍妃，姓他拉氏，满洲镶红旗人，才色并茂，颇通文史，光绪十四年(1888)进宫，后晋封为珍妃。光绪帝与珍妃感情甚好，但慈禧与珍妃一直有嫌隙，后因珍妃支持光绪戊戌变法，受到慈禧太后怨恨，最后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七月，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慈禧仓皇出逃前夕，将珍妃溺死于宁寿宫外的井中，但珍妃是否坠井而死，一直众说纷纭。

第一种说法，珍妃生了天花，慈禧不得已派人把珍妃推下井。这一说法主要来自太监小德张过继孙张仲忱在《我的祖父小德张》一文中的叙述。他转述了小德张的回忆。据他回忆，小德张谈起珍妃时说，当年八国联军进城后，慈禧也来到了御花园旁，在养心斋前换上了便装。各宫妃嫔陆续到来，光绪皇帝也由瀛台过来，换上了青衣小帽。这时，慈禧把珍妃叫来，让她换好衣服一起走。此时的珍妃已被囚禁了整整三年。不大一会，珍妃披散着头发，穿着旗袍来了。老祖宗大怒说："到这时候了，你还装模作样，洋人进来，你活得了吗？赶紧换衣服走！"珍妃说："皇阿玛，奴才面出天花，身染重病，两腿酸软，实在走不了，让我出宫回娘家避难去吧！"慈禧不同意，仍然叫她走，珍妃跪在地上就是不走。这就为慈禧把珍妃扔到井里提供了借口，因为珍妃生了天花没体力逃难，投井是不得已而为之……

第二种说法，慈禧遣人杀害说。庚子之乱，八国联军即将打进北京城，此时珍妃已在西二长街百子门内牢院中囚禁六年，就在慈禧仓皇"西狩"前夕，托宫女带信给姐姐瑾妃，让她无论如何想办法留住皇帝在京主持大局。言外

之意是可借机摆脱太后控制，收回权柄。谁知所托非人，信件落入二总管崔玉贵之手，转呈给了慈禧。于是慈禧盛怒之下，令其自尽，珍妃不从，才由崔玉贵将她沉入井中。另据《清朝野史大观》记载，八国联军兵临城下，慈禧等人收拾行装准备逃出紫禁城，珍妃进言说皇上是一国之君，应该留京，太后一怒之下命李莲英将其推入宁寿宫外大井中。



珍妃就是被推入宁寿宫外这口井中的

但这里有一个问题，即珍妃究竟因何被囚禁，是因为她“赞襄新政”吗？通过正史野乘，可以得出结论，她之被囚，绝非因为“赞襄新政”。从时间上来说，她之被囚在光绪二十年，而戊戌变法迟至四年之后的光绪二十四年才发生，她虽生长在得风气之先的广州，并受教于文廷式，但思想也不会先进到康梁的程度吧？如果她在光绪二十年即因“赞襄新政”被囚，岂不成了康梁之前驱，吾国思想与革命之启蒙者？珍妃利用光绪卖官鬻爵是事实，但她对慈禧的揽权干政，使光绪不得一展抱负的不满，也是显然的。慈禧之杀珍妃，不是因她“习尚奢华”，“屡有乞请”，也不是因她“赞襄新政”，而是因为她策划使光绪留京。光绪若能留京主持大局，则慈禧“西狩”便成流放，永无回京之望！

第三种说法，珍妃自己投井自杀。这一说法主要来自当事人的口碑资料。据《我所知道的慈禧太后》一书记载，隆裕曾经告诉作者的爷爷，说：“很多人都说是我嫉妒告她黑状，所以老太后派人把她推到井里去了。其实事情

是这样的：当时被八国联军打败后，洋人军队打到了北京。在完全没有取胜希望的情况下，老太后西行。当时的情况非常紧急，因为谁也不清楚这帮洋人最后会干什么，会不会像烧圆明园那样，把紫禁城也烧了？当然西行带不了那么多人，因为人多了就会成为负担。但是因为当时光绪是皇帝，而我是皇后，同时又是老太后的亲侄女，要带也只能带我和皇上走。而其他的一些亲属就地回娘家躲避，妃子们也不例外。可是当时的珍妃非常气盛，不服从老太后的指挥，并当场顶撞了老太后。在那个紧急时刻，珍妃一直对老太后说：'我是光绪的妻子，我要跟着去。您有偏见，皇后是您的侄女，所以您带她走。所以我也请求你带我走。'这就让老太后非常难堪。从另外一层上讲，本来老太后就对珍妃平日的作为有点不高兴，再加上这些紧急时刻的顶撞，老太后气得脸色发白，直打哆嗦。在皇宫里，大清朝几百年来从来没有人敢于这么顶撞太后，即便是皇上都从来没有过，何况一个珍妃。老太后也是一个非常要脸面的人，所以气得当时抬脚就走，珍妃一直跟着老太后说自己的理由，于是就来到了距离珍妃住所不远处。珍妃这时候还不死心，对太后说：'我是光绪的妻子，就要跟皇上在一起，不在一起，宁愿死。活着是皇家人，死了是皇家鬼。'老太后一听，就更加生气，本来火烧眉毛的事情，哪还有时间吵架啊，于是就对珍妃说：'你愿意死就死去吧。'当时离说话的地方不远处就有一眼井，于是珍妃紧走两步，说：'那既然这样，我就死给你看。'于是直接就奔井口去了。老太后一看情况不对，这孩子跟我顶撞两句，怎么还真的去死啊。于是对崔玉贵说：'赶紧去拉住她。'但是这个时候已经晚了，当崔玉贵跑过去的时候，珍妃已经跳下去了。老太后一看没办法了，内忧外患啊，于是没来得及管她，就走了。"

据此，此书指出，珍妃不是慈禧杀的，那些传言都是错误的。其实事情远远不像人们想像的那样，因为慈禧和珍妃都死了，所以人们就随意把一些屎盆子尿盆子都扣到了慈禧的脑袋上。与其他观点不同的是，此书的作者甚至指出，因为珍妃非常有才干，又非常聪明漂亮，所以慈禧非常喜欢珍妃。在慈禧看来，珍妃就是一个年轻的慈禧，这些都让慈禧对珍妃有着一种别样的感情。

珍妃之死无疑是清代后宫又一未解之谜，珍妃之死，正史的记录都语焉不详。野史和口述史料的记录详细，但可信度不及正史，且版本很多。自杀还是他杀至今仍不得解。

政事风云

悲凉抑塞　　丁酉科考案闻世之谜

清统治者入主中原以后，为了安抚士人，从顺治三年(1646)丙戌始开科取士，而大大小小的科场案也就随之接踵而来。闹得最凶的，就是顺治十四年(1657)的丁酉科场案。但真正令后人津津乐道的，却是这场科举闹剧中的悲剧性人物——吴兆骞。

清朝统治者入主中原以后，为网罗知识分子，从顺治三年(1646)丙戌开科取士，几乎连年考试，而大大小小的科场案也随之而来。从《吴梅村年谱》中的记载来看，“壬辰(顺治九年，1652 年)权贵与考官有隙，因事中之，于是科场之议起。”闹得最凶的就是顺治十四年(1657)的丁酉科场案。此案牵连之广，影响之大，在清代二百多年的历史中也是罕见的。但是真正令后人津津乐道的，却是这场荒诞的科举闹剧中的悲剧性人物 —吴兆骞。

首先案发的是北闱(即顺天府)科场案。这次主考是翰林侍读曹本荣，侍讲宋之绳，分校官有大理事左右评事李振邺、张找朴等十四人。参加者五千七百多人，中式名额仅二百零六名，于是一些人便竞相贿赂考官。李振邺进士出生，少年轻狂，为了结交权贵，也为了自己收揽私人，他一下答应了二十五个人的关节。最终的结果是京官三品以上的子弟无一不取，但也有花了银子没有考上，于是投状叫冤。顺治于十月二十七日下旨：“李振邺、张找朴、蔡元禧、陆贻吉、项绍芬等立斩，家产籍没，父母兄弟妻子俱徙尚阳堡。”十一月十一日顺治又谕礼部：“今年顺天乡试，发榜之后，物议沸腾，同考官李振邺等贿赂关节，已经审实正法。其余中式各卷，岂皆文理平通，尽无情弊？尔部即将顺天乡试中式举人，速传来京，候朕亲行复试，不许迟延规避。”复试的时间和题目，全部由顺治皇帝钦定。顺治十五年(1658)正月十七日，在太和门复试，士子们在八旗亲兵的押送下进入考场，由顺治皇帝亲试。二十五日宣布结果，革去苏洪浚等八人的举人，米汉雯等一百八十二名仍准会试。四月二

十三日，顺治皇帝在太和门亲审其余各犯，把应处死的二十五人痛加申斥以后，“俱从宽免死，各责四十大板，流徙尚阳堡。”顺治还特意强调：“自今以后，凡考官士子，须当恪遵功令，痛改积习，持廉秉公……如再有犯此等情罪者，必不姑宥。”

无独有偶，过了半年，顺治十四年(1657)十一月二十四日，给事中阴应节参奏：“江南士考方犹等弊窦多端……物议沸腾。”由于顺治帝处置“北闱”乡试科场案的怒气未消，听到这个消息，更是火上加油，怒不可遏。立即传旨：“方犹等经朕面谕，尚敢如此，殊属可恶。方犹、钱开宗并同考试官，俱著革职。”并且下令派总督郎廷佐清查此案。

丁酉科江南乡试，正主考是翰林院侍讲方犹，副主考是翰林院检讨钱开宗。放榜以后，虽然得中的多是江南名士，但是中式的举子，不少是贿赂考官而中的。因而两江的上议哗然。落第的士子们群集在贡院前，有人还贴了一副对子：“孔方主试付钱神(指考官方犹和钱开宗)，题义先分富与贫(科题取《论话》中“贫而无谄”一词)。”并且将门上“贡院”两个大字的“贡”字中间加了一个“四”，改成“卖”字；“院”字用纸贴去“耳”旁，变成“完”字，“贡院”就变成了“卖完”。其时，士人还刻了一部传奇，叫《万金记》(以“方”字去一点为“万”，“钱”字去旁边为“金”)，指的就是两位主考官。

顺治十五年(1658)二月庚戌，顺治帝在中南海瀛台亲试该科江南中式的正副榜举子。和上次亲试情势差不多，每个举人都身带刑具，由护军营的军校持刀监视，戒备森严。二十四日公布皇帝亲试结果，二十四人罚停会试，十四人文理不通，革去举人；只汪溥勋等七十四人准许参加会试。十一月二十八日顺治帝在刑部奏折上谕批：方犹、钱开宗俱著即正法，妻子家产，籍没入官。叶楚槐等十八名同考官处绞刑，妻子家奴，籍没入官。方章钺、吴兆骞等八名考生，俱著责四十板，家产籍没入官，父母妻子流徙宁古塔。

在这场科场狱案中，吴兆骞交白卷一事最为轰动。吴兆骞(1631—1684)，字汉槎，江苏吴江人，九岁作《胆赋》，十岁写《京都赋》，少年时即声震文坛。少年的吴兆骞性情狂放。据清笔记小说上载，他在私塾里念书时，见桌上有同学们除下来的帽子，常拿来小便。同学们报告老师，老师自然责问他，他的理由是：“与其放在俗人头上，还不如拿来盛小便。”老师叹息说：“这孩子将来必定会因名气大而惹祸！”另一部笔记中还说他一件逸事：有一次他与几位朋友同出吴江县东门，路上忽对汪钝翁说：“江东无我，卿当独秀！”旁

人为之侧目。史料也说他:“为人简傲自负,不拘理法,不谐与俗,故乡里忌之者众”。但是这个“惊才绝艳”的吴兆骞,这次皇帝亲试,他却交了一张白卷。于是众议哗然,有人说他是惊魂未定,所以提笔忘字;也有人说他是恃才傲物,故意卖弄。其实,是吴兆骞看到当时如同刑场的景象,感慨万端,把笔一扔,说:“焉有吴兆骞而以一举人行贿的吗?”真是清高得很!于是触怒了顺治帝,在顺治十五年(1658)戊戌八月,被发配到宁古塔充军(今黑龙江省宁安县)。临行时,京中好友顾贞观、徐乾学、吴梅村等人都来给他送行。吴梅村还作了一首长诗《悲歌赠吴季子》送他上路。这一去就是二十多年,吴兆骞写了许多悲愤慷慨的诗歌和感人泪下的书信,后来编成了《归来草堂尺牍》和《秋笳集》。郭麐云在《灵芬馆词话》中称赞他的诗“悲凉抑塞,真有崩云裂石之音”。

康熙十五年(1676)冬,吴兆骞的好朋友顾贞观(宁华峰,号梁汾,江苏无锡人),在当朝太傅明珠家里教书,想起好友在寒冷偏塞之地受苦,于是寄了两阕词给他。不料明珠长子纳兰性德看了这两阕词后,不禁感动得流泪,认为古来怀念朋友的文学作品中,李凌与苏武的《河梁生别诗》,向秀怀念嵇康的《思旧赋》,与此鼎足而三。纳兰性德很感动,慨然许诺十年之内,一定帮助吴兆骞归来。

好友顾贞观的鼎力营救,纳兰性德等人在朝中斡旋,恰巧这时康熙帝派人去祭长白山,吴兆骞写了一篇祭长白山赋,献给康熙皇帝。康熙一阅,文词华美,确实才气过人。因此大学士徐乾学趁机倡议捐钱把其赎回来。徐乾学官居显赫,又和当朝太傅明珠同是一党,自然一呼百应,闹得朝野名流只恨钱少。

康熙二十年(1681),吴兆骞奉诏赐还。他在塞外度过了二十三年,终于生入雁门关,回到北京后,夜夜梦乡里的情景遽然变成了现实。他在东北生的儿子吴振臣已经十七岁。吴振臣在他写的《宁古塔纪略》中记述了这个激动人心的场景:“与亲友相聚,执手痛哭,真如再生也。流人复归本土,玉门之关既入,才子之名大振。”吴兆骞获释回来后,京城名流纷纷给他接风洗尘,日日欢宴,在大学士徐乾学和相国冯溥等人的倡议下,众人还纷纷赠以诗文,一时成为盛事。

吴兆骞五十四岁时,在北京病逝。他再也没有回到山清水秀的江南故土,却留下几卷动人的诗稿和一个令人难忘的故事。

维民所止？　　查嗣庭案之谜

对于“查嗣庭科场试题案”，历史上传说纷纭，莫衷一是。较普遍的说法，是认为查嗣庭所出的试题是《大学》中的“维民所止”一句。“维”、“止”两字，是去“雍”、“正”之首。实际上查嗣庭并没出过这个题目，那么，真实的情况是怎样的呢？

清朝雍正四年(1726)秋天，发生了一桩震惊全国的大案，即所谓“查嗣庭科场试题案”。这是继顺治间庄廷鑨《明史稿》案、康熙间戴名世《南山集》案和雍正三年汪景祺《西征随笔》案之后的又一大案。历来的文字狱中基本上是以诗文获罪，而以科场试题嫁祸的可谓绝无仅有，且受到查处的竟是当朝二品大臣、内阁学士兼礼部左侍郎、江西正主考官查嗣庭，除了株连亲属、大加杀戮之外，还停止整个浙江士人参加乡试会试。此中内幕，确实令人费解。

由于事情来得突然，当时就传说纷纭，莫衷一是。较普遍的说法，是认为查嗣庭所出的试题是《大学》中的“维民所止”一句。“维”、“止”两字，是去“雍”、“正”之首。实际上查嗣庭并没出过这个题目，而至今仍有人以讹传讹。

另一说出自《清稗类钞》。据说：“查君书名震海内，而不轻为人书，琉璃厂贾人贿查侍者，窃其零镰剩墨出，辄得重价。世宗登极，有满人某欲得查书，贾人以委侍者，半年不能得一纸。一日，查闭书室门，有所作。侍者穴隙窥之，则见其手一巨帙，秉笔疾书，书讫，梯而藏之屋梁。乃伺查出，窃以付贾人。贾人以献满人，遂被举发。”此说确否待证，或为最早被举发的一道线索亦未可知。

以上种种传说，均未能说明问题的实质所在，雍正的真正用心，还须层层揭去假象，从头说起。

查嗣庭，字润木，号横浦，又号查城。府廪学生，中康熙乙酉(1705)亚魁，次年联捷得进士。由翰林院庶吉士授编修。甲午(1714)湖广副主考，戊戌(1718)任山西正主考。嗣经吏部尚书隆科多荐举，特令在内廷行走，授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衔。复经左都御史蔡珽保奏荐举，授礼部左侍郎，加经筵讲官。想不到以后兴起的这场大案，根子就出在这两个荐举人身上。

查氏学问渊博，才识过人，但不免有些恃才傲物、目空一切的名士风度，常在笔底发泄他对当时现实的某些不满。清史专家邓之诚在《清诗纪事》中

亦记其《除夕感事》诗句云:“能餐白石家堪住,解作黄金吏待廉”,称其“语含讥刺”。又《代皇子寿某》云:“柳色花香正满枝,宫廷长日爱追随。韶华最是三春好,为近龙楼献寿时。”邓之诚认为:“皇子与所寿者,俱不知谁某。玩‘宫廷长日爱追随’一语,非椒房即内侍也。交通宫禁诸王,岂能免于雍正之时,而况曾为隆科多所荐举乎!乃知嗣庭杀身之祸在此。”这话发人之所未发,是说得很有道理的。查嗣庭喜欢玩弄文字,嘲讽时事,且生性疏狂,言语尖刻,这在他的日记中也常常有意无意地暴露出来。

就在这次案发的前不久,也即雍正四年(1726)四月十一日,雍正在制造另一桩文字狱——钱名世案的时候,为了显示自己的“皇恩浩荡”、“宽大为怀”,他玩弄手法,别出心裁地下了一道谕旨:“皇上以其(按指钱名世)玷辱名教,罪不容诛,特洒宸翰,榜其门曰‘名教罪人’,又命在京大小臣工,由科制(举)出身者,咸为歌诗以攻其恶,俾天下后世懔然知所凛戒……”即命令有文化的臣子们合力围攻咒骂。当时海宁籍的京官,如礼部尚书陈元龙、翰林院编修许焞等都不得不赋诗“奉旨批判”,查嗣庭当然也得批判钱名世,他写了这样一首诗,以示表明自己心迹:“羞恶廉隅了不明,读书堪笑负平生。昧心语已忘颜赧,悖理辞尤恶贯盈。一网开恩宽斧锧,百年遗臭辱簪缨。从今负罪归乡里,掩口人惭道姓名”。尽管这种皇上命题的诗言不由衷,只能是“官样文章”,但查嗣庭万万料想不到的是,就在五个月后,灾祸会降临到自己头上,而且下场远比钱名世更惨。

对查嗣庭的陷害是从“试题”打开“缺口”的。在我国封建时代,实行科举取士制度。到明、清时,一个读书人要取得生员(秀才)资格,必须先经过县试、府试和院试。接下去,正式的考试分乡试、会试、殿试三级。乡试每三年举行一次,在京城和各省城举行,取中者称为举人。乡试一般都在农历八月,因此又称“秋试”。考试的题目,按规定都选用“四书五经”中的语句。

查嗣庭在雍正元年出任山西乡试正主考时,也曾出过试题,选的是“不患人之莫己知”二句,“宜民宜人”句和“子产听郑”一章,三题都还算平正,没有被雍正抓住把柄。这很可能和雍正认为下手的时机尚未成熟有关。

然而,三年以后,到雍正四年秋天,查嗣庭受命出任江西乡试正主考时,厄运终于降到了他的头上。查嗣庭按照惯例,出了这样几道试题:首题是“君子不以言举人,不以人废言”,出自《论语》;三题“介然用之而成路,为间不用,则茅塞之矣”,出自《孟子》;次题两道:一道是《易经》的“正大而天地之情可

见矣”，另一道是《诗经》的“百室盈止，妇子宁止”。本来都是合乎规范、无疵可指的，而且那次主持乡试时行事相当谨慎，对关节的查防非常严格，考试也顺利结束，一切正常。



雍正青花草纹灯



雍正青花缠枝花纹花浇

可是，雍正却无中生有，借口“有人告发”，猛然拿查嗣庭“开刀”，实际上是蓄谋已久的事变发生了。雍正帝把查所出三个题目联系起来，说：“今查庭嗣所出经题，前用正字，后有止字，‘正’字有一止之象”，又罗织其他试题及查的日记文字有悖逆之词，共四十二款，定为“大逆不道，怨诽诅咒”罪，查下狱，病死后戮尸另示，籍没家产，子查浠处斩，秋后处决。胞兄查嗣瑮、胞侄查基“从宽免死”流放三千里（查嗣瑮年逾八十，不久卒于戍所）。族人或流放或与功臣为奴。只有其兄著名诗人查慎行（嗣琅）父子“从宽免罪”释放。后来民间也有附会，说查嗣庭所出题中“维民所止”一句（语出《礼记·大学》），“维”“止”二字是把“雍”“正”砍去了头。这大约是因为查嗣庭著过一部《维止录》，后世附会从这部书名产生。

查嗣庭案虽然也归入文字狱一类，但因同隆科多、蔡珽两案连结一起，具有了一定的政治性质。实际上是雍正为了削弱和打击隆科多一派的势力，进一步除掉隆科多的“连环案”。隆科多是雍正的亲舅父。在康熙去世之前，以皇后佟佳氏弟弟的特殊关系，担任理藩院（掌管蒙、藏、新疆少数民族事务）尚书兼步军统领，掌握京师警卫部队。雍正即位之后，表面上对隆科多格外重用，但和年羹尧相似，隆科多也是个“招权纳贿，擅作威福”的人物，引起雍正帝注意。因此，在查案发生之前，首先向年羹尧开刀，借口汪景祺案，依靠身

任吏部尚书、兵部尚书等要职的蔡珽，解除年羹尧的职权，扣上九十二条罪名，责令自杀；后又将蔡珽定罪。查嗣庭曾经隆科多和蔡珽荐举，相互间免不了有交往，这就必然会被看作隆科多和蔡珽的同伙。再者查嗣庭平时在对待现实政治、对待满汉关系等有时也表现一些不同看法，甚至发泄一些不满情绪，这对于时刻都在密切注视着臣下的政治思想动态、政治嗅觉特别敏锐的雍正来说，自然要当作敌对势力，眼中之钉，必欲除之而后快了。所谓试题"怨望、讽刺"，实际上只不过一种借口，一块遮羞布而已。

查嗣庭之狱结案后没几个月，隆科多因私藏玉牒（皇室宗谱）罪付审，诸王大臣合议劾隆科多犯有四十一条大罪，得旨永远圈禁，家产追补赃银，其二子也受处分。第二年，隆科多死于禁所。这个"连环案"宣告结束。

千古奇书　《大义觉迷录》之谜

雍正帝因为意想不到的案件，又意外的涉及到他的继统谋位以及宫中秘闻的事，异想天开地用史无前例的方法编了此书。其初衷为辟谣，结果适得其反，反而成了自我暴露，让人信以为真。此奇书实系千古未有，个中情节仍是一谜。

雍正六年(1728)有一宗发生在西安的案件，却搅动了清宫中的雍正帝，使他坐卧不安、颇费心思，最后竟编出一本《大义觉迷录》的奇书来，这就是曾静投书案。

用文字杀人，虽非清朝皇帝的发明，倒也是清帝的"专利"，尤以雍、乾父子为最。雍正初年对读书人的打击和迫害，激起士人的强烈义愤。于是，许多中下层知识分子不愿做官，在广大民众中制造反清舆论，挑起清军入关以来的反抗情绪，曾静便是这些知识分子的代表者之一。

曾静是湖南的一名秀才，他不愿再参加科举而在乡村教书，人称他"蒲潭先生"，他在自己的学生中不断揭露清军入关及统治汉人的罪行，并在群众中散布反清言论、著书立说阐发自己的主张。他写的《知新录》、《知几录》两书集中揭露雍正的"十大罪"，即谋父、逼母、弑兄、屠弟、贪财、好杀、酗酒、淫色、诛忠、任控等，说他是少见的暴君。阐述"华夷之分"理论，让大家起来反抗满

族统治，光复汉业。他深刻揭露满汉地主对广大劳动人民的残酷剥削，号召人们起来反抗剥削压迫。最终，发展到举义造反的行动。

曾静根据社会上的较为广泛的舆论，认为岳钟琪是可以策动反清的领袖，于是在雍正六年(1728)九月，派遣自己的学生张熙带着他给岳钟琪的书信和《生员应诏书》到西安去策动其举义。

岳钟琪对清廷可谓忠心不二，压根就不想造反，他能得到如今的高位，其谋略智慧绝非一般人可及。当曾静向他投书时，他想的是如何应对处理才能既不让雍正因此怀疑他，又能把谋反者一网打尽。岳钟琪通过诡计骗取了张熙的信任，获得了有关实情后，随即向雍正作了奏报。由于张熙已被骗说出了内中情节，曾静无法再隐瞒实情，交待了他们与浙江吕留良、吕的弟子严鸿达、严鸥达等人的联系。由于案情重大，牵连数省，湖南一方无从审理，于是将此案调入北京，由雍正亲自指挥刑部审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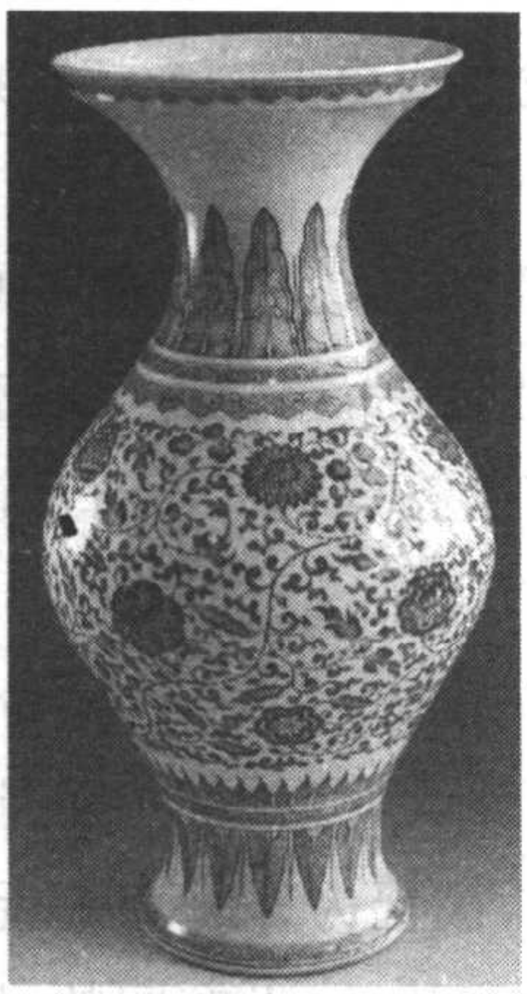
曾静案查来查去，查出来了都是陈年旧账。雍正只得宣布说，曾静怀着不臣之心，听了允禩、允禟等人的奴才们散布的谎言，便借以搬弄，蛊惑人心，诬蔑圣上。接着再查就到了吕留良案。曾静对吕留良十分钦佩，认为吕留良有皇帝之才，只是无皇帝之命罢了。认为吕氏学说的中心旨在“华夷之辨”，其研究、宣传华夷之别就是想要做皇帝，但终于未得机会。吕留良早在顺治十年(1653)就中了秀才，后不再猎取功名，而是招徒讲学，著书立说，名气很大。康熙十八年(1679)开博学鸿词科，官员推荐他，他坚决不就，以后又多次推举其出仕，都被他严词拒绝，后终于削发当了和尚。尽管他避居山林之中，可他的影响和他的弟子们却还存留在大江南北。人们争相读他的书，传播他的思想，做吕氏的徒子徒孙，沿海大埠、穷乡僻壤，有志之士无不风闻而趋。人们崇拜他，不仅在于他的学识渊博，尤在于他反对清朝的骨气和思想。他的思想中“华夷之别”非常坚固。他认为清朝政府夺了华夏的江山，天地倒位，让人们坚持汉民族立场，绝不可为夷狄政权服务。在他的语言和文字之中，也从未承认过清政府是合法的政权。

雍正认为，打击吕留良、严鸿逵等可不是一杀二流三抄家的事，而是要驳倒他们的“华夷之别”的思想，在广大知识分子中清除其影响。于是，他把吕、曾的著作、言论公布出来，让官员写文章反驳，同时他自己动手写论文，驳斥“华夷之别”论。最后，雍正颇费了一番思考，决定了“出奇料理”之策。雍正想借此将康熙崩逝以来种种流言诽谤作一次总的清算，并将有关曾静案之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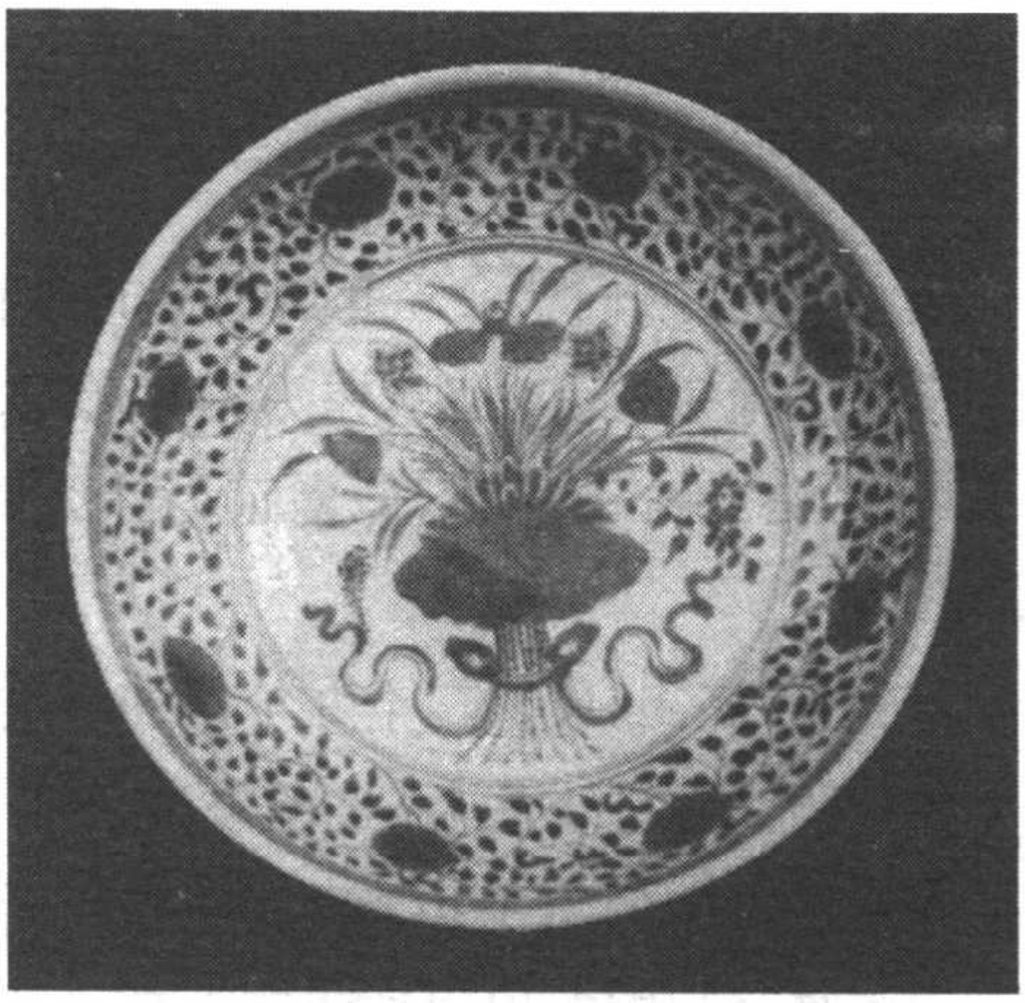
旨，及曾静口供等编成《大义觉迷录》一书，刊行全国，让读书士子和乡间小民共知之。因为他最伤心之处是“天下有人如此论朕”，他说看了曾静的《新知录》“惊讶落泪”，是天下有人对他的“冤枉”，他要借此机缘“洗刷冤情”。

《大义觉迷录》堪称封建专制时代由皇帝钦编并刊布天下的第一大奇书。维持独裁统治的一大要诀是神秘莫测，秦始皇“行所幸，有言其处者，罪此”，可谓得其三昧。对待政治谣言，最高明的办法是不张扬其事，日久自会烟消云散。否则，难免自生事端，搞得沸沸扬扬，天下尽人皆知，还会被人指为欲盖弥彰，愈抹愈黑。雍正则不以为然，他坚信自己私德清白，“可以对上天，可以对皇考，可以共白于天下之亿万臣民”。

雍正七年(1729)十月初六，有关大臣请诛曾静、张熙。雍正则以二人僻处乡壤，偶为流言所惑，并非“造谣”之人为由，特宽二人罪。次日，命免罪释放，并云：“朕治天下，不以私喜而赏一人，不以私怒而罚一人。”把曾静、张熙免罪释放的同时，许诺以后皇帝子子孙孙，永远不得因此事加罪他们。雍正在上谕中还表扬曾、张二人，说他们不仅无罪，反而有功，因为不是曾静投书，造谣诬蔑他的人就追查不出，他的冤枉就不得昭雪。之后，雍正命地方大员领曾静到苏浙各地宣讲；把张熙带到湖南、陕西各地宣讲。以他们的现身说法，宣传雍正至仁至孝和勤政爱民等各种功德；宣传世人说雍正的坏话，都是阿其那、塞思黑的奴才们的恶意攻击；宣传自己为流言所惑，看错了英明君主，表示忏悔等。一时间竟闹得朝廷内外、全国上下无人不知道雍正之“十大罪”状，真可谓适得其反。



雍正青花缠枝纹大尊



雍正青花束莲纹盘

而在吕留良案子的处理上，雍正采取了完全不同的手法。虽也是把官员们的批判文章辑录成书，刊刻颁发给世人。同时让各省学官广泛征求文人们对吕留良案中人的处置意见，做好处罚名士、文人的充分准备。经过两年的工作，到雍正十年(1732)对案犯作出处理：把吕留良、严鸿逵、吕葆中(吕留良之子)戮尸斩首示众，另一子吕毅中及严鸿逵弟子沈在宽处决。吕、严两家其余人等一律流放边陲给旗人为奴。其他有牵连的，包括他们的学生、朋友、刊刻吕氏书者、藏书查出者、知情不报者、处理不力者皆从重治罪。

雍正对吕、曾案的处理是大出寻常的“出奇料理”，他对自己的如此处理曾表示出沾沾自喜。本来对他极为不利的宣传，他敢于拿在公众中敞开讨论，又能让犯罪者自己出来做反面教员，使自己由被动变为主动。这种出乎常人思维的做法，使当时的一些大臣为之瞠舌，真可谓第一大奇事。

过河拆桥　　雍正诛年羹尧、隆科多之谜

年羹尧、隆科多在康熙朝时已经是重臣，他们在胤禛继承大统中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雍正帝起初也对他们是委以重位，信任有加。然而，是他们忘乎所以放纵自己，还是雍正在谋位后灭口，使他们先后被害，成为了几百年来的不解之谜。

年羹尧、隆科多为何被杀，一直以来众说纷纭，成为清史上一个颇有兴味之谜。

提起年羹尧，人们就会想起血淋淋的血滴子，因为在传说中，年羹尧总是用血滴子残酷地杀死其对头，在为雍正除掉许多对手之后，年羹尧也没有得到好下场，最终为雍正所杀，但雍正为什么要杀掉年羹尧等呢？人们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年羹尧，字亮工，康熙三十九年(1692)进士。为人聪敏、豁达，善辞令，办事能力亦极强。中进士之后，选翰林院庶吉士，他是外戚贵族中少有的从科举入仕而飞黄腾达的出类拔萃人物。雍正帝即位后，被视为外戚藩邸近人，议叙平定准噶尔阿喇布坦侵掠西藏之乱有功，封他为三等公，世袭罔替，加太保衔。雍正元年(1723)六月，青海和硕特蒙古亲王罗卜藏丹津迫众背叛，八

月，雍正授年羹尧为抚远大将军前往平叛，十月叙功，晋他为二等公；雍正二年(1724)三月，青海叛乱全部平定，又晋年为一等公。同年十月，帝召年进京觐见，赐他双眼孔雀翎、四团龙补服、黄带、紫誉及金币，奖励其用兵之功。在雍正争夺皇位时，年羹尧利用自己的精明才干，时时向主子出谋献策，奔波游说，深受青睐，更使主子高兴的是，年氏将自己的亲妹妹献给了他，以示忠诚。那时，主仆二人曾发誓，死生不相背负，从此交情更加深厚。君有情，臣有意，再加上年氏的才能，官阶越升越高，不到十年升为四川巡抚，接着，又升为总督，独掌军政大权，成为雍正心腹。雍正甚至说出所谓“千古君臣知遇榜样”的话。

但是，年氏受到雍正的宠幸是在雍正二年以前，具体说也就是七月中旬平定青海叛乱以前。之后，雍正便使出浑身解数开始置年氏于死地。雍正为什么转变的如此之快？年氏的死因究竟是如何呢？年羹尧成败之速，异于寻常，对于其死因的这种说法，人们到现在还是难辨真假，难怪被史学家列为“雍正八案”的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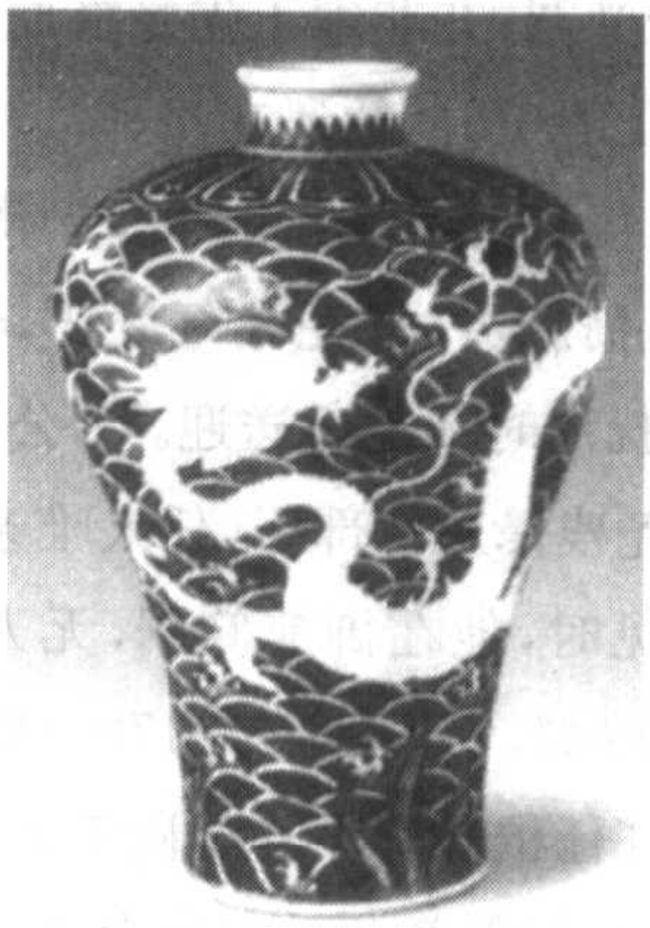
一些人认为这与雍正夺嫡有关，借故杀知情者。不仅是稗官野史，连一向严谨的史学家、学者孟森等都持此说。据说康熙临终时指定十四子嗣位，四子胤禛串通年羹尧、隆科多矫诏篡位。其时十四子在四川为抚远大将军，原可挥兵争位，然受制于川督年羹尧，遂无能为力。新君立后，为酬年羹尧等拥立之功，大加恩赏，然这不过是“迷汤”，实则对这些知情者已存杀心，最后终杀之。

有些人不同意此说。认为雍正初年羹尧受宠，并非雍正先笼络而后杀之的理由，而是皇帝对他效忠辅佐的奖励。雍正继位时，他还在川平乱，并未参与，何以得知内情？故上说不能成立。《清史稿》、《清代七百名人传》等作者，都认为年羹尧是恃功自傲以致被杀。《清史稿》载：“羹尧才气凌厉，恃上眷遇，师出屡有功，骄傲……令总督李维钧、巡抚范时捷跪道送迎。”“公卿跪接于广宁门外，年策马过，毫不动容。”且年羹尧残暴对待部下，任人唯亲，引起公愤，也为雍正所不容，故被杀。雍正接他见时，他在御前箕踞，无人臣礼。年羹尧还结党营私，其门下趋附奔走者有如蜂蚁。雍正六年(1726)四月，雍正解除了年羹尧抚远大将军之职，调其赴浙江任杭州将军。至同年九月尽革其一切职衔。同年底，议政大臣、刑部衙门上奏年羹尧九十二款大罪：大逆之罪五、欺君之罪九、狂悖之罪十三、专擅之罪六……。雍正痛心疾首地说年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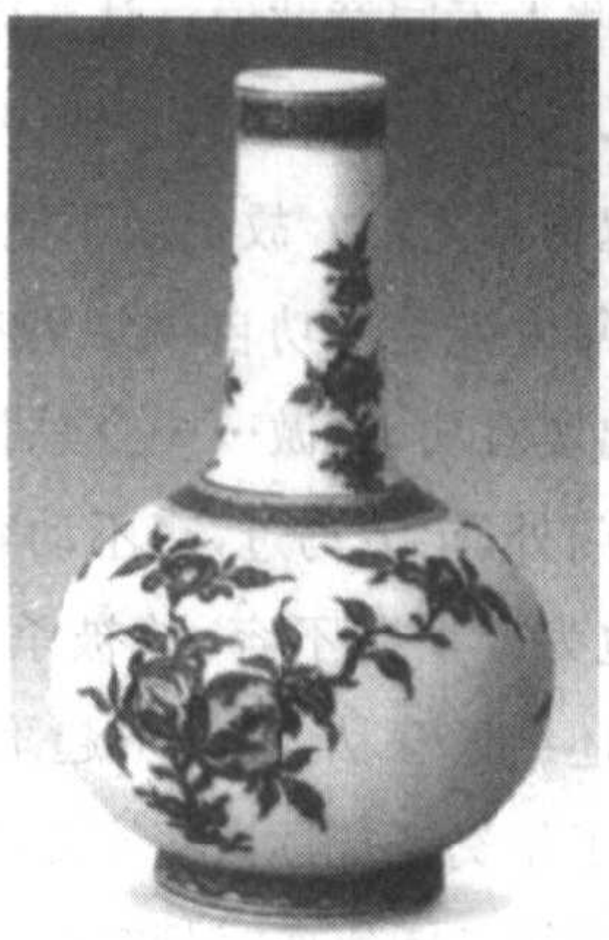
尧所犯之罪：即就廷臣所议九十二条之内，尔应服极刑及立斩者共三十余条，朕览之不禁堕泪。朕统驭万方，必赏罚分明，方足以治天下，若如尔之悖逆不臣至此，而朕枉法宽宥，则何彰国家之宪典，服天下之人心乎？遂令其自裁。

更有一说，认为年羹尧死是因为他欲自立为皇帝。乾隆时学者萧爽在《永宪录》中提到：年羹尧与静一道人、占卜邹鲁都曾商谈过做皇帝的事。陈捷在《年羹尧死因探微》一文中亦持此说，认为“羹尧妄想做皇帝，最难令人忍受，所以难逃死”。而《清代轶闻》一书则记载了年羹尧失宠被夺兵权后，“当其幕客有劝其叛者，年默然久之，夜观天象，浩然长叹曰：不谐矣。始改就臣节。”进而认为这说明年确有称帝之心，只因“事不谐”，方作罢就“臣节”而已。到了近现代，各说众多，或认为年被杀乃“鸟尽弓藏”之必然现象；或说是主奴间有旧怨在先，羹尧又恃功骄傲在后，使君主生疑、畏、厌、怒之心等等。以上诸说，至今未统一，还请读者自辨吧！

隆科多，雍正帝尊为国舅，佟佳氏，汉军镶黄旗人，一等公领侍卫内大臣佟国维之第三子，顺治孝康章皇后之内侄，康熙孝静仁皇后之弟。隆科多在康熙朝从一等侍卫升为步军统领、理藩院尚书。由于他是康熙的内弟，两人相处最为亲密。康熙六十一年(1722)十一月十三日戌时，康熙帝驾崩于畅春园时，隆科多正侍奉在御榻前，是他拨开诸皇子拼命争夺皇位的迷雾，传授遗诏于胤禛，又是他以提督九门戍卫京师之军力保卫雍正平稳顺利承袭大统。由此殊功他荣膺雍正朝初期辅政大臣之一，袭父爵一等公。此后又任吏部尚书、保和殿大学士、加太保衔，仍兼步军统领和理藩院尚书等职，深得雍正帝



雍正青花海水白龙纹梅瓶



雍正青花花果纹直口瓶

的信赖与倚重，又充纂修《圣祖实录》、《大清会典》等书总裁官。雍正二年(1724)，雍正又赏赐国舅双眼花翎、四团龙补服、黄带、紫髻等只有亲王、郡王才得以享用的赐品。隆科多已成为朝野上下的显赫人物。雍正帝曾一度称赞他谓："此人真圣祖皇帝忠臣，朕之功臣，国家良臣，真正一超群拔类之稀有大臣也"。

但是，隆科多不久即失宠，有人说是因为他参与了雍正的篡位，故而被杀人灭口；也有说是因为他后期结党营私、胡作非为所致。隆科多屡屡升迁后，依仗是雍正帝舅父，为官后期揽权纳贿，擅作威福并愈演愈烈。雍正帝对其一面训诫，一面予以降调。雍正三年(1725)七月，因其庇护年羹尧而削其太保衔。雍正四年(1726)正月，因隆科多索取揆叙家人古玩等物及白银十四万两，又收取赵世显、满保、张其仁等人金八百两，银四万二千二百两而革去吏部尚书职。翌年春更胆大包天在宅中私藏玉牒，而被革去世袭一等公爵位。隆科多肆行不法，居功自傲不把皇帝放在眼里，自比为诸葛亮白帝城受命，把胤禛喻为阿斗。数事并举，终于惹恼了皇帝，雍正五年(1727)十月初五，帝令将其逮捕，于畅春园外造屋三间，永远禁锢，公布其重罪四十一款：大不敬之罪五、欺罔之罪四、紊乱朝政之罪三、奸党之罪六、不法之罪七、贪婪之罪十六……

总之，隆科多与雍正恩怨关系文献不详，疑窦丛生。或说隆败异乎寻常，与帮助"夺嫡"有关，"鸟尽弓藏"乃必然现象；或说世宗雍正朝无专横之臣，隆恃功骄傲，故为极端专制皇帝所不容，咎由自取。所说各有所据，不无理由，至无定论，使之成为了一个难解之谜。

先交后打　　允禩、允禟被诛之谜

雍正帝登位后，对一向结党谋位、桀骜不驯的允禩、允禟等采取迷惑麻痹政策，减少自己的统治离心力。是允禩、允禟等不受迷惑，还是铲除他们本是雍正的已定方针？这是雍正朝的又一谜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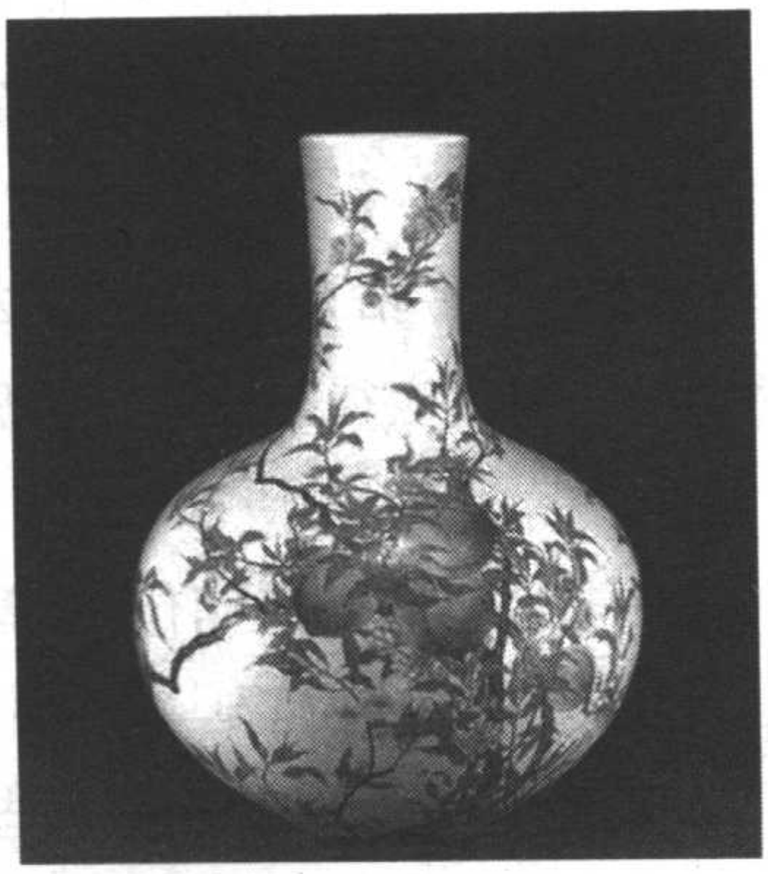
雍正一上台，就任允禩等四人为总理事务大臣，总理事务大臣位尊权重，是新朝的核心人物，也是新君的亲信。有人认为雍正帝任用政敌，是他的一个战略决策。允禩及其追随者纷纷被加官晋爵，一部分人因而弹冠相庆。允

禩晋王爵，其妻乌雅氏的亲戚来祝贺，乌雅氏却说：有什么可喜的？不知道哪一天要掉脑袋哩！允禩也对朝中的大臣说：皇上今日加恩，不知道哪天会诛杀我的？他们这些当初的储位斗争的当事人都明白，雍正帝是不会放过他过去的政敌的，现在的荣宠是靠不住的、是不会长久的。他们对雍正的这种拉拢性的临时政策看得很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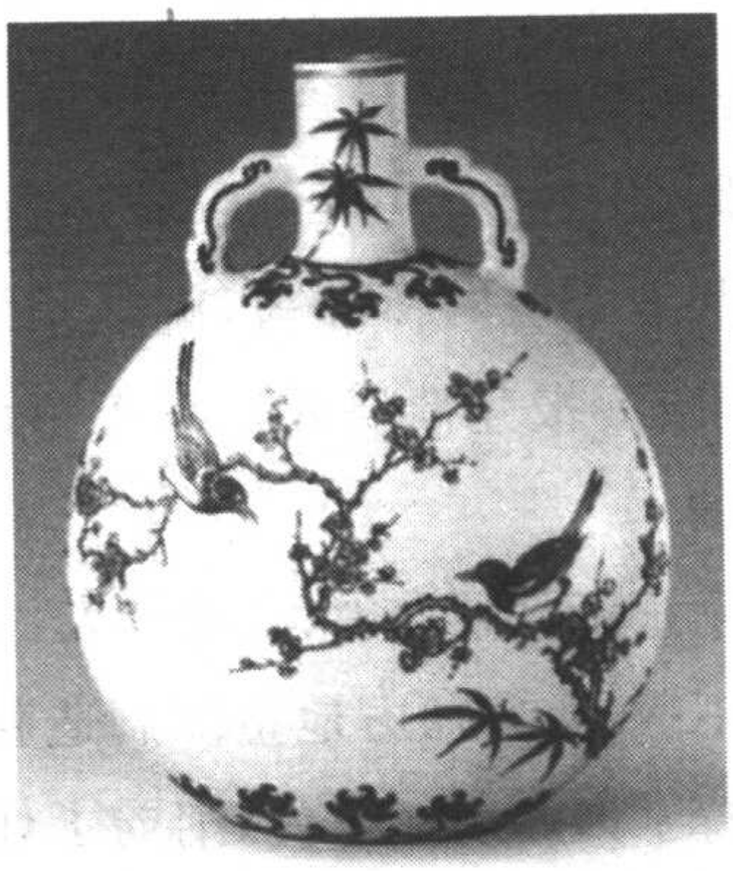
果然，雍正不久就对允禟等人加以了整治。允禟生母宜妃的太监张其用违禁做买卖，被发往土儿鲁耕种，允禟的太监也被发往云南边疆当苦役以及给人为奴。为允禟料理家务的礼科给事中秦道然，雍正也以其仗势作恶、家产过于富裕而加以逮捕监禁。雍正对允禟本人也没有放过，以前线需人为名，命允禟前往西宁前线。允禟故意拖延，雍正即强迫命令他加快速度。允禟到青海后，年羹尧将城内居民全部迁出，加派官兵监视，实际上是将他监禁起来。允禟派人到河州买草料，宗人府也参奏他违抗军法。

雍正元年(1723)，哲卜尊丹巴到京师拜谒康熙的灵堂，不久却染病而死。雍正帝命允禩前往送其灵盒、印册赐奠等。允禩不肯离京，先说无力准备马匹行李，及至出发到张家口外又不肯再走。雍正知道允禩和允禩关系很好，命对其议处。允禩说，可行文允禩将不行谏劝他继续前进的长史官责罚，雍正没有同意。当允禩请求把允禩的郡王革去时，雍正帝即断然将他革去世爵，调回京师，永远监禁，查抄家产。杀鸡给猴看，以为不听皇帝命令者戒。

雍正用软硬兼施的手段对付允禩一伙，把他们分散各地，使他们无法联络，动辄得咎。雍正还对他们采取分化瓦解、有拉有打、各个击破的策略，在继位之后不久就取得成功。雍正以允禩等诸兄弟“任意妄行”等等为名，对他们不断的加以整治，削弱他们的力量，打击他们。但雍正帝对其他参与过争夺皇位的兄弟开始时是根据情况区别对待，有拉有打。但在平定青海罗卜藏丹津叛乱、地位进一步巩固以后，则发生了显著的变化，主要表现在对允禩的态度上。雍正二年(1724)四月初七谕诸王大臣说，自康熙四十七年(1708)以来，他的无知兄弟们就结党妄行，惹康熙帝生气。他继位之后，不计允禩等的“从前诸恶，惟念骨肉兄弟”之情，但他不知痛改前非，“不以事君事兄为重，怀私心，由此观之，其大志至今未已也！”他还命大臣对允禩据实揭发，不许隐讳，展开了凌厉的攻势。五月，因苏努、勒什享父子党庇允禟、允禩，“扰乱国家之心毫无悛改”，革去苏努贝勒，撤回公中佐领，与诸子发往右卫居住。七月，雍正帝公布《御制朋党论》，开始了他进一步惩治朋党势力的第二阶段。



雍正粉彩八桃天球瓶



雍正青花花鸟纹双耳扁瓶

其间有年羹尧、隆科多问题插进来，延缓了雍正帝大刀阔斧整治政敌的进程。但雍正帝还不时指斥他们，间或处理其中的个别人。待到收拾了年羹尧，调出了隆科多，雍正四年(1726)正月，雍正帝发出了上谕，大力整饬允禩党人。他历数允禩的罪状："廉亲王允禩狂逆已极，朕若再为隐忍，有实不可以仰对圣祖仁皇帝在天之灵者……当时允禩希冀非望，欲沽忠孝之名，欺人耳目，而其奸险不法，事事伤圣祖仁皇帝慈怀，以致忿怒郁结，无时舒畅……朕闻之不胜惊怪。是年二阿哥有事时，圣祖仁皇帝命朕同允禩在京办理事务，凡有启奏，皆蒙御批，奏折交与允禩收贮。后向允禩问及，允禩云：前在要(遥)亭时，皇考怒我，恐有不测，比时寄信回家，将一应笔札烧毁，此御批奏折藏在佛柜内，遂一并焚之矣。"

雍正帝揭露允禩为谋取储位和皇位已经是一个"不忠不孝、大奸大恶之人"，解决的办法只有惩治允禩，逐出宗室，削除宗籍。他的同党允禟、苏努等也受到同样的处分。允禩妻乌雅氏革去福晋，休回母家，严加看守。允禟编造似西洋字的十九字头与家人通信，此时被发觉，抄检了他的家。

雍正四年(1726)二月，将允禩降为民王，交所属旗内稽查，不得依宗室诸王例保留所属佐领人员，随之圈禁。贝子鲁宾当允禵在西北军前时，代允禩与之联系，以后也被揭发并被圈禁。

雍正四年(1726)三月，允禩改称"阿其那"，其子弘旺也不配作宗室子弟，改名"菩萨保"，允禟改称"塞思黑"。"阿其那"、"塞思黑"在满语中是猪、狗的意思。之后，雍正帝又加快了对允禩党人的处理步伐。五月，雍正帝向

内外臣工、八旗人等颁布允禩、允禵、允禟等罪状。允禟被视为可厌可恨的人，他被都统楚宗从西大通押至保定，直隶总督李绂奉命将之圈禁。李绂将衙门附近三间小房，四面砌墙，置允禟入内，封闭前门，设转桶传进饮食，外派官兵看守。时值酷暑，闷热难忍，允禟带着铁锁、手梏几度晕死过去。八月，李绂奏报允禟病死。雍正帝说他是服冥诛，罪有应得。显然，允禟是被害死的。

雍正帝治死允禩、允禟等人，是因为他们在先朝结党谋夺储位，今朝仍然固结不散，变本加厉地企图制造新君的失误而获大位。在宫廷斗争中，雍正帝处置了许多宗室王公，削弱了他们的势力，迫使他们围绕皇帝的意志从事政治活动。

粉饰太平　　乾隆惩治学士尹壮图之谜

乾隆五十五年(1790)十一月十九日下了一道上谕，斥责内阁学士尹壮图所奏之非。在短短的三个月里，乾隆又多次下诏历数尹奏是“希荣卑鄙，饰词谎奏”，强调盛世太平。尹奏到底是关于什么的？乾隆为何会如此的气愤不平？是是非非，让人难以理解。

在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长河中，乾隆也算是一个奋发有为的政治强人。乾隆帝继位之初，承袭前期诸帝余绪，亦能乾纲独断，文治武功，开疆领土，均有可观，出现了所谓的“康乾盛世”。但到了乾隆末期，封建社会所固有的各种矛盾，经过长期的潜伏与发展，这时已不可避免地大大激化起来，成了封建社会的不治之症。然而，追根求源，导致清王朝中衰的根源在于以“十全”功业著称的乾隆帝。乾隆帝晚年宠信和珅，以致上上下下官吏贪墨成风，从此吏治腐败就成为疯狂侵噬大清帝国肌体的毒瘤和不治之症，直接导致了大清帝国由极盛走向衰败。

乾隆五十五年(1790)内阁学士尹壮图按职责上疏言事，指出近来规定总督、巡抚等大员可以罚银数万以充公用而代其罪是不妥的制度，因为督抚如能自请罚银而免于处罚，则清廉者亦不得不希望属员资助，“日后遇有属员亏空营私重案，不容不曲为庇护。”因此，此一制度“罚项虽严，不惟无以动其愧

惧之心，且潜生其玩忽之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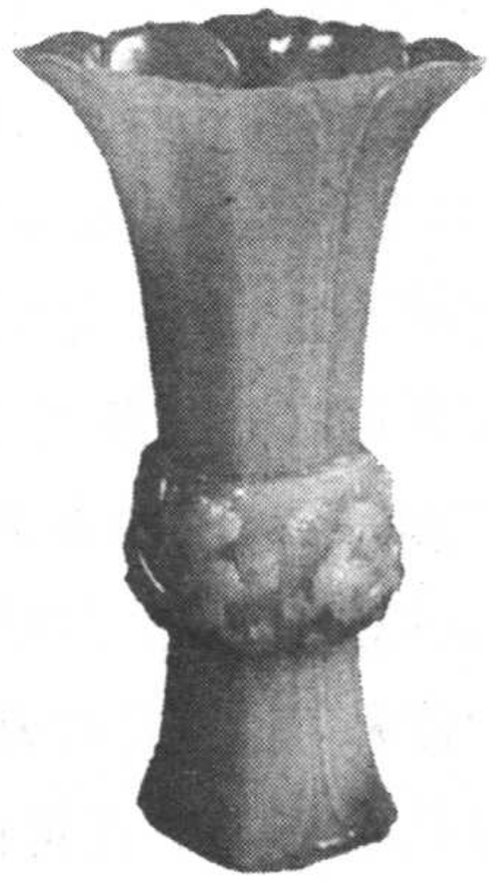
尹壮图奏中所指督抚派令属员交银，以及属员藉此胁持上司之事早已层出不穷，因而从制度上加以预防是很有必要的。即使所说欠妥，作为内阁学士也是合理合法的。几千年来臣工进奏，被采纳或有真见的也没有几份，大多都是“报闻”而已，本不值得大惊小怪，弄得满朝震动，沸沸扬扬。但乾隆阅过此上疏之后当即就大为不满，下谕指责尹壮图是“贪渎营私自蹈重罪”之官，处以罢斥，改用京员，是“名为严之，实以宽之”。他认为尹壮图这样说，可能已经知道实有弊情，命其指明违法之督抚、属员的姓名，查实治罪。

尹壮图是个书生，性情秉直，不知其奏已经触犯了晚年皇帝贪图享乐的要害，反而实话实说，他经过直隶、山东、河南、湖广、江浙、广西等省体察到商民对官吏多没有好评。然而，他所指责的范围太广，涉及之人很多，地方官员都是贪污之员，各省的吏治都是废弛，全盘否定。事实上他的矛头对准的是整个官僚集团。全国各省的府县官员，不是赃银上万两的，就是徇情、党庇的劣臣，这成千上万的官员组成的官僚集团岂不是腐败透顶，都该予以清出？照此追下去，当今皇帝也免不了责任。年老又好大喜功的乾隆帝素以爱民如子自诩，自封“盛世”的万岁又怎能不生气？

因此，局势必然朝着不利于尹的方向迅速发展。尽管尹壮图所说确是实情，切中了要害，但晚年的乾隆已变得老态龙钟，刚愎自用。他大发雷霆，屡降明旨，严厉指责尹的上谕以及尹本人。乾隆在看见尹壮图奏稿的当日即下



乾隆青花缠枝莲纹盘口尊



乾隆三螭纹玉觚

专谕说自己勤政爱民，惩治贪官“从不稍存宽假”，还辩解称“若如尹壮图所奏，则大小臣工等皆虚词阿谀……而朕五十余年以来，竟系被人蒙蔽，于外间情形全无所知。”令尹壮图将何省亏空等一一指实复奏，否则就是“自蹈欺罔之咎”。

尹壮图面临指责，怎能一下子说得清楚。他不能公然指斥皇帝，只能“虚誉朕勤政爱民”，又“不能指实一人一事”。乾隆帝已把他置于对立位置，命户部侍郎庆成带尹壮图去各省查仓库，看有没有亏空。乾隆在朝廷上如此发怒斥责尹壮图，下面早已风传，做好了挪补的准备，加上庆成所至省府先“游宴数日，乃发仓库校核”，所以走遍了山西、直隶、山东、江南等省，“盘查仓库，俱无亏短”。这一下，尹壮图大败亏输，乾隆帝大骂尹壮图“不但无君，而且无亲，人伦尽丧……尹壮图着革职，交与庆成押带来京，交刑部治罪”。

封建社会的官员，本是在依附皇帝的前提下为民为君着享，尹壮图一看皇帝变了脸，又是这么个盘查方法，只能“全改前言，自认为愚谬妄谈”了。大学士九卿等大吏一看，哪里肯放过，“照挟诈欺公妄生异议律，拟将尹立即斩决”。

其实，乾隆帝心里也明白，所以又拉回来说：“尹壮图摭拾虚词，妄行渎奏，原难从宽；其造作无稽、污蔑良民，其咎更无可逭。然朕不妨以谤为规，著加恩免治其罪。以内阁侍读用，仍带革职留任，八年无过，方准开复。”

乾隆帝对尹壮图之据实直谏，加以如此无理指责，并几乎加以处死，实为大谬，纯系以权势压人横不讲理。这种作法，当然阻塞了言路，危害了吏治，贪污欺骗之风盛行。乾隆的做法充分反映出自诩明君的他已无先年励精图治、知错改过、转败为胜、化挫折为成功的英君气魄，变成了盲目自大，耳塞目花，文过饰非的昏庸皇帝。他对尹壮图的做法是错误的，与实际情况不符，甚至是完全颠倒了。其自称“无事无时不以爱民为念”，其实纵贪即害民；说各省仓库“均属充盈”，其实却是亏缺甚多；自诩已达“盛世”、“海宇清宁，地方无事”，实则却是“民不聊生”、“大乱”即起；将贪污盛行“政以贿成”的污浊局面美化为“吏治肃清”；他自夸大权独揽并无大臣揽权营私，不料此时却是和珅贪贿专权、乱政误国。可见，乾隆帝是陶醉在英明天子太平盛世的美梦之中，其贪财好货、庇护奸佞、文过拒谏已使“盛世”逐渐转向衰落了。

弄巧成拙　　孙嘉淦奏稿案之谜

乾隆十五年(1738),清王朝发生了一件奇特的大案,一份署名工部尚书孙嘉淦的奏稿在全国上下广为暗中流传,奏稿大肆攻击乾隆的统治和品德。直至乾隆十六年(1739),才由云贵总督硕色密折上报乾隆皇帝,乾隆立即在全国范围内严厉追查。然而,始作俑者一直以来是个未解之谜。

乾隆皇帝放弃"宽严并济"的统治政策,以及借皇后去世之机,对违制剃头的官员严加惩治,在广大官员中引起强烈不满。在此期间,他的四出巡游和对金川战争的处理,也给全国官吏、士民带来了极大的骚扰。因而,乾隆十五年(1738)以后,一份托名工部尚书孙嘉淦所作的奏疏稿在社会上得到广泛流传。

该奏稿指斥乾隆皇帝失德,罗列了"五不解,十大过",对乾隆皇帝和他实行的政策进行了尖锐的抨击。就现存其中部分内容来看,一是抨击他杀死张广泗,"以张广泗为有功",二是批评他巡幸无度。在专制统治日益酷烈的情况下,这份伪奏稿竟将抨击的矛头直接指向乾隆皇帝,显然是一起极为严重的政治事件。奏稿措词之尖锐、传播范围之广泛都大大超出了乾隆自己的想像。因而,这一事件的发生也使乾隆感到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甚为孤立,并对当时形势作出了完全错误的估计。他开始感到,不但在各级官吏中有一支



宁寿宫花园,乾隆皇帝退位后即住在此园内

和自己对立的势力，而且由于长期以来固有的满汉民族矛盾，这支势力还有着极其深刻的历史背景和社会基础。

为了进一步巩固清朝政权，加强专制统治，乾隆除动用全国力量追查伪稿作者，寻找时机对各级官员中的异己势力进行严厉打击外，还以清查“悖逆”著作为借口，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制造文字狱案的高潮。因此，这份伪奏稿的出现在最高统治集团内部引起了强烈震动，在国家政治生活中也激起了极大的波澜，顷刻之间，寒流吹遍了中国大地。

乾隆十六年(1739)六月，这份伪奏稿首先在贵州被当地官员发现。不久，即由云贵总督硕色以秘密奏折的方式报告乾隆皇帝。乾隆看过之后，认为这份伪奏稿“假托廷臣名目，胆肆讪谤，甚至捏造朱批，显系大逆恶徒逞其狂悖，不法已极”。当即严令步兵统领舒赫德及直隶、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贵州等省督抚“密加缉访，勿令党羽得有漏网”。这样，在他的严旨督催下，在全国开展了追查伪奏稿作者的活动。

随着全国上下追查活动的展开，和乾隆皇帝原来的设想相反，这份伪奏稿的传播范围、牵连人数和破案难度都大大超过了以往各案。就其传播范围而言，不独内地十七省，而且远在云贵的边远土司竟然也有流传。就传抄人员而言，既有各级官吏、举员生监、乡绅、商贾和僧人，也有八旗子弟。缉获之传抄人员，案发之初三个月，仅四川一省便已达二百八十余人，更不用说全国了。在审讯过程中，或者辗转诬攀，或者将已故之人拿来搪塞，兼之以各级官吏为营私而扩大案情，民间因挟仇而互相诬陷，不但大大加重了案情的复杂程度，使得从事追查的各级官吏处于十分被动的局面，同时也给民间带来了极大的骚扰。为此，御史书成、在籍侍郎钱陈群先后上疏，要求停止查办伪稿，释放株连民众。这使乾隆帝十分恼火并对之大加严斥：“伊(书成)系满洲世仆，似此丧心病狂之言，如诅咒彼父祖者，乃视为漠然，则所系于败坏满洲尊君亲上之风为尤甚。既已延及数省，迟至经年，断无骤然中止之理。”为了加速追查活动，他一方面严厉斥责各级官吏无能和“虚文塞责”，并分别对侦缉不力的官员严加处分；另一方面，又以此案能否侦破已关乎“大清国体统颜面”相激励，要求各级官吏将主要精力用于伪稿的追查活动。尽管如此，经过一年多的清查，缉捕人数达千人以上，因查办不力而被降级、革职拿办的督抚大员有十几名，乾隆皇帝为此案所发上谕，见诸实录的就有三万言之多。为一份伪稿，几乎将全国上下搞了个人仰马翻，而伪稿作者却仍然是“茫如入海

泥沙，了无头绪”。乾隆皇帝本人也进退失据，处于极为尴尬的境地。

为了给自己寻找下台的台阶，乾隆十七年(1740)十二月，乾隆帝授意军机大臣将传抄伪稿的一个地方低级官吏——江西长淮干总卢鲁生定为炮制伪稿的主犯，重治其罪。次年二月，将之押赴市曹凌迟处死。在此同时，宣谕中外：伪稿主犯已经缉获，所有传抄各犯俱加恩宽免。对于传抄伪稿的官员，则照例治罪。除此之外，审理不力的官员，如江西巡抚耶昌、按察使丁廷让等俱革职拿问，交刑部治罪。两江总督尹继善、闽浙总督喀尔吉善则因失察而交刑部严议。至此，这场轰动全国的伪孙嘉淦奏稿案，才算告一段落，草草收场。

乾隆十八年(1741)二月以后，伪孙嘉淦奏稿案虽因卢鲁生之被杀而草草收场，但是，乾隆帝心中很清楚，卢鲁生不过是一个遮天下人耳目的替罪羊，真正的炮制者并未被缉获。当然，他也决不肯因此而善罢甘休。在他看来，伪稿的作者多半是受过打击的失意官僚。而对伪稿内容进行分析，其中有替张广泗鸣冤之处。张广泗是镶红旗人，原任贵州恩州知州，雍正年间，受鄂尔泰赏识，超擢为贵州巡抚。张广泗被杀，为他鸣冤的自然是文化素养较高而又熟谙朝廷内幕的鄂党官僚。而且，伪稿首先发现于南疆一带，并且在云、贵、赣、川等省传播最广，这和鄂尔泰、张广泗相继担任云贵总督、湖广总督和川陕总督等似非偶然的巧合。这正说明伪稿案发前后，在上述地区任职的鄂党分子是炮制伪稿的主要嫌疑对象。循此线索，乾隆皇帝反复思考，终于把目标集中到了伪稿案发时仍任江西巡抚的鄂尔泰的侄子鄂昌和鄂尔泰的门生、连任广西、湖南学政的胡中藻身上。不过，有鉴于上次追查伪稿兴师动众，不但给整个社会造成了动荡不安，而且也因此扩大了伪稿的流传，因此这次乾隆皇帝一不露声色，二不提伪稿旧案，而是另辟蹊径。从乾隆十八年(1741)二月开始，他用两年的时间对他们二人及其著作进行秘密调查。乾隆二十年(1743)三月，将二人押解京师并向廷臣公布了他们的罪状，从而一手制造了著名的“胡中藻《坚磨生诗抄》案”。

乾隆皇帝在不断掀起统治集团内部斗争以加强统治的同时，还采取措施加强对全国臣民的控制。其中，一个重要的表现是文字狱案件的大量出现。这些活动，使他的专制统治强化到了有史以来无以复加的地步。

政治经济双丰收　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之谜

乾隆皇帝刚去世，正在大丧之中的嘉庆皇帝即对多年的权臣、第一贪官和珅进行革职抄家，进而又很快赐死和珅。对于此事，民间长期流传着一首顺口溜："和珅跌倒，嘉庆吃饱"，长期以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果真如此吗？可以说这还是个"谜"。



和珅是乾隆的宠臣，但最终被嘉庆皇帝赐死

关于嘉庆帝为什么一亲政就抄没和珅家产、和珅家产到底有多少等问题，长期以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可以说还是个"谜"。民间长期流传着一首顺口溜："和珅跌倒，嘉庆吃饱"；果真如此吗？

首先有关和珅家产的数量说法颇多，野史、笔记与民间口碑，甚至在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均与正史、官书所记的数字相差悬殊。有关和珅家产传说种种，多是小道消息，随着时间的推移，简直是越传越奇，乃至清末民初时一些文人、学者，虽在自己著述中也照样记录下来，但他们一边写时一边自己也产生怀疑。

和珅系满洲正红旗人，姓钮祜禄氏，字致斋。少贫无籍，本来只是一名普通的官生，被打发在签仪卫当差。他学问不深，但记忆力尚强，对于四书五经之类倒能背诵一二，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中，由于应对称旨，受到乾隆的赏识，命总管仪仗事宜，从此官运亨通，青云直上。乾隆四十五年(1780)五月，其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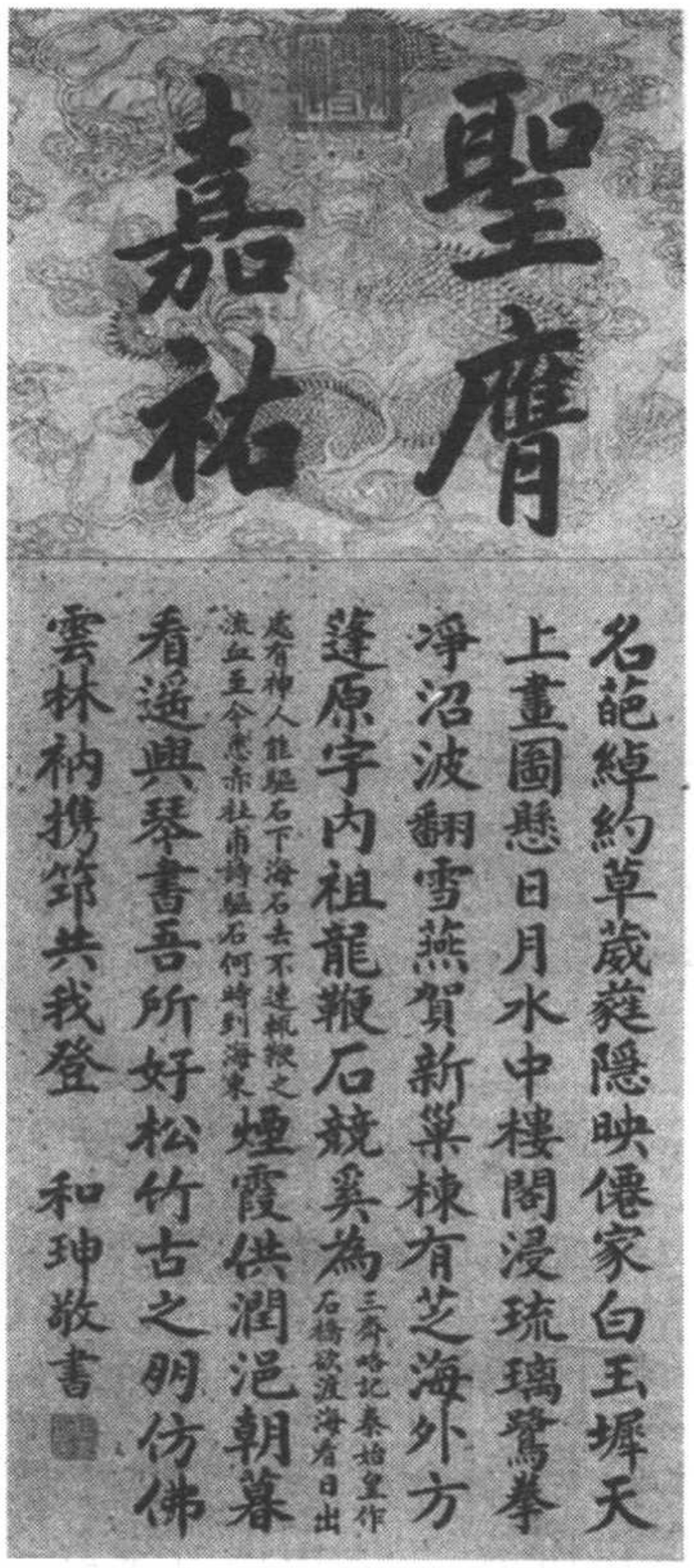
丰绅殷德获乾隆赐婚，指为皇十女和孝固伦公主额驸。这样，和珅便与乾隆皇帝攀上了亲家，和珅之专宠，较前益甚。其时所有军政大事，无不参与规划，可谓权势赫赫，炙手可热。



北京恭王府是和珅的旧宅

乾隆宠信和珅，以致上上下下官吏贪墨成风。和珅既得志，贪黩更甚。他前后柄权达二十多年，内而尚侍，外而督抚，多出于和门。凡“不附己者，伺隙激上怒陷之；纳贿者则为周旋，或故缓其事，以候上怒之息。大僚恃为奥援，剥削其下以供所欲”。所谓内有聚敛之臣，外有贪黩之吏，互为因果，贪风便愈演愈烈。事实上，乾隆后期所发生的许多贪赃大案，都与和珅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关系。乾隆朝后期虽然也查办了一些贪赃案件，但更多的贪吏，由于有和珅这尊大神作护符，因而有恃无恐，贪风不减，特别是各省州县的库银亏空，更有泛滥之势。此外，和珅还利用审查贡品的权限，明目张胆地大肆侵吞内外大臣的贡品。纳贡本是皇帝的特权，和珅竟公然将贡品据为己有，“四方进贡之物，上者悉入珅第，次者始入宫也。”

嘉庆四年(1787)正月初三，即乾隆崩逝的当日，嘉庆帝就向和珅动手了。首先，嘉庆帝任命和珅参与总理乾隆帝葬仪，夺去和珅军机大臣、九门提督等衔，命他与福长安昼夜守值殡殿，不得私自出入，实际上是将和珅与福长安软禁监视起来。正月初三上午，嘉庆帝召见和珅说：“你是大行太上皇帝的近臣，首席军机，内阁大学士，实为国家勋旧；朕刚亲政，诸事仰赖，望相公不负大行太上皇帝的重托，辅朕处理一切军政大事。如今国家大丧，丧事为国家



和珅的字

首务，朕特命你全权主持丧务；主持丧务期间，暂免你军机大臣、九门提督等职，专心治丧。待国家大丧期满，再复尔原职。”和珅被嘉庆帝的信任迷惑住了，根本没有想到胸有城府的嘉庆帝竟然在父皇大丧之日向他下手了，他还心安理得地日夜值守在乾隆的殡殿里。其次，嘉庆帝加封自己的兄弟子侄，紧急进行人事调整。嘉庆帝亲自指挥了诛除和珅的战斗，在关键时刻他就吃住在养心殿，足不出户，昼夜召见大臣，调兵遣将，商量对策。当内阁、军机处、京城防务及各重要部院官员都换上与和珅作对的老臣或自己的亲信心腹之后，嘉庆帝立即向和珅击出了致命的一拳。正月初八日，嘉庆帝召集王公大臣宣旨道：“现有给事王念孙、御史广兴、御史广泰等列款奏和珅，言之凿凿。朕即刻削夺和珅大学士、军机大臣及九门提督等职；夺军机大臣、吏部尚书福长安职，并将伊等下狱治罪……至于平日有被和珅挟从者，概不追究，余不累及。”



和珅旧宅恭王府花园

至于和珅的家产到底有多少，历来众说纷纭。当时，嘉庆帝派庆桂、盛柱、绵恩等王公大臣查抄和珅家产，曾列回一份清单。和珅死后，他的财产又陆续被清出许多，有人估算和珅的财产总价值达八亿两，而清政府当时国库每年收入不过四千多万两，和珅的财产相当于二十年的国库收入。和珅凭借乾隆皇帝的宠幸，大搞权钱交易，贪赃枉法，聚敛巨额财产，短短二十年时间竟然敛财八亿两，真称得上天下第一敛财高手，天下第一巨贪。

嘉庆帝在父皇大丧之日诛杀和珅是从政治上考虑的，是为了扫除自己亲政道路上的绊脚石。不除和珅，天下只知有和珅，而不知有皇帝，他的皇权就会受到威胁，甚至会成为傀儡皇帝。不曾想，拔出萝卜带出泥，查抄出来的和珅家私竟然如此之巨，大出嘉庆帝的意料之外，在经济上收益亦颇丰饶。和珅的财产属于金铜钱财部分，俱上交内务府广储司；珠宝玉器、古玩字画、首饰、器皿、皮张绸缎及其他家用物资数量极多，也绝大部分归内务府，少部分赏给皇帝后妃、皇子皇孙、王公大臣、御前侍卫和太监等，另一小部分如旧衣物、戏衣及京外热河等地的物品全部变卖；和珅及其家奴内监在京外存粮食二万余石，一半以上作为救济当地灾民之用；在京的府第、花园、当铺、钱庄、马厩等，除嘉庆帝的亲弟弟庆郡王分得了和珅府的一半，妹妹十公主分得了和珅府的另一半，哥哥成亲王永理分得了和珅的园林外，其余都进了嘉庆皇帝的腰包。仅就人参一项而言，当年春天，内务府因收进和珅的人参数量过



和珅恭王府花园

巨，以至无法储藏。不得不变卖数百斤，因此竟造成了市面上一时钱币短缺的现象。这真应验了北京街头风传的童谣："和珅跌倒，嘉庆吃饱。"嘉庆帝赢得了政治上与经济上的双丰收，真是何乐而不为呢！

走向衰落　　天理教攻打紫禁城之谜

清王朝在经历了所谓的"康乾盛治"之后迅速衰败，封建社会自身的种种劣根性暴露无遗。人民生活困苦，社会经济凋敝，封建社会的衰落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天理教徒冲入皇宫，这是"汉唐宋明未有之事"，敲响了清王朝走向灭亡的丧钟。

嘉庆十八年(1813)九月十五日，北京城里发生了由天理教首领林清指挥的农民起义军攻打皇宫的大事件。这是对清统治者入主中原以来最大的，也是最沉重的一次打击，动摇了清朝的统治基础。

"康乾盛世"是清王朝的最繁荣时期，从嘉庆开始，清朝统治每况愈下，一代不如一代。正如《红楼梦》里所描写的那样；"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社会危机日益加深，农民起义不断发生。天理教攻打皇宫，是农民群众在阶级斗争的舞台上演出的一幕威武雄壮的悲剧。

天理教又名八卦教，是白莲教的一个支派，活动在河北、山东、山西、河南一带，按照八卦图，分为八区组织教徒。信奉天理教的群众主要是贫苦农民，在北京近郊加入天理教者，除农民以外，也有奴仆、雇工、小贩、贫苦旗人、朝廷杂役，甚至下层太监等等，群众基础极为广泛。天理教的主要组织者是河南的李文成和河北的林清等人。

嘉庆十七年(1812)十二月，李文成到河北黄村，密约明年九月李文成先在河南滑县发动起义，河南、山东、河北同时揭旗造反，共向京师进军，林清在北京城内起义，与李文成率领的义军里应外合，直捣北京皇宫，推翻清朝统治。滑县李文成起义提前发动，由于清兵的堵截拦阻，队伍未能迅速北上，而林清在北京对滑县之变一无所知，消息断绝，仍按原计划部署进行。九月十四日，二百名教徒身藏武器，乔装打扮成商贩模样，潜入北京城内，与城里的教徒包括一些下层官吏和太监取得了联络。九月十五日，义军手持白旗，腰缠白布，兵分两路，向紫禁城进发。一路由祝现、屈五率领，直奔东华门；一路由李五、宋进才率领，扑向西华门。东华门一路虽有太监刘金、刘得才(两人均为天理教徒)接应，但因事机不密，被护军发觉，只有十余人进入东华门，其余逃散。西华门一路在太监杨进忠(天理教徒)的导引下，八十余人顺利进入西华门。义军全部入宫后，杀死看守，关闭了西华门，一路冲入尚衣监、文颖馆，会集于隆宗门外(大门已关)，同皇宫护卫军展开了激烈的战斗。皇宫墙高门坚，起义军搭人梯攀登城墙，弓箭手发箭掩护，飞箭如雨，“隆宗门”匾额



上书房位于乾清门左面，是皇子皇孙及近支王公子弟读书的地方，当年天理教徒冲进皇宫时，旻宁(即后来的道光皇帝)正在这里读书

上至今仍留着起义军所发的箭骸痕迹。这时形势非常危急，有的起义军已经冲到了皇帝的寝宫“养心殿”前，王公贵族、皇子、格格(公主)、后妃等无不抱头乱窜，狂呼怪叫，宫里一片混乱。直到这时，正在上书房读书的皇次子旻宁才接到义军闯入宫中的报告。旻宁急命内监速取鸟枪、腰刀，匆匆出门临敌。只见义军战士手执白旗，正由门外廊房攀上高墙，试图进入养心殿门内。旻宁见状，忙在养心殿阶下举枪射击，连续击毙两名义军战士。另有一种说法，说宫内太监与天理教义军相通，递给旻宁的枪弹并不是实弹，旻宁举枪射击，没有命中，发现鸟枪中装的是空弹，慌急之中，取下衣服上的铜扣，充作子弹击出，才将义军战士击毙。其余义军只好退下，不再翻墙。这时，闻讯赶来的清军陆续云集，大内才得以暂时安定。旻宁又果断地采取如下几项紧急措施：一、急草奏章，飞报远在围场的嘉庆皇帝，奏报事变情形。二、严命关闭禁城四门，令各路官军入宫“捕贼”。三、至储秀宫安抚皇母，嘱绵恺小心守护。四、亲自率领兵丁前往西长街、西厂一带访查。五、派谙达侍卫在储秀宫、东长街布置，以防不测。

由于李文成率领的起义大军被清军阻击而未能按期赶到北京；所以攻打皇宫的天理教徒形成孤军奋战的不利局面。经过半天的激烈战斗，到了傍晚，起义军因为外援不期，敌我力量悬殊，被迫退出皇宫，攻打皇宫的斗争以失败告终。这次进入皇宫的天理教徒，英勇作战，打死宫廷侍卫护军四十多名，打伤六十多名。教徒牺牲二十一人，被俘四十一人。十七日在黄村等候消息的林清也被清军逮捕，同太监刘得财等七人一起被处凌迟极刑。

天理教攻打皇宫的时候，嘉庆皇帝正在热河行宫避暑，原来打算九月中旬在返京途中赴东陵褐祭，所以九月一日命皇太子、皇三子先还京城。嘉庆帝得到天理教攻打皇宫的报告以后，取消了赴东陵遏祭的安排，匆匆回京。十六日到京，十七日下了“罪己诏”，并且亲自处理善后事宜，凡有可疑的太监，有的被杀头，有的被拘禁，以亡羊补牢。皇次子旻宁因击败起义军立下大功，晋封智亲王。

河北起义军攻打皇宫失败以后，清政府全力镇压河南滑县李文成领导的起义军。嘉庆帝撤了镇压不力的直隶总督温承惠的职，改派陕甘总督那彦成为钦差大臣，统率直、鲁、豫清军开赴滑县，又命陕西提督杨遇春赴河北协剿，还调黑龙江、吉林的马队助战。调兵遣将，全面围剿义军，至十月中旬，滑县被四面包围。李文成率军突围，清军紧追不放，李文成因颈疾行动不便被清军



嘉庆青花福寿缠枝莲纹扁壶



嘉庆青花折枝花果纹蒜头瓶

阻截。起义军同清军展开了肉搏战，杀得清军血肉横飞。最后因寡不敌众，起义军首领刘国明壮烈牺牲，李文成也“举火自焚”。

李文成领导的天理教在中原地区的反清起义，尤其是河北的天理教群众攻打皇宫事件，是清统治者二百多年来受到的最大的一次打击。嘉庆皇帝惊呼，这是“汉唐宋明未有之事”，“从来未有事，竟出大清朝”。天理教徒冲入皇宫，敲响了清王朝走向灭亡的丧钟。

惊天大案　甘肃捐监冒赈案中案之谜

乾隆后期贪污腐败的很多，可暴露的大案并不多，惊动天子的更少。但甘肃捐监冒赈案是肆无忌惮地欺骗乾隆皇帝，其名目又是说老天爷不下雨天旱大灾而集体贪赃枉法，谓之惊天大案也不为过。此案主犯贪赃的财物，又被办案大吏大胆侵占，形成惊天的案中案。

甘肃捐监冒赈案还是因乾隆四十四年(1779)甘肃爆发的苏四十三领导的撒拉族人民起义而暴露的。苏四十三领导的伊斯兰新教徒为反对旧教徒门宦地主的残酷压榨剥削，击败了清陕甘总督所率的地方武装，并将兰州团团围住。清最高统治者乾隆不得不派大学士率京师劲旅前往镇压。四五月间至甘肃境内的和珅、阿桂报告军情时屡说遇到大雨，乾隆皇帝感到很奇怪，

因为甘肃年年报告因旱成灾而年年赈济灾民，赈灾的粮米是捐监所得。他毕竟是天子，敏感地发现其中一定有问题，命大学士阿桂查办此事。

甘肃地处西北，土瘠民贫。雍正时曾将粮赋全免，又允许甘肃开捐纳豆麦，给输纳绅士国子监生资格，称为“捐监”。所捐豆麦以济军需或民困。乾隆继位后，准噶尔战乱缓解，“捐监”之制随之取消。

乾隆三十九年(1774)，时任陕甘总督的勒尔谨请求重开捐监，以豆麦充实仓储备用。这个增加国家收入的好主意，得到批准。乾隆帝又特派王亶望经办。王亶望与陕甘总督勒尔谨勾结，将原由各州、县经办捐监移至首府由自己办理，将捐监豆麦改成折色银两。甘肃捐监粮实行半年，王亶望报称收捐一万九千人，得豆麦八十二万石。乾隆帝当时就怀疑民贫地瘠的甘肃，哪来这么多人捐这么多粮食，半年即得八十二万石，年久粮食陈红，怎么办？每年借给民间流转还不如让粮食在民间自然流转，即以“四不可解”诘问总督勒尔谨。勒尔谨得到分肥，说出种种原因欺骗皇帝。王亶望将所收捐监银自己多贪，自总督至州、县官均给分肥。又称原仓储不够用，有二十六处州县申请建仓，户部批准用银十六万一千八百余两，这些钱又被贪污。甘肃这批贪官又谎称旱灾民饥无食，用捐监粮赈济各地，还需用脚价银四万两雇募夫役运粮，虚构的赈济粮款和脚价银，都被他们贪污分掉，年年如此，成为清朝有史以来最大的集体贪污案。

乾隆四十四年，王亶望调任浙江巡抚，一次便捐白银五十万两助修海塘工程，而继任甘肃布政使的王廷赞也一次拿出四万两白银充军饷。乾隆帝嘉



故宫御花园内绛雪轩，当年乾隆皇帝常在此吟诗作赋

奖之余，对担任甘肃藩司的人如此有钱更加怀疑。

现在，和珅、阿桂去甘肃平定苏四十三领导的武装起义，途中又先后奏报甘肃下雨情形，与甘肃省官员“向来具以被旱须赈为言，几乎年年如此”发生很大矛盾，乾隆帝感到被骗。正巧甘肃布政使王廷赞至热河觐见，乾隆帝即命在热河的大学士九卿审问他。王廷赞谎称捐监改征银两，五十五万两为额，“因捐生多在省城，改归首府收捐，仍将银两发给各州县买补还仓”。乾隆帝认为王廷赞不老实，甘肃粮价贵，五十五万两是不够用的，告诉他“伊之生死，在实供与否”，令阿桂等将实情上报，结果查出王亶望与蒋全迪首倡捐监得银，又冒称甘肃旱灾需赈粮数，“上下勾通一气，甚至将被灾分数酌定轻重，令州县分报开销，上侵国帑，下屯民膏”，预定灾情，打着赈灾名目集体贪污白银达数百万两。



乾隆皇帝

对于这一从来未有之奇贪异事，乾隆帝极为震怒，当即下令将勒尔谨、王廷赞、王亶望等所有涉及官员一概革职交审。清朝法律规定，贪污一千两银即处死。但此案贪污一千两银以上官员多人，乾隆帝不得不提出新的量刑标准：二万两以上俱拟问斩决，竟达二十人，他抱怨府州县官不揭发，似乎忘记前不久他宽大发落揭发出的大贪官李侍尧了。实际上，乾隆皇帝本人为满足享乐欲望，贪财好货，大开贡献之门，以及权臣肆无忌惮地以权纳贿，才是惊

天大案发生的主要原因。皇帝纳贡，一开始是地方大吏献些地方土宜，后来变为古玩字画，金玉珍宝；进贡时间一开始只是皇太后、皇帝逢五、逢十的万寿节，以后扩大到一年四季所有节日和外出巡幸。大吏为贡献，当然要从下属敛取，下官当然榨取商民了。

乾隆帝处理甘肃捐监冒赈灾案未毕，不想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他派闽浙总督兼浙江巡抚陈辉祖查抄王亶望家财，可当乾隆四十七(1882)年七月有关官员将查抄财物解送内府时，却发现财物与抄家底簿核对严重不符！因为王亶望非一般小臣，一年前乾隆皇帝七十寿辰时曾进贡大批珍宝。其中有玉瓶、玉山子等珍宝，乾隆皇帝十分喜爱，碍于进九回三的成例，不得不割爱发还，但心里一直惦记着。满以为这回抄家，自己喜爱的玉瓶、玉山子等珍宝可归己有，可一核对珍宝不翼而飞，黄金四千七百四十八两换成白银，“抽换挪掩情弊”想不到却发生了。盛怒之下，乾隆皇帝又专派阿桂、福长安等重臣至浙江调查此案。闽浙总督兼浙江巡抚陈辉祖利令智昏，未曾将抄家底簿修改，见财眼红地将财物大肆“抽换”，很快露出马脚！陈辉祖锒铛入狱，金银财宝家产全部没收。一开始，陈辉祖百般抵赖，不肯认罪。但乾隆皇帝心中有数，下令将经手此抄家事宜的有关官员都革职逮捕，严厉追审，很快得知了抽换实情，陈辉祖只好交待认罪。乾隆帝一看，珍宝等物追回，原想暂留陈辉祖一条性命，后来听说嘉兴抗交漕粮，遂令贪而且不关心地方吏治的陈辉祖自尽，结束了案中之案。

皇权专制　洪亮吉露章获罪之谜

嘉庆帝惩治和珅之后，欲整顿朝纲吏治，思治心切，下达求言诏书。而编修洪亮吉心胸坦荡，欲竭诚建言报国，想不到上书却获“大不敬”罪，其中的是是非非成为千古之谜。

洪亮吉，字稚存，江苏阳湖(今常州)人，为乾隆五十五年(1790)进士，授翰林院编修。此人性情豪迈心胸坦荡，特别喜欢谈论时事，对乾隆朝后期的种种弊政甚为忧虑，曾作《平邪教疏》、《治平篇》、《生计篇》等文章，针对整顿吏治，平定民变，控制人口增长等问题向朝廷提出自己的见解和主张，但为和



洪亮吉

珅所忌颇受压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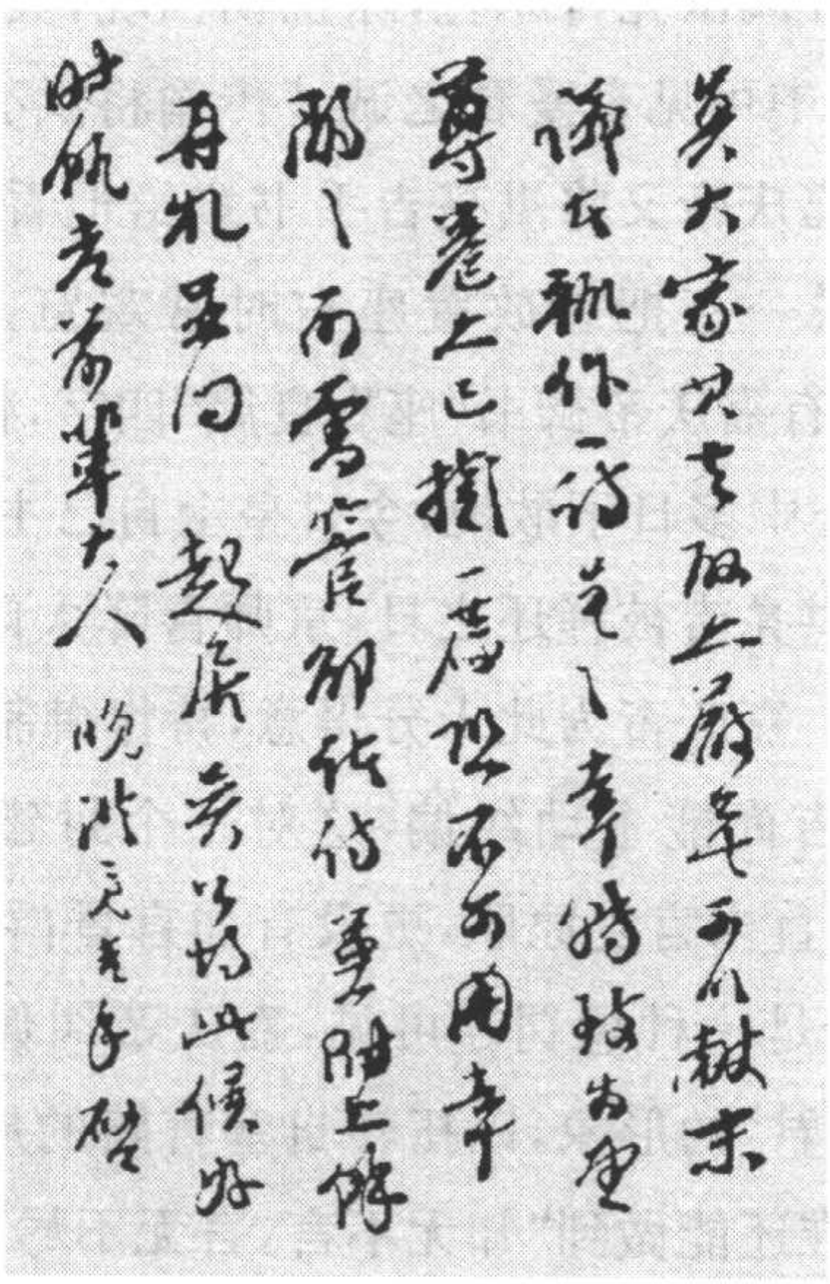
嘉庆帝诏求敢谏之士，洪亮吉备受鼓舞，自然要竭诚建言表明自己报国之愿。经过几个月的反复考虑，他于嘉庆四年(1799)八月写了数千字的言事奏书，将其抄写三份，分别交给成亲王永瑆，大学士朱珪，御史刘权之，请他们代为向皇上呈递。疏中列举很多事实，概括论述了朝廷“励精图治未尽法；权臣弊政未尽改；世风日趋卑下；奖罚仍不严明；言路似通未通；吏治欲肃而未肃”等六个方面的弊端。其中既有对内外诸臣的弹劾，也有对当朝皇帝的规谏以及自己的政见。如：他认为朝廷在重用贤能，斥退不肖之官方面总是游移不定，出尔反尔。处置了和珅，罢免了其党羽吴省兰等本来大快人心，但不久又为其“辩冤”，乃至重新起用，这分明是是非不清、邪正不分。洪亮吉指出，在平定苗匪、教匪中，福康安、和琳等人玩忽职守、贻误战机，朝廷也只是将他们暂时调换一下职位，仍加以重用。由于赏罚不明、执法不严，诸臣已经不知畏惧国法，贪欺害政之官比比皆是。他甚至直接向嘉庆帝发问：江南洋盗一案，参将杨天相有功被戮，世人皆知其冤，而江南查办此案有意为赃官开释罪名，堂堂圣天子不能明断，其他沉冤何以得雪？自三四月以来，皇上视朝较晚，治事过于缓慢，想必身边定有奸佞之人荧惑圣上，圣贤君主应多方询求意见，偏信左右近习之人怎么可以呢？之后，他又针对朝廷存在的弊端，提出应先效法雍正之严明以整顿吏治、使民安乐，再法康熙之宽仁以转移风俗。



洪亮吉纪念馆

其言语犀利、激切，句句切中时弊，为其他奏章言书所未见。朱珪、刘权之二人见到此书，怕惹出麻烦未敢呈递，只有成亲王手里的那份呈达御前，结果真如朱珪等所料，嘉庆帝读罢言疏顿时火冒三丈，遂对洪亮吉发了难。他特谕内阁，说洪亮吉言事书札胡编乱写、语无伦次。指责洪亮吉："区区小臣教导皇上，实乃狂妄。"接着又为自己辩解说："在廷之臣谁都知道朕孜孜图治，每日召见臣工、披阅奏章，按时视朝、整顿朝纲，为治理国家日夜操劳。洪亮吉非但不予体谅，反出视朝稍晚、有俳优近习之人荧惑圣听之语岂不荒诞？特别是洪亮吉上书言事本可以自具封章上达御前，却以露章托人呈递，以无稽之言、谤君之语向各处投札是何用心？"盛怒之下皇帝还令将洪亮吉革职拿问，交与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定罪，众议以"大不敬罪"奏请将其斩处。

其实，洪亮吉托请成亲王等转呈言事书札并非是有意散布蜚语、煽动人心，而是因为他自愧职位低微，直接上书恐不被皇上重视和采纳。况且臣工条陈事件交部院大臣代奏早为朝廷惯例，以此加罪于洪亮吉是没有道理的。另外，嘉庆帝指斥洪亮吉"放荡于礼法之外，儒风士品扫地无余"。事实上，洪亮吉大胆直言指陈时弊，正是尽人臣之义合乎礼法。所以当刑部审讯他问其为何上书之时，他从容回答："身为翰林，受知两朝，有话不讲，愧对天子之恩"，可见他时时想着自己的职责，这恰恰体现了他的儒风士品，对于这一点嘉庆帝后来也有所耳闻。至于说效法雍正、康熙之语也完全是从整饬吏治的实际情况考虑，何况效法先王则例又不是什么坏事，嘉庆帝不也常以敬天法



洪亮吉手书

祖来作为治国从政的原则吗？当然构成洪亮吉“大不敬”的倒是他对嘉庆帝的指斥，特别是视朝较晚之语与事实确有出入，嘉庆帝为此而动肝火是可以理解的。但有一点嘉庆似乎明白，就是自己主动下诏求言，转而又以言语加罪于人，会被视为诛戮言官、自蔽耳目的庸君，对自己名声不好，出于这种考虑，当廷臣请将洪亮吉斩处时，尽管他声称洪亮吉实属“罪由自取”，但还是决定对其从宽免死，发往伊犁，交与将军保宁严加管束。在押赴伊犁途中，保宁为讨好皇上，奏请将洪亮吉就地处死，被嘉庆帝严辞制止，这说明嘉庆帝还没有完全丧失理智。

尽管如此，加罪洪亮吉对广开言路仍产生了一定的副作用。此后一年中言事者一天比一天少，偶有封章上达，也是“毛举细故，摭拾浮词”不再涉言要政、议论有关君德民隐等与国家大政相关联之事。以至于下情壅塞，这对于刚刚开始的内政整饬为害甚巨，嘉庆帝为此忧心忡忡，深感失策。

其实在处理洪亮吉之时，嘉庆帝特意将成亲王呈递的那份言事书留下备览，待他冷静下来之后细细思考，又觉得洪亮吉之言确有几分道理。第二年京师久旱，嘉庆帝多次祷雨未应，自认为有犯上苍，于是令释放囚犯，赦免戍边之人。洪亮吉此时到达伊犁还不到百日，本不在“久戍”之列，嘉庆帝特颁

诏予以赦免。言称:“详阅洪亮吉原札,除视朝稍晚,荧惑圣听之句过激外,实无违碍之句,而且言语中可见有爱君之诚。”传谕将洪亮吉释放回籍。敕谕下达后,次日朱珪入间,嘉庆帝又将洪亮吉手书拿给他看,还说:“此书所论之事对朕很有启示,所以朕一直把它放置座右时常观览,以警醒自己勤政戒怠呀。”朱珪见文卷之首有嘉庆帝御书“座右良箴”四字,顿时伏地叩首泣声对皇帝说:有些话臣闷在心中多日不敢说,今日皇上自己主动做到了,我真是愧对皇上的信任啦。正巧洪亮吉被释还之日,京师喜降大雨,群臣借此大发议论,说皇帝圣明感动上苍。嘉庆帝为此十分得意,特作御制诗一首以记其事。

嘉庆帝错罪洪亮吉尚能主动纠偏,这对一个封建帝王来说是难能可贵的,但洪亮吉获罪后一直未官复原职,更没有加官晋爵,而且释放回籍后不准随便出境,这实质上仍是一种惩罚。可见,嘉庆帝纠偏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树立自己的“可与言之君”的形象,以扭转自塞言路的局面,但仍没有做到“言者无罪”,那么朝臣们谁还能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呢?

子虚乌有　鸦片战争《穿鼻草约》之谜

就在林则徐虎门销烟取得巨大胜利之后,道光帝转变了态度,命琦善与英方义律谈判。而就双方是否签订了《穿鼻草约》,从当时至今都是双方各执一词,英方说是琦善签订了《穿鼻草约》,而中方则否定签订了条约,致使此事成为了一个谜。

鸦片战争初期,英国侵略军于1841年1月强占香港时,曾发表公告宣称义律与琦善已经签订协定,这一协定后来被称为《穿鼻草约》。一百多年来,由于材料缺乏,人们难以披露真像,对上述说法信而不疑。近年来,一些学者根据英国档案馆所藏鸦片战争期间中英交涉文书,以及琦善与义律在交涉期间的逐日往来照会,认为琦善根本没有签订《穿鼻草约》,所谓《穿鼻草约》是义律炮制的假协定。

早在1840年8月9日,义律呈递的英国外交大臣巴麦斯顿致“清朝宰相书”中,即提出了赔款及割一岛或数岛的无理要求。11月29日,琦善到达广州后,义律又迫不及特地要求琦善根据英方提出的条件缔约签字。12月11

日，琦善复照义律，允准烟价赔偿洋银五百万元，先行说定以十余年为期。关于割让岛屿地方一款，琦善则加以拒绝，他说："只有请给地方一款，实因格于事理"，"若贵公使大臣，必特此一款，始终坚执，势必致诸率不能仰遇大皇帝允准"，请求义律对此"详细思之"。12月15日，琦善又照会义律，重申割地是"天朝从来未有之事，其势断不能行"。对于英军暂屯香港的要求，琦善以《巴麦尊照会》"公文所无"，断然拒绝。这期间，琦善随时将谈判的情况奏报道光帝。最初的奏折中透露过英国垂涎香港等地，道光曾朱批："愤恨之外，无可再谕。"后来当琦善奏报他已答应对英赔偿烟价并增开通商口岸一处时，道光朱批："恰与朕意吻合"、"好"。由此可见，道光皇帝持的态度是：除了割地以外，其他方面均可以让步。道光的这一原则性的态度，应该说也是琦善与义律打交道的基本准则。正因为这样，琦善与义律一直不能达成协议，不敢签订割地的条款。

12月29日，义律出尔反尔，蛮横地重提割地问题，要求"予给外洋寄居一所，俾得英人竖旗自治，如西洋人（即葡萄牙）在澳门竖旗自治无异。"1841年1月2日，琦善诘问义律，前次复文中已申明"不再求地"、"今何以又有予给寄居一所之言"？而在缴还定海问题上又多次朝更暮改、别生枝节。义律见琦善持这种态度，便拟以武力迫琦善就范。1月7日，英军攻占大角、沙角炮台，双方的谈判进入僵局。1月4日，义律又照会琦善，要求将"尖沙嘴、香港等处，让给英国主治，为寄居贸易之所。"香港由英国主治，这纯属是割让的同义词，义律的要求越来越升级了。次日，琦善回文表示："尖沙嘴与香港两处，只能择一地方寄寓泊船"，望义律"再行筹思具复"。1月16日，义律照复琦善，表示同意一面以香港一岛接收为英国寄居贸易之所，一面以定海及沙角、大角等处统行交还中国，并建议将妥协各款汇写盟约一纸，择地面谈，"以期订明"。1月20日，义律在尚未接到琦善复文的情况下，发出公告，宣称他与琦善订立了初步协定。声称："女王陛下的全权公使兹宣告他和中国钦差大臣已经签订了初步协定，其中包括以下各款：'香港本岛及其港口割让与英王……'。"

从以上琦善与义律交涉的过程中不难看出，认为义律和琦善签订了《穿鼻草约》这一说法，是根本站不住脚的。第一、对义律1月16日的照会，琦善既没有答复，双方也没有举行会议，所以在《穿鼻草约》上，既无琦善的签字也无关防；第二、就《穿鼻草约》的内容而言，与琦善多次公文所述有明显的出

人。例如索求香港一款，截止1月15日，琦善也只是表示可以在尖沙嘴和香港“只择一处地方寄寓泊船”，在琦善的交涉文书中，未见有允准香港割让的字样。再加广州开港贸易一款，琦善要义律先缴还定海，而后方能代为具奏，依议办理，鉴此两点，可以说，《穿鼻草约》完全是义律一手炮制出来的假协定。

值得指出的是，一些西方著作断言琦善与义律签订了《穿鼻草约》，主要的根据就是义律1月20日单方面发表的公告。1978年版的《剑桥中国史》说：“1841年1月20日，琦善无能为力地同意了《穿鼻草约》。”美国1980年版的大百科全书中说：“1841年1月20日，中国战败之后，被迫签订了《穿鼻草约》。”这些说法，显然是站不住脚的。

1月27日，琦善与义律在狮子洋莲花山进行会谈。在秘密会谈中，义律出示他拟定的条款，其中第一条便是“香港之岛及港口让与英国”。对此，琦善并没有答应。琦善对义律所拟定的协定草稿文本，提出“中间有行之窒碍者”，须再行筹思后具复意见，表示“其通商、香港二件，必须候奏”。时间仅隔七天，恰恰在英国所提出的至关重要的条款上，即通商、割让香港问题上发生了严重的争执。2月13日，义律照会琦善，拿出了他拟定的《善定事宜》的“条约草案”，让琦善加盖关防。草案计七条，其中有一条是：“天朝大皇帝准将治属之广东新安县的海滨者香港一岛，给予大英国王”。《穿鼻草约》一说，概由此“条约草案”七条而来。

2月15日，琦善通知义律，在《善定事宜》上不能盖用关防，再宽限十天进行考虑。义律限定琦善必须在四五天内做出最后决定，签字盖印了结。适于此时，琦善已因奏请香港给英人寄居被革职。他见事情不妙，一面拟文具奏，申述《善定事宜》系义律私自拟定的文本，因“事关印文，未敢轻许”；一面又照会义律，托词抱恙，借以拖延时日。2月19日，英军准备进攻虎门。琦善闻讯，急派鲍鹏带书信两封，面见义律。一封信重申以前的意见，另一封信则答应给予香港全岛。但琦善告诫鲍鹏，若义律态度蛮横，战争不可避免，后一封信便不递交。结果义律态度十分恶劣，鲍鹏并未向义律出示后一封信，而是将此信带了回来。3月12日，琦善被逮京治罪，他与义律的交涉活动也宣告结束。义律拟定的《善定事宜》因琦善没有盖用关防，也为清政府所否定。

从以上琦善与义律在后一阶段的交涉活动中不难看出，琦善始终没有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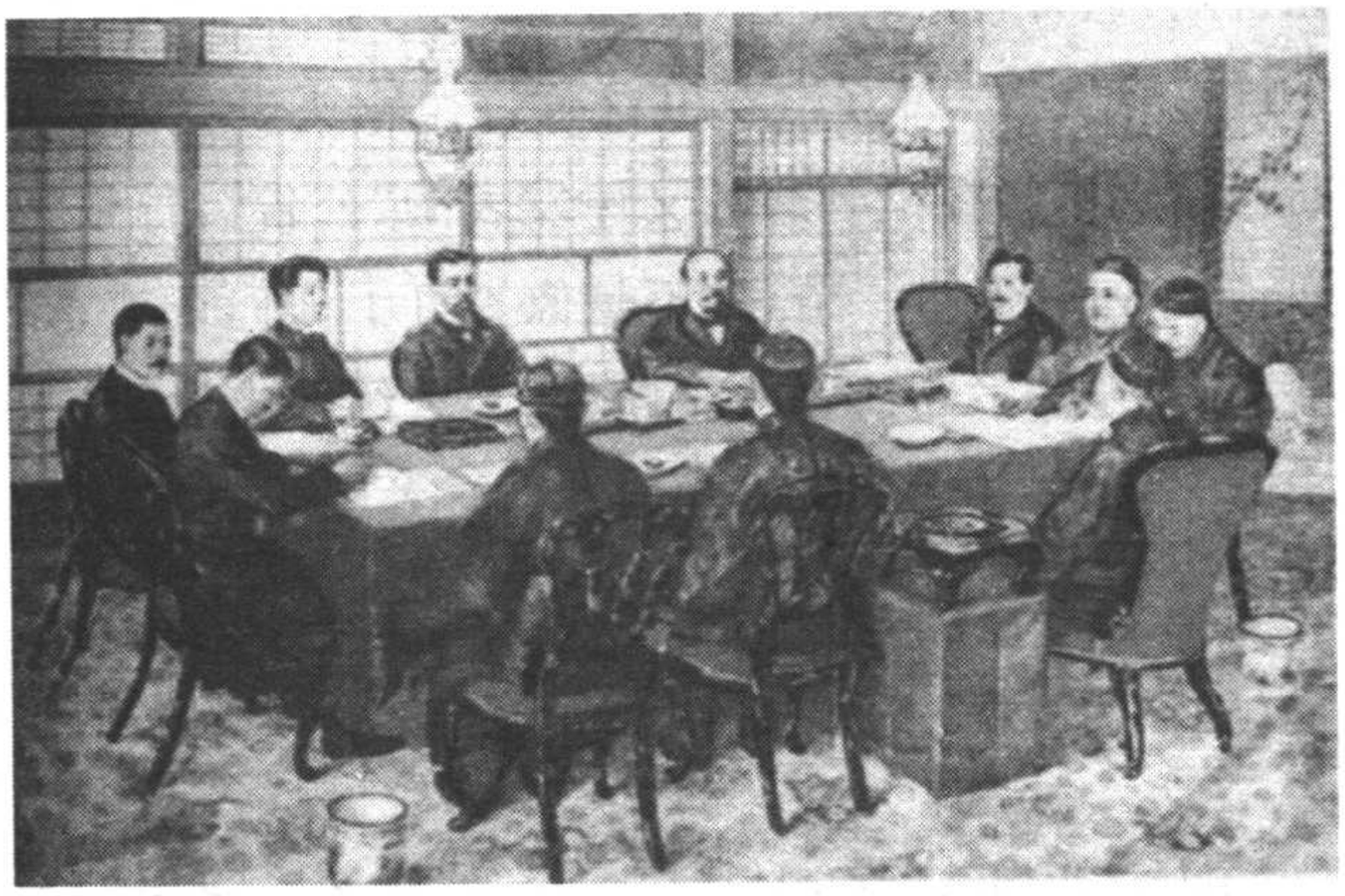
义律答应割让香港，只许寄居；而且始终也未答应英方占香港全岛，只同意香港一隅。关于这一点，一些西方论者也曾有过比较实事求是的论述，英国外交大臣巴麦斯顿看到本国报纸刊载的义律发表的“公告”，曾致函义律说：“在你和琦善之间，对于割让香港一节，并不是像签订了任何正式条约，而且无论如何，我们可以断言在你发布通告的时候，这种条约即未经琦善签字，也绝不是已经由皇帝批准的，因此你的通告全然是为时太早。”

由此可见，所谓《穿鼻串约》，是义律炮制的假协定。

现实与神话之间　“公车上书”之谜

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清政府被迫与日本签订《马关条约》。四月初八康有为联合在京会试的举人一千三百多人于松筠庵召开会议，联名上书光绪帝，痛陈割地弃民的严重后果。康梁发动“公车上书”真实情况到底为何，是确如康梁所说，还是康梁事后编造以抬高自己的神话？

汉代以公家车马送应举之人赴京，后因以“公车”为举人入京应试的代称。光绪二十一年(1895)，清政府在中日甲午战争中失败后，派李鸿章赴日本签订《马关条约》，激起全国人民的强烈反对。四月初八日(5月2日)康有为(1858—1927)联合在京会试的举人一千三百多人于松筠庵召开会议，联名上书光绪帝，痛陈割地弃民的严重后果。指出抛弃台湾将失全国民心，割地将招亡国大祸，力主拒绝和议，明定对策。提出四项解决办法：(1) 下诏鼓天下之气；(2) 迁都定天下之本；(3) 练兵强天下之辜；(4) 变法成天下之治。而且，认为前三项是挽救民族危亡的权宜应敌之谋，第四项才是立国自强的根本大计。还提出了富国之法、养民之法和教民之法三项变法建议。又建议裁减冗官，紧缩机构，澄清吏治及改革官制，于每十万户中举一名有才能之“士”为“议郎”，供皇帝咨询，上驳诏书，下达民词，凡内外兴革大政，皆令开会讨论，全体“议郎”每年更换一次。这次上书冲破了清政府的“士人干政”禁令，提出了资产阶级维新改良的政治纲领。上书虽然被都察院拒绝，未能上达，但却在全国广泛流传。这次运动标志着资产阶级改良思潮发展为政治维新运动。



1895年4月17日，中日双方在日本马关春帆楼签订了《马关条约》

就“公车上书”的功能和意义而言，一些学者把其大致可归纳为以下几点：(1) 它可以说是中国知识分子第一次现代觉醒。在“公车上书”前二三十年间，中国也陆续出现过几个维新思想家，但均未能形成社会思潮和产生社会效应。而“公车上书”，虽未上达，却在民间抄誊广泛流传，引起了很大的社会反响。连康有为本人也深有所感的说：“思开风气，开知识，非合群不可。”合群意识可谓当时知识阶层的新观念，也是知识分子现代觉醒的标志之一。(2)“公车上书”是维新派进行维新活动的开端。这一年年底，康有为成进士后，清廷授以工部主事，但未到署，他弃官职与同仁们相约在北京组织“强学会”，并出版了《中外纪闻》，遍送士大夫贵人，使之“渐知新法之益”。不少大臣如翁同龢、张之洞、刘坤一等均对该报捐款赞助，他们在思想上一度倾向于维新派。(3) 它对光绪二十四年(1898)的戊戌变法起到了思想指导作用。康有为在1895年前后，共计七次上清帝书，由于顽固派的阻挠，未能及时全数上达。只有1895年5月的《上清帝第三书》递到了光绪手里(此书内容与“公车上书”雷同)。光绪帝阅后非常重视，命令将此书誊抄，分送慈禧太后、军机处和各省督抚。维新派要进行自上而下的维新变法活动，只能寄希望于皇帝下诏令来推行。而皇帝要“明定国是”下诏变法，也只得将这批涌现的新生力量(维新派)充当自己的近臣和助手。可以见得，戊戌变法是通过光绪帝与维新派结成精神上的同盟来进行的。“百日维新”的失败只能表明光绪帝未能通过变法途径来掌握实权，使清政府走维新之路。而不能因此否定维新派在戊戌变法中的思想指导作用。

然而，一些学者却认为，康有为虽起草了上光绪皇帝的万言书，但各省举人并未在万言书上签名，更未到都察院上书。“公车上书”只不过是康梁等蓄意编造的一个完整的“神话”，完全是为了抬高康有为维新运动领袖的地位。

首先，康有为说，他起草的万言书曾于5月2日投递，“都察院以既已用宝，无法挽回，却不收”；而他的弟子梁启超则曰，该上书“言甚激切，大臣恶之，不为代奏”，意思是说都察院收下了康有为的万言书，而不愿转呈皇上。二者明显矛盾。事实上，都察院自4月22日起，即陆续收到了各省公车的联名上书，“初难之，故迟迟不上”，后因文廷式弹劾该衙门“壅上听、抑公议，上命廷寄问之”，都察院才转变了态度，于4月28日后逐日将收到的上书及时上呈，5月2日一天就转呈了15件条陈，其中包括各省举人的联名上书8件，直至5月9日还代递了分别由江西举人罗济美、云南举人张成濂领衔的两分上书。如果康、梁等真的曾于5月2日至都察院上书，都察院是绝对不可能“却不收”或“不为代奏”的。



位于青岛的康有为故居

其次，康有为说，4月15日李鸿章“电到北京”，他就先知道割地赔款的消息了；而刊印《公车上书记》的沪上未还氏却明明说是4月17日《马关签约》签订后，电至京师，才“举国哗然”的。二者亦不相符。据查证，马关议和期间，日方于4月1日提出媾和条款，于4月10日提出条约修正案，李鸿章都于当天电告了总理衙门，此后虽仍逐日向清廷汇报谈判情况，却再未逐条开列条约内容，康有为根本不可能从4月15日到京的电报中获悉条约都有哪些具体条款。另外，中外议和事关机密，朝臣多未知晓，康有为当时不过是一名应

试的举人，何以能够在《马关条约》签订前两天“先知消息”？假如他果真于4月15日最先了解到议和的内幕，并当即令梁启超发动各省公车上书，为什么直到4月22日才有广东和湖南的举人上书？他本人为什么要迟至十余日后才开始起草上朝廷的万言书？康有为把自己获得消息的时间提前，无非是要抢占发动公车上书的头功。

再次，康有为说，5月2日各省公车“有请除名者”，欲给人造成一种他们已在其所拟万言书上签名的错觉；而未还氏和徐勤都说他们仅仅是要求“取回知单”，这足以证明各省公车尚未在万言书上签名。事实上，康有为等在签名及人数问题上，有一个明显的造假过程。起初，未还氏说康有为“草疏万八千余字，集众千三百余人……文既脱稿，乃在宣武城松筠庵之谏草堂传观、会议”；徐勤说“先生于是集十八省公车千三百人于松筠庵，拟上一公呈”。甚至连康有为自编年谱所说，“合十八省举人于松筠庵开会，与名者千二百余人”，梁启超《戊戌政变记》所载，“既而合十八省之举人聚议于北京之松筠庵，为大连署以上书，与斯会者凡千三百余人”，都清楚地说明是开会的人数，而非联名上书的人数。后来，梁启超在《康南海传》中提及：“甲午败后，又联合公车千余人上书”；在《三十自述》中曰：“南海先生联公车三千人上书请变法”；在《清代学术概论》中称：“有为当中日战后，纠合青年学生数千人上书言时事，所谓公车上书者是也”。不但人数直线上升，而且语意也含混不清了，很容易让人想当然地以为这就是联名上书的人数。康有为《汗漫舫诗集》内有“抗章伏阙公车多，连名三千毂相摩”句，且附有文字说明：“东事战败，联十八省举人三千人上书”，始明确地把这三千人都说成了在万言书上签名者。

此外，《公车上书记》附录有一份“公车上书题名”，蒯伯赞《戊戌变法书目题解》指出：《公车上书记》“书后附签名者六百零三人，其籍贯包括十六省”；而“康有为自编年谱作十八省千二百余人，与此书所载不同”。各省公车既未在万言书上签字，这份名单只可能来自松筠庵会议的“知单”或签到簿，反映的只是参加会议的人数。鉴于曾有部分举人“取回知单”，而现存的名单中又确实没有山东、浙江、河南、江西、台湾、奉天、黑龙江、新疆、蒙古等省区的举人在内，参加松筠庵会议者总共或许不止六百零三人，但是否能多达一千二三百人，也还尚有疑问。

康梁发动“公车上书”真实情况到底为何，是确如康梁所说，还是事后编造抬高自己的神话？就目前的研究而言，仍然是个见仁见智的不解之谜。

多种解说　戊戌政变起因之谜

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二十三日，光绪帝颁布《明定国是》诏谕，开始维新变法。然而，仅仅百日的维新，就以光绪帝被囚禁在南海瀛台，康有为、梁启超被迫逃往日本，以谭嗣同为首的戊戌六君子惨遭顽固派的杀害而宣告失败。然而，导致戊戌政变的起因至今众说纷纭。

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二十三日，光绪帝颁布《明定国是诏》，开始维新变法。接着新政上谕，如雪片飞下，频频颁发，而守旧派推宕拖延，全力阻挠。新政无法实行，诏谕全成空文，两党形同水火，势不两立。七月三十日，光绪帝颁密诏给杨锐，嘱咐维新派妥筹良策，推进变法。密诏中说：朕位且不能保，何况其他？光绪帝意识到将有变故，自己处在危险地位，流露出焦急心情，要维新派筹商对策。八月初二日，又由林旭带出第二次密诏，令康有为："汝可迅速出外，不可迟延。"康有为、梁启超、林旭、谭嗣同等维新派的核心人物跪诵密诏，痛哭失声，誓死搭救皇帝，不得已铤而走险，决定实行兵变，包围颐和园，迫使慈禧太后交权。八月初三日，谭同同夜访法华寺，会见袁世凯，劝说袁举兵杀荣禄，围颐和园，对慈禧太后则或囚或杀。康有为等酝酿多时的军事暴动未及爆发即被以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派镇压。"百日维新"以光绪帝被囚禁在南海瀛台，完全失去自由，倡导变法维新的主将康有为、梁启超被迫逃往日本，以谭嗣同、林旭、杨锐、刘光第、杨深秀、康广仁"戊戌六君子"惨遭顽固派的杀害而告终。戊戌变法宣告失败。

那么，戊戌政变的起因是什么呢？对此，学术界向来是说法不一，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

第一说法，袁世凯告密说。坚持这一观点的学者认为：袁世凯是个两面派，一面假意和维新派周旋，骗得光绪帝封他为侍郎；另一面看到慈禧的势力根深蒂固，决定投靠旧党。他用假话哄走了谭嗣同，八月初五日向皇帝请训，当天乘火车回天津，向荣禄告密，出卖光绪帝和维新派。当夜，荣禄赶回北京告变。八月初六日晨，慈禧临朝训政，囚禁光绪，捕拿维新派，杀害六君子，"百日维新"遂告失败。

袁世凯告密说长期流行于史学界，但近几十年来，不少历史学家对此提

出疑问，否定了因袁世凯告密导致慈禧政变之说，其理由如下：(1) 政变之初，慈禧为何不捉拿谭嗣同；(2) 荣禄不可能乘火车连夜赶回北京；(3) 袁世凯《戊戌日记》中所谈的告密情形存在疑点，不可相信。因此，可以说戊戌政变时，袁世凯没有八月初四日在北京告密的必要与条件。袁世凯并没有党附维新派，光绪帝对袁世凯的知遇之恩远早于维新党人，而保全光绪帝，是袁世凯保全自己的必然选择。袁世凯之后的飞黄腾达，并非慈禧太后对其告密的奖赏。所以，不是袁世凯的告密导致西太后政变，而是西太后政变导致袁世凯告密。当然袁世凯虽非主动告密，但把围园密谋和盘托出，总算将功补过，不但被旧党宽容，而且受到重用。荣禄进京，袁世凯奉命署理直隶总督，其新建陆军得赏银四千两。他以六君子的鲜血染红了自己的顶子，但守旧派对他并不完全信任，慈禧太后因袁世凯参与围园密谋，并没有主动出首，欲加重惩。荣禄却看中了袁世凯的才能，为袁力保，袁才能够保全官位。如果袁世凯是主动告密，慈禧怎么会认为袁世凯存心叵测，欲置之重典呢？

第二说法，杨崇伊致慈禧太后密折说。9 月 18 日，御史杨崇伊通过庆亲王奕劻代递向慈禧太后呈递密折，折中罗列了四项“即日训政”的理由：(1)“公车上书”以来，康有为和其弟康广仁及梁启超来京讲学，煽动天下之士心；(2) 光绪帝经常召见康有为等人；(3)“两月以来变更成法，斥逐老成，藉口言路之开，以位置党羽。”(4) 伊藤博文访华。杨崇伊的密折虽然不长，却足以打动太后，促使其立即采取行动。吴相湘先生于 1957 年就撰文指出，戊戌政变的起因不在于袁世凯的告密，而是因为御史杨崇伊致慈禧太后的密折，而在其中伊藤博文访华是最主要的因素。房德邻先生也坚持认为政变的原因主要是杨崇伊的密折。袁世凯虽然告密，但此时政变已经发生，听到杨崇伊带来政变消息，袁世凯以为事情泄漏，为保全自己，和盘托出围园劫太后的密谋，致使事态扩大，大批维新派被捕、被革、被逐和六君子被杀。

第三种说法，伊藤博文的访华说。孔祥吉、汤志钧先生认为政变的导火索是伊藤博文访华。9 月 11 日，伊藤以“个人游历”身份抵达天津，荣禄心怀鬼胎宴请了他。9 月 14 日，伊藤抵达北京，康、梁等人兴奋不已，朝夕问计，并上奏皇帝欲请伊藤“留作顾问官”。经过接洽，光绪帝决定于 9 月 20 日召见伊藤。伊藤的来华及维新党人的频繁活动，使顽固派十分惶恐。他们认为伊藤

来华的目的绝非“游历”，而是同光绪帝、康有为等一起谋划政变，要阻止他们的行动就得赶紧先行下手。于是，9月18日杨崇伊上奏折请慈禧“训政”。奏折说，伊藤之来华“将专政柄”，只有请太后“训政”，才能“转危为安”。9月19日，荣禄由天津赶赴北京，参加了政变密谋。是日晚上，慈禧太后便从颐和园赶回皇宫，幽禁了光绪帝，发动了戊戌政变。康有为等酝酿多时的军事暴动未及爆发即被以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派扑灭了。

第四种说法，多种因素说。与上述三种观点不同，一些学者认为，毋庸赘言，戊戌政变的发生是多种因素合力作用的结果。“军机四卿”的提拔和礼部堂官的罢免，开懋勤殿的召集意图，杨崇伊等吁请重新训政的奏折，伊藤博文的来访乃至多数旗人、士绅、官员对变法措施的不解和反对，激进改革造成的社会震荡和民心不稳、流言传播等等，都成为了促使慈禧下定政变决心的诱导因素。但袁世凯的告密亦当被收入观察视野，因为假如不这样来观察，若干问题便不易解释，其中环节便难有符合逻辑的联串。

不得不承认，戊戌政变起因之谜并没有因为研究的深入而日渐明朗化，然而，我们相信，随着新资料的发掘，会最终揭开戊戌政变的神秘面纱。

众说纷纭　康有为“围园劫后”之谜

“百日维新”失败之后，清政府指责康有为犯有“谋围颐和园，劫制皇太后”的罪名，并加以通缉追捕。那么，是康有为确实策划过“围园劫后”密谋，还是清廷事后的诬陷？至今令研究者费解。

光绪二十四年(1898)的“百日维新”，以光绪皇帝被囚禁南海瀛台完全失去自由宣告结束，倡导变法维新的主将康有为、梁启超被迫逃往日本；以谭嗣同、林旭、杨锐、刘光第、杨深秀、康广仁“戊戌六君子”惨遭顽固派的杀害。事后，清政府指责康有为犯有“谋围颐和园，劫制皇太后”的罪名，并加以通缉追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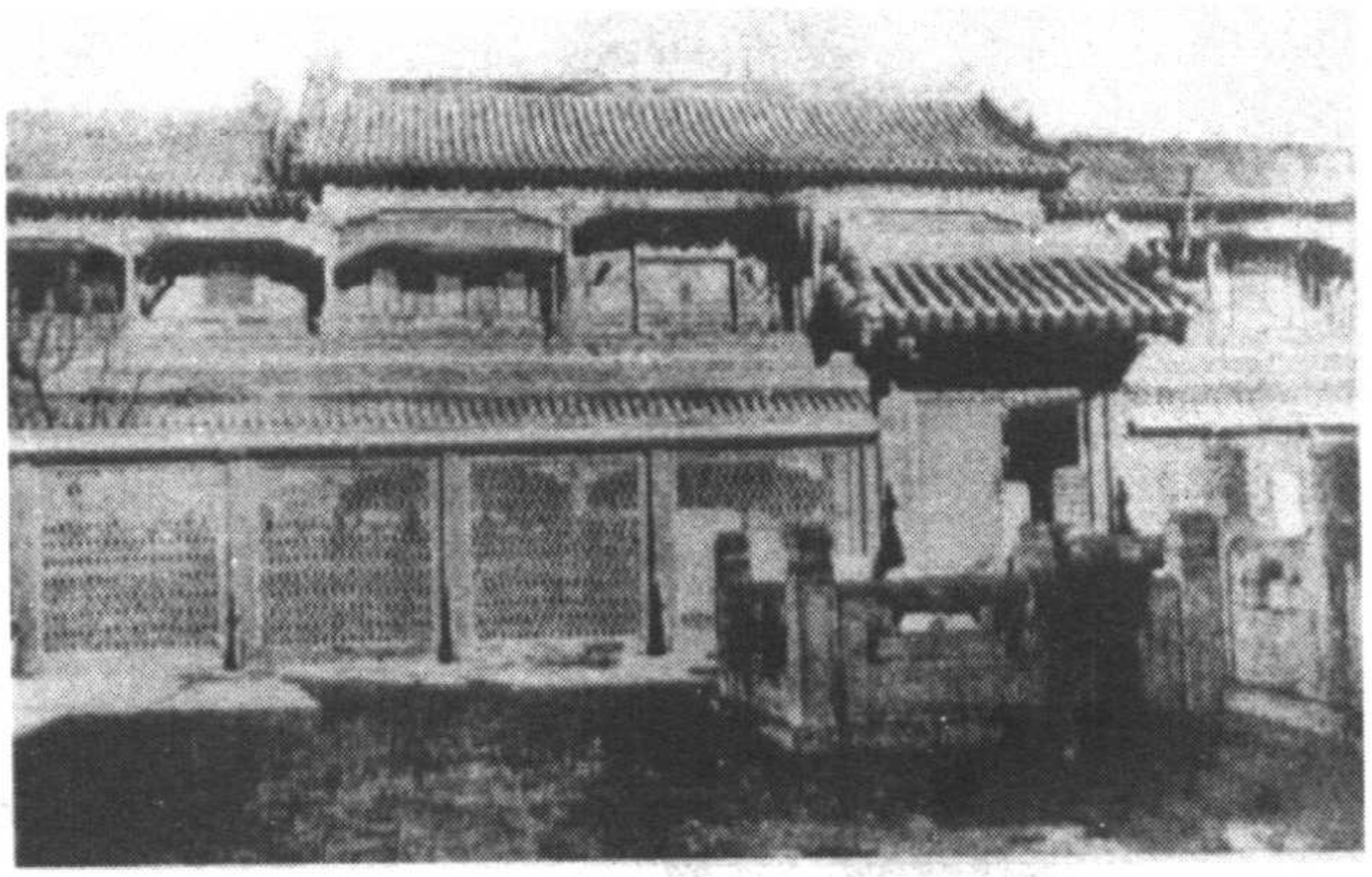
关于围园劫后密谋，当事人留下的史料很少。最先披露这一密谋的是清政府在处死谭嗣同等“戊戌六君子”之后，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八月十四日



“戊戌六君子”之一的杨深秀

发布的一道有关康党罪状的上谕。然而，到底有没有“围园劫后”密谋，学术界则意见纷呈，莫衷一是，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意见：

其一，康梁否认。倡导变法维新的主将康有为、梁启超在公开场合从未承认过兵围颐和园的密谋。据金梁在《四朝佚闻·德宗》记载，他曾亲自问过康有为关于“兵劫颐和园事”，康有为“怫然曰：‘乌得有此？我朝以孝治天下，小臣面对，谁敢妄言？此皆荣、袁辈不学无术，藉危词以邀权势耳！’”梁启超在《戊戌政变记》卷三《政变前纪》中记载了初三日说服袁世凯勤王事，但未提到兵围颐和园，而说：当时维新党人“意上位危险，谅其事发在九月阅兵时耳”，说袁世凯勤王，“冀其于阅兵时设法保护”。在卷六《谭嗣同传》中详细记述了谭嗣同夜说袁世凯时的谈话：“初三日夕，君径造袁所寓之法华寺，直诘袁曰：‘君谓皇上如何人也？’袁曰：‘旷代之圣主也。’君曰：‘天津阅兵之阴谋，君知之乎？’袁曰：‘然，固有所闻。’君乃直出密诏示之曰：‘今日可以救我圣主者，惟在足下，足下欲救则救之。’又以手自抚其颈曰：‘苟不欲救，请至颐和园首仆而杀仆，可以富贵也。’袁正色厉声曰：‘君以袁某为何如人哉？圣主乃吾辈所共事之主，仆与足下同受非常之遇，救护之责，非独足下，若有所教，仆固愿闻也。’君曰：‘荣禄密谋，全在天津阅兵之举，足下及董（福祥）、聂（士成）三军，皆受荣所节制，将挟兵力以行大事，虽然，董、聂不足道也，天下健者，惟有足下，若变起，足下以一军敌彼二军，保护圣主，复大权，清君侧，肃宫廷，指挥若定，不世之业也。’袁曰：‘若皇上于阅兵时疾驰入仆营，传号令以诛



“百日维新”失败后，光绪皇帝被囚禁在中南海瀛台

奸贼，则仆必能从诸君子之后，竭死力以补救。’……君曰：‘荣禄固操、莽之才，绝世之雄，待之恐不易易。’袁怒目视曰：‘若皇上在仆营，则诛荣禄如杀一狗耳。’因相与言救主之条理甚详，袁曰：‘今营中枪弹火药，皆在荣贼之手，而营哨各官，亦多属旧人，事急矣，既定策，则仆须急归营，更选将官，而设法备贮弹药，则可也。’乃丁宁而去。”这就是说，谭嗣同夜说袁世凯，是要袁在九月慈禧太后和光绪帝至天津阅兵时采取反政变措施，保护光绪帝，而不是在北京搞政变，当然也就没有兵围颐和园的事。

其二，围园劫后是诬陷康梁。持这一意见的研究者指出，如果说谭嗣同夜访袁世凯，劝其杀荣禄，代为直督，并即带兵进京，包围颐和园，则除非谭嗣同是白痴，才会说这样的话。袁世凯“新建陆军”所部只有七千人，而北洋大臣荣禄所辖，计有聂士成的“武毅军”一万三千人；董福祥的“甘军”一万一千人；宋庆、马玉良的“毅军”一万二千人，加上直隶绿营二万八千人；淮军一万二千人；练勇一万九千多人，总兵力在九万五千人以上，莫非还敌不过袁世凯的七千人？即使能够到达京师，自永定门至颐和园，将节节遭遇拦截；即使能够到达颐和园，但太后未遭劫制，皇帝先已被幽，那还谈什么救驾？那么，慈禧太后是否知有围园劫后之说呢？既然谭嗣同不曾做过这种荒谬绝伦的提议，则袁世凯何以又在他的《戊戌日记》中言之凿凿呢？论者指出，这是袁世凯迫不得已为求自保的手段。因此，高阳认为谭嗣同根本不会去劝说袁世凯带兵围园，因为这是绝对不可行的。所谓的围园密谋，只是反对派制造的谣言，杀六君子就是为了灭口。



“戊戌六君子”之一的谭嗣同

其三，确有密谋，证据为杨深秀上的附片。台湾学者黄彰健认为，确有围园密谋，康有为让杨深秀上折，在附片中提出要袁世凯派兵到圆明园挖金窖，可能光绪据此给袁下了旨，尽管光绪、杨深秀自己并不知有此密谋，但袁见此并印证谭嗣同初三晚所谈，以为确是让他带兵围园。康有为自编年谱也说：(八月初三)夜杨漪川(深秀)、宋芝栋(伯鲁)、李孟符(岳瑞)、玉小航(照)来慰……李孟符言，英人有七舰在大沽，将与俄战。吾未与诸公谈密诏事，而以李提摩太交来瓜分图，令诸公多觅人上摺，令请调袁军入京勤王。据光绪二十四年十月二日《申报》报道：京友来函云：八月初四日逆犯杨深秀上疏奏称，圆明园有金窖甚多，请准募三百人，於初八入内挖取。都人诧为奇异。实则与康有为谭嗣同诸犯同一逆谋耳。挖金窖是为了济练兵急需，而自八月初一起，袁世凯即奉命专门负责练兵事务。在明清两代，朝廷常用军人做工。建议光绪在召见袁时，责成袁派兵三百人入京挖金窖。杨深秀在戊戌年曾将康代拟之定国是摺及请奖陈宝箴等摺递上，都得到了光绪的谕允。新党要杨深秀八月初五日上此一附片，不过是想利用光绪对杨的信任，想骗取调袁军入京的上谕，使袁认为此次调军入京的真正目的不便在上谕中明白宣布，故借挖金窖为名，并以此使袁相信谭八月初三夜所说确为皇上所授意，而照初三日康原定订划行事。

其四，确有密谋，证据是《诡谋直纪》及梁启超密札。维新党人毕永年在政变前到达北京，与康有为来往密切，他记有康要他参与围园密谋的日记，后



袁世凯

存于日本，名为《诡谋直纪》。毕永年在《诡谋直纪》中详细记录了康有为是如何劝说他带兵围园的。汤志钧、杨天石见到此件后，认为这是确有密谋的可靠证据。据毕永年所记，政变前毕到达北京，康梁等正在紧张地筹划政变密谋事宜，要求毕积极参加，先是要他到袁世凯的军队中去，毕提出自己一个生人去了没法工作；后来又要求毕当袁带兵包围了颐和园后，带领壮士进园去捕杀慈禧。

其五，确有密谋，证据并非《诡谋直纪》。房德邻考证了《诡谋直纪》，认为是毕在政变后与康梁闹翻，根据传闻写的，并不可靠。而康有为的《自编年谱》却透露了他要在北京搞政变的图谋。康有为在其生前密不示人的《自编年谱》中这样记载：八月初三日接到光绪帝“朕位几不保”的密诏后，他就和梁启超、谭嗣同等商议劝说袁世凯勤王，当晚谭嗣同即到法华寺游说袁世凯。这里虽然没有说到兵围颐和园、捕杀慈禧太后，但说到要袁“率死士数百扶上登午门而杀荣禄，除旧党”，这样的举动，当然是要在北京搞政变了。如此，则兵围颐和园劫制皇太后也应该是计划中的事了，否则怎么能“扶上登午门”呢？《自编年谱》又记，在谭嗣同赴法华寺的同时，梁启超也进城到金顶庙容闳处等候消息，而他自己则留在南海会馆整理行李准备赴上海接办官报，即《时务报》。当晚有好友杨深秀、宋伯鲁、王照等来探慰，他未向他们泄漏密诏事，“而以李提摩太交来《瓜分图》令诸公多觅人上折，令请调袁世凯入京勤



荣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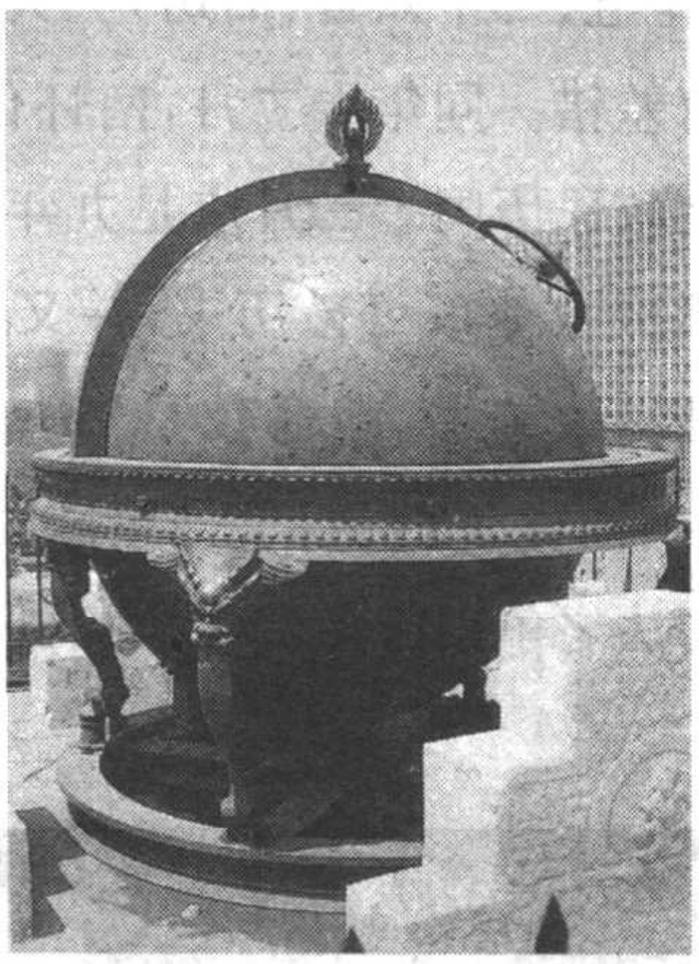
王。”康有为的此项建议显然是为配合谭嗣同夜说袁世凯要在北京搞政变。可以断定，康有为等确实有利用袁世凯兵围颐和园的计划，而不是梁启超所说仅是防备九月天津阅兵时可能发生的政变。

围园劫后，一桩惊天大事，然而有无此事竟也众说纷纭，目前看来有的证据多一点，但即便没有，那也足以对慈禧、光绪的关系造成极大影响。

名臣故事

外国传教士　南怀仁见宠于康熙之谜

南怀仁生前是清朝的工部右侍郎、二品大员。死后康熙亲自为他撰写了条文和碑文，赐谥号为“勤敏”，并派国舅佟国纲等大臣至墓地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一个外国传教士，怎么成了康熙朝廷的高官显贵的呢？



康熙年间在南怀仁的主持下制成的天体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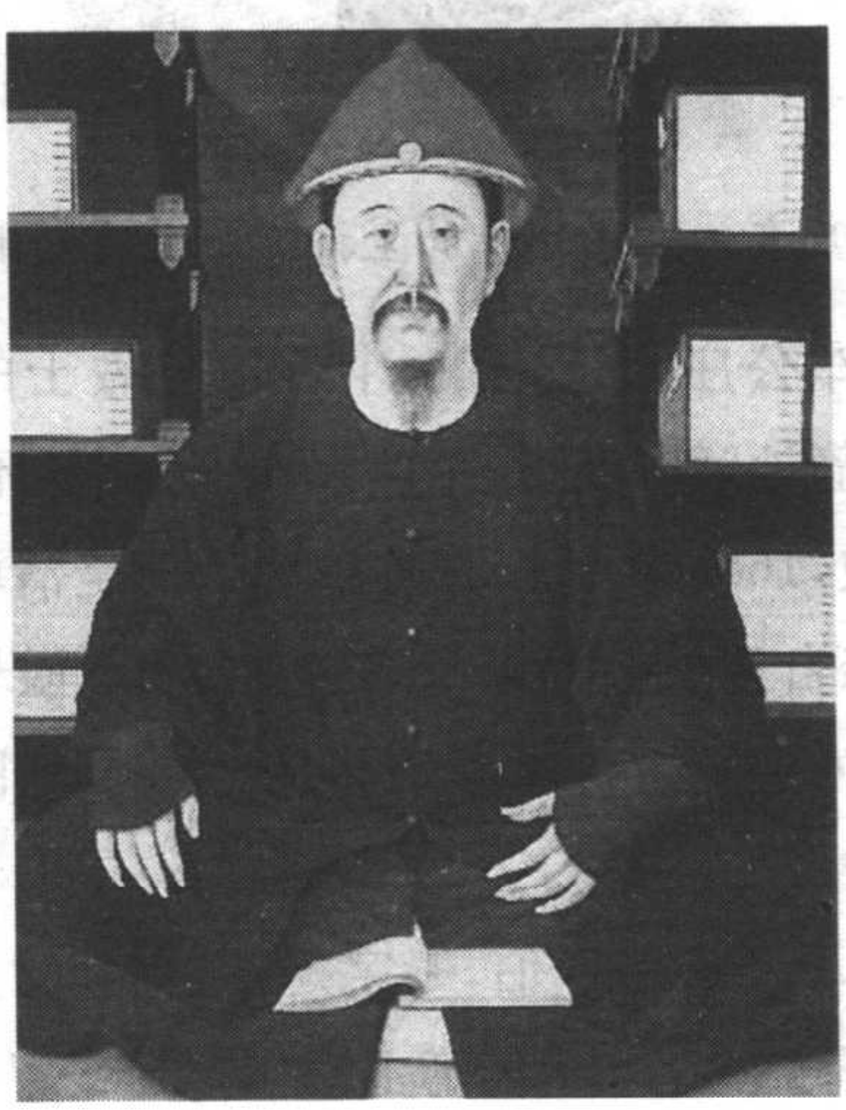
在北京阜城门外车公庄附近，有一个外国传教士的墓地，比利时传教士南怀仁在这里已经静静地睡了三百多年。1657 年，南怀仁受欧洲天主教耶稣会的派遣，来中国传教，1688 年死于北京。他生前是清朝政府的工部右侍郎、二品大员，死后康熙亲自为他撰写了条文和碑文，赐谥号为“勤敏”，并派国舅佟国纲等大臣至墓地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一个外国传教士，怎么成了康熙朝廷的高官显贵呢？

南怀仁，耶稣会传教士。字敦伯，一字勋卿，比利时人。生于皮坦，学神学于塞维尔。1641 年入耶稣会，1657 年随卫匡国(1614—1661)神甫来华，于清顺治十五年(1658)抵澳门。次年，被派往陕西传教。十七年(1660)，奉召进京协

助汤若望纂修历法。康熙三年(1664),与汤若望等同被杨光先参劾下狱。

次年春,因北京突然发生强烈地震,朝野深为恐慌,以为是触怒了上苍,在太皇太后孝庄的干预下,因历法案而获罪的南怀仁出狱了,但仍明令不准再入钦天监。不久汤若望死去,而南怀仁还在暗中进行天文观测和推算,以待时机。不久,杨光先主持钦天监出现不少差错,闹得满城风雨。因此,不懂天文历算的康熙决定用实测的方法解决这场纷争。

康熙七年(1668)十一月二十三日,康熙谕令杨光先、胡振钺、李光显、吴明烜与安文思、南怀仁两派,“勿怀夙仇,各执己见,以己为是,以彼为非,互相竞争”。还召集他们一起讨论,“孰者为是,即当遵守,非者更改,务须实心,将天文历法详定,以成至善之法”。此外,康熙交给他们各一根日晷针,随意确定针的高度,然后同大学士李雨尉一道去观象台,预推次日正午日影的精确位置。十一月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日(旧历)三天实测,南怀仁全部准确无误,杨光先、吴明烜则都有差错。同年十二月,南怀仁劾奏钦天监副吴明烜推闰失算。所造康熙八年七政民历闰十二月应是九年正月,还一年误置了两春分、两秋分。自此之后,康熙令他审订该历书,并又安排了立春、雨水两节气及月亮、火星、木星运行测验,结果,南怀仁是“逐款皆符”,吴明烜“逐款不合”。西洋历法因推算准确而优于旧历,于是康熙力排众议,罢免杨光先,改用西洋人以新法治历。历法之争因康熙的干预而圆满结束,较为科学的西洋历法取代了传统的历法。



康熙是一位注重学习西方科学知识的皇帝

康熙因历法之争的触动而迫切希望获得西方的自然科学知识。他说："杨光先、汤若望于午门外九卿前，当面赌测日影，奈九卿中无一知其法者，朕思之不知，焉能断人之是非，因自愤而学焉"。于是以西洋人为师，发奋学习，开始了与西方传教士的频繁交往，这成为南怀仁见宠于康熙的最为主要的原因。

康熙八年(1669)，南怀仁任钦天监副后，上书删掉旧历来年的闰月。这样会引起年中例行仪式的变动，因此，有关当局劝他撤回原议。而他坚持己见，但出乎意料的是康熙竟然站在了南的一边，可见康熙对西方历算及南怀仁是持信任态度的。为表达对康熙的感激之情，南怀仁用四年时间制成了包括第谷式古典仪器——黄道经纬仪、天体仪、赤道经纬仪、地平经仪、象限仪(地平纬仪)、纪限仪(距度仪)在内的六件天文仪器，康熙"因其勤劳可嘉，著加太常寺卿职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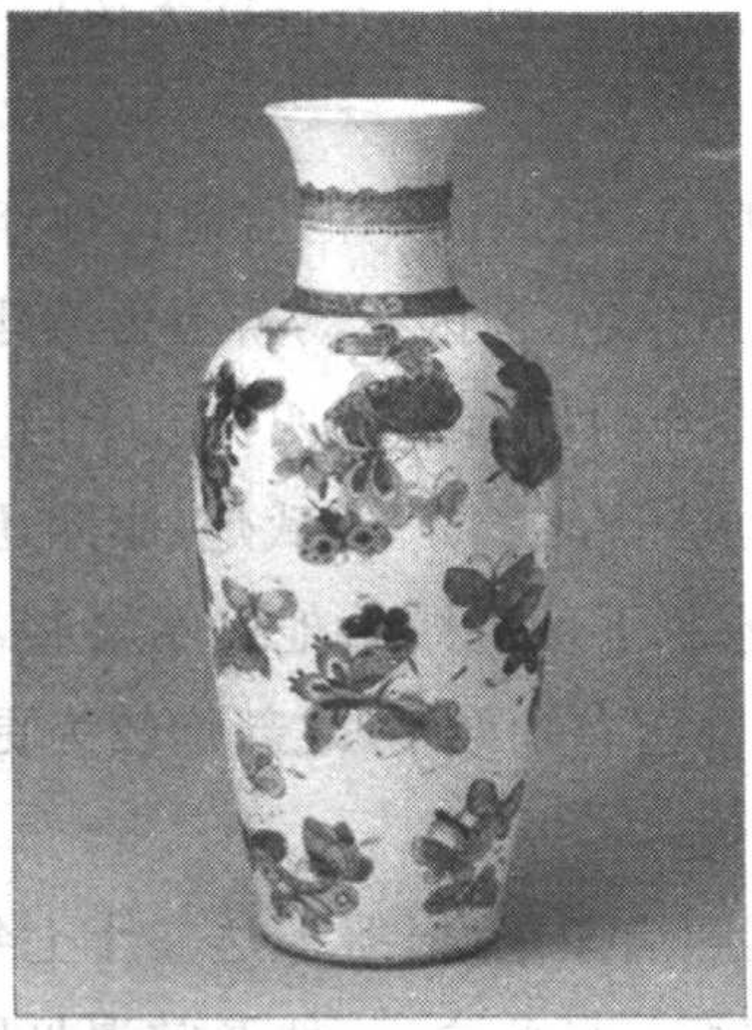
康熙十年(1671)，南怀仁利用西式绞架滑车成功地运载了重万余斤的大石柱过卢沟桥。次年，又奉旨疏浚万泉河道，引水灌田。康熙十三年(1674)奏请刊行所主编之《新制灵台仪象志》十六卷。同年，升任钦天监监正，加太常少寺卿衔。

康熙十二年(1673)，吴三桂等三藩叛乱，康熙谕令他监造山地作战的轻型火炮。他曾想以不懂枪炮制造为由加以拒绝，但因有汤若望为清廷制炮的先例而无法推辞。于是，他煞费苦心用几年时间督造了四百五十门大炮，并培训了二百多名炮手。十九年(1680)制成三百二十门神武炮，康熙还亲率王公大臣到卢沟桥观看试炮。康熙高兴地脱下貂裘赐给他以示嘉奖，并夸他"尔向年制造火炮，陕西、湖广、江西等省都已有功效，今之新炮较为更好！"因制炮成功，康熙特旨加工部右侍郎衔。

南怀仁自康熙十年(1671)起担任康熙启蒙老师，服务达二十七年之久，深得康熙赏识，官至正二品，工部右侍郎衔。自此之后，他经常谒见康熙，进讲天文、数学、地理、乐理和哲学等西洋科学知识。康熙则派专人教他满语和汉语，他用满汉文译了不少欧洲的数学和天文学著作，如满文本《欧几里得几何学》等。数学的乐趣吸引了年轻的康熙，他把处理政事之外的时间几乎全用在学习上。学完了几何学、静力学和天文学中最有趣最易理解的东西，又学习了西方哲学和乐理知识。南怀仁接着又竭力给他讲解地理知识，明末传教士利玛窦绘的《万国舆图》、艾儒略写的《坤舆图论》、《职方外纪》等，都是他

学习的教材。南怀仁还编写了《坤舆外纪》等，来进一步介绍西方地理学和地理知识。频繁的教授活动，使双方关系更密切。南怀仁很得意地炫耀道，“每天早晨，我就进宫并立即被带到康熙的住处，往往要呆上三四个小时。我单独同皇上在一起，给他读并加以解说，直到中午才能离开，他也常留我吃午饭，并从金盘中给我夹些精美的肉”。

南怀仁为迎合康熙希望学到更多西方科学知识和技艺的心理，乘机推荐了不少传教士。如讲西洋乐理时，有意推崇徐日升的音乐才能，于是康熙派人专程去印度邀请。徐日升于1673年抵达北京，并受到皇上的欢迎。闵明我于1660年抵澳门，后因历法之争被囚禁，1671年释放后在广东传教，南怀仁推荐他来京讲学，博得康熙信任，1685年接替南怀仁任钦天监正之职。年迈的南怀仁还奏请康熙招聘与他同籍的安多来京，接任康熙之师，讲授算学及数学仪器的用法，并任钦天监副。康熙很希望宫中有位欧洲医生，南怀仁急忙告诉罗马教廷，并建议让精通医术的科德·朱特修士从印度果阿来北京充任。



康熙五彩蝴蝶纹瓶



康熙人物五彩瓶

康熙二十六年(1687)，南怀仁坠马受伤，次年卒于北京。南怀仁去世后，康熙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说“南怀仁治理历法效力有年。前用兵时，制造兵器多有裨益。今闻病逝，深轸朕怀……”可谓宠信之极。康熙对南怀仁的宠信，源于对西方科学的热爱，而南怀仁出色的能力，使众多精于此道的传教士纷至沓来，他们同康熙广泛接触，对康熙朝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政策

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同时打着传播西方科学的招牌频繁地进行传教活动。

少贫无籍　和珅受宠之谜

据说和珅“少贫无籍”，科举仕途坎坷，然而，从乾隆四十年(1775)算起，至乾隆四十五年，仅仅五年时间，竟有十次升迁，真正可以算得上火箭式的升迁轨迹。至于他为何受到万千的恩宠却有不同的说法，但都只是推测，至今无定论，成为未解之谜。

中国自古以来，有作为的明君屈指可数，乾隆帝是其中较为突出的一个，但令人奇怪的是，在这样的一个贤君身边，竟时刻跟随着一个奸臣，这个奸臣就是和珅。然而为什么这样的奸臣会受到乾隆的无比宠幸呢？

在清朝官方的记载中，和珅起自贫寒。所谓“少贫无籍，为文生员。”然而，从乾隆四十年(1775)十一月起，和珅蒙受乾隆皇帝赏识青云直上，在官场上出现一系列令人眼花缭乱的升迁：

乾隆四十年(1775)十月迁乾清门侍卫；十一月，升和珅为御前侍卫，并授他为满洲正蓝旗副都统；乾隆四十一年(1776)正月，授和珅户部右侍郎；三月，命和珅在军机处上行走；四月，授和珅内务府总管大臣，为皇帝理财；十一月，命其充任国史馆副总裁，赏戴一品朝冠；十二月，令和珅总管内务府三旗事务，并赐其享受紫禁城内骑马(一般官员要在六十五岁以上，经个人申请并得到批准才可享受这一待遇，而和珅此时年仅二十六岁)；乾隆四十二年(1777)，命和珅兼任吏部右侍郎；乾隆四十三年(1778)，和珅又兼步军统领，监督崇义门税务；乾隆四十五年(1780)是和珅最春风得意的一年。这一年，他口衔帝命赴云南查办总督李侍尧贪污案，晋户部尚书兼议政大臣，同时兼御前大臣，补镶蓝旗满洲都统，授正白旗领侍卫内大臣，充《四库全书》馆正总裁，兼办理藩院尚书事务。同年五月二十日，乾隆又特下谕旨：“尚书和珅之子赐名丰绅殷德，指为十公主之额驸，赏戴红绒结顶、双眼孔雀翎，穿金线花褂，待年及岁时，再派结发大臣，举行指婚礼。”

从乾隆四十年(1775)算起，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仅仅五年时间，竟有

十次升迁，真正可以算得上火箭式的升迁轨迹。

和珅受乾隆长久宠爱，民间和宫廷有许多传说。其一说是与和珅的长相与身世有关。据记载，在乾隆帝还是宝亲王的时候，曾钟情于马佳氏，而这马佳氏正是雍正皇帝喜爱的妃子。宝亲王时年十七岁，情窦初开，常在没人的时候和马佳氏调笑，一天，不知为何，马佳氏误撞宝亲王的眉际，被皇后看见，皇后以马佳氏调戏皇子为名，下令将马佳氏在月华门处死。宝亲王听后，流着泪到月华门前，此时的马佳氏已经奄奄一息了，宝亲王便放声痛哭道："是我害了你。"说罢又咬破自己的指头，滴一点血在马佳氏的脖子上，并说："我今世不能救你，来世以红痣相认。"这时，马佳氏流了两行热泪便魂归西天了。宝亲王又仔细端详了马佳氏的脸颈，并吩咐宫女好好的葬了马佳氏。后来日子久了，这件事就渐渐的淡忘了。有关此事又有另一说法，说是乾隆还是皇子时的一天，他偶入后宫，看见一妃子正在梳妆，那如云的秀发，婀娜的身姿，把情窦初开的乾隆看得怦然心动。他忽然迅速地从妃子的身后用自己的两手捂住了她的眼睛，同她闹着玩，妃子不知道是太子弘历，大为惊慌，就拿着梳子向后打去。正好打中了乾隆的额头，乾隆负痛才松手而去，可额头上留下了一道伤痕。第二天乾隆进宫向母后请安时，额上的伤痕被母后发现，母后再三追问，乾隆只得如实问答。雍正皇后听后"大怒"，怀疑是妃子调戏太子，"立赐妃死"。乾隆懊悔万分，闻讯迅速赶往妃子的住处，到那里后看见妃子已经上吊，气息马上就要断绝了，乾隆立即用手指在妃子娇嫩的脖颈上按了一个红印指痕，并哭着说是我害死了你，如魂魄有灵，二十年后再来相聚，当以此为凭。

二十年后的一日，已成为乾隆皇帝的弘历驾临圆明园，偶然遇到和珅，见他唇红齿白，恍惚间觉得似曾相识，回宫后仍念念不忘，便反复回忆少年之事，忽然忆起和珅的外貌与已故妃子十分相似，便立刻秘召和珅入宫，又发现和珅的脖颈也是白嫩如豆腐一般，而且上面朱红的指痕宛然尤在，乾隆不禁暗自吃惊，确认和珅定是妃子的后身。据说和珅酷似马佳氏，尤其是颈上有一颗鲜红的血痣。因此，和珅被乾隆认为是马佳氏再世，开始受到万千的宠爱。御书房是乾隆与和珅休息的地方，和珅能做出百般的妩媚样子，使乾隆更加相信和珅就是第二个马佳氏。而且，据考证，和珅所居住的王府中有一条地道可以直接通往皇宫，据说和珅每次就是通过这条地道，直接到达皇宫与乾隆幽会的。笃信佛教，信奉生死轮回的乾隆从此以后便在和珅身上广施

恩德，来报答“妃子”。这也就是说，由于当年的皇子弘历因对自己所爱的人爱莫能助而负情于她，而几十年后皇权在握能呼风唤雨的时候到来之后，把这种负疚的心情倾泻到长相与当年的妃子酷似的和珅身上来，或许是以此来弥补当年的愧疚，并求得心理上的平衡。在乾隆皇帝这种微妙心理的支配下，和珅平步青云，终于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乾隆朝第一权臣。佛教轮回说似乎奠定了和珅的前途。

也有人据“宠妃转世”说进而认为和珅获宠很可能是因为乾隆与他有同性恋所致。因为和珅本身长相俊美，又酷似当年他所喜爱而调戏过的妃子，同时乾隆又是一个出了名的风流天子，因此二人之间或有同性恋亦未可知。不管怎样，“美人转世”之说，“君臣同性恋”之说等等，都不足以解释乾隆皇帝与和珅关系为何如此亲密。而这几种传说之所以广为流传，也足以反映出人们对和珅骤然得宠的困惑，试图解开和珅发迹之谜。

还有人认为这些与和珅对乾隆“言必称臣，必曰奴才，随旨使令，殆同皂隶”，善于揣度乾隆的心思有关。

据《朝鲜李朝实录》的记载：和珅在贵为大学士之后，也像当年做御前侍卫那样恭谨用命，“皇帝若有咳唾之时，和珅以溺器进之。”比起那些正人君子的大臣来，和珅连仆役下人的活都能干，皇帝怎么能不喜欢这样的奴才呢。有人认为，是因为有名的“乾隆下江南”就是和珅鼓动而成的。一次，主仆二人说起江南秀丽风光，繁华都市，乾隆帝道：“朕也想重游江南。但顾虑南北迢迢，劳民伤财，朕所以未决。”和珅道：“圣祖皇帝六次南巡，非但未招致民怨，反而被颂为圣君，可见自古巡览就是服典。但凡圣君，道本相似，何况国库殷实，金银充足，区区巡游不会耗费多少库银。”和珅这一席话，正好逢迎了乾隆仿效先祖、学尧舜的喜好，乾隆遂降旨预备南巡。和珅亲自为皇上监督龙舟等南巡的设施等，华丽奢侈之极，库银由和珅流水一般挥霍掉了。而和珅却因此更加得到乾隆的宠幸，被升为侍郎。这种观点认为，和珅论文论武，都没有什么才能，只是因为他善玩心理战术，逢迎皇上开心，才受到乾隆的恩宠。和珅以各种各样的名目和理由进行搜刮，所以乾隆不愁没有银子花，而和珅也被更加的宠爱。

事实的真相究竟如何？和珅到底由于什么原因而受到万千的恩宠？这些君臣之间的故事只能留给后人评说了。

智慧大比拼　　纪晓岚与和珅结怨之谜

纪晓岚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一代文宗，他以真才实学和幽默风趣机敏的言谈传世，而和珅也凭借其口齿伶俐、办事机敏、善于应变的能力著称，两人同为乾隆的宠臣，然而却积怨至深，何故？



纪晓岚

和珅生于乾隆十五年(1750)，为满洲正红旗人，凭借其口齿伶俐、办事机敏、善于应变的能力以及他儒雅的外表深得乾隆皇帝的宠爱，仅在乾隆四十一年(1776)之中，他连续升官，平步青云，独擅朝政二十年。纪晓岚生于雍正二年(1724)六月二十五日，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一代文宗。纪晓岚以其真才实学和幽默风趣机敏的言谈博得乾隆皇帝的喜爱。这样的两个人本来互不相干，却积怨至深，何故？历史上对其有着不同的解释说法，主要有如下几种说法：

一为“竹苞”说。

有一年，和珅恰好改建府第，营造花园。和珅有意炫耀，在花园中建造楼

台亭阁、假山溪水、奇花异草，应有尽有。为装点门面，又求名人题字题词，汇集名家书法。纪晓岚文才当时已名满京华，和珅自然也想到了他，请他为凉亭题匾额。

讽刺和珅的机会到了，但纪晓岚不动声色，热情接待和珅，并感谢他对自己的垂青。郑重其事地为花园的凉亭题写了“竹苞”两个大字。

有一天，乾隆皇帝想起了和珅刚盖好的新宅，于是萌发了要去看一看的念头，便来到和珅的新宅。乾隆皇帝在庭院里参观，忽然走到凉亭前站下，乾隆望着那块“竹苞”匾额，微笑着问到：

“和爱卿，此匾额是谁题写的？”

“回皇上，是纪大人所赠。”和珅回答。

乾隆大笑起来，他笑完之后停了一会儿，说“是呀，只有纪昀才能用这种方法和手段来嘲笑你……”

和珅心里一惊，茫然的问道：“请圣上明示，小臣确实不理解‘竹苞’二字如何解释。”

乾隆又笑着说：“这块匾的字，你应该拆开来讲，竹字拆为个个，苞字拆开为草包，意思是说和珅家的人，个个是草包，哈哈哈，这个纪昀啊。”自此以后，和珅这个专会奉承的权臣跟纪晓岚结下了怨。

一说为“河深”说。

有次乾隆出行，由和珅、纪晓岚等人相陪，乘船沿运河南行，后来到一处河道众多的河口。在一条小河的入口处，两块岩石被水浪冲成许多小穴，人们叫它“浪窝”，但那时人们缺乏常识，在民间广泛流传着一种说法，说那些浪窝是乌龟的寄居之所，说得通俗一些就是“王八窝”。乾隆在船上看这里浪窝很多，有些奇怪，便问身边的纪晓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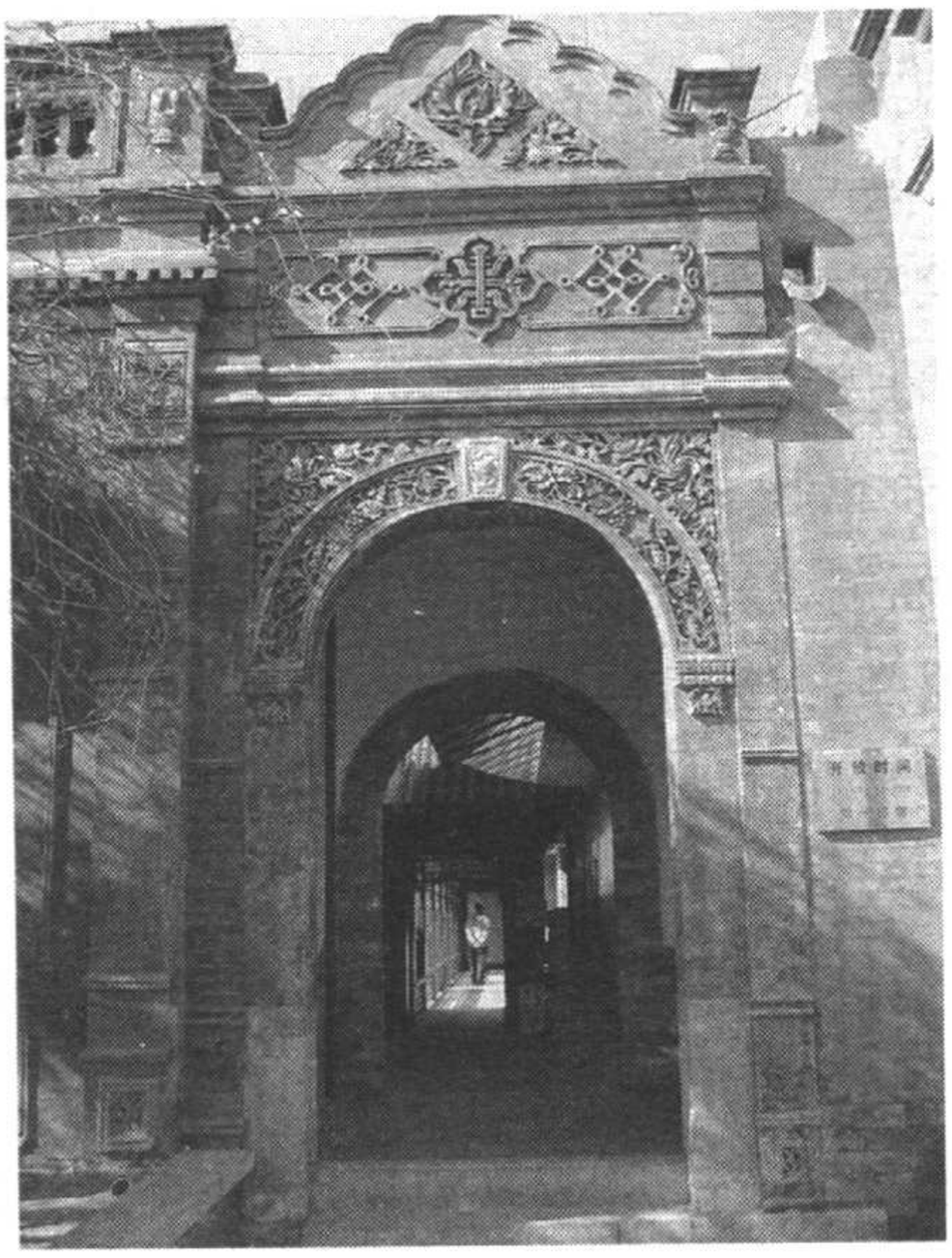
“这两岸的坑穴，是些何物？”

纪晓岚正想为皇上解释，和珅却在一旁答道：

“圣上，这是纪学士的老家呀！”

这是和珅戏弄纪晓岚，将那些“王八窝”说成是纪晓岚的老家，也就是骂纪晓岚是王八。然而乾隆不知道民间有关的传说，没有听出这层意思，见和珅多言，又是答非所问，便让和珅别乱说。而纪晓岚很清楚和珅的意思，便对乾隆皇帝说：

“启禀万岁，这穴窝密集的地方，便是河深的地方。”



纪晓岚故居

乾隆还不明其意，问“何以见得？”“河深”与“和珅”二字音同，巧妙的回敬了和珅。纪晓岚又接着说：“此段河水暗绿，波大浪多，惊涛拍岸，形成诸多浪窝，自然是河深的地方。”乾隆觉得言之有理，但和珅却吃了个哑巴亏，怀恨在心，至此，和珅与纪晓岚便结下怨恨。

和珅虽也不乏机智、幽默与才学，但他深知自己在这方面不是纪晓岚等人的对手，因此在一些舞文弄墨或比试学问的场合，和珅则多是以包羞忍辱、甘拜下风的尴尬局面收场。和珅随驾泰山，因卖弄不成而现丑是有关这方面的民间流传的又一个故事。

乾隆乙酉年是乾隆登基三十周年。时值风调雨顺，天下太平，乾隆皇帝高兴万分。他想，古代有作为的帝王如秦始皇、汉武帝等，都举行过封禅大典，用以显示自己统治英明，天下太平，江山稳固，也因此为后人称颂，他乾隆皇帝也取得了这样的成就，而且统治的疆域远远大于秦皇汉武之时，为何不可以搞一次封禅大典呢？所以在这年初秋，便率领文武大臣到泰山行封禅大典。

所谓封禅，是皇帝主持的最隆重的祀天大典。筑坛于泰山之顶以报天功，称为“封”，于泰山下小山除土以报地之功，称为“禅”。由于此礼极其神

圣，各个朝代并不常举行。据说上古有七十二位君王曾封禅，秦以来也只有秦始皇、汉武帝、东汉光武帝、唐高宗、唐玄宗、宋真宗等少数几个君主举行过。不少君主也曾憧憬于封禅之功，但未能实现，毕竟不是任何一位帝王都有资格和能力封禅的，稍有天变、灾荒，就可破坏必须具备的社会祥和、帝王圣明这一条件。封禅的队伍进得济南府后，歇息二日，饱览这里的湖光水色。济南城内泉水众多，家家流水，户户垂杨，碧波荡漾，风景秀丽。皇上住在大明湖西侧的花园。这是济南第一庭园，古木苍翠，曲水虹桥，幽静典雅。乾隆皇帝这天游兴很浓，便叫纪晓岚、和珅伴驾游湖。

君臣三人乘小船到了湖心历下亭。这历下亭建于北魏，朱梁画栋，壮丽轩昂，纪晓岚随皇上在历下亭里，欣赏周围的景色。只见宽阔的湖面上，阔大的荷叶随风摆动。岸边绿柳婆娑，楼台亭阁，掩映其间。四周景物倒映在湖水里，看得清清楚楚，不禁为这里的景色陶醉了。

忽然间，乾隆皇帝问道："这个亭子历史悠久，风景佳绝，可曾有文人骚客所做诗文？"和珅想讨好皇上，马上应声说："有……"

乾隆皇帝和纪晓岚等着听他的下文，谁知和珅张口结舌，说到这里没有词了，眼睛眨巴了半天，也没有想起一句诗来。

纪晓岚却答道："臣早年读《杜工部诗集》，记得杜甫有诗题为《陪李北海宴历下亭》，其中有两句，曰：海右此亭古，济南名士多。""好！好！"乾隆皇帝连声称赞，和珅在旁羞得满脸通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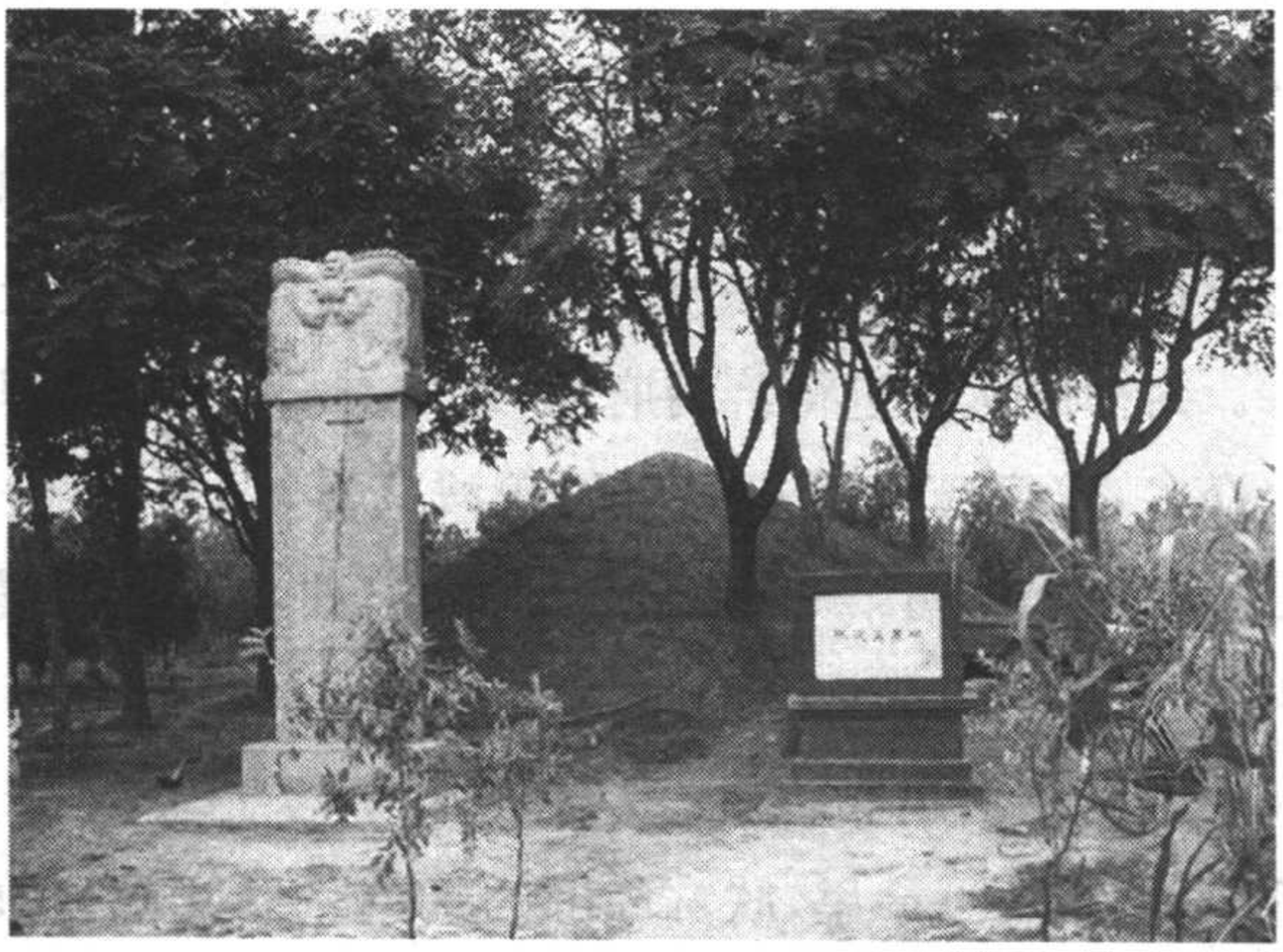
济南是有名的"泉城"，泉水众多，金代曾立泉碑，列举了七十二处有名的泉水，其中最吸引人的当数趵突泉、黑虎泉和珍珠泉了。趵突泉主泉分为三股，喷高三尺有余，状如三堆白雪。黑虎泉从三个石雕的虎头中喷出，如三股瀑布，水声喧腾，如虎啸风吼。珍珠泉清碧如翠，当中冒出一串串白色气泡，像喷出万颗珍珠，千姿百态，让人赏心悦目。乾隆君臣游历于湖光水色之间，兴致盎然，一边观赏，一边品评。

乾隆皇帝问起二位侍臣："常说济南有四大名泉，朕今日看了三泉，尚有一泉，叫什么名字？"

纪晓岚答道："如果微臣记得不错的话，那就是金线泉了。"

"对，对！"乾隆皇帝点着头，"你可曾到过那里？"

"臣尚未去过。只是初到之日，臣向府尹要来一部济南府志，看了上面的记载。"纪晓岚答道。



纪晓岚墓

“好，好！你勤勉上进，实属可嘉。”乾隆皇帝夸赞道。

和珅在一旁听着心里酸溜溜的。自己肚里的墨水，自然比不过翰林出身的纪晓岚，但让他生气的是这个纪才子也太不留情面了，你只要说声记不起来了，不就完事了吗？免得在皇上面前显着你们都有学问，就我和珅无知浅薄，如此等等。

纪晓岚的嬉笑怒骂融于他的文字当中。使得和珅因此对纪晓岚怀恨在心，也常常寻找其他的机会予以报复。

天生冤家　和珅与刘墉结怨之谜

和珅是清朝著名的大贪官，富可敌国，又以善于讨乾隆开心著称，而同朝称臣的刘罗锅以耿直清廉著称，两人不时有龃龉，关系颇不融洽，但两人的真实关系究竟如何，却有着不同的看法。

在清代野史中，盛传刘墉与和珅关系颇不融洽。《清朝野史大观》中说，和珅天性警敏，读书不多，但能强记，做官身份高贵之后，经常请吴省钦等人到他的家中谈古论今。所以和珅对诗词文章也能粗通，自己写的一些东西，私下请彭元瑞、纪晓岚等为之润色，彭、纪二人怕被他诋毁，常代他写作。惟有刘墉能和他抗衡，人们传说刘墉为人耿直清廉，但并不知道他性格中还有

诙谐的一面，他曾多次以戏弄的话刺激和珅，使和珅难以忍受。乾隆也知道两个人之间不够融洽，常常以温和的语言从中调和他们。

据民间流传，和珅与刘墉结怨有几种说法和原因。其一传说有“雪泥戏和珅”一事。

故事情节是这样的：有一年新春，刘墉侦知和珅应召入宫，其时正值风雪交加，泥泞满地，便有意出和珅的洋相。他换上一件破旧的皮袍，匆匆赶到通往宫中的路上等候和珅。等和珅来到后，刘墉便差人拦着轿子递上帖子说：“刘大人昨日过府贺年没有遇到和大人，现在路边候着。”



刘墉书法

和珅虽然不喜欢刘墉，但刘墉对自己如此尊重，又同是皇上的宠臣，此时此刻不能失礼。他只好冒着风雪下了轿子。

和珅正要和刘墉打招呼，就见刘墉先“扑通”一声跪在雪地上，口中说：“给和大人贺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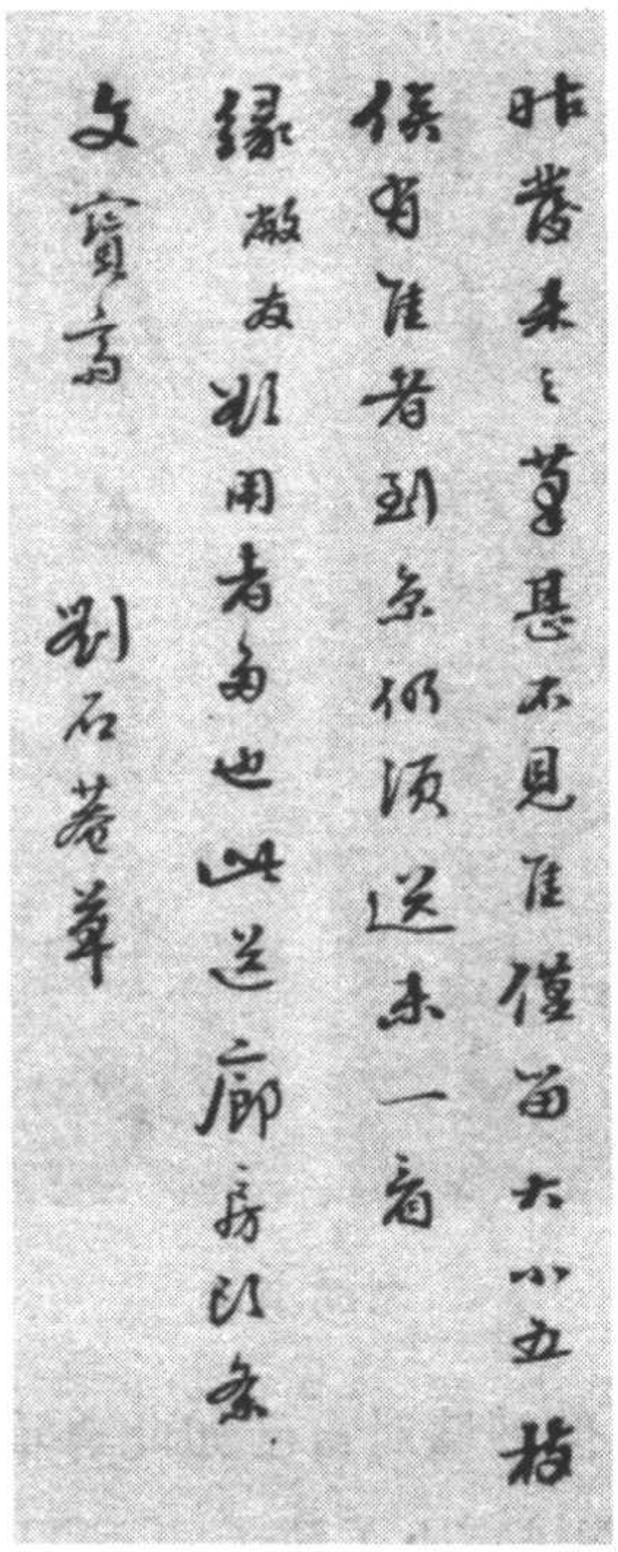
和珅一见刘墉跪在地上给他贺年，也不得不跪到地上回拜，可是他过年穿在身上的是特别名贵的貂皮袍，外罩锦绣马褂，一下子弄得污浊不堪。等两人站起来后，和珅发现，刘墉虽然身上也沾了不少泥污，但他穿的是一件旧

皮袍，早已破旧不堪，根本不值几个钱，看来是有准备，又不好明说，只有心中叫苦不迭。

其二是关于刘墉出对联，和珅献丑的事。

在民间传说中，关于刘墉让和珅出丑的事似乎更让人们开心。其中下面一则故事则是说刘墉借皇帝让和珅请自己出山之机，以灵活地对答乾隆的命题而让和珅出丑的事。故事说：

有一年，刘墉非要告老还乡，乾隆皇帝无奈之下就让他回去了。可是，刘墉走后不久，乾隆又想让他回来，可又怕刘墉摆架子，不买他的账，就想出了个主意。他对满朝文武百官说："我这有三个问题，限你们三天答上来，如果答不上来，统统撤职。"什么问题呢？他说："什么上，什么下；什么东，什么西；什么肥，什么瘦？"



刘墉书法

文武大臣听了直犯嘀咕，这可怎么答呀？要是有刘墉在这里就好了，他准能答上来。他们想来想去，始终想不出答案，无奈之下，他们只好请刘墉的"徒弟"和珅连夜赶往山东诸城，请教刘墉，救大家一下。

和珅巴不得刘墉不在朝呢，可大伙一个劲地求他，他不去的话，不仅别人

的官保不住，他自己的官也保不住，只好硬着头皮赶往山东。到刘墉家的时候，刘墉正在收拾菜园子。和珅顾不得休息，就把自己的来意及乾隆出题的事说了，和珅记忆力虽佳，可这次却把“什么肥，什么瘦”给忘了。

刘墉说：“这还不好答。”指着园子里的菜说，“你看，黄瓜上，茄子下；东瓜东，西瓜西。”

和珅一听，这么简单啊，高高兴兴地又快马往回赶。赶到京城时正赶上第三天早朝，和珅连忙穿上朝服上了金銮殿。乾隆问：“已经三天了，我提的问题谁能答上来？”和珅出班跪奏：“臣能答。”

“说给我听听”。

“黄瓜上，茄子下；东瓜东，西瓜西。”

“那么什么肥，什么瘦呢？”

和珅一拍脑门：“糟了，忘了问了”。

乾隆故意发怒道：“什么黄瓜茄子，东瓜西瓜的，胡说八道，拉出去斩了！”

和珅正恨刘墉呢，就大叫：“皇上息怒，这是我老师刘墉说的。”

“好个刘墉，教学生就教这个？把刘墉给我带来！”

和珅这时得意了：刘罗锅子，看你这次如何收场。

几天后，刘墉被宣进金銮殿，乾隆问他：“什么上，什么下；什么东，什么西；什么肥，什么瘦？你能答上来吗？”

刘墉答道：“臣能答上来。君为上，臣为下；文为东，武为西；肥，肥不过春天的雨；瘦，瘦不过九月的霜。”

乾隆听后直挑大拇指：“答得好。”“不过，你为什么教给你学生黄瓜、茄子？”

“我这叫在哪里说哪里的话。那会我是在菜园子里，自然说的是黄瓜茄子；今天我是在朝堂上，说的当然是国家大事。”

其三是关于和珅中计，受辱又赔银的事。民间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

纪晓岚和刘墉等一班正直大臣，对和珅的贪婪行为极为痛恨，早就想整治一下，一时间苦无机会。

乾隆四十二年(1777)，直隶山东两省大旱，田土干裂，河流干涸，禾苗枯萎，颗粒无收。初秋，又遇到一场多年不遇的蝗灾，蝗虫遮天盖地飞来，所经之处，连树木的叶子也啃噬干净。百姓生活无着，到处乞讨为生。纪晓岚隶籍河北河间府献县，刘墉乃山东诸城人，两人为了家乡灾情，极力向朝廷疏

请，发银赈济，又呼吁当地富商大员，捐纳钱粮，救济百姓，还厚着脸皮向朝中官员募捐，筹集钱物，寄回家乡，但仍不能使灾情缓和。

有一天，刘墉来到纪府，两位志同道合的大臣见面，纪晓岚忽然眼睛一亮，冒出一个主意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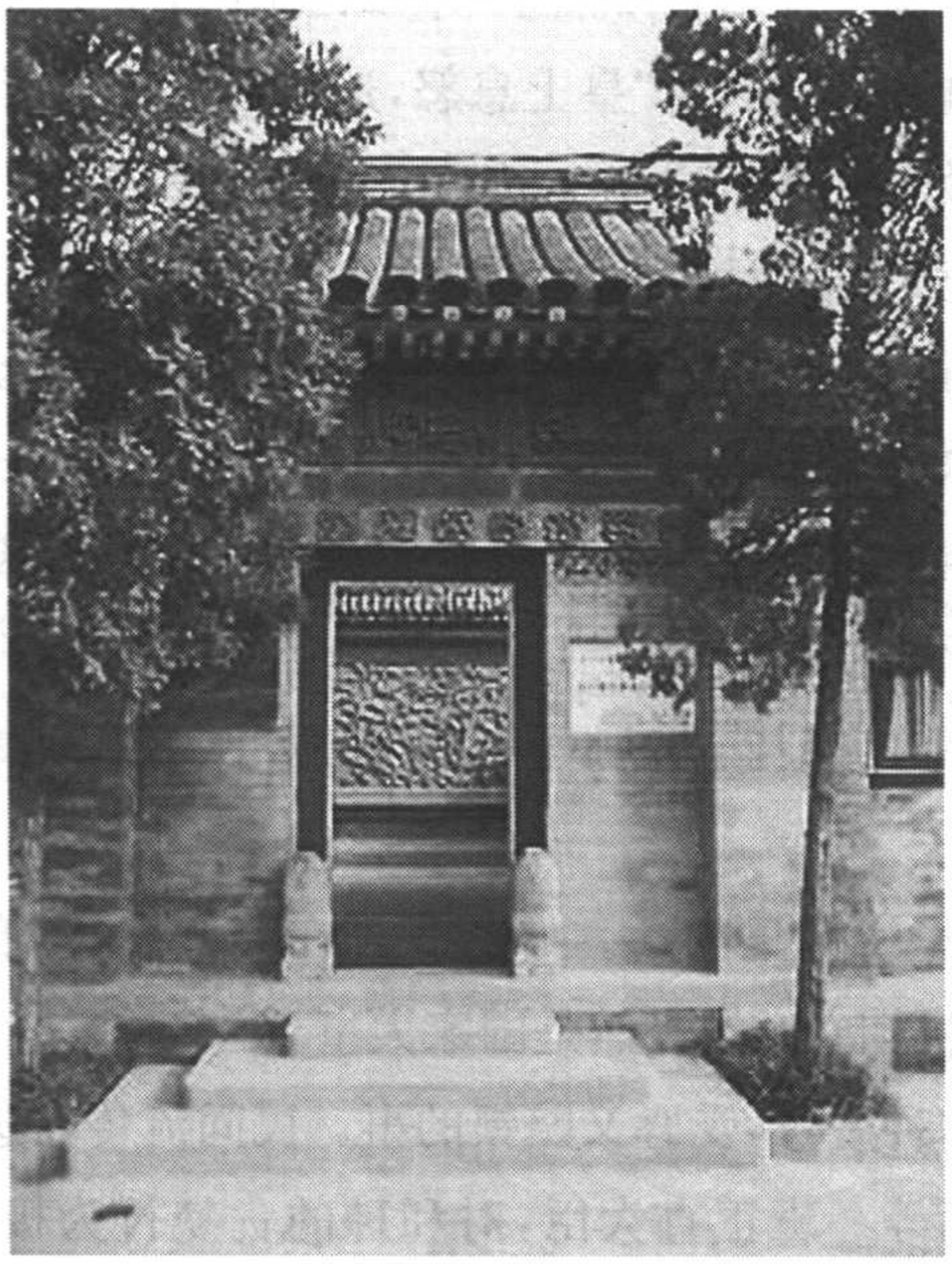
纪晓岚附刘墉耳边如此这般一番，刘墉抚掌大笑而去。

刘墉回府分派几个得力家人，动手做好一切准备，又命一个与和府家人相熟的管家，附耳布置了任务，一切就绪，静待恶狼入阱。

这天，和珅早朝后回府，一个心腹家人上前悄悄说："大人，小人探得一个重要消息，特向相爷禀报。"

"什么消息？"和珅一面喝茶一面漫不经心地问。

"刘墉学士府中藏有二十万两银子，定于后天清晨用马队载出崇文门送往老家山东，救济灾民。"家人悄悄说。



刘墉故居

和珅听此消息，初只有些惊奇，继而笑出声来，他自言自语："刘墉呀刘墉，你三番两次上章弹劾本官贪污受贿，这次可落到我手中，你刘氏父子哪来这么多银两，定是来路不明，弄到赃银，就有好戏看！"于是，点齐一百名家丁，

悄悄作了安排，专等明早去拦截刘府马队。

第二天，和珅的人马将刘府的五十匹马全部劫回和府。接着便开箱取银，结果两百只木箱装的全是石头。至此，和珅这才醒悟到中了刘墉的以假充真的诡计。

这天早朝刚开始，和坤就被刘墉参了一本，刘墉跪在地上说："启奏皇上，和珅派家丁将臣运往山东救济灾民的二十万两白银全部劫走。"

乾隆皇帝一听大惊，忙厉声向站在朝中的和珅问道："和珅，可有此事？"

和珅一肚子委屈，无法申诉，只好哭丧着脸，跪在地上回奏说："启奏皇上，确有这事，但马上驮的不是银两，全是石头，是刘墉故意陷害微臣。"

此言一出，乾隆皇帝又是一惊，这位一向自诩聪明的皇帝也被弄糊涂了。他望着跪在御案前的两位重臣，心里纳闷，忙向刘墉说："刘爱卿，你且回答，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刘墉回奏道："木箱中所装，全是白银，计二十万两，怎么会是石头，一定是和珅搞鬼，蓄意想吞没这笔白银。"

乾隆想了想，大声喝道："大胆和珅，你指使家丁拦截赈银，形同盗匪，理应治罪，姑念你平日还勤于政事，免于处罚，交出所截银两，另外罚款二十万两，以赈济灾民。"和珅这下子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只得乖乖的认赔，因此就与刘墉结下了不解之怨。

传奇人生　　董福祥发迹之谜

董福祥一生经历了复杂多变的政治风云，他以一个普通的农民，统帅号称数十万之多的流民队伍转战甘陕，继而转身投入清军，并成为清军方面大员，一时为清廷最高统治者所倚重，令中外侧目。但就在他的仕运如日中天之际，中国世纪之交的一场巨变，使他从政治的峰巅跌入低谷，从而结束了他轰轰烈烈的军事政治生涯。可以说，董福祥是晚清人物中富有传奇色彩的一个，他的发迹史就是一个谜。

董福祥一生经历了复杂多变的政治风云，扮演过多重角色，而正是这些角色之间的变换记载了他的发迹史。

董福祥(1839—1908)，字星五，环县毛井王朝山(清代属固原辖)人。他



加入义和团的董福祥部甘军士兵

的父亲董世猷为当地“哥老会”首领，为人豪爽，“好赈人急而嫉恶如仇”。董福祥兄弟三人，排行老二，自小受家风影响，嗜好拳技，慷慨侠义，喜结交绿林中人，常往来于帮会，地方豪绅对他存有畏惧之心。

受家庭与环境影响，董福祥的军事政治生涯开始于团练活动。因为人民斗争的连续不断，团练在清代连绵不绝，但却不是固定的组织，一直只是清朝用来配合清军活动的临时性辅助组织。所以它有事则兴，事息则散。董福祥所率领的团练亦属如此，是西北特定事变下的产物。

同治初年，陕甘回民起事占据陇东，董福祥利用其父与“哥老会”的关系，与张俊、李双良组织团练，保卫地方安宁，一时追随者络绎不绝，势力不断壮大。安化县把总王蔼臣不愿意看到董福祥坐大，于是将他捕获，押入囚笼，对他施以开水烫顶酷刑，狱卒不忍心，谎报董福祥已死，弃尸荒郊，侥幸的是他被一老妪救回家中医伤。董福祥大难不死，遂重整旗鼓，与官兵对抗。这样，董福祥开始由服从清朝的团练转变与清军对抗的“匪”。此后，他率领的“匪军”为清军金顺部所败，退至陕北三边。董福祥由团变“匪”就在这一时期。其究竟何时与官府决裂难以考究，实际上这是一个充满斗争的过程，不会是突发的。研究者指出，最早记载董福祥为“匪”的是陕西巡抚刘蓉同治五年(1866)五月的奏折。奏折称，据同知鄢太愚、总兵段登云察称“四月二十日探报甘省逆回董福祥、高万锰、叛卉曾得胜等聚众万余，窜踞安化属之枣子碥、

王家坳、范家坳、黑老虎山一带地方”，清军两次攻击，俘获“协从”以千计。几乎同时，该年四月庆防统领张在山亦报告：“土匪苏存鸿勾同伍彩臣等溃勇屯踞西沟一带，围攻民堡，肆行抢杀。”

同治中期，陕甘总督左宗棠进兵西北，董福祥在三边被湘军统领刘松山部打败，同治七年(1868)遂投降刘松山。这是他人生的又一个转折点，标志着他仕途的开始。他的军事才能被刘松山所赏识，委任为前敌总指挥。董福祥所部选精壮三千多人，编为董字三营，董福祥为指挥自领中营，张俊领左营，李双良领右营，随松山出花马池(今宁夏盐池)，攻克灵武，直逼回军据点金积堡。同治九年(1870)，刘松山为回军所伤阵亡，由其侄刘锦棠统军，冬季攻克金积堡。董福祥因作战有功，擢升都司，受命镇守金积堡。

同治十一年(1872)，董福祥以参将率部随刘锦棠进军河州，打败甘肃回军马占鳌部，迫使马占鳌投降，陕西回军白彦虎部败入新疆。董福祥因镇压回军“有功”，官至提督，镇守河西。光绪元年(1875)，左宗棠率部出关追击白彦虎残部，反击阿古柏侵略势力。董字三营为刘锦棠部先锋。西进途中，大风骤起，沙尘蔽日，清军皆不能进。惟董字三营久处西北，不避风沙，冲锋在前，相继收复乌鲁木齐，攻克玛纳斯城，首战告捷。光绪三年(1877)四月，左宗棠令全军三路并进，直取南疆，董福祥率部翻越天山，急行军一千二百多里，攻克南疆门户达坂城。接着马步兼程，收复托克逊城，俘敌二万余众。五月，敌酋阿古柏为部下所杀，白彦虎败入俄境，投降沙俄。八月，清军追歼南疆残敌，接连攻克收复喀喇沙尔、库车、阿克苏、乌什等城，随后收复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以及和阗四城。至此，新疆全部收复，捍卫了祖国领土完整。董福祥在西征中“元役不从，战功威重久为诸将之冠”。以军功赏穿黄马褂，世袭云骑尉，任阿克苏总兵，驻防哈城。光绪十六年(1890)擢升喀什噶尔提督，十七年调任乌鲁木齐提督，二十年晋尚书衔。董福祥西征和驻守新疆计十九年，御敌戍边，兴修水利，开垦屯田，整修道路，发展农业，朝野赞颂他“名重边陲，功留瀚海”。

中日甲午战争的爆发，为董福祥和其甘军的进一步崛起提供了契机。光绪二十年(1894)，中日甲午战争爆发，中国战败，京师震动，董福祥奉命率甘军进京，屯兵驻蓟州一带，护卫京师。第二年，河州、湟中等地又爆发回族、撒拉族人民反清斗争，清政府任命董福祥为甘肃提督，率部剿灭，河湟的反清斗争平息后，董福祥因功晋升太子少保。

光绪二十三年(1897),慈禧太后再次垂帘听政,次年戊戌变法,董福祥奉命率甘军进京,甘军编入北洋军武卫军,任武卫军统领,驻防直隶、山西。其时,外国列强加紧侵略中国,京津一带爆发义和团起义。在人民反侵略斗争的推动下,载漪、董福祥等主战派官吏亦奋起抗击侵略者。二十五年(1899),董福祥再任甘肃提督。二十六年(1900)五月十三日,董福祥奉命率部进入北京,驻守永安门。日本使馆书记生杉山彬明目张胆,乘车出迎八国联军,董福祥令营官将其刺杀;五月十八日下午,德国公使克林德带领水兵在东单牌楼附近向巡逻的清军挑衅,董福祥下令其部将其击毙。并配合义和团打退入侵廊坊东站的侵略军,围攻东交民巷的外国使馆区。七月十九日,八国联军自通州逼近京师,董福祥率甘军在广渠门英勇拼杀,后撤至东便门、朝阳门、正阳门一带与侵略者血战,击毙沙俄军团长安宁科夫,击伤其将军。时人称赞"最为奋勇者,唯董福祥一军"。七月二十日,北京陷落,慈禧太后西逃,董福祥担任随护大臣。清政府与八国联军议和后,董福祥被侵略者指控为"首凶",强令清政府将其诛杀,慈禧因其护驾有功,素有劳绩,着即革职。光绪二十七年(1901),董福祥由西安回到金积堡,耕田隐居。光绪三十四年(1908)正月初九卒于宁灵厅(今金积堡),终年六十九岁,遗嘱将他多年储银 40 万两上缴国库,以充军饷。九月,他的遗体安葬于固原南乡十里墩官山。同时,在南乡官道竖立"董少保故里碑"一座。

可以说,清末人物中,董福祥是富有传奇色彩的一个。董福祥由团练到"匪"至最终变为清末宫廷重臣,他传奇的发迹史就成为一个永远需要开掘的谜。

一种假象　　曾国藩与左宗棠交恶之谜

咸丰二年(1852),曾国藩在湖南举办湘军,便和左宗棠有了交往。其后在镇压太平军过程中,两人更是相互配合,相得益彰。但俗话说,一山不容二虎,两人为了各自的名利而交恶,乃至绝交。曾国藩与左宗棠交恶是确有其事,还是两人表演给清政府看的一出双簧……

曾国藩与左宗棠两人同为湖南同乡,自咸丰二年(1852),曾国藩丁母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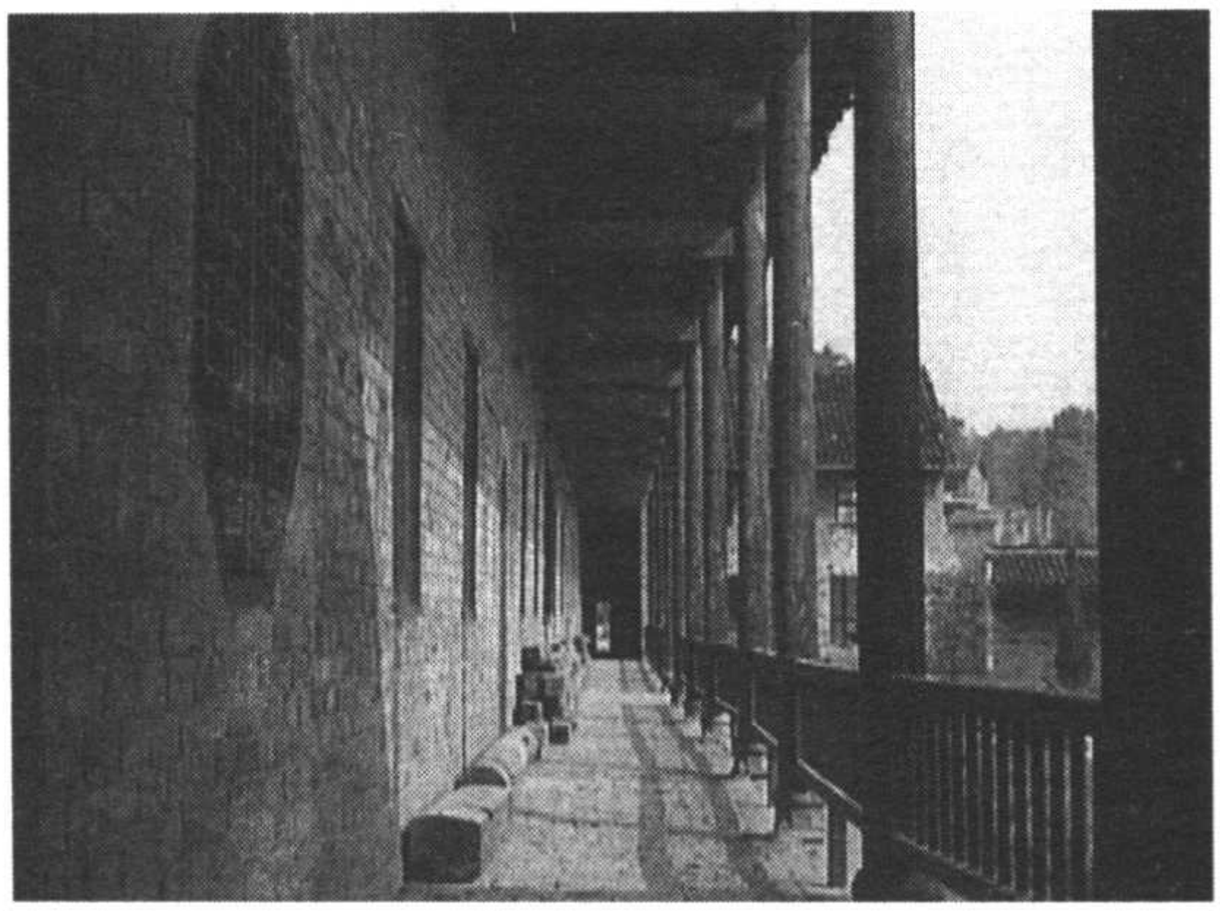


曾国藩

在湖南原籍举办湘军，便和左宗棠有了交往。当时左宗棠为湖南巡抚张亮基的幕僚，因公务书信往来不绝，交情日厚。曾国藩后来因率领湘军镇压太平军，地位显赫，督两江，领四省。曾国藩素来知人善任，网罗人才，由他推荐而受提拔的不在少数，一时出现了天下提镇无不出于曾帅的传言。左宗棠虽未进士及第，但凭着自己的才干，此时已名满天下。曾国藩军中自然不能漏掉了像左宗棠这样的人才，左宗棠在咸丰十年(1860)被曾国藩聘为幕僚。

此时清朝与太平军的战争处于胶着状态，正当用人之际，由于曾国藩的极力推荐，左宗棠被清朝任命为四品京堂候补、襄办曾国藩军务的头衔，随后被曾国藩派往湖南招募湘勇。这年6月，清政府有意调左宗棠前往四川督办军务，曾国藩认为左宗棠可以独当一面，现在突然要调走左宗棠，无异于断其臂膀，于是曾国藩婉言谢绝了清廷的谕旨，从中可见曾国藩对左宗棠多么器重。随着安庆的克复，湘军为完成对天京的包围，进一步牵制天京外围的太平军，曾国藩决定对浙江出兵，那么选谁为统兵将领呢？曾国藩首先想到的是左宗棠。曾国藩认为，左宗棠平时用兵取势甚远，审机甚微，可挑大梁，不可久居人下，埋没人才。曾国藩不但把驻扎在赣浙边界的湘军统归左宗棠节制，而且给了他向皇帝的专奏权和征收厘金权。从此，左宗棠青云直上，在对浙用兵中充分显示了自己的才干，和中兴名臣曾国藩、李鸿章共称“曾左李”。此时曾国藩对左宗棠的信任已是无以复加。往来书信中处处对左宗棠以兄

相称，而自谦为弟。曾国藩对左宗棠十分信任，左宗棠也摸透了曾国藩秉性，二人配合，相得益彰。



曾国藩故居

但俗话说，一山不容二虎，两人之间的矛盾就不可避免。曾国藩与左宗棠之间有矛盾是自然的。“左宗棠负非常之才气，出自幕府，不二载而封疆圻，骄纵一世。自太平天国之后，即与曾氏交恶。”当时曾国藩的幕僚薛福成云：“左文襄公自同治甲子与曾文正公绝交以后，彼此不通书问……”可见，曾国藩与左宗棠交恶确有其事，那么他们为什么会交恶？学术界却有不同的看法。

一种观点认为，左宗棠个性刚直果断，慷慨激昂，是非分明，疾恶如仇。虽然才华横溢，然而多次进京赶考却未及第，且始终特别敏感，稍被人怠慢或过分谦让，都可引起激烈的反应，而且言词辛辣，令人不快。有一次曾国藩在给左宗棠的信札中，出于谦让，用了“右仰”这样的客套话，左宗棠很是不快，说道：“他写了‘右仰’，难道要我‘左俯’不成！”此话后来传到曾国藩耳朵里，嫌隙由此而生。此时曾左二人虽然关系上有裂痕，但还只表现在个性差异上。真正关系破裂还在天京城被攻克，两人就洪秀全的继承者幼主洪天贵福是否已死的问题，向朝廷打起了笔墨官司。

天京攻陷后，曾国藩向朝廷奏报克复金陵，所有悍贼被一网打尽，并特别指出，城破后，伪幼主积薪于宫中，举火自焚。这就凸现了曾国藩对太平军有攻克全功。不想左宗棠也上一折，称据金陵逃出难民供出伪幼主洪天贵福于同治六月二十一日由东坝逃至广德，被太平军将领黄文金迎入湖州府城，想借伪幼主名号，召集太平军余众。清政府看到左宗棠奏报后，对曾国藩大为



左宗棠

不满。曾国藩平生自认为以诚信为本，假如按左宗棠所言，则无异于欺君罔上。于是曾国藩上折反驳左宗棠，称洪天贵福可能已死而黄文金为纠合太平军余众伪称尚存，这是古来常有之事等。言外之意，左宗棠虚张声势，不过是邀功请赏。左宗棠看到此奏后，又上书为自己辩解，对曾国藩言词激烈，口诛笔伐。至此曾左二人的关系已不可挽回，十几年的交情为了各自的名利而付诸东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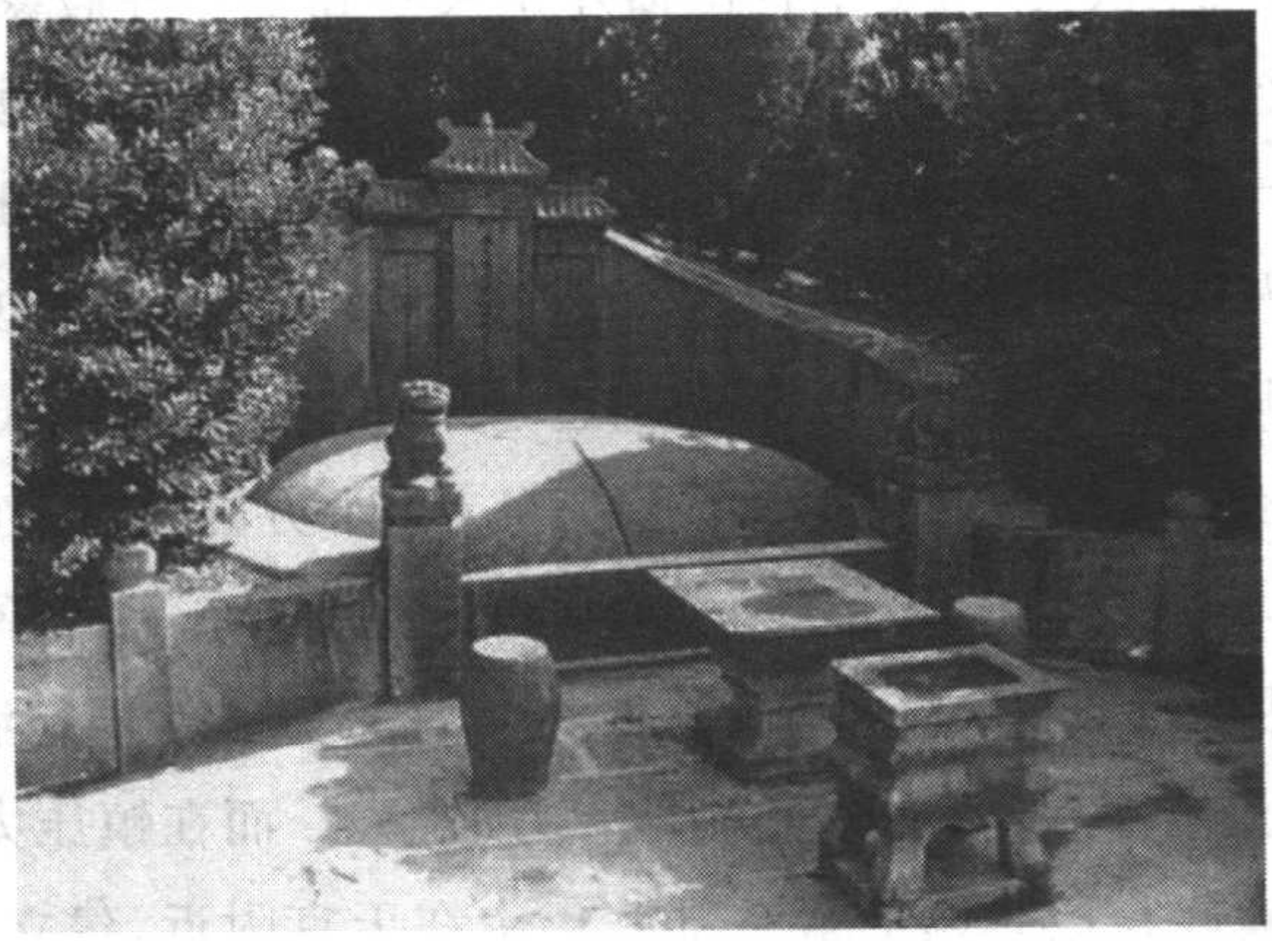
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历史上曾国藩左宗棠不和是一种假象，它是在那个特定的时代背景下，由曾国藩，左宗棠合力制造的，为保全汉地主利益，缓和满汉矛盾的计谋。它使得曾国藩左宗棠等湘军将领有了善终，迷惑了满清贵族，为以后汉人逐步掌握清中央实权打下了基础。坚持这一说法的学者指出，清朝是由满人建立起来的，最高统治者是满洲贵族。清军入关之后，一方面他们需要笼络汉族地主阶级为其统治服务；另一方面也对汉官僚、士大夫、地主始终抱有极大的戒心，害怕他们会挤垮自己的统治。从清军入关到太平天国起义前，中央的军机大臣、内阁学士、六部尚书等虽然规定满、汉各半，但实权完全操在满官手中，汉官多是副职，形同虚设。而在镇压太平军问题上同样如此，把满族官僚率领的嫡系部队集中在天京附近，建立江南、江北大营。其如意算盘是，只要各省团练在外围击溃太平军主力，江南、江北大营便

可就近攻取天京，建立首功，保持清中央的威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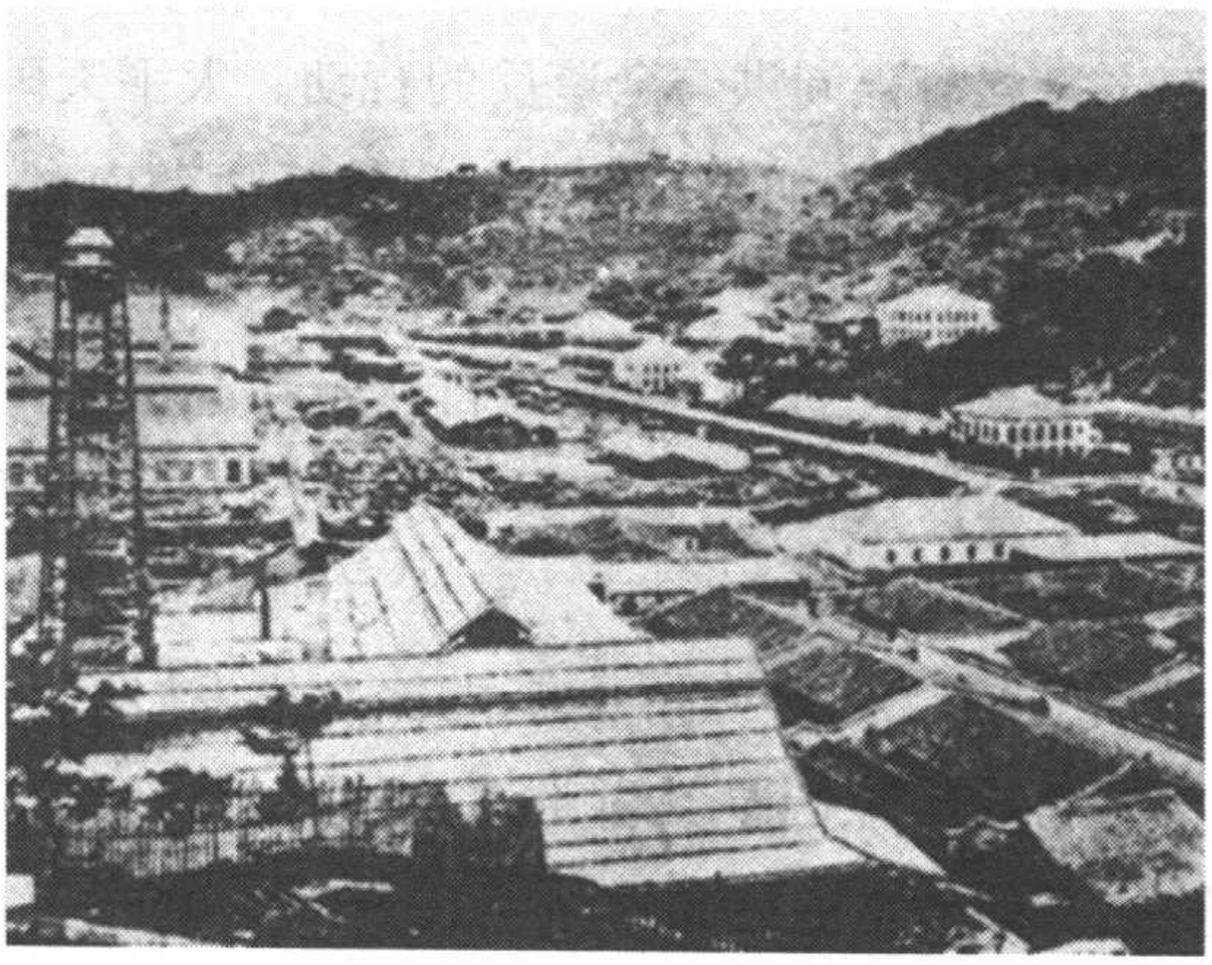
曾国藩是汉人，掌握着湘军，清政府当然不会放松对他的戒心。咸丰四年(1854)，曾国藩奉诏率军出湘，咸丰担心这支由汉人统帅的水陆俱全、装备优良、力量雄厚的军队将来有尾大不掉之患，“心忧之，特诏贵州提督布克慎自黄州还，赴其水营。诏总督台涌会其师。”名为协助，实为监视。曾国藩当然明白朝廷的态度，也时刻提防着，尽量消除他们的猜疑。在建湘军的时候，重用塔齐布；在处理团勇与绿营矛盾时，委曲求全；对于清廷的封赏，有时会推辞，以免出现“功高震主”的现象。

从1860年夏到1864年攻下天京止，湘军总兵力约有四十多万，接近过去绿营兵力。湘军将领中任督抚大员的先后有二三十人，控制着江苏、安徽、江西、浙江、福建、湖南、湖北、四川、广东、广西、陕西、山东、直隶等省，而当时全国只有十八省，出身湘军系统的督抚就占了十三个，占总数的百分之七十二，以一个集团而占有如此广大的地盘，拥有这样庞大的军事实力，这不仅在清代是空前的，在古代也是罕见的。再加上清朝是满人建立的，这种形势对清统治者极为不利，如强令湘军裁军，恐引发湘军造反，怎么办？清廷希望从湘军内部寻找突破口，强令其裁军还不如分化湘军，以使他们内部相互牵制。曾国藩很快就洞察了这一切，他一面主动提出裁军；另一方面，在内部制造失和假象，他选择了左宗棠，因为左宗棠的性格及其先前与自己确有意见分歧，这一点不至于使清廷产生怀疑。

曾国藩的想法得到了左宗棠的支持，两人于是就联手演绎了一段“失和”好戏。



位于湖南长沙县石门乡的左宗棠墓



左宗棠开办的福州船政局

此外，还有许多的史实足以证明“失和”非真实。曾国藩死后，左宗棠挽联说：“谋国之忠，知人之明，自愧不如元辅。”这说出了曾国藩对左宗棠是有“知人”之恩的，既有此恩又怎么会失和？失和又怎么会写出这样的挽联呢？对于曾国藩的儿子曾纪鸿，左宗棠也照顾得如同自己的儿子，显见他和曾国藩的失和与寻常不一样。曾国藩的女婿聂仲芳本“坦运不佳”，左宗棠任两江总督时，委其为营务处会办，第二年，提升为上海制造局会办。自此官运亨通，一直升到江苏巡抚。这件事也可以看出，曾国藩左宗棠之间并无仇恨。

曾国藩与左宗棠交恶是确有其事，还是二人表演给清政府看的一出双簧戏……至今令学界迷惑。

问鼎轻重　　左宗棠“谋位”之谜

长时间控制军权和地方大权的湘淮大将，诡秘地谋取皇帝之位，既鲜为人知又颇令人费解。而湘淮大将左宗棠虽然未有谋位的大举，却实有“问鼎”的隐情。

清廷上层为互谋皇位而生死拼杀，可以说是常有之事。而长期控制军权和地方大权的湘淮大将，也在紧张而诡秘地谋取皇帝之位，这既鲜为人知又颇令人费解。其中，湘军的另一个头面人物左宗棠，亦有谋位之想、之行，则

更令人难以置信，其谋位的事情也更加诡秘，其过程可谓曲折而漫长。

研究者称，左宗棠先有谋同洪秀全造反的行动。太平天国农民大起义爆发于广西，太平军挥师北进，势如破竹。当其兵锋抵达湖南时，平民出身的知识分子左宗棠有过一番深思，认为天下大乱，首先倒霉的是平民百姓。他“但愿长为太平有道之民”的愿望破灭，其原因自然不在起义的民众，而是“官逼民反”，“当今国事败坏已极，朝廷上下相蒙，贤奸不分，对外屈膝投降，内部贪污腐化，外敌侵略无已，各地盗贼纷起”。另外，左氏作为环境封闭的湖南传统知识分子，对清廷的统治政策一直不满，曾经存有“扶明灭清”的思想。左宗棠同情农民起义，另一个原因是其科举道路与洪秀全相似，极不顺利。这段历史因太过隐秘，故而也是一桩秘闻，但无论正史、野史、笔记、演义传闻等等，所言皆大致相仿，绝非空穴来风。

太平军攻抵长沙期间，左宗棠曾去拜见洪秀全，共谋大计。左氏曾劝其“勿倡上帝教，勿毁儒释，以收人心”。正史方面如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中说：“左宗棠尝投奔太平军，劝勿倡上帝教，勿毁儒释，以收人心……不听，左乃离去，卒为清廷效力。”范文澜《中国近代史》称：“当太平军围长沙时，左宗棠曾去见洪秀全，论攻略建国策略”，洪秀全不听，左宗棠夜间逃走。此外，肖一山《清代通史》、张家晌《左宗棠：近代陆防海防战略的实行家》、稻叶君山源《清朝全史》皆有类似记述。至于野史中的描述，则更为绘声绘色，但中心内容不外乎上述正史所记。

这件事对左宗棠来说是很严重的：若为清廷知道，这可是灭族大罪；从太平军中逃走，洪秀全对他也不会善罢。所以，他只好举家隐入深山梓木洞。清方和洪秀全对他的行踪果然都有反应。最终经骆秉章等极力劝说，左宗棠才勉为其难，在骆幕供事六年。

咸丰九年(1859)，“樊燮事件”发生，咸丰下诏“就地正法”左氏，引起左氏及胡林翼、曾国藩等多人的警觉和不满。湘军在长江流域独撑局面，而朝廷对汉官汉将放心不下，“狡兔死，走狗烹”的结局在等着他们。左宗棠在湖南六年的努力，用潘祖荫的话说“此天下所共见”，而朝廷见到官文的一纸奏疏，便下诏“就地正法”，实令汉员寒心。左氏在未接上谕前乃负气而走，后诏书下达，曾国藩邀他去安徽宿松大营，胡林翼也赶往此地。他们在宿松住了二十余日，日夜商讨，其中有多日是曾、左、胡三人摒除他人密谈。据左宗棠的后人左景伊分析，他们当时就是商议谋取国家政权，由湘军领袖取而代之，左

景伊的《左宗棠传》中记载，其动议者是胡林翼。胡氏认为，当今之势，满人皇族腐败，已不堪统治全国，而太平天国自天京内讧之后，败势已定。湘军势力举足之重，待击败太平军后，一定是清政府的心腹大患。不久前，湘军攻下武昌，咸丰本来很高兴，打算提拔曾氏，而满员则言："曾国藩以侍郎在籍，犹匹夫耳。匹夫居间巷一呼，撅起从之者万余人，恐非国家之福也。"咸丰听后脸色大变，收回了提拔的成命。所以，与其坐而待毙，莫如先发而制。胡氏说："天下糜烂，岂能安坐而事礼让？当以吾一身任天下之谤！"很可能，他们在宿松所议的正是谋位之事。当时的意见分歧一定很大，其中心人物自然是曾国藩。曾氏以忠君卫道立命，自然坚决反对自立，使宿松的密谋没有结果。至于左宗棠的态度，他当时名声虽高，但尚未形成气候。

胡林翼虽有谋位之想，但他自认为才气远不如左宗棠，势力更不如曾国藩，身体又十分虚弱，经常咳血，实难当长久之大业。他深知曾国藩"让道"、"克己"，不会冒篡位之险；而他对左宗棠的看法，以为"品学为湘中士类第一"，"横览七十二州，更无才出其右者"。所以，左宗棠才是最好的人选。无奈，当时左宗棠实力还太差，又是"待罪之身"，让他出来当国家之政，自然不是时候。当时让曾国藩去辅佐左宗棠，那是绝不可能的。人常言"事者，势尔"，当时的形势，胡林翼如何能扭转！

当时的议论，是咸丰十年(1860)的事。当时英法联军兵进京师，咸丰逃往热河，清廷政权岌岌可危。在这样的形势下，才有曾、胡、左等的议论。他们的议论，也是迫于集团和个人的未来命运的考虑。

第二年秋，咸丰死于热河，湘淮大将再次密谋。此时，左宗棠的楚军已成锐师，开赴江西战场与太平军作战，捷讯不断，接连攻取了太平军守城景德镇、德兴、婺源。又连败太平军名将、号称"黄老虎"的黄文金部，收复建德，解曾国藩的祁门之围。还在乐平与太平军进攻江西的主力李世贤大战，以少胜多，一战而败李世贤。左氏建军不到一年，便取得重大胜利，由曾国藩保举，诏授浙江巡抚，成为一方大员。左宗棠在江西大战之时，咸丰病死热河，出现前文提到的政局大变。曾国藩在安庆设帐，接到咸丰病死、载淳继位、八大臣顾命的紧急公文。这一信息激起湘楚地方督抚将帅的议论，湖北巡抚胡林翼从武昌赶至安庆，与曾国藩加紧密谋。此时左宗棠正与太平军激战，无暇赴皖，但他对谋位之想，却在诸人之先。胡林翼去安庆，捎去了左宗棠的一个事关重大的联语："神所依凭，将在德

矣；鼎之轻重，似可问焉”。

信上说，这一联语是其登浮梁之神鼎山偶得。曾国藩一看便知其中暗机，“问鼎轻重”，趁其乱而谋其位。这是曾、左、胡去年多番密议过的事情。一年后值咸丰驾崩，载淳年幼，宫廷混乱，这时确是一个“问鼎”的绝好机会。但是，让谁去“问鼎”？曾国藩当时就想到左宗棠，但他又认为，左氏手中只有万把人，清廷的军队虽然腐败，但多年布置在江北的多隆阿、都兴阿、冯子材和黄淮流域的僧格林沁，都早有对付湘军的布置，左宗棠那点军队再能打，也难能胜之。所以，左氏势单力薄，此时想要起事，也绝无把握，更何况直隶、京津畿辅的清军力量更不可小看。他同样认为，即使湘军全师响应，也没有胜券可握。左军单方面行动，更是不自量力。

想到这里，曾国藩不寒而栗。口中只是称赞联语对仗工整，假装未看出门道。胡林翼自然也明晰左氏尚未成熟，于是深望曾国藩能当此重任。他向曾国藩分析形势，以为宫廷政变不可避，而湘军在此时应“用霹雳手段，显菩萨心肠”，即让曾氏当机而断，拯救乱局。随之，曾国藩的爱将彭玉麟也劝曾在东南称帝，他愿拼力为辅。但是，曾国藩已经立定决心，将众人的劝说一一设法拒绝，且不留痕迹。

安庆这番“问鼎”议论又无结果。胡林翼回至武昌便病死了，左宗棠自知无力“问鼎”，清政府又高迁他为封疆大员，去了浙江，不久又升迁他为闽浙总督，还把西北塞防大计托付于他。他在西北为国家建下殊功，也得到殊荣，“问鼎”之想遂终。正如有关记载所称：他虽有“度夕陀想”，但由于清廷重用于他，又升迁如此之快，“朝廷待我固不可谓不厚”，才使他未行“问鼎”之举。可他仍抱有遗憾，所谓“误乃公事”，即由于清廷付以重任，为完成重任之“公事”，却“误”了“问鼎”的大计。

总之，左宗棠虽然未有谋位的大举，却实有“问鼎”的隐情。后来正史、野史的记述，并不是妄写的。

值得玩味　　翁同龢开缺之谜

维新变法酝酿期间，刚毅、荣禄、怀塔布等，抱定“祖宗成法不可变”，接连上书慈禧，弹劾翁同龢“结党私政”、“揽权误国”，攻击维新运动。随后，慈禧

下令撤去翁同龢毓庆宫授读。光绪二十四年(1898)6月15日,即变法后第五天,慈禧又迫使光绪下诏贬黜翁同龢开缺回籍。翁同龢究竟缘何开缺回籍,值得玩味!



翁同龢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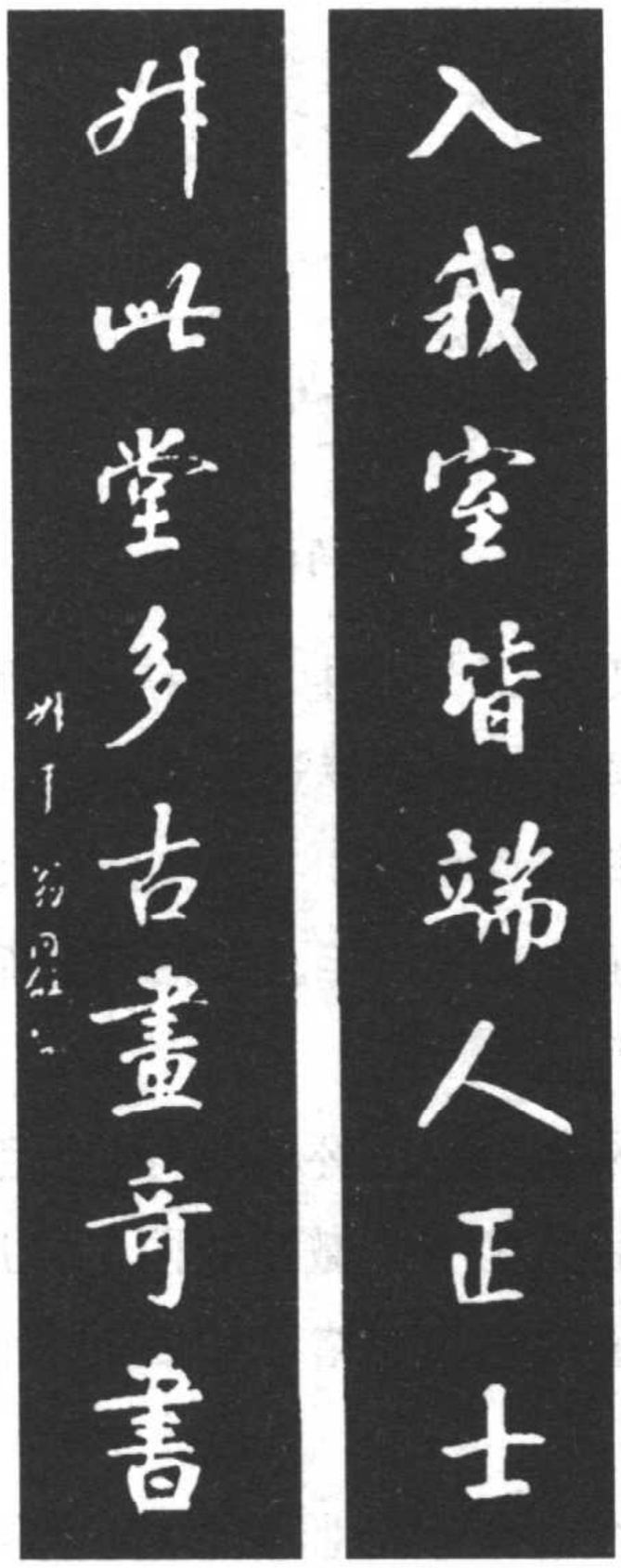
翁同龢,字声甫,号叔平,又号瓶生、井眉居士,晚号松禅。1830年5月19日生于一个封建官僚家庭。二十一岁选为拔贡,二十三岁中举人,二十七岁以一甲一名进士及第,官翰林院修撰。同治四年(1865),翁同龢接替父业,入值弘德殿,为同治师傅,前后教读九年。同治病逝后,光绪继位,慈禧又命翁同龢入值毓庆宫,为光绪师傅。

维新变法酝酿期间,刚毅、荣禄、怀塔布等,抱定"祖宗成法不可变",接连上书慈禧,弹劾翁同龢。后慈禧下令撤去翁同龢毓庆宫授读。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二十七日,慈禧又迫使光绪下诏贬黜翁同龢开缺回籍。戊戌政变后,又将其革职,永不叙用。

宣统帝溥仪继位之后,其父载沣监国时,为翁同龢平反,"翁同龢著加恩开复原官",后又追谥"文恭"。

翁同龢为什么会被贬黜和开缺回籍?学术界却意见纷呈,颇多分歧。

第一种观点，举荐康有为说。这一观点认为维新变法时期，翁同龢引荐康有为是导致顽固派弹劾的主要原因。中日甲午战争的失败，进一步促进了中华民族的觉醒。一代相国翁同龢也逐渐认识到西人治国有法度，认为西法不能不用，于是“大搜时务而考求之”。1888 年 4 月，资产阶级改良派康有为在第一次上书中指出：如果中国取法泰西实行改革，十年内富强可致，二十年可雪耻。还预言日本变法自强，将窥朝鲜及辽、台。六年后，甲午战败，康有为的预言得到证实。所以翁同龢认为康有为是奇才。光绪二十一年(1895)，康有为、梁启超等获悉签订《马关条约》，于是联络在京会试的一千三百多名举人联名上书，提出拒和、迁都、变法等主张。翁同龢见到此书后，大为赞赏，为了识拔奇才，他以朝考官的职权，准备引荐康有为。他还不惜一品大臣的身份屈尊私访康有为，当两人会面时，足足谈了两个多时辰。临别，翁同龢还向康有为要了有关变法的书。从此，他每天读变法书，和以前判若两人。光



翁同龢所书楹联

绪不愿作亡国之君，接受维新思想，实行新政，这与翁同龢引荐康有为等人是分不开的。翁同龢在与康会见的第二天，就向光绪密报会见情况。平日授读时，也是大讲西法如何如何好，还介绍光绪看《日本变法考》、《泰西新政摘要》、《俄彼得变政记》等书。当光绪毅然实施改革时，翁同龢辅佐草拟变法谕旨，颁布《明定国是》的诏书，正式宣布变法。就在光绪实施变法的同时，一批顽固守旧的满人刚毅、荣禄、怀塔布等惟恐变法后受排挤，抱定“祖宗成法不可变”，他们与甲午主和派联合起来，迎合慈禧，挑拨慈禧与光绪的关系，加紧策划政变。为了阻挠变法，顽固派把斗争矛头集中对准翁同龢，指使亲信接连上书慈禧，弹劾翁同龢“结党私政”“揽权误国”，攻击维新运动。变法酝酿期间，慈禧下令撤去翁同龢毓庆宫授读。变法后第五天，慈禧又迫使光绪下诏贬黜翁同龢开缺回籍。

第二种观点，刚毅构谗陷害说。这一观点认为，翁同龢与刚毅的不和，是导致前者开缺的主要原因。翁同龢秉性正直，遇事敢言，不畏权贵。在封建官场中，这种品德可以得到正派人士的崇敬，也必然会引起某些心胸狭窄、阴险毒辣、凯觎权位者的不满和嫉恨。他“好延揽”、“广结纳”，有其突出的长处；但却“必求为己用”，“不能容异己”，又有致命的弱点。他两次充当帝师，名高望重，预闻军国，稳操实权，深受光绪信赖，较之其他大臣具有明显的优势，如果遇事慎重，虚心谦和，善处人际关系，其地位会日益巩固。然而他非但没有正确运用这一优势，相反，却因此而滋长了骄横和跋扈，与同僚议事，往往轻视别人，固执己见，锋芒过露，偶有不合，便怫然不悦，争吵不休。尤其令人侧目者，则是其在争吵之后，“常入报帝，必伸己意”要光绪采纳，压制不同的意见。所以他与同僚的关系很难融洽。以前，他与军机大臣沈桂芬、阎敬铭、潘祖荫等都是如此。后来与孙毓汶、徐用仪更是势同水火。连1897年7月逝世的清流派首领、军机大臣李鸿藻，也与他因政见歧异而搞得关系极为紧张，以致官场中传言：“李鸿藻一日不死，翁同龢一日不得逞。”而他与刚毅的不和更是种下了恶果。军机大臣满人刚毅尽管由翁同龢荐引进入枢府要地，但其思想顽固不化，与主张改革的翁同龢尤其没有多少共同语言。而且刚毅并非正途出身，识汉字不多。常读错音，遭翁讥诮，引为大耻，日思报复。有记载说，刚毅“每称大舜为舜王，读皋陶之陶字为本音，并于外省奏折中指道员刘篇为刘鼐，经公（翁）当面呵斥，渠隐恨思报复久矣。”维新变法之时，刚毅等人



位于常熟的翁同龢故居



翁同龢故居绿衣堂

借机上书慈禧，弹劾翁同龢“结党私政”、“揽权误国”。最终导致慈禧令光绪下诏贬黜翁同龢开缺回籍。

第三种观点，慈禧与荣禄阴谋说。光绪皇帝明令变法的《明定国是诏》是由协办大学士、户部尚书、帝师翁同龢起草的，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6月11日颁布，而在变法第五天即6月15日，翁同龢突然被开缺回籍，同时任命荣禄署理直隶总督并统辖北洋三军，宣布以后凡任命二品以上大员须诣太后前谢恩，并决定秋天“天津阅操”事。梁启超在《戊戌政变记》一书中说：“一切新政之行，皆在二十八日之后，而二十七日翁同龢见逐。荣禄督师，西后见大臣，篡废之谋已伏。”显然，他是把翁同龢被罢黜和荣禄被重用等事件连在一起的，认定这都是慈禧与荣禄一伙策划的废立阴谋的组成部分。据梁启超描述，罢黜翁同龢是慈禧太后“忽将一朱谕诏书强令皇上宣布”，“皇上见此诏，

战栗变色，无可如何。翁同龢一去，皇上之股肱顿失矣。”康有为在《自编年谱》中也说：“奉旨著于二十八日预备召见，二十七日诣颐和园，宿户部公所。即日懿旨逐翁常熟……并今天津阅兵。盖训政之变，已伏于是。平是知常熟之逐，甚为灰冷。”康、梁是戊戌变法的当事人，历来关于戊戌变法的著述，论及翁氏罢相，多采康、梁之说。

第四种观点，光绪本意说。理由是翁同龢虽然曾向光绪皇帝举荐康有为，但事后当皇帝向他索要康氏著作时，翁却说：“臣与康有为素不来往”，“此人居心叵测”。翁既为皇帝起草《明定国是诏》，又当着皇帝和太后的面说过“西法不可不讲，但圣贤义理尤不可忘”；翁在讨论接待来访的德国亲王的礼仪问题上与皇帝意见不合；御史玉鹏运、安徽藩司于荫霖、御史高曼、御史李盛铎等人上书弹劾翁。因此而认为上述事例与罢黜翁同龢的诏书中所说“近来办事多未允协，且于征询事件，任意可否，渐露狂体情状，难胜枢机之任”都相符合，遂得出结论：是光绪皇帝而非慈禧太后罢黜了翁同龢。此说初看似觉新鲜，但推敲起来，仍嫌证据不足。翁同龢与光绪皇帝有二十年师生之谊，情同父子，变法伊始，翁同龢刚刚为皇帝起草了《明定国是诏》，皇帝显然对他是信任的，何以在数日之内翻云覆雨？而且选择在翁同龢六十九岁寿辰之日将他罢黜，于情于理都难以说得通。如果翁确实是因为妒忌康有为而遭贬，而且诏令确实出于光绪皇帝之意，康、梁不可能毫无觉察，也不可能对翁同龢持同情态度。

翁同龢开缺的原因，因研究者视角的不同而得出了多种不同的意见，这里仅供读者自己去猜测和回味。

有公足壮海军威　　邓世昌殉国之谜

甲午战争黄海大战中，邓世昌率领“致远”舰驰骋海面，英勇杀敌，临危不惧，顽强作战，最后与全舰官兵壮烈牺牲。他所在的致远号也在这场战争中沉没。然而，对“致远”舰沉没的原因和管带邓世昌牺牲的情形，却说法各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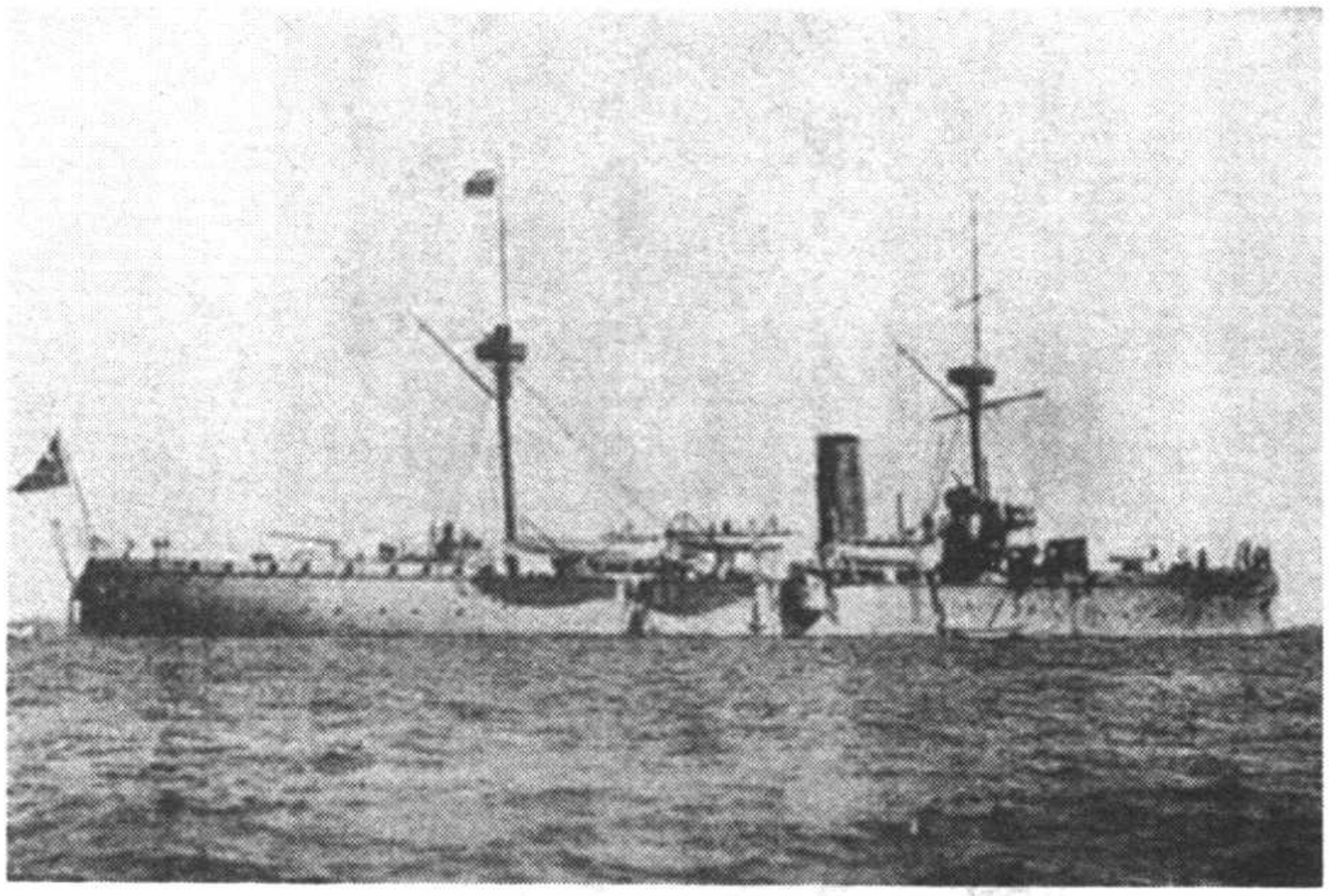
邓世昌(1849—1894)，原名永昌，字正卿，祖籍广东番禺(今广州市)，在兄弟四人中排行老三。其父邓焕芬是个商人，家境富裕，经常带领子女



邓世昌

往来于广州、上海等沿海城市，为邓世昌创造了一个接受近代教育的良好条件。1867年，林则徐的女婿、前江西巡抚沈葆桢出任总理船政大臣，创办了我国第一所海军学校——福州船政学堂，以培养中国自己的造船和海军人才。学堂先从福建当地招收了刘步蟾等数名学生入学，后为提高学生质量，又从广东招收了十名通晓英语、算学等知识的聪慧孩子入学。邓世昌以优异的成绩成为这批学生之一。当时，福州船政学堂分为培养制造人才的前学堂和培养驾驶人才的后学堂，邓世昌进入后学堂学习驾驶。1874年，沈葆桢委派邓世昌担任“琛航”号运输大副，并奖以五品军功。因其才华出众，为李鸿章赏识，被授予“致远”舰管带等职.并受赐“噶尔萨巴图鲁”(满语为“勇士”之意)称号。在甲午战争黄海大战中，他率领“致远”舰驰骋海面，英勇杀敌，顽强作战，最后与全舰官兵壮烈牺牲。他所在的致远号也在这一战役中沉没。

邓世昌是殉国于黄海海战的北洋军将领中职务最高的一位。他的表现最为英雄，牺牲最为壮烈。对此，李鸿章专门把邓世昌的事迹上报光绪帝，请示给予特殊奖励。光绪帝接到奏折后，也被邓世昌的事迹打动，立即下令将邓世昌按提督例从优议恤，追赠太子少保，赐予“壮节”谥号。同时还破例赐予邓世昌一副挽联：“此日漫挥天下泪，有公足壮海军威”，并赋诗一首：“城上神威炮万斤，枉资巨寇挫我军。后来天道终许汝，致远深沉第一勋。”给予邓世昌以高度评价。



英国制造的双桅单烟囱“致远”舰

但是，由于当时参战的中日双方在海面上来往厮杀、纠缠混斗、炮烟弥漫，难以辨认。“当猛战时，两军舰旗帜俱毁，各不能辨其孰为敌舰，其略可识认者，仅在船之颜色形模”而已。加之“致远”号的官兵大部分战死，因而对“致远”舰的沉没原因和管带邓世昌牺牲的情形，仅靠旁观者的想像和叙述，未免不无出入，流传至今，说法各异。

关于“致远号”沉没的情形，通常认为“致远”号是被鱼雷击沉的。《东方兵事纪略》中称：“致远药弹尽，适与倭船吉野值，……遂鼓快车，向吉野冲突。吉野即驶避，而致远中其鱼雷，机器锅炉迸裂，船遂左倾，顷刻沉没，世昌死之，船众尽殉。”另有《冤海述闻》也记载：“致远在阵中，因一敌船伤停车，深入追击之，为鱼雷所中。”而最近廖宗麟在《甲午海战中致远舰沉没真相》一文中提出新说，认为致远号是被日舰炮击而沉的。根据是：当时曾参加海战的镇远舰枪炮官曹嘉祥等人呈文称：“譬如致、靖两船，请换截堵水门之橡皮，年久破烂，而不能修整，故该船中炮不多时，立即沉没。”海军守备高承锡呈文亦说：“水师战船贵有铁甲，甲厚则船坚，交锋之际经战持久，不易沉没。如大东沟之役，超勇、扬威、致远皆因无甲，故中炮即透入机舱，进水沉没。”《清末海军史料》一书中选辑的日方资料《日清海战史》记载：“‘致远’忽出阵冲突‘吉野’，于是‘吉野’以纽状火药连弹装入快炮击之，密如雨下，三点三十分遂沉没。”

而邓世昌牺牲的情形到底如何？世人更是一直众说纷纭。比较流行的说法，似有如下三种：



邓世昌便装照

第一种说法，主要以姚锡光《东方兵事纪略》和蔡尔康《中东战纪本末》记载为依据，认为在中日海战中，“致远”舰不幸被敌舰围攻，受伤累累，舰体倾斜，炮弹即将用尽，管带邓世昌临危不惧，沉着指挥，号召部下“从公卫国”、“置生命于度外”，“有死而已”，下令“鼓快车”，直冲敌人先锋队指挥舰“吉野”号，准备与之相撞，同归于尽。“吉野”号见势不妙，慌忙躲避。“致远”舰在日方快炮的密集进攻下，不幸又中鱼雷，致使舰身破裂，大量进水.“顷刻沉没”。邓世昌与全舰官兵壮烈殉国。此说主要以姚锡光《东方兵事纪略》和蔡尔康《中东战纪本末》为依据，电影《甲午风云》也是据此描绘的。

第二种说法，据池仲祐《海军纪实·邓壮节公事略》和《清史稿·邓世昌传》记载：当“致远”舰冲向“吉野”时，被“吉野”舰发射的一枚鱼雷击中，致使锅炉迸裂，舰体下沉，邓世昌和250名官兵同时落入滚滚的黄海波涛之中，临难之时，“有讽以自免者”，邓世昌却感慨地说：“吾志靖敌权，今死于海，义也。何求生为!”（池仲祐《海军纪实·邓壮节公事略》）舰进水后，他还立在水中怒骂敌寇。侍从刘忠把浮水梃（救生用具）向他投去，他拒不接受，此时，恰好有一艘中国鱼雷艇驶来，艇上水手高呼：“邓大人，快上扎杆!”邓世昌并不理会，铿锵有力地表示“阖船俱尽，义不独生”。他的随身爱犬游到身边，衔住他的胳膊.不让他下沉，也被他毅然推开，爱犬不忍离去，又衔住他的辫发。他望着血染的大海，发出长声的叹息，扼住犬首，一起沉入海底。

第三种说法，以1894年10月5日直隶总督李鸿章上皇帝《奏请忧恤大东



致远舰部分官兵

沟海军阵亡各员折》和曹和济《律门奉使记闻》和《番禺县续志》为依据，则更为离奇。说邓世昌坠海之后，侍从刘忠用浮水挺援救，被他拒绝，后又被别舰将士奋力救起。但他目睹全舰荡没、官兵都身葬大海的惨状，悲痛欲绝，义不独生，于是再次投入大海，壮烈牺牲。

与此相似，还有一种民间传说，只是把救邓世昌上岸者改成了他的随身爱犬。传说邓世昌落水后，随身爱犬衔住他的衣服，不让他沉入海中。但他看到全舰官兵壮烈牺牲，誓不一人独存，便抱住爱犬同沉海中。爱犬不忍让主人漂流海上，便拖着主人奋力向上游去。它终于把主人拖上了岸。邓世昌苏醒过来后，发现自己躺在海滩上，爱犬依然守在身边，回想起曾经发生的一切，他义不独生，重又投入海中。爱犬见主人重投大海，也随之投海而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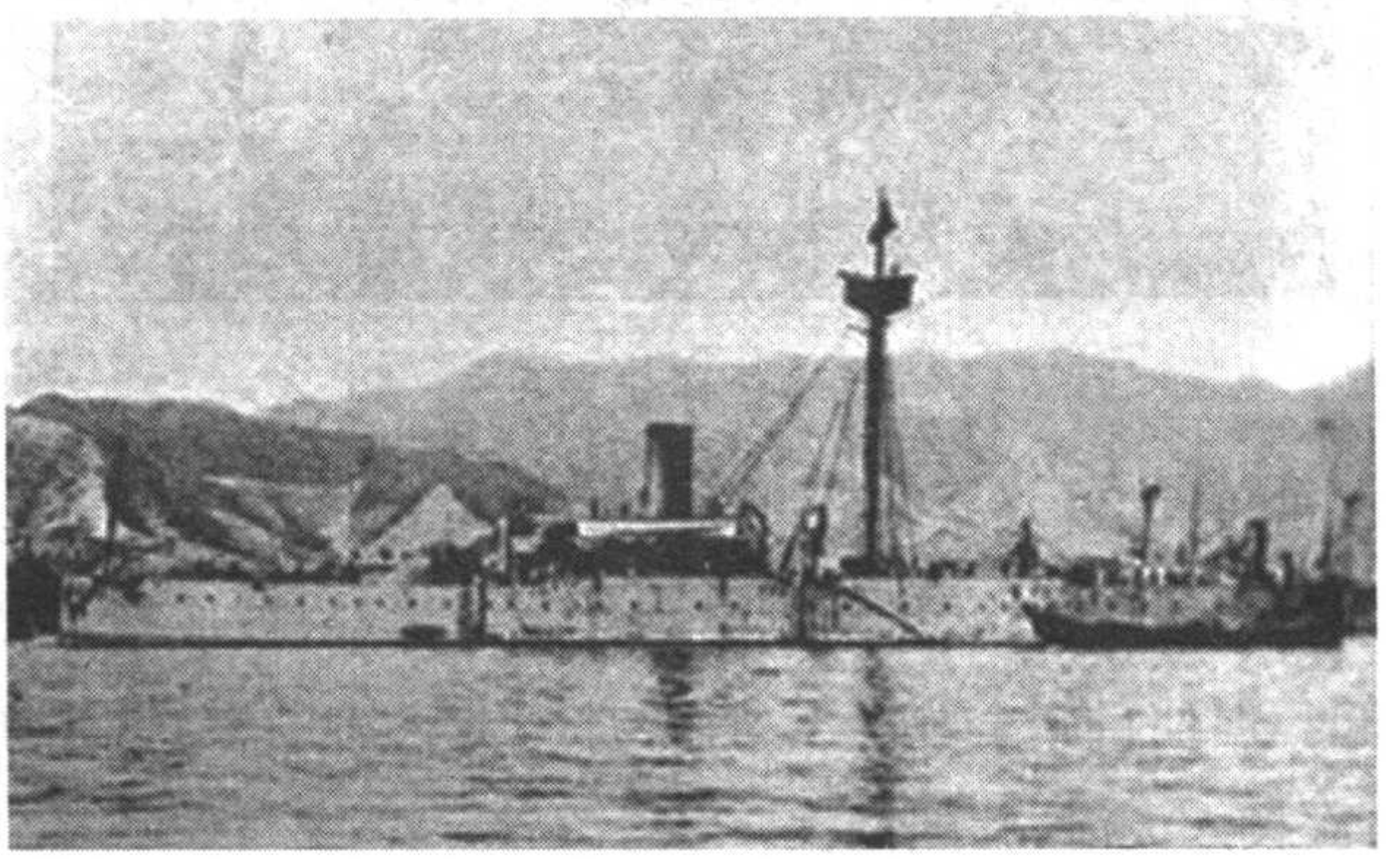
上述种种说法，孰是孰非，难以定论。第一、第三种说法均有当时当事人记载，特别是第一种说法流传甚广，散见各类著述。第二种说法虽然不见当时当事人记载，但也有声有色，并非无可信之处。因此，要得出最终结论，还有待学者们进一步探索、考证。

是否该杀　　方伯谦被杀之谜

中日甲午黄海海战结束不久，北洋水师济远舰管带方伯谦就以“首先退避”、“牵乱队伍”、“拦腰中撞扬威”三条大罪被正法于旅顺军前。方伯谦被杀

是罪有应得，还是晚清又一桩冤案，至今仍是一个谜。

方伯谦(1852—1894)，字益堂，福建侯官人。福州船政学堂第一期学生。1888年，北洋水师正式成军。1889年6月，李鸿章奏以方伯谦升署中军左营副将，委带“济远”舰。1891年5月，李鸿章第一次到威海检阅海军事竣，奏准以方伯谦办海军出力，赏给捷勇巴鲁图勇号。



甲午海战中的“济远”号

光绪二十年(1894)9月17日，北洋水师与日本联合舰队在黄海展开激战，北洋海军“济远”管带方伯谦率舰先退。黄海海战结束后，丁汝昌向李鸿章电告接仗情形：“济远首先退避，将队伍牵乱，广甲随逃。若不严行参办，将来无以儆效尤而期振作”。李鸿章因而作出奏请：“兹据丁汝昌查明，致远击沉后，该管驾方伯谦即行逃走，实属临战退缩，应请旨将该副将即行正法，以肃军纪。”22日，清政府下令将方伯谦“撤任，派人看管候奏参”。23日，军机处电寄李鸿章谕旨：“本月十八日开战时，自致远冲锋击沉后，济远管带副将方伯谦首先逃走，致将船伍牵乱，实属临阵退缩，著即行正法”。24日凌晨5时，方伯谦被清廷以“临阵脱逃”之罪名在旅顺被斩首。

学术界传统的看法是，认为方伯谦被杀并非冤杀，而是罪有应得，因为：(1) 方伯谦在战斗正在进行的时候就离开战场是不可否认的事实，根据北洋海军的有关章程，显然应该是“临阵逃亡，斩立决”，即使不存在将队伍牵乱的问题，被正法也是不冤枉的。(2) 亲临现场的卢毓英手稿《卢氏甲午前后杂记》是济远舰先逃的佐证：卢氏在广甲舰里亲眼见到并记录了经远舰沉没的情形，而方伯谦在他的报告中对经远舰沉没这一重大事件却只字未提。可



威海刘公岛甲午战争博物馆

见，经远舰沉没的时候，方伯谦已经逃离了现场，而广甲舰是在经远舰沉没后才离开战场的。(3) 济远舰是否因受重伤不能再战才退出战斗的？日本海军方面的材料对日舰和定远、镇远、来远、靖远、经远、致远等中方舰只的交战情况描写非常详细，偏偏没有对济远舰有所描述，说济远受伤如此严重值得怀疑。而且，济远舰处于队列的左翼，而海战的焦点却是在右翼。据此，学者认为，方伯谦是临阵先退，确系该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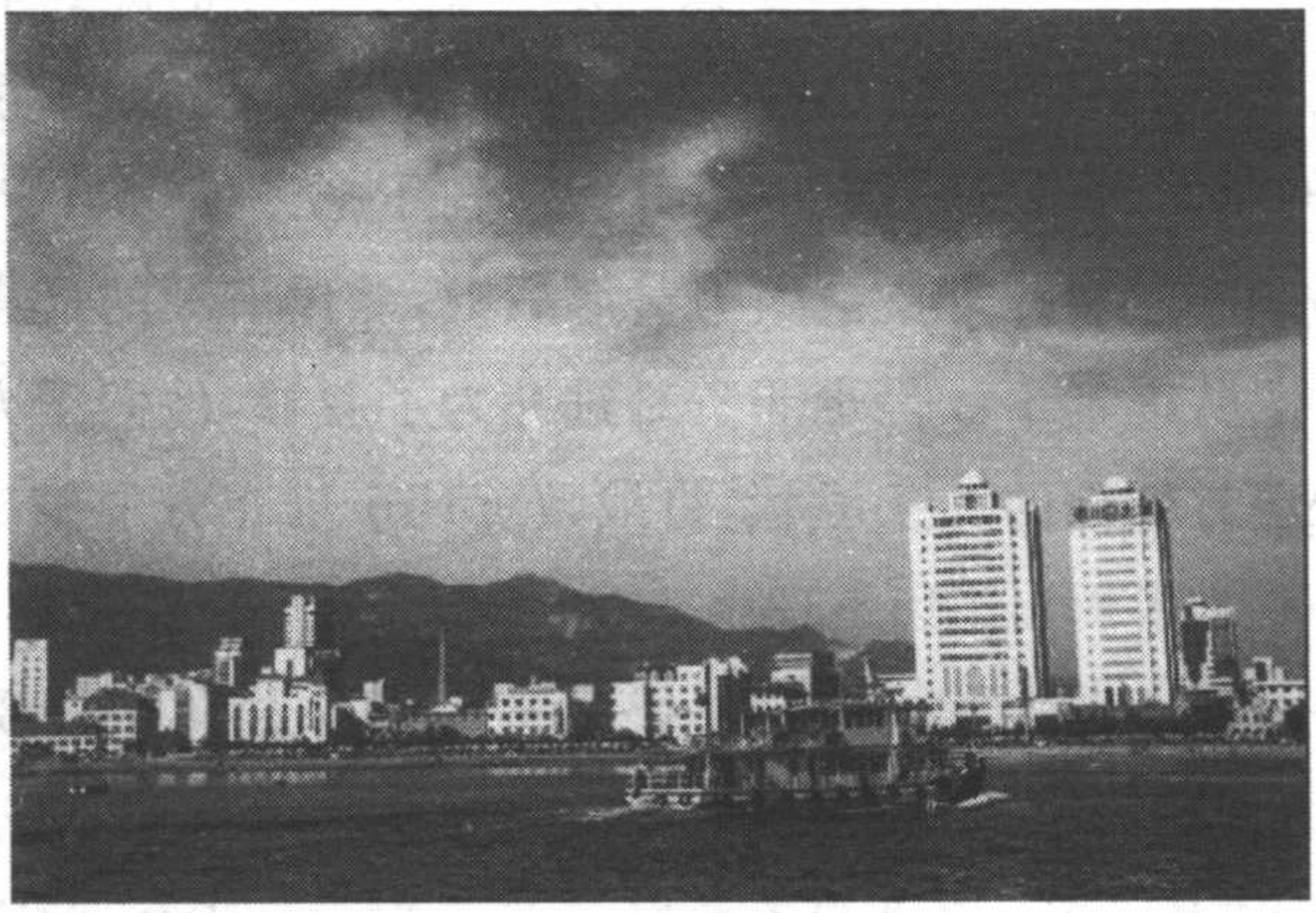
对于这种传统的看法，有学者也提出了疑问，认为济远舰管带方伯谦在战后以“首先退避”、“牵乱队伍”，“拦腰中撞扬威”三条大罪被正法于旅顺军前，三条罪名并不成立，方伯谦被杀不是罪有应得，而是晚清一桩冤案。

坚持这一说法的学者指出，丁汝昌从电请参办方伯谦到对方伯谦的正法，只短短三天，且中间未经任何审讯。有人认为，李鸿章、丁汝昌以雷霆手段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将方伯谦处死，其实质在于把方伯谦当作替罪羊，为李鸿章、丁汝昌的战败责任开脱。因为黄海战败，北洋海军的最高指挥者李鸿章难辞其咎，舰队提督丁汝昌也罪责难逃。为了脱罪，他们千方百计找替罪羊，炮制出诬蔑方伯谦的三条罪状，将战败责任全推在方伯谦头上。为了证明这一点，一些学者提出了以下理由：

其一，济远舰不是“首先退避”。济远舰是因在战斗中遭受日舰的炮击引起舰体大火而不得不于下午 1 时 10 分之后首先退出战场，这是事实，连李鸿章在处斩方氏之后，也不得不承认。真正“临阵退缩”者应是广甲舰吴敬荣。济远舰是在被 4 敌舰截击在阵外受围攻，激战三个小时之后，左翼的

致远已沉，广甲惧逃，经远离阵自救，只剩济远一舰孤军作战，得不到主队的救援，又因船坏炮毁，人员伤亡严重，于危急情景下冲出重围西撤。从3时30分以后至5时30分，济远舰始终在战场上与敌舰周旋，且战且退，“战至日舰收队”。

其二，北洋舰队战阵之乱，主要由两个原因造成，非方伯谦之罪，实应由丁汝昌、刘步蟾负组织指挥不当，编队队形失误的责任。一些学者认为，指挥不当，开战之初阵势已散乱，并把最弱之舰抛于阵脚。当丁汝昌获得日军舰队的消息后，立即下令全军起锚追击。“各军闻令，争先起锚”，由于各舰速度不一，且有些舰只起锚时间较长，于是北洋舰队“不及列队，零落而出”。而就是如此情况下，丁汝昌却令旗舰以八节的速度航行，以致在后面的济远、广甲、超勇、扬威，均赶不及。舰队阵形有似单雁行，又似双雁行。战争发动后，丁汝昌受伤，但伤势并不重，却放弃了统帅全军作战之责。舰队没有总指挥，旗舰失去指挥作战功能，敌乘势以快船攻右翼弱舰，后又夹攻北洋舰队，截击左翼诸舰于阵西，使北洋舰队形势处于极不利地位。这点就连日军后来在总结这次战役时，都发出感叹：“方其战时支那舰队泛沉于汪洋巨浸中，若离若合，一似全无纪律者”，“支那舰队本无次序，至此更无纪律……而其散漫无纪，可叹也”。而刘步蟾擅自改变舰队接战队形，更使船队混乱。海战开始，旗舰“信号所示为诸舰相并横列以主舰居其中”，以致“自其开始交锋，即列成凌乱之半月形”。这种阵势，形成了在海战中的不利态势，不利于舰队机动，不利于舰船火炮的发挥，只能使用前主炮射击，不能发挥后主炮和两舷副炮



风光旖旎的威海曾经弥漫着甲午海战的硝烟

同时射击作用，又不易保持队形，反易遭敌舰炮火命中。刘步蟾又过早下令发炮，“所击皆不中，尽落于海”，并把丁汝昌震掀受伤。这一切都是组织指挥不当所致。交战不久，定远舰帅旗于第三次排炮时，被敌炮击落，坠入海中便不再升，战阵更乱，“督旗不升，各舰耳目无所系属，督船忽左忽右，亦无旗令，而阵益散”。舰队没有统一指挥，就不能形成全军的整体作战能力，各舰处于各自为战，被动挨打局面。不仅如此，由于日本躲开定、镇巨炮，避强攻弱，围两翼弱舰，逐个围击，于是北洋舰队的队形更加紊乱。

其三，扬威舰不是为济远舰所撞。扬威在开战后不久，于 1 时 10 分即已中敌炮起火，向大鹿岛方向撤退，并在大鹿岛附近（东经 123°40 北纬 39°37 处）搁浅，于十九日被日海军用水雷轰碎。济远舰退出战场是在 3 时 30 分之后，此时，扬威已不在战场，因此，可以断定，济远舰绝不可能在战场上把扬威撞坏。同时，济远舰又不可能驶进大鹿岛搁浅处撞坏扬威。因为扬威是在战阵的右翼外侧，而济远则在战阵之左翼，一左一右两个极端相撞是不可能的。扬威由战场向西北方向大鹿岛驶去，济远则向战场的西南转西方向旅顺驶回，两舰相背而驶，间距愈离愈远，无论如何在行驶中是不可能相撞。

方伯谦被杀是不是冤案，恐怕还要做进一步的考证。但是，甲午海战中国的失败，无疑是败在清政府的腐朽无能，败在这个王朝制度上的根本腐败则是肯定无疑。

此血可报国矣！　　李鸿章中日马关谈判之谜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马关条约》签订，李鸿章成了千古罪人，成了汉奸、卖国贼、民族败类，遭到世人的唾骂和鄙视。百年来，对于马关谈判的具体情形如何，大多语焉不详，成为一个百年来聚讼纷争不止的历史疑案。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李鸿章代表清政府与日本签订了空前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中日《马关条约》，从此李鸿章成了千古罪人，成了汉奸、卖国贼、民族败类，遭到世人的唾骂和鄙视。近年来，随着人们对甲午中日战争和李鸿章的研究不断深入，不少人对这一问题的认识有所转变，还有一些人认为马关谈判中李鸿章是尽了最大努力的，但对具体情形大多语焉不详，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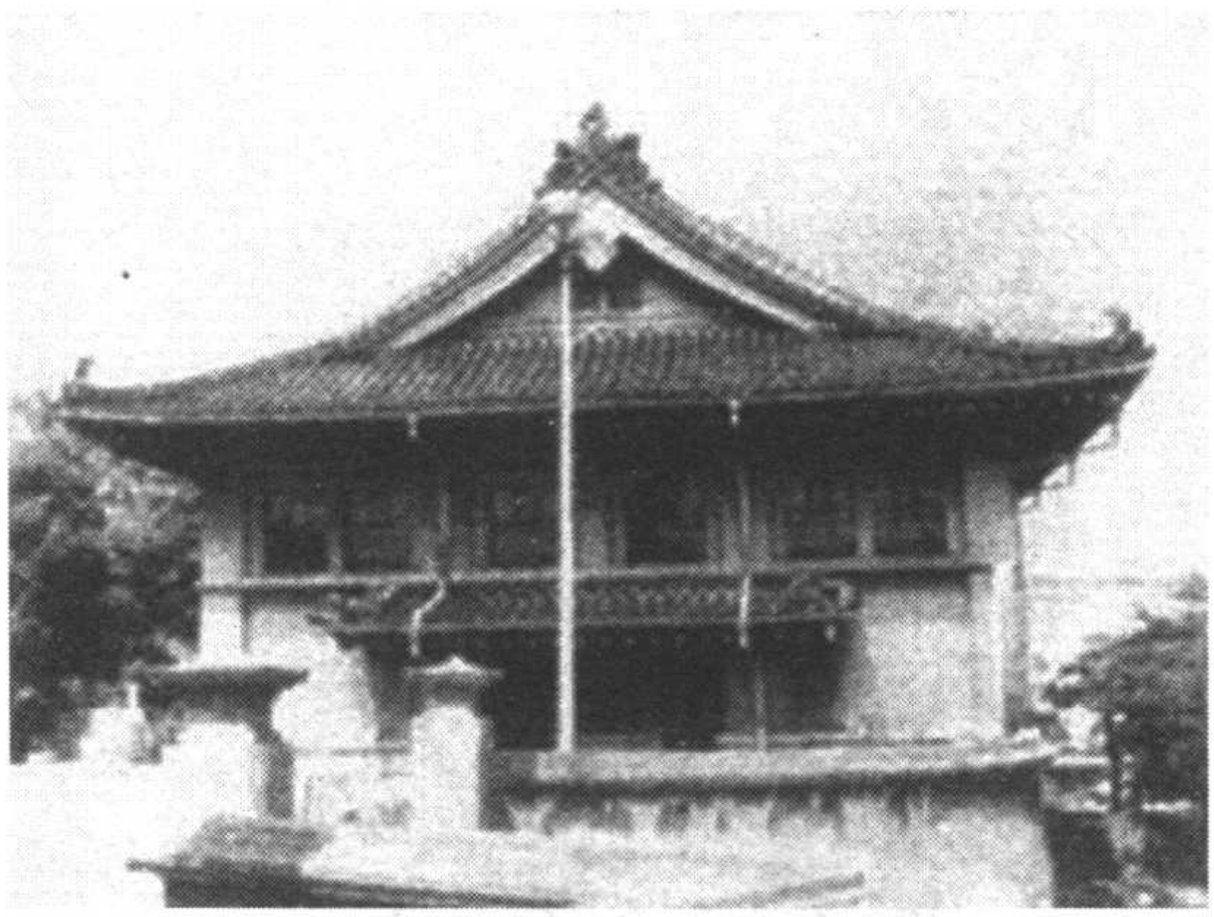
在晚清历史上，李鸿章是个颇受争议的人物

为一个百年来聚讼纷争不止的历史疑案。现在，让我们拨开层层的迷雾，来窥视这段屈辱的历史。

1894年(光绪二十年)7月25日，日军突袭中国北洋舰队，挑起中日甲午战争。战争打响后，两国海军进行了黄海大战。陆上战斗则从朝鲜打到奉天(今辽宁)，日军占领了大片领土。1895年初又侵占山东威海。清政府无心抗战，一再求和。

1895年3月，李鸿章等人乘坐德轮“礼裕”、“公义”号，悬挂“中国头等议和大臣”旗帜，启程直奔日本马关。随从出访的有李鸿章之子李经芳，随员伍廷芳、马建忠，以及美国顾问、前国务卿科士达等。李鸿章为显示天朝的威风，穿戴整齐阔绰，头品顶戴，三眼花翎(是清朝最高官员的饰物)，黼服朝珠，应有尽有。

3月20日午后2时半，李鸿章一行登上谈判所在地——春帆楼。春帆楼上，围着方桌摆放着十多把椅子。日本政府还特别为年逾七旬的李鸿章安排了痰盂。谈判一开始，李鸿章将要求停战的英文节略面交伊藤，要求“两国水陆各军即行一律停战”。伊藤却说：“先停战也可，中国必须先答应三个条件：(1) 先让出天津、大沽口、山海关，由日军占领；(2) 日方所消耗的军费，由清朝政府支付；(3) 东北的铁路由日方管理，中方不得干预。不答应这三个条



《马关条约》的签订旧址——日本春帆楼

件，日方是不会停战的。”伊藤博文明白，山海关、天津一线如果被日军占领，将直接危及北京安全，这个停战条件是清政府万万不会答应的。如果这一停战条件被清政府驳回，日本正好借机再战。对于这个蛮横无理的要求，李鸿章当即声明，停战条款“要挟过甚，碍难允行”，于是决定放弃停战要求，先索回和款内容。3月24日第三次谈判中，李鸿章要求撤回停战节略，而伊藤却威胁恫吓并暗示要占领台湾。李鸿章当即发言，作了针锋相对的驳斥，最终声嘶力竭，不欢而散。

春帆楼上，中日两国唇枪舌剑，谈判僵持不下。这时，发生了一件谁也没有想到的严重事件。

3月24日，当天的谈判结束后，满怀心事的李鸿章步出春帆楼，乘轿返回引接寺，当轿子行进在日本的大街上，大街两旁挤满了观看“中国大员”的日本人。轿子接近李鸿章住宿的行馆时，突然从人群中冲出一个人，这人冲到李鸿章的红顶大轿前，左手抓住轿杆，右手举起手枪，对着李鸿章就是一枪，然后迅速逃离现场。李鸿章左颊中弹，血流满面，当场昏厥过去。

眼见主人遇刺，李鸿章的随员赶快将他抬回住处，随行医生立即对其进行详细检查，发现一颗子弹打中了左边颧骨，伤口在左眼下一寸左右的位置，卡在脸部的骨头缝里，法、德等国医生坚决反对手术，理由是既然这颗子弹对李鸿章眼睛的正常工作无碍，不如暂时留在体内。李鸿章毕竟见过大风大浪，当他苏醒之后，面对此情此景表现得异常镇静，首先嘱咐随员将换下来的

血衣保存下来，不要洗掉血迹。面对斑斑血迹，73岁的李鸿章不禁长叹："此血可以报国矣"。



伊藤博文是甲午战争的主要策划者，
《马关条约》谈判日方的全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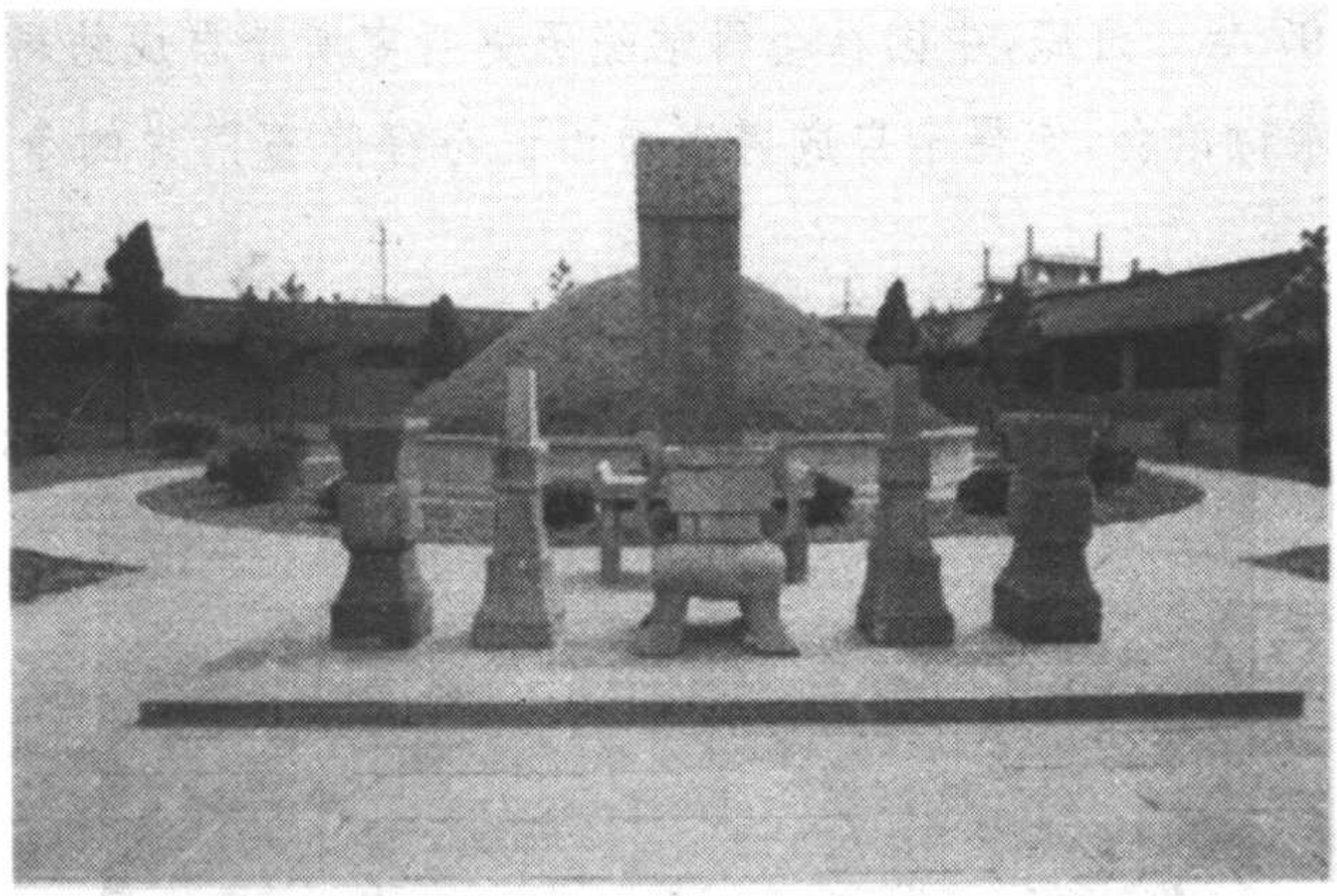
日本官方得到消息后"大感震惊"。首相伊藤博文、外相陆奥宗光立即赶到李鸿章的行馆，天皇派来了御用医生，皇后派来的是两名女看护。这一事件的发生，使日方处于被动局面，谈判发生了转机。外国使臣在东道主国家遭到伤害，这有违国际礼仪。日本持不同政见者以及和李鸿章有过交往的文武官员和绅士，纷纷前来探望，馆驿门前人来人往，络绎不绝，许多国家的报纸都以头条新闻报道，给日本带来很大压力。

李鸿章从政几十年，周游世界各国，是一位经验丰富的外交家，他利用这个机会，指责日本的不道德行为和侵略行径，还向来访的官员和记者指点着他沾染鲜血的袍服说：我是中国的使臣，我流的这些血，都是为了大清帝国，只要是有益于国家，我丢了性命也在所不惜！有人劝他多休息几天再行谈判，他却激昂的表示，如今国难当头，达成合约是刻不容缓的事，岂能因个人安危，延误国家大事！他的这些表现，得到国际舆论的普遍同情。

行刺事件发生后，担任保卫任务的日本警察大惊失色，纷纷拔剑抽枪，冲向刺客。刺客迅速逃入路旁一家杂货店中，躲在柜台后面开枪拒捕，几经搏斗，终被擒获。行刺李鸿章的凶手，名叫小山六之助，21岁，是日本右翼团体"神刀

馆”的成员。他不希望中日停战，更不愿意看到中日议和，一心希望将战争进行下去。他曾公开宣称：“日本放弃占领北京，是日本的耻辱，同中国讲和现在为时尚早。”所以决定借刺杀李鸿章，进一步挑起中日之间的矛盾，将战争进行到底。被捕后，作为国事犯受审，被判处无期徒刑。然而，1907 年 8 月，小山六之助服刑仅 12 年，日本当局就以“在监狱表现好”为由，将其释放。

这一事件使日方处于困境，打乱了伊藤原来想要挟李鸿章，从而获得更大利益的计划。伊藤博文闻讯后气急败坏地发怒道：这一事件的发生比战场上一两个师团的溃败还要严重！日本天皇也感到非常头痛，不得不召开了御前会议，分析形势，研究对策。



李鸿章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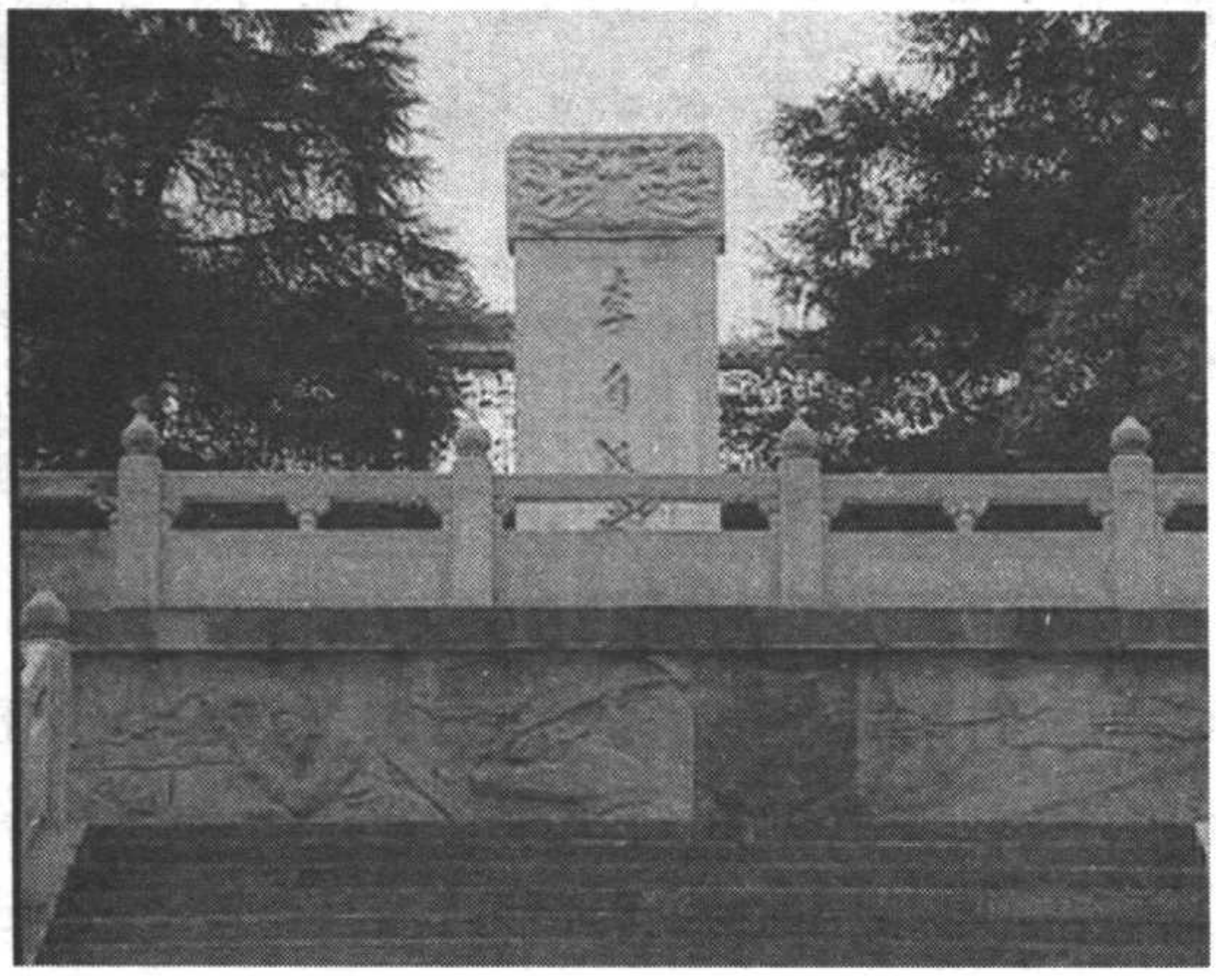
28 日，当伊藤博文再次来到李鸿章的驿所，告之日本天皇已下令停战时，李鸿章不禁喜出望外。他没有想到，几天来在谈判桌上口干舌燥没能取得的战果，竟然会因为自己的遇刺而实现。30 日，中日停战条约签字。受刺杀李鸿章事件的影响，日本在和谈条件上稍有收敛，但对中国向日本赔款白银二亿两，割辽东半岛、台湾、澎湖列岛等条件表示不再让步。伊藤博文限李鸿章对和约草案做“允”与“不允”的答复。日方还以增兵再战进行恫吓，李鸿章等连发电报请示，光绪同意签约。

签订这一卖国条约的消息一传到中国，举国上下纷纷谴责李鸿章的卖国行径，使这个清朝鼎鼎大名的权臣名声一落千丈，威风扫地，处于十分难堪的境地。他从日本回国后，不敢进北京，只好称病留住天津。慈禧迫于舆论的压力，暂时革去他的一切职务。

名流寻踪

遇害还是禅隐　　李自成归宿之谜

经过多年的争论，绝大多数学者接受了李自成遇害湖北通山说。为此，1988年国务院核定并公布湖北通山九宫山李自成墓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但是1997年5月底，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李自成结局课题组在北京召开了学术讨论会，使得李自成遇害通山说与禅隐石门说的争论又一次达到了高潮。



湖北九宫山李自成墓

明末农民起义军领袖李自成在攻占北京、逼使崇祯皇帝朱由检自缢煤山后，仓促登极，组建大顺政权，年号“永昌”。由于在政治上，特别是军事上犯了一系列战略性错误，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先后在山海关、潼关被清军大败之后，只得于顺治二年(1645)正月撤出西安，向湖广转进。四月下旬九江西之战败后，李自成率领大约万余人的一支小部队，为清军八旗劲旅紧追不舍，在九宫山区被围，李自成仅率少数亲随突围，又遭到当地乡勇伏击，于

五月上旬遇害于湖广兴国州通山县九宫山北麓，即今湖北省通山县九宫山北麓。

根据史实，不论是阿济格的清兵，还是南明奉弘光之命追剿的何腾蛟，还是具体下令各地方乡勇截击"闯贼"的咸宁知县陈鹤龄，都未能得到李自成的首级，于是自然有人生出种种疑问。关于其兵败后死于何时何地，因何而死，数百年来，官私史乘、谱牒、方志所记歧误错见，人各异词：有的说他是自杀，有的说他是遇害，有的说他是逃禅老死；死地也有湖北、湖南、山西、江西、贵州等几种说法。尽管湖北通山县已修闯王陵，但争论却一直没有停息。其中流传较久、影响较大的有两种：一是死于湖北通山九宫山；二是遁入湖南石门夹山寺为僧，以奉天玉和尚名义在幕后指挥联明抗清，至康熙十三年(1674)圆寂于该寺。由于两派学者都举出大量证据，因此至今尚无定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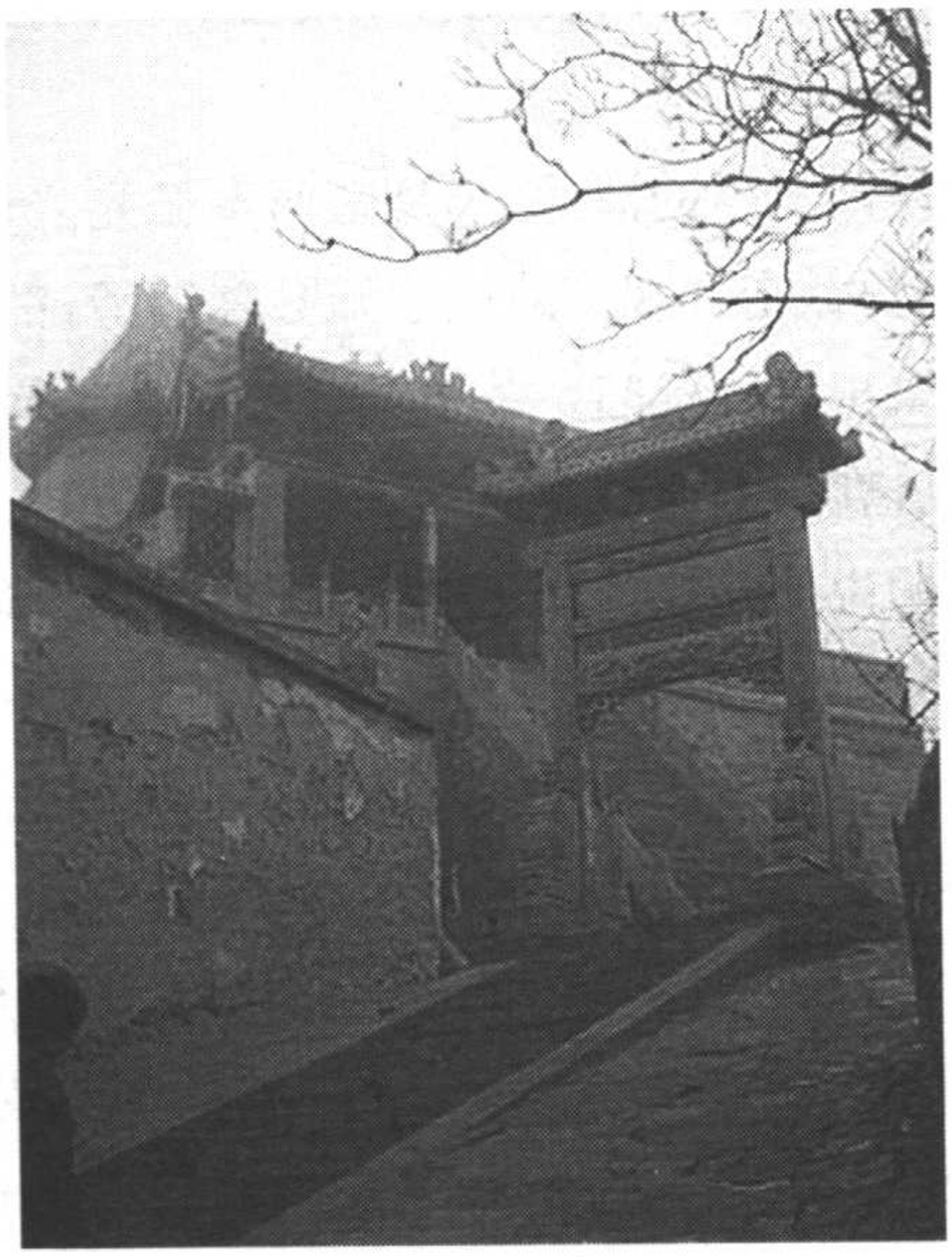
"禅隐说"论者认为，近年来所发现的关于奉天玉和尚的文物，进一步说明李自成晚年确实当和尚。首先，乾隆年间沣州知州何璘曾到夹山实地调查，见到一位服侍过奉天玉和尚、陕西口音的七十岁老和尚，他告诉何璘，奉天玉是顺治初年来寺，并取出其画像，观之"肖似史书所记李自成的模样"。因此何璘撰写的《书李自成传后》中推论道："其曰'奉天玉'和尚，盖以奉天王自寓，加点以讳之；而玉又玺质，为天子所重，殆讫死不去僭号。"这一说法被采入《沣州志林》，其后《楚南史赘》和《小腆纪年》等也都进行摘录。

其次，李自成在崇祯十六年(1642)称"奉天倡义大元帅"，后又称"新顺王"。自号"奉天玉"，即以"奉天王"加一点来隐讳。

其三，夹山新发现的《梅花百韵》木刻版中有一首《东阁梅》说："徐听三公话政猷"，那口气与和尚迥然不同，而像皇帝听三公阁老论政。

其四，夹山现存的三块石碑：奉天玉弟子野拂立的"奉天玉"断碑、康熙十四年杨彝子写的《重修夹山灵泉院功德碑记》和道光三十年通州知州王大猷撰写的《重修夹山灵泉寺碑志》，都证明"奉天玉和尚"就是李自成。

章太炎先生在《再书李自成事》和《李自成遗诗存录》中支持何璘的"禅隐说"，其提供的理论依据是"道俗相传为李自成"，"以自成尝称奉天倡义大元帅"。阿英在《李闯王的死》一文中也支持此说，虽然他声明"我不是绝对的'逃禅'论者，因为李闯王的被击毙，仍是有其可能性的"，但依然不排除"确有'假死'和'逃禅'的可能"。此说《直隶澧州志》、《石门县志》和《米脂县志》均已采用。



李自成行宫位于米脂县城北盘龙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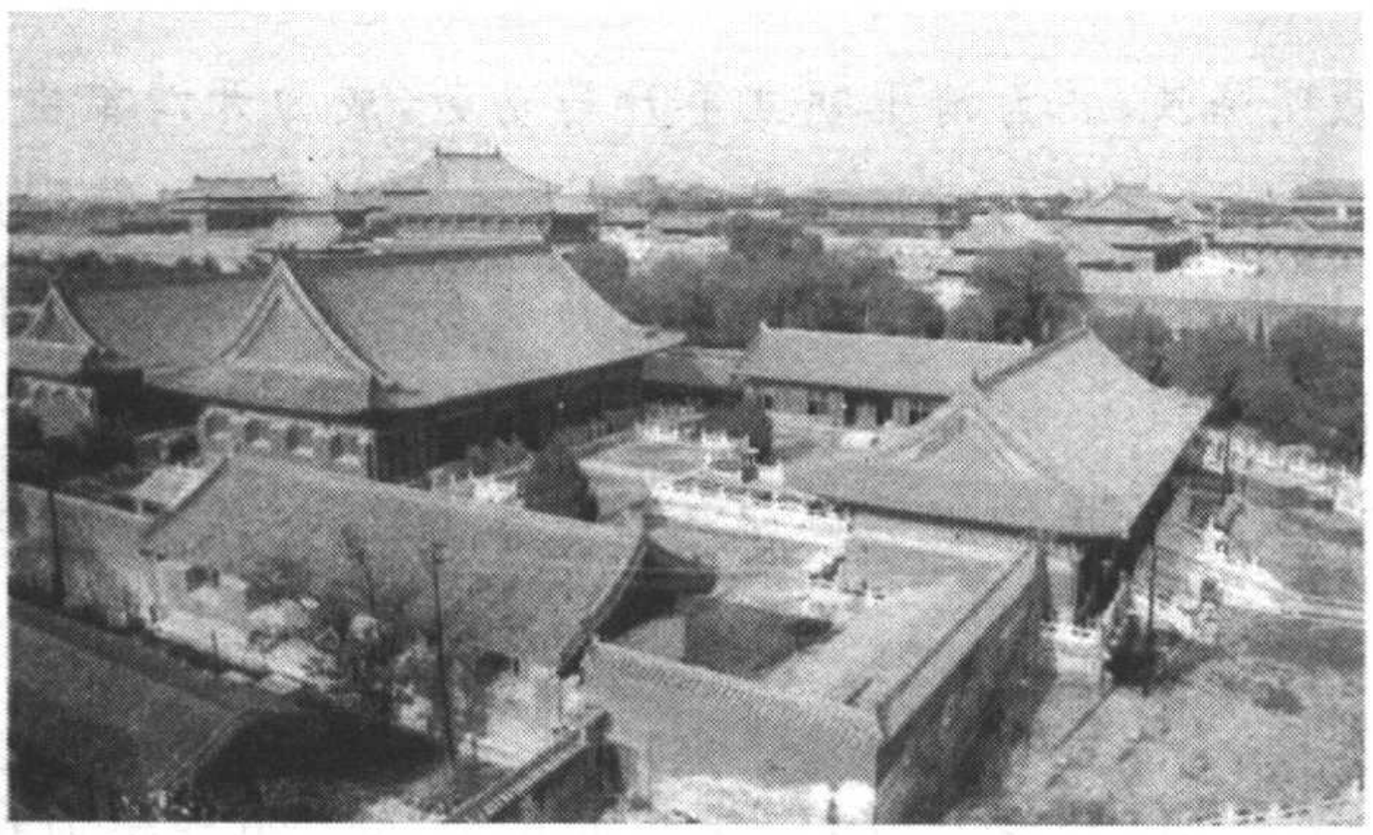
与“禅隐石门”说形成鲜明对照的“九宫殉难”说。比较前一种说法，“九宫殉难”以其丰富的第一手史料，众口一词地确证了李自成的最后殉难埋骨地点是湖北通山县九宫山麓小月山牛迹岭。

首先看追歼李自成的清廷靖远大将军和硕英亲王阿济格于顺治二年(1645)闰六月的奏报：“贼兵尽力穷，窜入九宫山，随于山中遍索李自成不得，又四处搜缉，有降将及被擒贼兵俱言自成窜走时，携随身步卒仅二十人，为村民所困，不能脱，遂自缢死。因遣素识李自成者往认其尸，尸朽莫辨，或存或亡，俟就彼再行察访。”过后不久，事实基本上就弄清楚了。如顺治二年冬，大顺军叛徒、清荆州总兵郑四维在给皇帝上的奏议中抱怨说：“皇上只知闯逆已除，不知余孽尚在”。

再看南明总督湖广、川、贵、广东、广西五省军务兵部尚书何腾蛟的《逆闯伏诛疏》：“(闯王)以二十八骑登九宫山为窥伺计，不意伏兵四起，截杀于乱刃之下……而闯逆刘伴当飞骑追呼曰：‘李万岁爷被乡兵杀死马下，二十八骑无一存者’。一时贼党闻之，满营聚哭。”

费密的《荒书》对李自成殉难及确认经过描写可谓详尽之至：“自成亲随十八骑，由通山县过九宫山岭即江西界。山民闻有贼至，群登山击石，将十八

骑打败。自成独行至小月山牛迹岭，会大雨，自成拉马登岭。山民程九伯者，下与自成手搏，遂辗转泥泽中。自成坐九伯臀下，抽刀欲杀之。刀血渍又经泥水，不可出。九伯呼救甚急，其甥金氏以铲杀自成，不知其为闯贼也。武昌已系大清总督，自成之亲随十八骑有至武昌出首者。行查到县，九伯不敢出认。县官亲入山，谕以所杀者流贼李自成，奖其有功。九伯始往见总督，委九伯以德安府经历。”而在《钟祥县志》“武官”条“经历”栏中，还真找到了程九伯的名字，以此足可断定《荒书》史料的可靠性。



李自成攻克北京后，曾在故宫武英殿处理政务

另据通山县博物馆毛彦斗《通山金石铭李闯》一文称，通山各地发现了不少足以印证李自成殉难九宫山的金石铭文。其一为双龙首鎏金马镫，1955 年征集于通山县横石镇，现存通山县“李自成博物馆”，1994 年四月经国家鉴定为国家二级保护文物。据光绪八年《九宫山志》记载：“道光年间，牛迹岭居民锄地得马镫二。江北人胡某营肩贸易于其地，先后出钱数百换得之，洗刷细视作黄金色，上有‘永昌’年号，闯物无疑也。”其二为“李延碑志”。1982 年三月，县文管所调查反映，说在 1950 年以前九宫山九一宫前曾竖有一块“李延碑志”，1959 年扩修云中湖水库时将此碑砌筑了水库大坝。据找到当时参加施工的民工回忆，大略记得“李延碑志”和“顺治丙戌岁仲冬吉旦立”十来个字。其三为东台寺寺钟、石碑铭文。东台寺寺钟上有铭文 280 余字，其中有“崇祯十七年，闯贼踞庵”字样。东台寺石碑刻于道光甲辰十二月初八，碑题为《东台寺孙家庵恒阳禅寺海龙春会序》，碑文 470 余字，文中亦有“崇祯之末，毒遭闯踞”字样。

自从 1980 年湖南石门县李自成调查组挖掘奉天玉和尚墓，发现并征集

到一批文物，对文物做出种种解释以论证“禅隐说”之后，两派争论一直不休。经过多年的争论，绝大多数学者接受了李自成遇害湖北通山说。但 1997 年 5 月底，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李自成结局课题组在北京召开了学术讨论会，使得李自成“遇害通山”说与“禅隐石门”说的争论又一次达到了高潮。

美人计？　　洪承畴降清之谜

洪承畴叛明降清，并为清王朝立下汗马功劳，成为开清重臣。明朝的遗老遗少却恨之入骨，制造种种流言蜚语，谩骂攻击洪承畴。特别是辛亥革命时期，出于反清的政治需要，大造舆论，大骂明末清初投降的汉官为“民族败类”、“叛徒”、“汉奸”等。洪承畴首当其冲，成为“众矢之的”。其中“庄妃色诱洪承畴”就是一个根据民间传说而加以塑造的所谓“历史”，那么这个传说是真是伪，至今仍然是一个谜。

洪承畴，字彦演，号亨九，福建泉州府南安人。明神宗万历四十四年(1611)中进士，入仕后屡经升迁，神宗末年官至陕西布政使参政。思宗即位后，明末农民大起义爆发，洪承畴因善于用兵，先后被升为延绥巡抚、陕西三边总督，加太子太保、兵部尚书，兼督河南、山西、陕西、四川、湖广军务，领兵镇压农民起义，俘杀了闯王高迎祥。1631 年，又在潼关设伏，使李自成大败后带着十八骑逃入商洛山，关中的农民军一时被镇压殆尽。

同年，清皇太极率军进攻北京，洪承畴应征入卫京城。次年春天，被调任总督蓟、辽军务，赴关外指挥十七万明军与清军作战。1641 年，清兵围攻锦州时，洪承畴率大军十三万增援，被打得大败，退守松山。次年二月，清军攻陷松山，俘虏了洪承畴，并关押其于故宫里边的三关庙内。

洪承畴起初还抱定忠于明朝不惜一死的决心，拒绝了不少满汉大臣的劝降，即使在满族官员举刀威胁时，他也没有屈服。皇太极又以囚禁和虐待的方法迫使他屈服，他也以绝食相对抗，并经绝食七天而不死。皇太极再派范文程去劝降，他仍痛加斥责，表示决不投降，要以身殉国。范文程则仍和颜悦色并引经据典劝他归附大清。谈话间，范文程见梁上有灰尘落在洪承畴的衣服上后，洪承畴几次小心地将灰尘拂去，于是范回去告诉皇太极，说洪承畴

“必不死”。

那么到底是什么原因，使得洪承畴最终放弃尽忠的思想而投清的呢？长篇小说《李自成》中有一段生动而传奇的描写：正当群臣无计可施之时，庄妃自告奋勇，亲自出场上阵了。这位三十岁的少妇，装扮成汉女侍婢，格外俏俊。她手捧参汤进入囚所，极尽温柔，晓以利害，洪承畴在她婉言相劝之下，终于降了清朝，为清朝主中原神器、定九州风雨立下功劳。

而更有野史绘声绘色地记载：据说在洪承畴绝食的第四天，屈辱痛苦恍惚之间，忽然一位汉族打扮的俏丽女子推门而入，呜呜咽咽地陪坐在洪承畴的身边，竟使洪承畴丧失了戒心，视其为同病相怜之人，攀谈起来。洪联想起自己的娇妻爱子，百感交集，也泪如泉涌。那女子一面为他拭泪，一面悄声劝道：“将军啊，人生求死容易，活下去才难。明朝比如一座大厦，将军你就是明朝的栋梁，如果栋摧梁折，明朝还靠什么来支撑？当前，明清两国势均力敌，战则两败俱伤，和则共同兴旺。以将军的威望，若能保全性命，从中调停，把弄僵的局面扭转过来，达成协议，岂不是报效了朝廷和天下生民么？”

洪承畴沉吟不语。那女子又乘机娓娓道来：

“将军纵使不念及家人和我小女子的私情，也应念及生民和社稷。”

“但是……”洪承畴已然心动，欲言又止。

那女子忙接口道：“清主仁慈宽宏，决不会为难将军的。”

洪承畴刚刚点头，门就立刻打开了，原来大清皇帝皇太极“恰巧”来了，他正盼望这个结果！

此后，洪承畴跟随多尔衮入关，攻城掠地，灭明辅清，平定江南，扫荡云贵，败李定国，除明桂王，为清王朝驰骋疆场二十余年，真正成为了满清扫平中原的先锋。

这是庄妃第一次露了峥嵘。

其实关于庄妃“以色诱洪”的故事在清初就产生了。从近人所著的各种史籍中，比如萧一山《清代通史》以及印鸾章《清鉴》可以看到这个传说的“近代形态”，已经是在流传过程中不断被添枝加叶的结果了。

那么清早期众多史籍中对此有怎样的描述呢？据昭槤《啸亭杂录》卷一《洪文襄》条云：“松山既破，擒洪文襄归。洪感明帝之遇，誓死不屈，日夜蓬头跣足，骂詈不休，文皇（皇太极）命文臣劝勉，洪不答一语。上乃亲至洪馆，解貂裘与之服，徐曰：‘先生得无冷乎？’洪茫然视上久之，叹曰：‘真命世之主

也!'因叩头请降。上大悦,即日赏赉无算,陈百戏以作贺。"《清史稿·洪承畴传》也有类似的描述:范文程前去劝降,云:"上(皇太极)欲收承畴为用,命范文程谕降。承畴方科跣谩骂,文程徐与语,泛及古今事,梁间尘偶落,著承畴衣,承畴拂之去。文程遽归,告上曰:'承畴必不死,惜其衣,况其身乎?'"

清史专家佟悦介绍说,关于庄妃美人计劝降洪承畴只是野史中的传说,没有文字作证。历史资料记载,皇太极亲自到三关庙看望洪承畴,并亲手将貂皮大衣披在洪承畴身上,洪承畴于是跪地称臣。佟悦分析,在皇太极劝降之前,可能已经有美女做好了招降的前期工作,但是否派遣庄妃前去劝降则无从考证。

对于"庄妃劝降",学者多认为不可能。其原因有三:(1)洪承畴是个饱受儒学熏陶的大学士,知识渊博,深知"礼仪廉耻",绝不可能在兵败被俘,生命垂危之际,心生邪念,被一个少妇所迷,拜倒在其石榴裙下。(2)洪承畴官位显赫,在当时的社会,三妻四妾也不为过。何愁没有美女做伴。但其只有一妻一妾,发妻李氏又是长期留在英都老家侍奉母亲(顺治六年才进京团聚)。只有侧室刘氏在所。洪承畴不是好色之徒,绝不会在生命垂危之际为女色所动而降清。(3)庄妃为皇太极妃子,皇权至高无上,皇太极不可能也不会允许庄妃色诱洪承畴。

洪承畴降清的原因,恐怕还需要做进一步的考证。

数点梅花亡国泪　　史可法殉难之谜

扬州城破之后,有关史可法的下落成为一个千古不解之谜。当时人洪承畴就曾发问:"果死耶?抑未死耶?"此后关于史可法去向的记载、传说颇多。

"数点梅花亡国泪,二分明月故臣心。"这是扬州史公祠里的一副著名的对联。梅花、明月、亡国、故臣,这些苍凉悲切的词藻,使人油然想起三百多年前以身殉国的那位民族英雄。史可法,字宪之,号道邻,明万历三十年(1602)生于河南祥符,即今开封。他的先人在明太祖时做过锦衣百户,官虽不高,却是皇帝近臣。祖父是万历间举人,做过知州,为官清廉。父亲没有什么功名,

是个本分人。史可法的祖父曾说过:“我家必昌!”可知家人对于史可法的出生是充满了期望的。然而在史可法出生之际,不仅家运不昌,国运更糟。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十八日,李自成率领农民军攻破北京,崇祯帝次日凌晨吊死在煤山的一棵槐树上。史可法一心想苦苦支撑的明王朝大厦,一夜之间哗啦啦倒塌下来。

顺治二年(1645)初,摄政王多尔衮命令豫亲王多铎,按原定计划,由西安掉转兵锋,直下东南,往取南京以消灭南明弘光政权。弘光政权是南方的明朝官僚勋贵,得悉北京沦陷、崇祯帝殉国的消息后,在南京拥立福王朱由菘政权,接续明朝正统,年号弘光。

是年七月,多尔衮致书南明“领袖名流”、东阁大学士、督师扬州的史可法,责怪其拥立福王称尊为非法,应立即削号归藩,则“永绥福禄”。并引诱说如“南州群彦翩然来仪”,即南明臣僚投降我清朝,则像对待降清的吴三桂那样,“列爵分土”。警告史可法“取舍从违,应早审定”,而“南国安危,在此一举”。这是劝降书,史可法虽然不为其所动,却仍然天真地幻想着能“坚同仇之谊,全始终之德,合师进讨,问罪秦中”。但同时也表示了忠心报国的态度:“法处今日,鞠躬致命,克尽臣节”。

顺治二年(1645)正月,被清收买的明总兵许定国诱杀了明江北四镇将之一的兴平伯高杰。史可法痛失一位收复失地之志甚坚的抗敌将领,深感清兵会随时南下,必须加强河防。乃紧急调兵遣将,部署堵御事宜,不料行动神速的多铎已率兵杀来。多铎于二月初八日奉旨往取南京,分兵三路挺进,三月二十二日取归德(今商丘市南),二十九日下颍州(今阜阳)。

四月十九日,多铎大兵将扬州包围,为了活捉史可法,多铎下令诸军暂缓攻城。在此之前,多铎已遣使致函史可法,署称“豫王致书史老先生阁下”,史可法却将其书转呈朝廷。后多铎又接连五六次发出招降书,但史“皆不启,投之火中”。至此,多铎无奈之下,又令明降将李遇春持书前往扬州城下劝降。史可法怒斥其变节通敌。李遇春说:“公忠义闻华夏,而不见信于朝,死何益也!”史可法大怒,令发箭射李。

多铎在屡屡招降失败后,知道史可法殉国之志不可移,于是加紧攻城。二十五日,扬州城破。随后的几天,因恨扬州兵民固守,抗命不服,多铎命清军大开杀戒,留下了屠戮扬州十日的历史记录。

扬州城破之后,有关史可法的下落成为一个千古不解之谜。当时人洪

承畴就曾发问:“果死耶? 抑未死耶?”此后关于史可法去向的记载、传说颇多。

有的说,史可法于城破时出城逃生。具体出逃过程又各执一端。一为缒城出走,计六奇在《明季南略》中记日:四月二十五日,清兵诈称明总兵黄蜚的援兵到,史可法令开西门放行,清兵进城,即攻击明军。史可法于城上见此状况,知无可挽回,即拔剑自刎,左右相救,遂与总兵刘肇基缒城潜去。二是跨骡出城,乾隆《江都志》载扬州故老所言:城被破时,史可法“跨白骡出南门”,为此还有人赋诗云:“相公誓死犹饮泣,百二十骑城头立。瞬息城摧铁骑奔,青骡一去无踪迹。”

康熙年间孔尚任《桃花扇》,则认为史可法是沉江而死。史可法出城后,骑马渡河,因马蹶落水溺死。或说他出东门遇清兵堵截,自觉无望,即赴水自尽。

还有说清兵破扬州时,史可法便销声匿迹,不知所终。计六奇于顺治六年(1649)外出,途中坐船遇一嘉兴人,自称是当年扬州抗清失败后逃出来的,他说城破时史可法下落不明。



扬州史可法衣冠塚

一般史家通过对清代的史料加以分析,认为史可法于扬州之役被俘遇害。《清实录》云:“攻克扬州城,获其阁部史可法,斩于军前。”《明史》说,史可法自刎未遂,被部将拥至小东门,为清军抓获,史可法大呼:“我史督师也。”遂遇难。还有史可法嗣子史德威著《维扬殉节纪略》记述道,扬州城陷时,史可

法自刎未遂，为清军捕获。多铎对史可法“相待如宾，口呼先生”，并劝降说：“为我收拾江南，当不惜重任也。”史可法答曰：“我为天朝重臣，岂肯苟且偷生，作万世罪人哉！我头可断，身不可屈……城亡与亡，我意已决，即劈尸万段，甘之如饴”，于是被杀。此外，史可法于四月二十日左右写过五份遗书以及给其母亲、夫人、叔父兄弟及致嗣子史德威的书中，都表示了“一死以报国，固其分也”的坚定态度。可见他早就抱定一死之心，说他得以逃生似不可信，且其部将刘肇基在扬州城陷前已中流矢而亡，不可能与史可法一同“缒城潜去”。

“国仇家恨”　吴三桂投清之谜

吴三桂的一生，身经两朝，历事三主，朝秦暮楚，反复无常，完全是个地地道道的野心家、阴谋家，他的一切行动和策略都是为了卑鄙的小我。在他投降清朝这个重大问题上，尽管还存在很大争论，但视吴三桂为民族败类的定性还是比较清楚的。



吴三桂

“全家白骨成灰土，一代红妆照汗青”，这是清初著名诗人吴伟业所写七言古诗《圆圆曲》中的两句，不无讥讽地鞭笞了不顾民族大义、屈节投降的明山海关总兵、平西伯吴三桂，极耐人寻味。

吴三桂(1612—1678)，字长白，高邮(今属江苏)人，后迁辽东(今辽宁辽阳)，生于将门之家，父亲吴襄，武进士出身，崇祯初年，以守辽东有功官至锦州总兵。吴三桂自幼学习弓马，后来得中武举，又以父荫袭封都督指挥。他在军中先后任游击、副将等职，由于其父和舅父祖大寿都是高级军官，他又投在辽东方一藻和洪承畴的名下，并拜总监辽东兵马的大太监高起潜为“义父”，明末已是兵权在握的驻防山海关的辽东总兵，封平西伯。

崇祯十四年(1641)七月，明、清军队在松山和杏山展开决战，吴三桂中了皇太极的埋伏，差点儿做了俘虏，只身逃回山海关。崇祯闻之大怒，想对其严惩。多亏吴三桂疏通关系，才化险为夷，只受了降职三级的处分，仍旧带兵驻守宁远。

崇祯十七年(1644)三月十九日，李自成进入北京，腐朽的明王朝终于灭亡于农民战争的烈火之中。已封为平西伯的吴三桂因勤王不及，于三月二十二日退守山海关，开始了他一生中矛盾复杂而又富于戏剧性的历程。李自成知道吴三桂重兵在握，因此许以高官厚禄，并派人送去四万两犒师银，以解吴部的燃眉之急。七天之后，李自成派人携带吴襄的家书、封侯的敕书和大量银钱，去山海关招降吴三桂，劝他“审时度势，弃昏就明”“(如果)及时早降，不失通侯之贵。”

面对急剧变化的形势，吴三桂心中十分矛盾，他原想观望一下再说，待看了父亲的家书之后，吴三桂面对民军和清军两大势力，最终做出投降大顺农民军的决定。然而，四月五日，当吴三桂率军抵达永平以西的沙河驿时，途遇由京中逃出的吴府家人。于是，“忿而中改”，勒转马头，再次返回山海关。

对于吴三桂中途返回，坊间向有两种说法。一种认为：吴三桂因其爱妾陈圆圆为大顺农民军将领刘宗敏掠去而怒改初衷。如《清史稿》记载说：“三桂引兵西，至滦州，闻其妾陈为自成将刘宗敏掠去，怒，还击破自成所遣守关将。”《清史列传》记载说：三桂“悦歌女陈沅，以千金购之……至是，为贼将刘宗敏掠去。三桂闻之，作书绝父，驰归山海关。”明末诗人吴梅村更是特赋《圆圆曲》一首，笔调尤其尖锐。诗曰：“顶湖当日弃人间，破敌收京下玉关。痛哭六军皆缟素，冲冠一怒为红颜。”从此，“冲冠一怒为红颜”脍炙人口，并似成这

一事件的定论。此外,《明史》、《平寇志》、《四王合传》,以及《庭闻录》等书均持此说。

另一种说法则认为:大顺农民军实行了追赃助饷政策,拷掠了吴三桂的父亲吴襄,导致了吴三桂的反悔。如张怡在《谀闻续笔》中说:"贼得京师,召三桂。至永平,闻其父大将军襄为所系,索饷二十万,乃惊曰:'此诱我,剪所忌耳!'乃率兵还。"程源在《孤臣纪哭》中也说:"逆闯急于降三桂,三桂父总兵吴襄住京城,贼逼襄书招之,襄不从,贼掠索之。三桂间京城,得状,乃以兵出关。"《甲申核真略》等史料记载,自成部下拷打吴襄,他只交了五千两银子,农民军嫌少,将其下了大牢,继续施以酷刑追逼。吴襄派家人傅海山送信给三桂,详述目前惨状,盼他快来解救。三桂算算行程日期,来不及救出父亲,况且母亲权氏、弟弟三辅等人也被自成拘捕,难有生还希望。前思后想,只能投降清军以报家仇。谈到降清原因,吴三桂自己也说:"正值李自成作乱,考虑到不能两全其美,于是乞师本朝(清朝),以雪君父大仇"。

可以说,李自成对明朝官吏刑掠和吴襄被逮,的确是吴三桂降李复叛、最终导致降清的重要原因,或根本的原因。但在当时这只是一个潜在的因素,而陈圆圆的被夺,则在吴三桂的这一转变中起了不可忽视的决定性作用,它诱发了潜在的原因,促成了转变的发生。

吴三桂决定投降关外的清军后,就以亡明孤臣的口气给多尔衮写信,言辞恳切地请他:"灭流寇于宫廷,示大义于中国"。此时的多尔衮正在出师中原的路上,得知吴三桂乞师的请求,真是喜从天降,立即改道从山海关入关,并复信吴三桂许诺说:"若率众来归,必封以故土,爵为藩王,国仇可报,身家可保。"

吴三桂尚未动作,李自成却已率兵东进。消息传来,促使吴三桂下了坚定决心,他亲自到威远城迎接多尔衮的兵马,并在清军兵营剃头结辫,走出了投降的第一步。当年四月二十二日下午,李自成农民军和吴三桂军在山海关一片石展开激战,双方打了一天多,没有分出高下。两军正杀得难分难解,两万清兵突然从阵地左侧杀来,充作吴三桂的帮手。农民军寡不敌众,仓促败退西走,清军分为两路入关,不久即占领北京。这时,吴三桂及时打起了"复君父之仇"的旗号,在清和硕英亲王阿济格的麾下,充当了追剿李自成军的先锋官。三年之后,清廷又调回吴三桂,命他与八旗将领李国翰守卫汉中。吴三桂没有辜负清廷的期望,不仅剿灭了不少抗清义军的余部,而且还杀害了

一些朱明后裔和遗臣。顺治十四年(1657),他又进军云贵,攻打南明桂王永历政权,十八年(1661)十二月,出师缅甸,追执桂王,次年初即在昆明绞杀了桂王父子,彻底灭亡了南明政权。可以说在大清入主中原的整个过程中,吴三桂起了重要而又独特的作用。尽管他在以后又扯旗造反,但他投降清朝的想法和行动有目共睹,是不能怀疑的。

纵观吴三桂的一生,身经两朝,历事三主,朝秦暮楚,反复无常,完全是个地地道道的野心家、阴谋家,他的一切行动和策略都是为了卑鄙的小我。在他投降清朝这个重大问题上,尽管还存在很大争论,但把吴三桂视为卖国者和民族败类,这一点是比较肯定的。正如杜甫诗句所言:"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语多狂悖　戴名世获罪之谜

戴氏获罪的种种因素,其中很大一个原因看来正是戴的"狂悖"个性。不狂不会遭到王公大臣的嫉恨,王公大臣也就不会故意拨动皇上的政治敏感神经,不狂也就不会使"诸公责人""畏其口",而感到威胁,不狂也不会被赵申乔抓到把柄。显然,戴名世之死正是落在了一个"狂"字上了。

康熙末年的《南山集》案,是震动一时的文字狱大案,涉及戴、方两大名门望族。案主之一的方孝标遭到戮尸,另一案主首犯戴名世是科举制中的新科顶级人物——会元、榜眼,则受到极刑的处罚。该案株连亦极广,凡两家亲属朋友,年十六岁以上者俱处死,母女妻妾及十五岁以下之子孙俱入官为奴。此外,刻印者、作序者等无一幸免。桐城派名宿汪灏、方苞因为该书作序,本来要处绞刑,后经多方相救,从宽免死,罚入旗籍,至雍正登基始获大赦。《南山集》案不仅是康熙裁抑汉族知识分子的一种严酷手段,亦为乾隆大兴文字狱开一恶例。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戴名世到底触犯了什么忌讳而遭此厄运呢?且容慢慢拨开这层历史的迷雾,了解事件的真相。

戴名世,安徽桐城人,康熙四十八年进士,殿试一甲第二名,自然很有才华。曾卜居故乡南山冈,由此门人尤云鄂为其刻了《南山集》,该书集中引用了方孝标的《滇黔纪闻》中的若干内容。

康熙五十年(1711),左都御史赵申乔上表参劾翰林院编修戴名世所著《南山集》、《孑遗录》,题为:"特参狂妄不谨之词臣,以肃官方,以昭法纪事"。据称:"乃有翰林院编修戴名世妄窃文名,恃才放荡。前为诸生时,私刻文集,肆口游谈,倒置是非,语多狂悖,逞一时之私见,为不经之乱道。"于是掀起了一场罕见的文字狱。

戴氏缘何获罪?历来说法不一。但传统的看法可归结为二说:一为"反清"说,一为"枉死"说。持"反清"说者又有两种不同的立场,一种立场认为"有罪",一种立场认为"有功"。戴氏的罪状即"悖逆"或"大逆"。《清史稿·戴名世传》云:"都御史赵申乔奏劾《南山集》语悖逆,遂逮下狱。"从清正史的立场来看,戴氏作为清王朝的官员(翰林编修)反叛清王朝,当然罪该万死。虽然没有反叛的具体行动,但有"悖逆"或"大逆"的言辞,应属思想上犯罪。而持"有功"立场者则多为今人。比如许永璋认为:"戴氏受时代与家庭的影响,自幼具强烈的反清意识","将满腔激愤贯注笔端,欲潜心著述,以期从文化战线唤醒民族,如其《画网巾先生传》、《鸟说》等,就深刻反映了清统治者对中原人民肆意戮杀的罪行以及清初人民对清廷种族征服政策的强烈反抗,并表现了自己对人民遭遇及反抗的同情和讴歌……",认为这是一起民族思想斗争的大案,戴氏不仅无罪,而且有功,以自己的热血和头颅谱写一曲民族"正气歌"。

持"枉死"论的,则首见于咸丰庚申(1860)萧穆的《戴忧庵先生事略》:"盖年少气盛,择言不精,轻论史事,实非熙朝臣子所宜出此……"。从萧穆的论断中可看出,其言外之意即戴氏当时年少气盛,说了几句不该说的话而已,决无反叛事。戴氏被杀,实乃康熙皇帝不明真相所致,是为"枉死"。王树民先生则认为"从这件事情的发生和发展来看,其本身自无民族思想斗争的性质可言,不过是统治阶级内部一次争执的扩大,并夹杂一些偶然的因素。""世人只从结局方面看待此案,于是将戴名世列为具有反清思想的人,那样就看不到史实真相了。"

近来,对戴氏到底是因何获罪有了新的解释。

清王朝的统治者,作为异族刚刚开始对中原进行统治,曾遭到汉民族百折不挠的反抗。康熙时,虽政局稳定,但心有余悸,小规模的反清斗争时有发生,故清政府对有关反清的思想言论尤为关注,并严加禁止,凡涉禁例,宁愿错杀一千,也决不放掉一个。《南山集》一案正好碰上了康熙皇帝的敏感神

经。赵申乔的参劾，虽无“大逆”、“悖逆”字样，但实际上正轻触了康熙的这根敏感神经，或许这正是赵的用心处也未可知。后来，九卿奏议已是有意识地、明确无误地要拨动这根敏感神经了。

为什么会导致九卿奏议这一局面，从更深层的原因来看则在于戴氏的“狂悖”个性。戴氏自己在《徐诒孙遗稿序》中曾回忆丙寅、丁卯年间在太学时的情形：“一时太学诸生皆号此数人（指徐诒孙、方灵皋、刘言洁、戴名世等人）为狂士。”赵申乔参劾奏文也称戴为“狂妄不谨之臣”、“狂诞之徒”。可见“狂”正是戴氏的个性，也正是其获罪的根源。正因其狂而遭朝中大臣、公卿的嫉恨，上下齐手，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清史稿·戴名世传》“诸公贵人畏其口，尤忌嫉之”一语可谓中的。从整个事件的发生发展来看，赵申乔一开始是以“狂妄”“狂悖”之罪上奏章弹劾的，后来九卿复议，由“狂悖”一变为“悖逆”，虽一字之差，性质却发生了根本变化。“大逆”之罪显然是九卿罗织之语，而罗织罪名的原因就在于“忌嫉”。

戴氏本人一身中充满了矛盾，他对科举制度以及科举制度下选拔人材的抨击不遗余力，然而其在五十七岁高龄时，还是参加了进士考试，并在殿试中一甲第二名，授翰林院编修，成为统治集团中的一员。另有一种推测认为：赵申乔之所以弹劾戴名世，是因与他的长子即戴名世同科状元赵熊诏有关。康熙末年南北闱的科场案先后曝光，而北闱又与赵申乔有关，所以赵申乔不仅急于洗刷自己，而且要立新功，而如戴名世的“狂悖”言论文字为他人举发，可能会牵连儿子挂上结党之嫌，更有可能牵出前科论材不当的另一科场案，所以不如先发制人，以“狂悖”纠参戴名世，摆脱干系。

上列戴氏获罪的种种讨论，其中很大一个原因看来正是戴的“狂悖”个性。不狂不会遭到王公大臣的嫉恨，王公大臣也就不会故意拨动皇上的政治敏感神经，不狂也就不会使“诸公责人”“畏其口”，而感到威胁，不狂也不会被赵申乔抓到把柄。显然，戴名世之死正是坏在一个“狂”上了。

满汉相争的牺牲品　　陈名夏之死之谜

对于陈名夏的死因，史家有种种解释，但大体不出“党争致祸”或者“满汉矛盾牺牲品”诸说。实际上，围绕着陈名夏的死丛集了很多矛盾，但其中一个

重要原因则是皇权与议政王大臣会议间的冲突。

顺治十一年(1654)三月，清廷内翰林秘书院大学士兼署吏部尚书事陈名夏，因议政大臣宁完我所劾“结党怀奸，情事叵测”十二大罪，被绞刑处死。对于陈名夏的死因，史家有种种解释，但大体不出“党争致祸”或者“满汉矛盾牺牲品”诸说。实际上陈名夏之死的一个重要原因则是皇权与议政王大臣会议间的冲突。

顺治七年(1650)十二月，多尔衮病逝。次年正月，十四岁的顺治皇帝亲政。济尔哈朗立即卷土重来，操纵议政王大臣会议抢夺权力，对多尔衮的势力进行残酷清洗，顺治因年幼而被撇在一边。事实上，这一时期皇帝的意见动辄遭到否决。渐渐成人的福临当然不愿再受人摆布，亲政伊始，就迫不及待地传谕议政王大臣，要求：“国家政务，悉以奏朕。”可当时的顺治帝毕竟势单力薄，不仅难与郑亲王等相颉颃，还不得不依靠议政王大臣会议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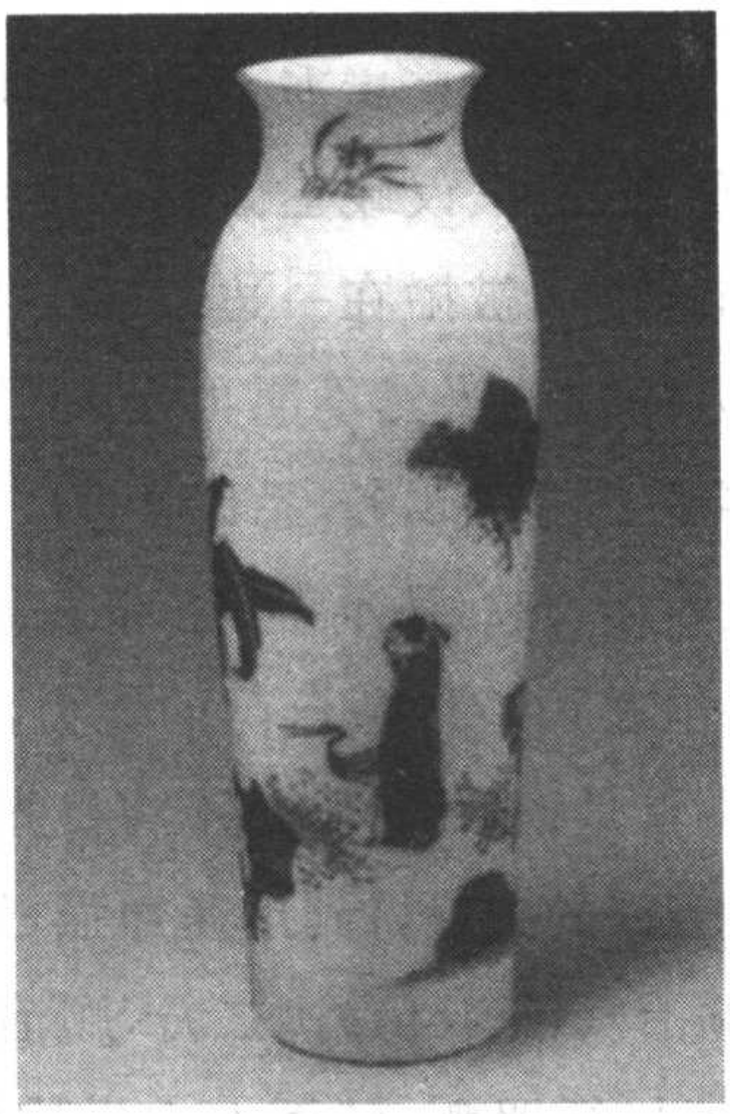
但不甘雌伏的顺治，也在积极培植自己的势力，以强化皇权的威严。既然满洲亲贵多以郑亲王马首是瞻，顺治不得不将目光投向朝中的汉官。顺治亲政初年，一方面议政王会议的力量得到迅速加强，另一方面，朝中汉官的权力架构也在重新改组。顺治八年(1651)闰二月，顺治将多尔衮时期备受恩宠的冯铨、李若琳、谢启光等尽行罢黜，转而大力提拔洪承畴、陈名夏、陈之遴等人。

在顺治皇帝倚靠的这批汉官中，陈名夏隐然为其领袖。陈名夏(1601—1654)，字百史，一作伯史，今江苏省溧阳县人。崇祯十六年(1643)，中探花(进士一甲第三名)，被授为翰林院编修。顺治元年(1644)十二月，保定巡抚王文奎将其荐入清廷，次年一月复故明原官，二月擢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顺治八年(1651)闰二月，陈名夏与新迁都察院左都御史洪承畴、礼部尚书陈之遴等人共同甄别台员，分诸御史为六等，升调降黜有差。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看成是汉官权力结构的进一步调整。

但是受到贬斥的官员中立刻有人反扑。五月，外转御史张煊、盛复选先后劾奏陈名夏等结党营私，铨选不公。张煊本人曾受洪、陈等优遇，时常参议机密。因外转之事怀恨在心，遂上疏举告。疏中列陈氏十罪、二不法。好在吏部尚书谭泰袒名夏，奏称：“名夏事在赦前；煊奏多不实，且先为御史不言，今当外转，挟私诬篾。罪当死。”顺治“允其奏”，张煊处绞。陈、洪等人才算逃

过一劫。

事隔不久，继英亲王阿济格获罪，多尔衮罪状诏示天下，济尔哈朗集团对多尔衮势力的清算终于落到谭泰、陈名夏等人头上。面对郑亲王等人的步步相逼，谭泰忍不住质问诸王："为何排挤我！若有我不犹愈乎？"八月壬戌，谭泰终被治罪，顺治不得已，匆匆将谭泰正法，为防事态进一步发展，但传令"凡谭泰干连之人，一概赦免。"



顺治青花云龙纹瓶

即使这样，陈名夏也在劫难逃。九年(1652)正月，郑亲王等再次审理陈名夏案。他起初曾厉声强辩，百般遮盖，后哭着下跪求饶，请求免去一死。顺治帝非常鄙视他的行为，痛斥他为反复无常的狡诈小人，但考虑到自己曾下令凡吏部与谭泰有牵连之人不再惩办，还是赦免了他的死罪，只是将他革职而仍支给俸禄，发正黄旗，并责令他思过、悔改。陈名夏逃脱一死，还得到正黄旗籍的庇护，其余不少人却因牵连受祸。但应注意的是顺治关于陈名夏案的态度颇堪玩味，实际上杀谭泰、贬陈名夏都出于某种外在压力，并不得不洗清自己与谭、陈等人的关系，对攻击者做出交待。

济尔哈朗等人自得势以来，不仅对多尔衮势力残酷打击，对皇帝及代表皇族利益的两黄旗势力也不断挤压。顺治对这种状况耿耿于怀，并决心利用明朝旧制改革现状。他首先加强对汉官势力的扶持。十二月，顺治宴请内大臣、大学士、汉尚书、侍卫于中和殿。赐大学士洪承畴、陈名夏、陈之遴及汉尚

书高尔俨等朝服各一袭。为陈名夏制造复出的机会。十年(1654年)正月,顺治对"朕自亲政以来,各衙门奏事,但有满臣,未见汉臣"的现象表示不满,要求汉臣积极参与政事。这一时期,顺治对熟悉故明旧制,又敢于任事的陈名夏大力擢升,对"畏惮忌祸,不敢进谏"的陈之遴等则深致不满。这位雄心勃勃的皇帝已不满足于对朝廷制度的小打小闹的改革,他要仿照以往旧制,从根本上实现皇帝的中央集权,以抗衡甚至制约议政王大臣会议的集体议政制。

自顺治亲任汉官以来,内外汉官的文化优越感就已经被充分激发起来。他们不敢在大政方针上有所建言,却不断要求皇帝习经书、读通鉴、开经筵等等,意在促使皇帝提高对汉文化的认同,进而提高汉官的政治文化地位。现在有了皇帝的进一步支持,在还未等搞清时局发展的情况下,便迫不及待行动起来。正月十九日,京畿道监察御史吴达上《特参内院大臣之非以端之》本,称"未闻冲龄御世,聪明轶于百王,而大小臣工臃肿聚于一时,开代之初即抱有君无臣之叹如今日者也。"矛头即指向朝中满官。二月初,詹事府少詹事李呈祥上疏请部院衙门裁去满官,专用汉人。种种迹象表明,朝中汉官对满人擅权的强烈不满,在尚未深思熟虑的情况下突然倾泻出来。

吴达的奏本和李呈祥的上疏激起了轩然大波。在举朝满臣的强烈要求下,吴达的上本被付诸廷议。尽管吴达再三解释,也逃不了被贬的命运。李呈祥的奏疏更是触犯满臣的众怒,连顺治也认为:"李呈祥此疏大不合理"。

皇帝的本意只是借汉官的支持从而摆脱议政会的掣肘,使自己独揽大权,绝不可能将政权拱手交回汉人手里。为了自己和皇族的利益他可以暂时与汉官联盟,但当满汉矛盾突然尖锐起来,他的立场不得不偏于满方。在这样的事件中,顺治突然意识到汉官思想深处对当前政权的敌对,就自然而然对他们的忠诚起了怀疑,倚靠他们恢复旧制的热忱也日渐消退。

四月,明朝降将、总兵任珍因私杀家属而被革职,又口出怨言而被奴婢告发,终被逮捕。刑部的满族官员议决要将他处死和抄家,以陈名夏为首的27名汉臣却认为任珍罪不该杀,又不敢明说,只是拖延搪塞。在满官的参奏之下,顺治帝不得已曾将陈名夏定为死罪,后改为降官职二级,罢去吏部尚书之职,并严厉警告他要痛改前非。

次年,陈名夏的死敌宁完我成为满洲议政大臣,这一次满洲贵族对陈名夏展开了致命的打击。三月一日,宁完我上章弹劾陈名夏,说他怀奸结党,奸乱日

甚，党局日成，是“南党”“党首”，对国家危害甚大。还罗列了他的八大罪状，如屡次违法乱纪，蒙宽恕而阳奉阴违，还倡言“留发复衣冠，天下即太平”；升擢官吏不公、包庇罪臣；私抹票拟公簿，甚至更改书稿；与科道官勾结成党；利用职权图谋私利；纵容儿子陈掖臣在南京凌暴乡邻，侵占官田，收受贿赂。

对陈名夏的弹劾，也有警告皇帝之意。顺治无奈，只有将他交给大臣们审理，并被定为斩刑。顺治后又允其留全尸，于同年三月绞死。陈名夏一死，顺治皇帝及清初汉官的改制之梦也就彻底破灭了。终顺治一朝，皇帝始终生活在议政王大臣会议势力的笼罩之下。

多种说法　曹雪芹祖籍之谜

曹雪芹的祖籍问题也一直是红学家们的争论焦点，1953 年，红学家周汝昌提出了“曹雪芹祖籍在丰润”的说法，并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成为红学领域的主流学说，近年来则又出现了曹雪芹祖籍“铁岭说”，但冯其庸先生坚定认为：“雪芹祖籍辽阳，家传所载，宗谱所记，文献可考，碑石可证，虽万世而不移也。”



曹雪芹

曹雪芹的不朽之作《红楼梦》享誉海内外。曹雪芹的祖籍问题也一直是红学家们的争论焦点，谈曹雪芹的祖籍必然要谈到他的家世，弄清他的家世也就明白了他的祖籍。曹雪芹的曾祖父是曹玺。康熙二十三年(1684)未刊稿《江宁府志》卷十七《宦迹》中有《曹玺传》，其中说：曹玺，字完璧，宋枢密武惠王裔也。及王父宝宦沈阳，遂家焉。“王父”是祖父的别称。曹玺的祖父名宝，字世选，或作锡远。曹玺于康熙二年(1663)出任江宁织造，二十三(1685)年卒于任所。康熙帝特晋升曹玺长子曹寅为内务府慎刑司郎中，命其协理江宁织造事务。康熙六十年(1721)刊《上元县志》卷十六《曹玺传》中云：“曹玺，字完璧。其先出自宋枢密武惠王彬后。著籍襄平。大父世选，令沈阳有声。”“大父”亦祖父之别称。曹寅于康熙五十一年(1712)病故后，康熙令曹寅惟一的儿子曹顒补放织造郎中，继任江宁织造。曹顒于康熙五十三年(1714)底病故以后，内务府于五十四年(1715)正月将曹寅之弟曹荃之子曹頫给曹寅之妻李氏为嗣，并补放曹顒江宁织造之缺，亦给主事职衔。曹頫是曹荃第四子，曹雪芹之父。他出任江宁织造时，曹雪芹尚未诞生。雍正五年(1728)十二月，雍正下令对曹頫革职、抄家。

由上引两篇《曹玺传》可知：曹玺、曹寅、曹荃、曹頫、曹雪芹都是宋枢密武惠王曹彬的后裔。《宋史·曹彬传》中说：“曹彬，字国华，真定灵寿人。”显然，曹雪芹的祖籍若追溯到北宋时而又比较可靠者，应该是“真定灵寿人”，即今之河北省灵寿县人。灵寿与丰润虽都在今河北省，但两地相距有七八百里之遥，灵寿在北京西南方四百里开外，丰润在北京以东三百里开外，因此曹彬、



北京香山曹雪芹故居旧貌

曹雪芹都不能说是丰润人，此外丰润说的持议者们也拿不出曹雪芹是丰润人的任何一条确证。

根据《五庆堂重修曹氏宗谱》中所载，曹氏始祖曹良臣为一世。二世为曹俊。十一世有曹玺、曹尔正。十二世有曹寅、曹荃、曹宜。十三世有曹顒、曹颙、曹颀。十四世仅有曹天佑一人，曹颙之子曹霑（即雪芹）及其弟棠村均不在谱中。

曹士琦于顺治十八年（1661）在《辽东曹氏宗谱叙言》中说二世曹俊原是明朝的一名军官，克复辽东后，先后被调至金州、沈阳继续做军官。由康熙二十三年未刊稿本《江宁府志》、康熙六十年刊《上元县志》可知曹俊的七代孙曹宝（世选、锡远）曾“宦沈阳”、“令沈阳”，即曾在沈阳做官。其子曹振彦可能也是明朝驻沈阳的一个军官。据史料，大约在后金天命六年即明代天启元年三月十三日、二十一日（1621 年 5 月 4 日、12 日），沈阳、辽阳相继被努尔哈赤率大金（后金）军攻陷，曹锡远、曹振彦一家被俘归顺，成了“包衣”（满语：家奴）。他们正是在这一时期由沈阳“播迁”至辽阳的，于是“著籍襄平”。



北京西郊香山曹雪芹纪念馆

努尔哈赤于天命十一年（1626）八月逝世，其子皇太极继位。曹振彦至迟在天聪四年（1630）夏，已归属于驸马总镇佟养性所管，为其麾下之“教官”。佟养性死后，曹振彦归属于多尔衮。崇德元年（1636）皇太极改国号为清。崇德八年（1643）皇太极病故，其子六岁的福临继位，由皇太极之弟睿亲王多尔衮摄政。1644 年清军入关，曹锡远、曹振彦父子即“从龙入关”了。曹振彦的长子曹玺亦曾随王师征山右有功，清世祖福临特将他拔入内廷任二等侍卫，

管銮仪事，升内务府工部郎中。康熙二年(1663)出任江宁织造。

《上元县志·曹玺传》中说："曹玺，字完璧。其先出自宋枢密武惠王后。著籍襄平。"至迟在曹玺之父曹振彦时已著籍襄平了。雍正《山西通志·职官》"吉州知州"条下载："曹振彦，奉天辽阳人，贡士，顺治七年任。"同书"大同府知府"条下载："曹振彦，辽东辽阳人，贡士，顺治九年任。"乾隆《浙江通志·职官》"都转运盐使司盐运使"条下载："曹振彦，辽东辽阳人，顺治十三年任。"嘉庆《钦定重修两浙盐法志》"国朝两浙都转运盐使盐法道"条下载："曹振彦，奉天辽阳生员，顺治十三年任。"康熙间曹寅在亲自编定、付刻的《棟亭诗钞》中，也明确地自署为"千山曹寅子清撰"，此外，他还自称"长白曹子清"、"三韩曹子清"等。千山是辽阳的代称，明《辽阳志》载"千山去襄平六十里"，"南抱辽阳"，是为确证。而长白、三韩或指辽东地区，或指其满洲包衣籍的身份。



辽阳曹雪芹故居

但是近来，由"著籍襄平"演变出曹雪芹祖籍"铁岭"的说法。据铁岭市曹雪芹研究会副会长高东昌介绍，曹雪芹先祖曹端广于明朝永乐年间定居铁岭地区，世居铁岭城南的腰堡一带。后金天命三年(1618)，满洲正白旗攻陷铁岭城南诸堡，掳雪芹太高祖曹世选(也作"锡远")、高祖曹振彦为满洲正白旗"包衣"(家奴)，曹氏迁至铁岭白旗寨，复迁至李千户，雪芹曾祖曹玺即生于此。

顺治、康熙以来的《丰润曹氏族谱》中有三处记载"卜居于辽东铁岭卫"；

太高祖曹世选《八旗满洲氏族通谱》记载“世居沈阳地方”。据考证,“沈阳地方”在元、明、清三代皆包括铁岭全境或南部地区。高祖曹振彦清代地方志书载为“辽东人”或“辽阳人”,乃泛指治所辽阳的古代辽东郡或辽阳省。另据康熙时期《盛京通志》考定,襄平为铁岭。清代铁岭籍文人多以铁岭乃襄平古郡为荣,而将名字署于作品中。比如《尚史》作者自署“襄平李锴”,指头画家高其佩自署“铁岭高其佩”,间或自署“襄平高其佩”,皆是佐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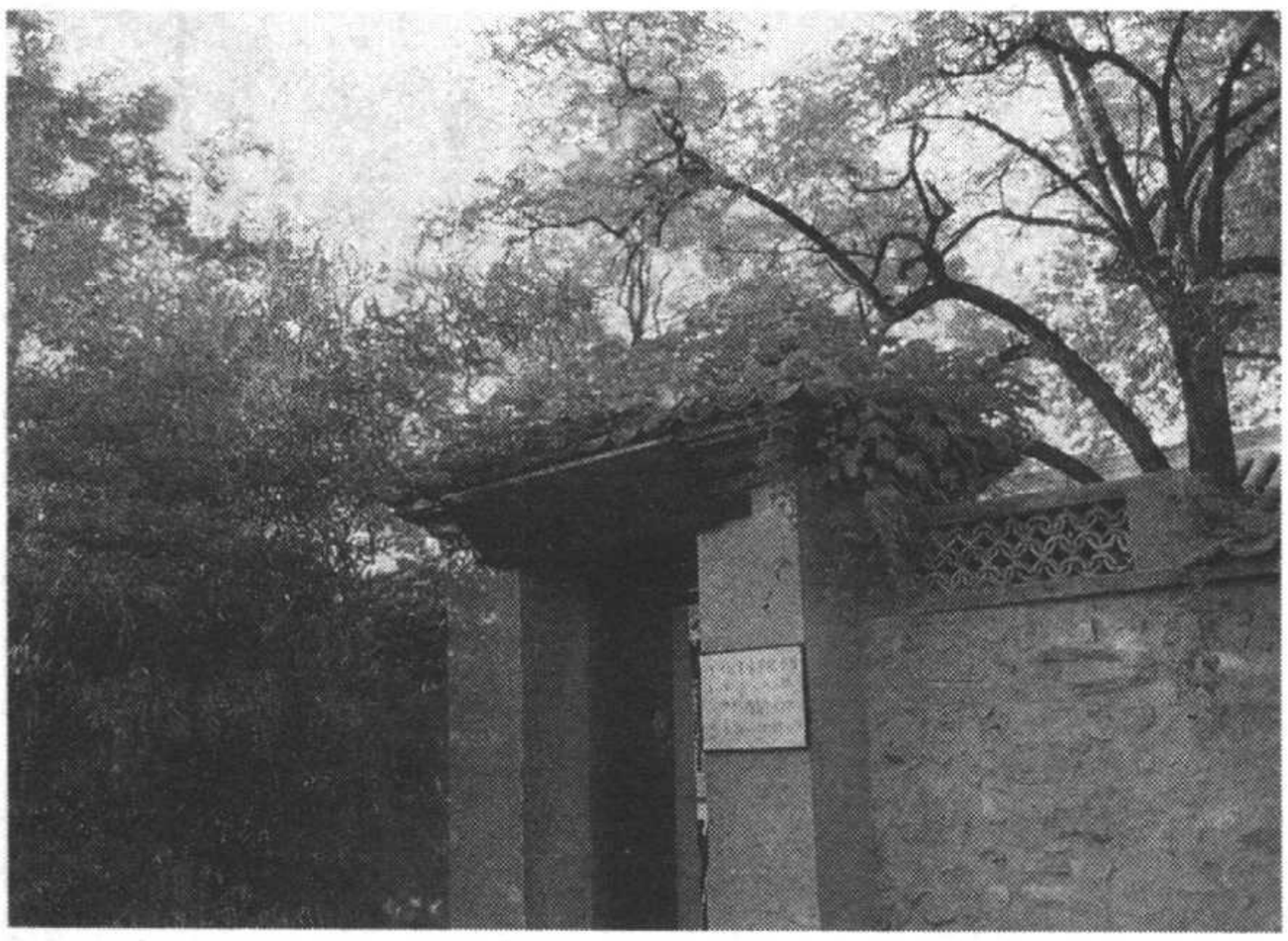
此外曹雪芹祖父曹寅被同门、同僚称为“三韩曹使君子清”,《五庆堂谱》亦称曹寅是“三韩”人。乾隆在《三韩订谬》中明确指出,三韩方位“在今奉天东北”,奉天即今天的沈阳市。《奉天通志》卷二载铁岭西南之大凡河村《重修永宁庵碑序》曰:“不料戊午,三韩竟沉。”农历戊午为1618年,正是满洲正白旗攻陷铁岭城南诸堡掳曹氏为“包衣”之时。又载《范河城重修永宁庵碑记》曰:“三韩范水之隈。”二者皆已证明,三韩故址在今铁岭市范河一带。

由以上可知:自曹锡远、曹振彦归顺后金之后,已“著籍襄平”是没有什么疑问的,关键在于襄平是现在的辽阳还是铁岭,这有待专家们进行进一步的考证。

呼啦啦似大厦倾　　曹雪芹家族败落之谜

曹雪芹家族的败落原因,红学界主要有两种观点。一种是“政治原因”,如周汝昌先生在《曹雪芹》中所提:“好端端的曹家为什么于雍正五六年之际被抄呢”,是因为雍正皇帝的“政治打击”,曹家的败落是“横罹逆祸”。一种是“经济原因”,主要认为是在江宁织造任上“亏空”引起抄家而败落。

鲁迅先生是第一个深刻思索《红楼梦》的成因及曹雪芹身世之大学者,当20世纪20年代之初,胡适、俞平伯认为曹家的败落不过是“坐吃山空”的“自然趋势”时,他却说不然,并明白指出:“不知何因,似遭巨变。”那么到底曹家遭遇了什么打击,以至于一蹶不振呢?曹雪芹家族的败落原因,红学界主要有两种观点。一种是“政治原因”,如周汝昌先生在《曹雪芹》中所提:“好端端的曹家为什么于雍正五六年之际被抄呢”,是因为雍正皇帝的“政治打击”,曹家的败落是“横罹逆祸”。一种是“经济原因”,主要认为是在江宁织造任上



位于北京西山脚下曹雪芹故居，据说是曹雪芹晚年举家食粥著红楼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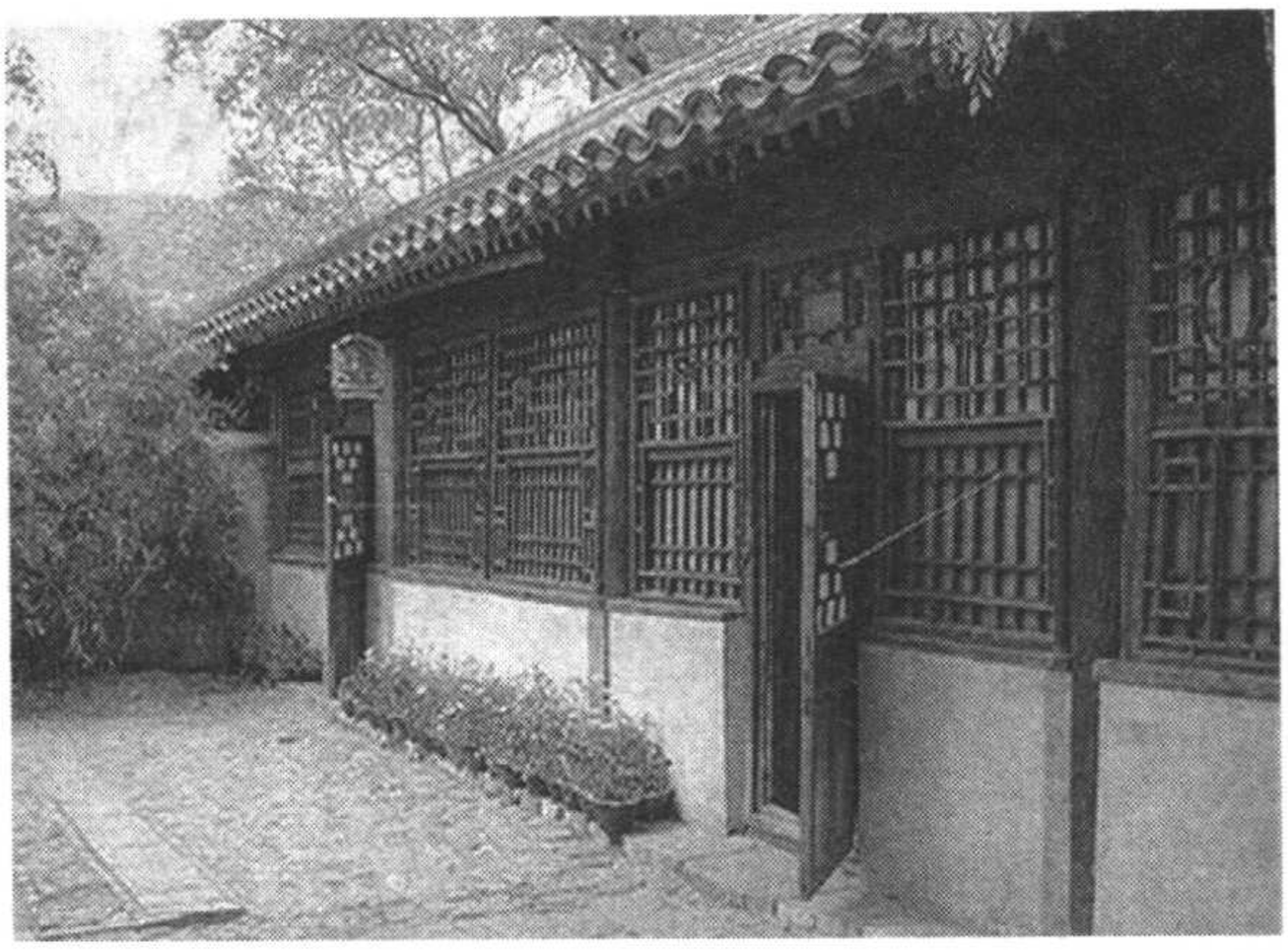
“亏空”引起抄家而败落。

持“经济原因”说的将曹家衰败的历史加以研究，他们梳理了这样一张衰败的因果图。

史载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喜好文艺，又爱好藏书，精通诗词、戏曲和书法，其深厚的文化教养和广泛的文化活动，营造了曹家的文化艺术氛围。此时的曹家，呈现出空前的繁荣。然而，就在这繁华的背后，已是潜伏着危机，由于曹寅的日用排场，应酬送礼，特别是康熙四次南巡的接驾等等，在经济上给曹寅造成了巨额的亏空，甚至可以说，曹寅已经给曹家种下了衰败的祸根。

康熙四十八年(1709)十二月初六，两江总督噶礼参奏曹寅，密报康熙说，曹寅和李煦亏欠两淮盐课银三百万两，请求公开弹劾他。康熙把曹寅看成是“家人”(因其母为康熙的乳母)，噶礼要求公开弹劾曹寅，康熙当然不会批准。但事关重大，康熙不得不私下谆谆告诫曹寅和他的大舅子李煦，必需设法补上亏空。曹寅面对茫茫债海于康熙五十一年(1712)七月一病不起，死在扬州。

曹寅死后，康熙为保全曹家的江南家产，特命曹寅之子曹颙继任江宁织造；两年后曹颙病故，康熙又亲自主持将曹寅的四侄曹頫过继过来，接任了江宁织造的职务。同时康熙又让曹寅的大舅子苏州织造李煦代管两淮盐差一年，用所得的银子补齐曹寅生前的亏空。从以上事实来看，康熙对于曹氏家族可算仁至义尽。



北京香山曹雪芹纪念馆

但是雍正上台以后，接连颁布谕旨，开始在全国上下大张旗鼓地清查钱粮，追补亏空。仅雍正元年，被革职抄家的各级官吏就达数十人，曹家的姻亲苏州织造李煦，就是因亏空获罪，而被革职抄家。但一开始雍正并没有把曹家与李煦一起治罪，而是允许他将亏空分三年还完。

雍正四年(1726)，曹頫负责操办的缎匹衣料质量“粗糙轻薄”，受到罚俸一年的处分。不久，雍正穿的石青缎褂褪色，经查又是江宁织造的产品，结果又罚掉曹頫一年的俸禄。曹頫一次又一次地失职，导致了雍正不满和失望。但是雍正并没有就此将曹頫问罪，而将他召回北京当面考察和训诫，雍正五年(1727)五月传旨，命苏州织造高斌不必回京，他所督运的缎匹由曹頫送来。不料曹頫在督运织造缎匹的途中，又在山东长清县等处勒索费用，骚扰驿站，此时雍正已经忍无可忍，于十二月初四下令将曹頫等交由内务府和吏部严审。

次年二月，新上任的江宁织造隋赫德将曹頫江南家产人口查明接收，曹頫在京城的家产人口，也由内务府全部查封。六月，骚扰山东驿站案审结，判曹頫赔银四百四十三两二钱，由内务府负责催讨，并将曹頫戴上木枷示众。雍正六年(1728)初夏，曹雪芹随同祖母、母亲等全家老少，由南京回到北京，住在崇文门外蒜市口的曹家旧宅时，开始开始了穷困潦倒的悲凉生活。

而持“政治原因”说的则有几种看法：

第一种认为：曹家与雍正的政敌允禩、允禟有染。雍正六年(1728)，曹家终于败落，直接的原因之一，是查出曹雪芹的父亲曹頫替雍正的政敌允禟藏



曹雪芹塑像

匿了寄放在他家的一对“本身连座共高五尺六寸”的金狮子。允禟等人在雍正一朝明明已经失势，逾制私铸的金狮子则是一种标志着夺权野心的东西，曹頫为什么肯替其藏匿？除了种种复杂因素之外，一个很重要的因素，恐怕就是那时的权力斗争波谲云诡、前景一时不甚明朗，曹頫自然想在表面忠诚于当今最高统治者的同时，再向一个或几个方面投注政治资本，这样一旦政局发生突变，便不至于跟着倾覆，甚至可以收取高额政治利益。

第二种则认为，曹家与康熙朝两次被废的太子关系非同一般，引起了雍正的猜忌。据史料考证，康熙为了身后皇位继承的大计，费了不可计量的心血，但是也带来了难以对人倾诉的烦恼和痛苦。康熙起初在诸皇子中暗地观察考验，选中了次子胤礽，并于康熙十四年明诏以示天下，立胤礽为皇太子，是为“储君”，即预定嗣位人。

康熙朝一开始局势十分复杂险恶，在剪除权臣鳌拜一事上，胤礽的外叔祖索额图于此有功。而索额图精于鉴定古青铜器，喜招聚文士文人，与曹家的关系非常密切。当时索额图官至大学士（宰相级），又以皇太子的外祖、监护人自居，富贵荣华势倾朝野，胤礽受他的影响很大。在其叔祖的“百般疼爱”之下，助长了其渐趋骄纵的性情和行为。但索额图后来逐步失去了康熙的信任，先是由于“撤藩”的大计，后即关系到胤礽的废、立的“国脉”问题了。



北京蒜市口16号院很可能是曹雪芹另一处故居，曹雪芹一家由南京回到北京后，就住在崇文门外的蒜市口

康熙在平定了“三藩”之叛及征讨厄鲁特部噶尔丹之乱时，都是令太子留守京师处理政事，而太子也表现的颇为称职，材器不凡。但皇帝回京后即听到胤礽的许多不良行径，结交坏人，肆行暴戾——这里面有真实，也必然包含有嫉者一派的谗言诬谤。事情发展到康熙四十七年(1708)九月，康熙帝于极端痛怒中召集百官大臣，令太子跪聆父皇揭其罪状，明令废黜他继承人的资格。康熙在废太子诏里清楚指出：“朕知胤礽禀性奢侈，著伊乳母之夫凌普为内务府总管，俾伊便于取用。孰意凌普更为贪婪，至使包衣下人无不怒憾”。

而凌普又是何人呢？据说当年年幼失母的太子胤礽需要一位嬷嬷，由她负责将小太子带养、抚育、教导，直到长大成人。说不清胤礽的嬷嬷是何姓氏，只知她是凌普的妻子。凌普是满语译音记字，也写作灵普，他是“嬷嬷爹”，汉语只好叫“乳公”(实与乳母无关，乳母只管喂奶一事)。康熙四十四年(1705)至四十七年(1708)，当时作为内务府总管的凌普(一写灵普)先后派人从曹、李两织造府取了八万五千余两银子。从这可以明白两代嬷嬷家族之间的关系是紧密相联的。

雍正四十多岁才谋得皇位，他深知曹家是太子一“党”，皇家一切内幕机密他们都了如指掌，怕泄露了自己的“天机”，所以必须找个借口“治”他们——“你们这些人混账贯(原文如此，应作‘惯’)”，这是雍正亲手“批示”曹頫的话！看看这句，就可以“参悟”了吧？

以上草草叙明了雍正何以嫉恨曹家，但“曲终”还有“余音”：到乾隆登位



大观园怡红院

后，胤礽之子名弘晳，联合了皇室中对雍正夺位、残害骨肉怀有“世仇者”，竟组成了“影子政府”，并要乘乾隆在塞外秋猎时刺杀之，为乾隆察觉，铁腕制服了这场史家罕及的大政变。而雪芹一家的再次抄家，彻底沦亡，正是又被弘晳大案株连的惨痛结局。

看来，对于曹雪芹家族衰败的原因，仍然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这有待红学、曹学专家们进一步的努力。

尚无定论　　蒲松龄族别之谜

对于蒲松龄的生平、家世及其著作的研究非常深入，但其属于哪一民族却引发了颇多的争议，至今尚未有定论。

蒲松龄(1640—1715)清代文学家。字留仙，一字剑臣，别号柳泉居士，室名聊斋，淄川蒲家庄人。所著有诗词、文赋、杂著、俚曲等，其文言小说《聊斋志异》脍炙人口，广为流传，饮誉海内外。对于蒲松龄的生平、家世及其著作的研究非常深入，但有关其所属民族却引发了学术界的争议。蒙古、女真、回族、汉人，多说并存，至今尚无定论。

据蒲松龄所修《蒲氏族谱叙》中言：他们蒲家是般阳土著。远祖中一个名叫鲁浑，一个名叫居仁，二人均为元代的总管，后来家族败落。现今的蒲家，



蒲松龄的族别，至今仍无定论

兴自洪武年间。界定蒲松龄民族只有此一途，即：断定蒲鲁浑、蒲居仁的来历，而现存各类典籍中均无元末般阳路总管蒲鲁浑、蒲居仁的记载。《元史》中最后一个般阳路总管为李定，查《元史·地方志》亦无蒲鲁浑、蒲居仁字样。至此，问题好像已经无法进展下去。

但是《族谱叙》中有两点可以证明蒲松龄肯定不是汉族：一、在元代当般阳路总管的蒲松龄远祖蒲鲁浑，他的名字不像汉人的名字。二、路大荒《蒲柳泉先生年谱》中说：相传元朝将倾覆之际，蒲家曾将遗孤更名易姓寄养于外家杨氏处，明代洪武年间，又复蒲姓。在《族谱叙》中亦提及元廷将“倾覆”、追杀族人、不得已变姓“杨”姓，寄于外亲家。若蒲鲁浑实为汉人，何以被大明政权追杀？据此已经可以断定蒲鲁浑绝非汉人，或准确地说蒲鲁浑是非汉人血统的汉人。所以说“非汉人”是因为还不能界定他的族别归属，回回人、女真人、甚而蒙古人均有可能。

持蒙古说之人引用《蒙古族简史》中的叙述：“蒙古族文学家蒲松龄，把采自民间的鬼怪故事编写成《聊斋志异》，借以反映社会现实，内容生动有趣。”但有人在考证了元代官制后发现，在元代担任路口总管的人均为色目人、女真人（元时各路第一长官称达鲁花赤，总管为副职，且各路总管均为色目人、女真人等），蒙古人不任该职，故提出蒲松龄不是蒙古人。

三十年代在山东淄川经营医疗所的日本医生平井雅尾，与中国学者路大荒合作，搜集了蒲松龄的资料，并且把其中的一部分印了出来，日本学者前野直彬根据这些文献，认为蒲松龄祖上是色目人，即回族人。



山东淄博蒲松龄纪念馆

推定蒲松龄是回族人或说是回族人的后裔。有如下几条理由：

一、宋代，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波斯人来中国的日益增多。他们的名字前多冠有“蒲”字。“蒲”即阿拉伯语的汉译，意为“尊者”、“父亲”。

二、元代，回族人中一些人仍用阿拉伯名，但总的趋势是逐渐改用汉姓汉名。一般是取父名中的第一个字为姓，蒲松龄的祖上蒲鲁浑当系阿拉伯人名的汉译，《古兰经》第一百一十一章中有此名。而另一祖上蒲居仁则是汉名，取其父第一个字“蒲”为姓，居仁则取自《孟子》中的“居仁由义”。

三、根据《八闽通志》卷二十七记载，蒲居仁于元泰定年间任福建等处都转运盐使，此官主持盐铁酒醋专卖及管理市舶司，而当时市舶司的官吏多为回族人。

四、据福建《蒲氏族谱》云：“世秉清真教，天下蒲皆一脉”。

以此为据，似乎蒲松龄应是回族人的后裔无疑。

然而，有些人却并不同意。他们认为，回族与伊斯兰教是分不开的，是一神教，只信仰真主，对于多神教的诸神是绝口不谈的。而蒲松龄在《聊斋志

异》中，对佛教，道教及俗传的城隍、判官、阎王等，无不谈及，毫无顾忌，与汉族作家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和袁枚的《子不语》完全一样，这又作何解释呢？

其次，蒲松龄在《聊斋志异·自序》中说，当初他出生时，他父亲梦见一位僧人向他托梦。他还称自己一生的遭际与僧人相似，像这样全家信佛重僧，与回族的身份大不相称。

第三，蒲松龄故乡山东淄川有很多回族，在实地调查中，这些蒲姓人家从未称自己祖上为回族，这点很值得注意。

因而有人说蒲松龄既不是汉族，也不是阿拉伯人和蒙古人，而是女真族人。这是因为“蒲鲁浑”是金时女真人习用的名字，比如女真人名蒲鲁浑的在《金史》中有几处。

在《金史》列传第十五中，脱脱中蒲鲁浑，或作蒲卢浑的名字出现多达六处，在列传第二十中亦出现蒲鲁浑字样，此外列传第三十三有如下记载：蒲察通，本名蒲鲁浑，中都路胡土爱割蛮猛安人也。关于蒲察通，在金的历史上到真有其人。据《皇朝通志·氏族略·满洲八旗姓》中记载，富（富察氏）又作“傅察”，“富尔察”，女真最古老的姓氏，唐末女真“通用三十姓”之一——蒲察。金旧姓“蒲察”，以部为氏，乃辽代女真旧部，势力强大。金朝时期，为女真黑号之姓第二姓，世代与皇室姻亲。该族世居沙济（辽宁省新宾）、界凡、叶赫、蜚优城、额宜湖（待考）、扎库塔、长白山、讷殷等地。所冠汉字姓富、傅、礼、石、谭、马、沙、付、庆、宁、李等。蒲姓在金朝著名人物有：金肃宗靖宣皇后、睿宗钦慈皇后，兰陵郡王、东京留守、太祖驸马蒲察石家奴，平章政事蒲察通，参知政事兼左副元帅蒲察官奴。在清朝著名人物则有：太祖继妃，乾隆孝贤纯皇后，乾隆哲悯皇贵妃，乾隆太妃，同治淑慎皇贵妃，孝贤纯皇后之父总管李荣保、傅恒、福灵安、福隆安、福康安、福长安，都为一时炙手可热的人物。“龙翰福先生”傅敏家族，大学士阿兰泰家族，都极有名望。此外，旧巴尔虎、锡伯族亦有此姓。应为女真后裔。

但是，此蒲察通即蒲鲁浑，是蒲松龄远祖蒲鲁浑嘛？《金史》中的蒲鲁浑确曾到过淄博，比如《金史》中记载：“阿里、蒲卢浑泛海至昌国县，执宋明州守赵伯谼，伯谼言：”宋主奔温州，将自温州趋福州矣。“遂行海追三百余里，不及，阿里、蒲卢浑乃还。”“昌国县”即今淄博市张店区，汉初称昌国。《蒲姓族谱叙》中蒲鲁浑为元时般阳路总管，元金两朝，相差甚远，可见此蒲鲁浑怕是

非彼蒲鲁浑。

显然，关于蒲松龄满族说仍然没有定论。对此，蒲松龄纪念馆的研究人员认为，不能因为蒲鲁浑像个蒙古族的汉译名，就推断蒲松龄是蒙古族；也不能因为蒲居仁在福建任过都转运使，而任该职的多为回族就断定蒲松龄是回族。更不能因为在《金史》中出现过蒲鲁浑的名字而断定蒲松龄为满族人。它们认为，断定蒲松龄的民族应当以《蒲氏世谱》为主要依据，通过对《蒲氏世谱》的仔细研究和考订，认为蒲松龄并不是少数民族，而是汉族。由于资料的缺乏，各种主张都存在不足之处。要揭开蒲松龄族属之谜，看来还有待时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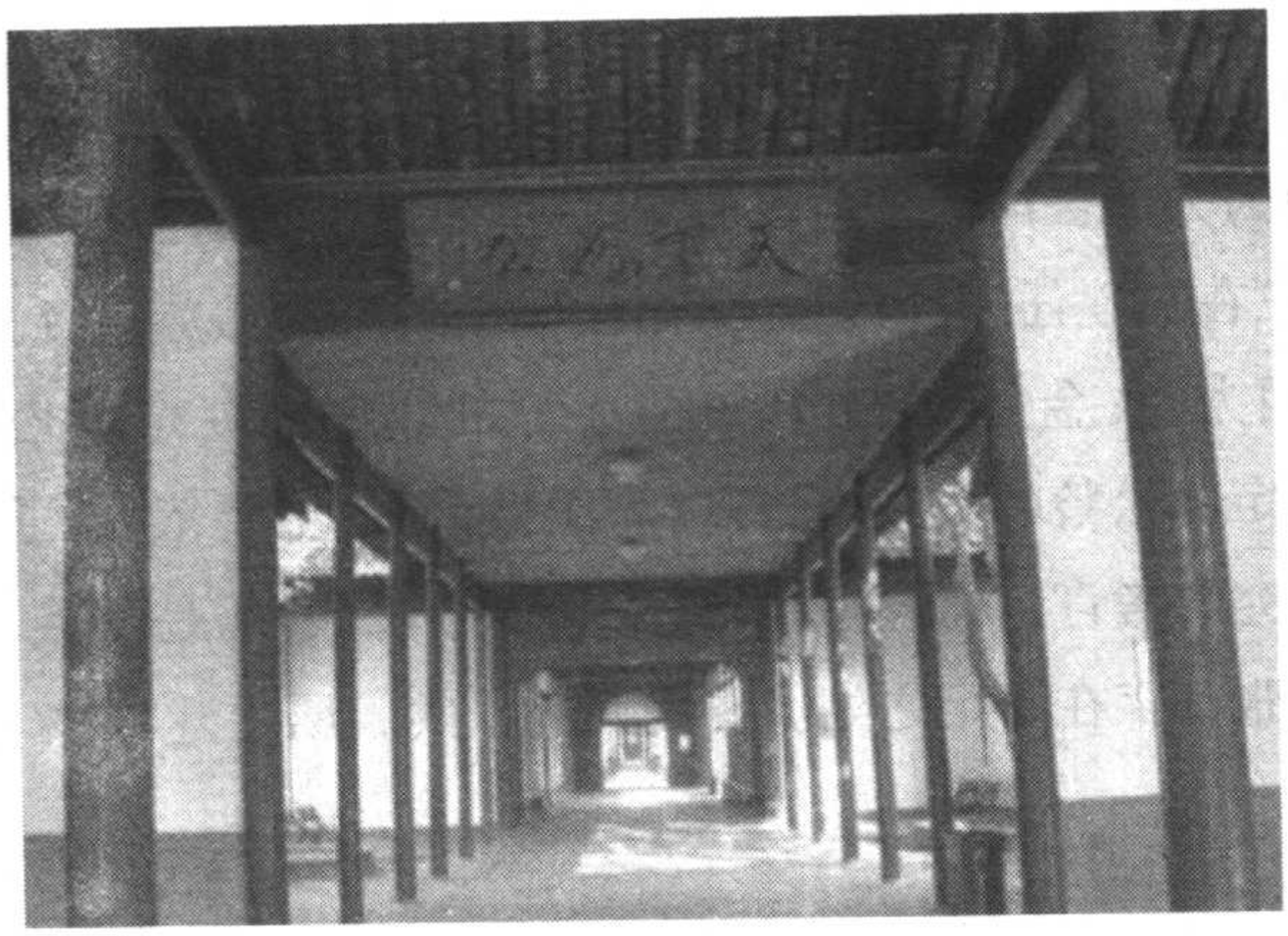
卧病升天　　洪秀全死因之谜

同治二年(1863)冬，太平天国首都天京为清军围困，粮尽援绝。洪秀全拒绝李秀成突围的提议，固守天京。同治三年(1864)四月二十七日，正值天京在清军围攻下岌岌可危之际，大平天国首领洪秀全突然死于城内天王府，享年五十一岁。是自杀，还病逝？还是……

洪秀全(1814—1864)，是太平天国的创建者及思想指导者。原名仁坤，广东花县人。道光年间屡次考科举不中，于是，吸取早期基督教义中的平等思想，创立拜上帝会，撰写了《原道救世歌》来布教，主张建立远古“天下为公”的盛世。

道光三十年(1851)十二月初十日，洪秀全率众发动金田起义，建国号太平天国，自称天王。咸丰三年(1853)定都南京，称天京。颁布《天朝田亩制度》，又分兵西征、北伐。咸丰六年(1856)，因为掌握军政实权的东王杨秀清“威权逼己”，洪秀全发布密诏令北王韦昌辉率军返京诛杨。韦昌辉诛杀杨秀清之后，继续扩大事态，滥杀无辜。洪秀全迫于众怨，只好杀韦，让翼王石达开主政。

第二年，石达开因受猜忌负气出走，太平天国濒危。洪秀全不得不重用年轻的陈玉成、李秀成等后起良将，自兼军师，又采取减赋和加强宗教宣传等措施，渡过难关。同治二年(1863)冬天，太平天国首都天京为清军围困，粮尽援绝。洪秀全拒绝了李秀成突围的提议，固守天京。同治三年四月二十七



太平天国定都天京，将两江督署改建为洪秀全的天王府，
后洪秀全病逝于此

日，正值天京在清军围攻下岌岌可危之际，大平天国首领洪秀全突然死于城内天王府，享年五十一岁。洪秀全的去世，对太平天国运动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

那么，洪秀全究竟是如何死的呢？是自杀，还病逝？还是……史学界对此有着不同的看法。

20 世纪 60 年代以前，大多数的研究者持洪秀全“服毒自杀”说。李秀成是后期太平天国的主要将领，洪秀全去世时，他在天京主持天京保卫战，对天王府的情况应该有较确切的了解。曾国藩刊刻的《李秀成自述》中，曾经谈到洪秀全的死因：“天王（洪秀全）斯时焦急，日日烦躁，即以四月二十七日服毒而亡。”而洪仁玕作为后期太平天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在被清军捕获后曾写下《洪仁玕自述》，其后半部分中也称：“天王之自杀，更令全局混乱。”太平天国的老对手，湘军首领曾国藩在同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奏稿中表示：“首逆洪秀全实系本年五月间，官军猛攻时，服毒而死。”同年七月初七日又奏称：“有伪宫婢者，系道州黄姓女子，即手埋逆尸者也，臣亲加讯问，据供，洪秀全生前，经年不见臣僚，四月二十七日因官军急攻，服毒身死，秘不发丧。而城里群贼，城外官兵，宣传已遍，十余日始行宣布。”根据上述资料，大多史家认为洪秀全系“服毒自杀”。郭廷以说洪秀全之死，“以服毒说为近真”；简又文在《太平天国全史》中指出，洪秀全自杀是“事实”；罗尔纲《太平天国史稿》根据《李秀成自述》内容，认为洪秀全“四月十九日服毒逝世”。

可以发现，持洪秀全服毒自杀说者，主要的根据是曾国藩刊刻的《李秀成自述》，曾国藩有没有可能出于某种目的对《李秀成自述》进行加工篡改？这样，《李秀成自述》原稿的发掘无疑成为了研究洪秀全死因的关键证据。

六十年代初，藏在曾国藩家中达一百多年的《湘乡曾八本堂·李秀成亲供手迹》正式影印发行，其中明确记述洪秀全是病死的："此时大概三月将尾，四月将初之候，斯时我在东门城上，天王斯时已病甚重，四月二十一日（天历）而故。""此人之病，不食药方，任病任好，不好亦不服药也。是以四月二十一日而亡……天王之病，因食咁露病起，又不肯食药方，故而死也。"有学者指出，这一记述与服毒自杀说相比应当更为可靠，因为曾国藩刊刻的《李秀成自述》，是经曾国藩篡改过的。曾国藩的幕僚赵烈文在《能静居士日记》七月初七日条中说："中堂（指曾国藩）嘱余看李秀成供，改定咨送军机处，傍晚始毕。"曾国藩把李秀成供稿呈送军机处时曾说："李秀成之供词，文理不甚通适，而情事真确，仅抄送军机处，以备查考。"由此可知，曾国藩所出示的李秀成供稿，是被"改定"过的，而非李秀成手稿。为什么曾国藩会"改定"李秀成的自述呢？研究者认为，由于他在此前的两份奏稿中，都谈及洪秀全自杀之事，所以把李秀成供词中洪秀全病死"改定"为自杀，应该在情理之中。而《洪仁玕自述》的后半部分中说洪秀全自杀，恐怕并不是洪仁玕的本意，因为后半部分是由外人译出，原稿已失。外人在翻译时受到《李秀成自述》刊刻本影响，是极有可能的。而且，值得注意的是，《洪仁玕自述》前半部分，是出自洪仁玕供词原稿，其中有"至今年四月十九，我主老天王卧病二旬升天"。此说应该较为可信。幼天王洪福瑱（洪天贵福）在"自述"中曰："本年四月十九日，老天王病死了。二十四日（天历）众臣子扶我登极。"赵烈文《能静居士日记》五月初六日条记："闻探报禀称，逆首洪秀全已于四月廿八日病死。"

可以说，自从《李自成亲供手迹》发行后，大多数学者都确信洪秀全是病死的。然而，解释仍有不同，有学者认为，洪秀全也可能病久不起乃服毒，或服毒后患病不起。因此，要想揭露洪秀全的真正死因，还需要挖掘更多的史实来加以证实。

忠王忠否　　李秀成投敌之谜

同治三年（1864），清军攻破太平天国的京城，忠王李秀成保护幼天王洪

天贵富突破重围，不久不幸被湘军俘虏，叛变投敌。忠王是真心投敌，还是另有别情？

同治三年(1864)，清军攻破太平天国的京城，李秀成为了保护幼天王洪天贵富突破重围，不幸被湘军俘虏。在囚室中，李秀成写了洋洋数万言的《李秀成自述》，供认自己参加太平天国的历程。据此，李秀成多被视为晚节不保的叛徒，有一个时期，还把他当作政治上的批判对象而大加挞伐。不过，事实并不是那么简单的。



拙政园曾经是忠王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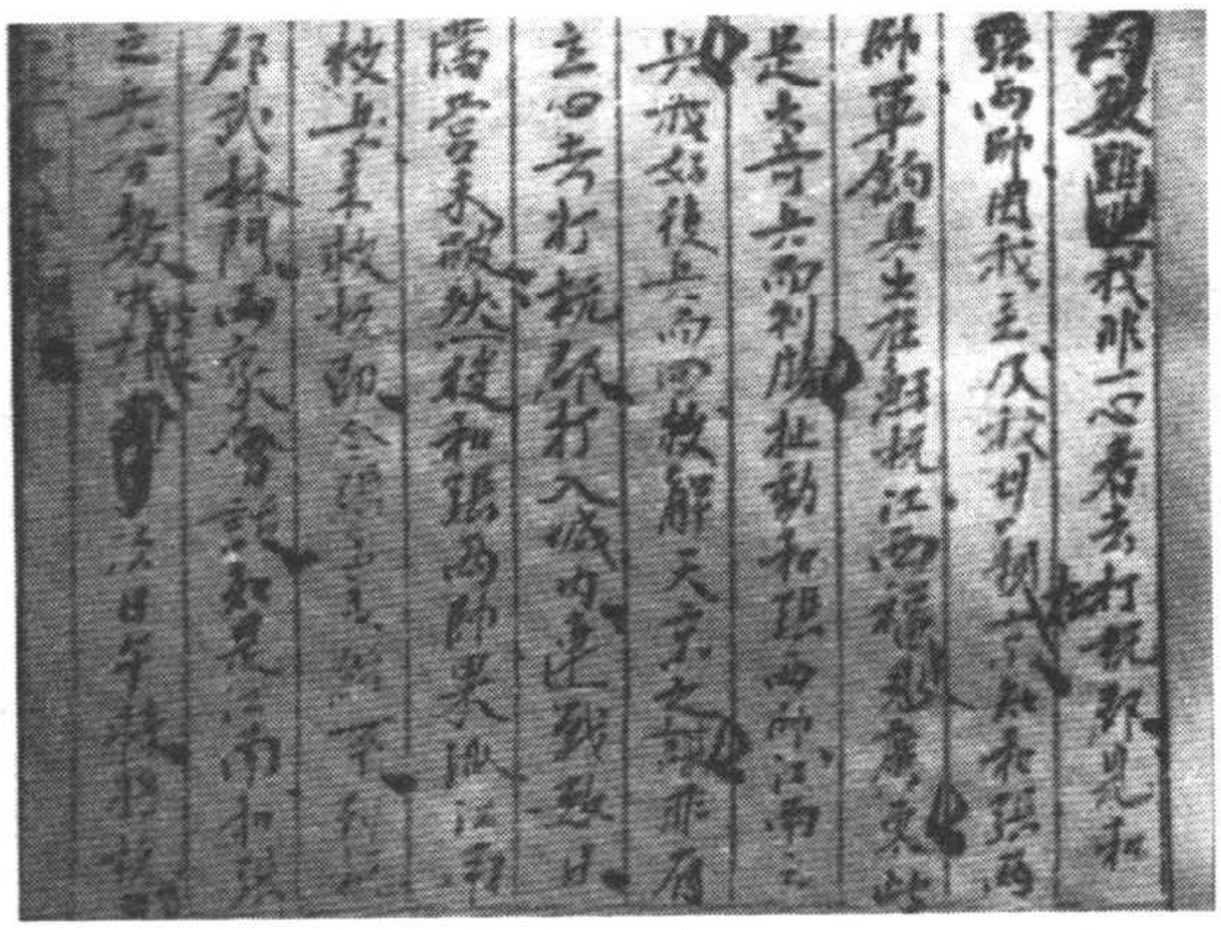
研究者首先对《李秀成自述》的内容真实性产生了怀疑。李秀成的自述完成之后，曾国藩命人删改誊抄一份上报军机处，而李秀成的亲笔原稿则被曾国藩私下保留了下来。曾国藩的幕僚赵烈文在《能静居士日记》七月初七日条中说："中堂(指曾国藩)嘱余看李秀成供，改定咨送军机处，傍晚始毕。"那份誊抄的文本由九如堂刊刻发行，而被曾氏保留下来的原稿则深藏曾家密室，由曾国藩的后人保管，秘不示人。因为九如堂刻本《李秀成自述》是经曾国藩删改过的，所以不足为据。而李秀成的原稿，除曾家后人外，谁也没有见到。长期以来，人们不禁猜测：李秀成的原稿里到底有哪些内容呢？曾国藩为什么要删改李秀成自述呢？是确如曾国藩所说："李秀成之供词，文理不甚通适，而情事真确，仅抄送军机处，以备查考。"还是供词中有不可告人之处？其中最引人注目的一种猜测就是，李秀成可能在原稿里劝曾国藩反清，自己做皇帝。如著名的史学家孟森就猜测，李秀成"可能以种族之见动曾，其时汉

人已握实力，满人积威已替，不无动以取而代之说”。

为了解开这一个谜，1944 年，在广西通志馆工作的吕集义先生千里迢迢来到湖南湘乡曾国藩老家，请求曾国藩后人把李秀成原稿拿出来看一看，以便和刊行本对照一下。曾氏后人先是左右推托，不肯出示。后来看到吕先生态度极为坚决，曾氏兄弟姐妹几个商量了数天，最终还是把李秀成原稿这个祖传秘宝搬了出来，但是有个条件，只许在曾家藏书楼里看，不能带走。吕集义“为人狂喜”，连续两天对照着刊行本进行紧张的补抄、改正。在工作时，“曾氏兄弟轮流守在桌旁，跬步不离；每当休息、吃饭，则必将原稿携入内室，扃之匣笥，护惜有逾珍宝”。吕集义抄补完毕后，还拍摄了稿本的照片十四页带了回来。

九如堂刻本原有二万七千多字，这次吕集义先生共补抄了五千多字，合计三万三千多字，并据此出版了《忠王李秀成自述原稿校补本》。罗尔纲先生就是根据吕氏的校补本和这十四张照片进行研究，写出了著名的考证著作《忠王李秀成自传原稿笺证》。吕集义和罗尔纲二人都认为，曾家所藏李秀成原稿是真迹无疑。主要的理由是：第一，从笔迹上看，曾家所藏“原稿”和李秀成的真迹是出自同一个人之手。当时参加审讯李秀成的庞际云藏有李秀成亲笔答词二十八字（现藏上海市文管会）。罗尔纲先生花了很大的功夫，一字一句，一点一撇地拿“原稿”和上述真迹相片对照，并且还征求了笔迹鉴定专家的意见，断定“原稿”是真品。第二，从内容上看，“原稿”将金田起义到天京陷落这十四年的每一个过程和细节都描述得非常清楚，很难想像会是曾国藩亲自捏造的。而且，“原稿”在称谓上多遵循太平天国的制度，也非曾国藩所能知道的。第三，“原稿”里用了很多李秀成家乡的方言，也绝非曾国藩等人所能伪造出来的。

吕、罗认为“原稿”是真迹的观点在很长的时间里似乎成为定论。但是到了 20 世纪 60 年代初，曾家所藏的这批“原稿”在台湾世界书局影印出版了，这个影印本的底本和吕集义所见的是一模一样的，这样，其他史学家才见到李秀成自述原稿的全貌。许多史学家由此提出了与罗尔纲不同的看法，认为这份“原稿”其实并不是李秀成的真迹，而是曾国藩伪造或删改后，让人模仿李秀成的笔迹炮制的。持这种观点的荣孟源先生所列的理由是：第一，根据其他史料，李秀成是每一天写若干页交给曾国藩的（共九天），按理说，每天写的最后一页一般总要空几行或几字，可“原稿”上每一天都写满最后一页纸、最



忠王自述手迹

后一行字，这恐怕不是偶然的；第二，“原稿”的字数和记载的字数不等。据记载，李秀成共写了五万字，而“原稿”只有三万三千字。如果另外一万多字是被曾国藩撕毁了的，那么，“原稿”的内容应该是不衔接的，然而，“原稿”却是前后内容完全相连；第三，“原稿”的用词该避讳的时候不避讳，不该避讳的地方却避讳了，如果偶尔笔误，还可以理解，而“原稿”在这方面的笔误却多得离奇。

但罗尔纲先生坚持自己的意见，认为荣先生并没有从笔迹鉴定等方面推翻他的论断，而笔迹鉴定是所有论据中最权威、最无可辩驳的。荣先生则认为，伪造笔迹古已有之，不足为证。双方谁也没有说服谁。那么，“原稿”笔迹是否和李秀成真迹是同出一人之手呢？不妨让聪明的读者自己判断一下。

问题是，即使“原稿”是李秀成的真迹，也还是不能判断李秀成是不是真的投降。对此，罗尔纲先生提出了李秀成“伪降”、“施苦肉计”这一大胆假设。他的理由如下：其一，“原稿”露出最少十二处破绽。例如，反复表白写“自述”是因感戴曾国藩兄弟的恩德；假造他与天王的不和而隐瞒天王对他的信任；虚构自己对清军的仁慈并且有意玷污自己等等；这些可能是李秀成“有所为而言”的，目的是要获得曾国藩的信任，以便相机行事。

其二，“原稿”里隐瞒了最重要的真相，以便误导曾国藩，保存太平天国的残余力量。太平天国首都天京失陷以后，李秀成掩护洪秀全的儿子幼天王冲出重围，他知道幼天王此时已经脱离了险境。但李秀成故意说幼天王“十六岁幼童，自幼至长，并未奇(骑)过马，又未受过惊慌，九帅四方兵追，定言(然)

被杀矣。”此外，李秀成还隐瞒了太平天国其他主力的动向，隐瞒了天京城内还藏有大量太平天国的金银财宝的事实。如果李秀成是真心投降，完全可以出卖这些信息以邀功，但是他却没有这么干。

其三，从李秀成一生出色的功绩以及被俘后的英勇表现上推测，他不像是因为贪生怕死才投降的，一定是另有所图。



苏州忠王府戏台

其四，当时的历史条件决定了李秀成的伪降是可行的和有前途的。曾国藩的湘军攻陷天京后，力量变得空前强大。而清朝的“中央军”已经被证明不堪一击。以曾国藩此时拥有的力量，是完全有可能推翻满清，自立为皇帝的。曾国藩的手下也多有劝他反清的。如此可以推测，李秀成也是有可能设计出一个深谋远虑的计划，先劝说曾国藩自立皇帝，然后再伺机恢复太平天国的事业。

其五，曾国藩后人的口碑旁证了李秀成伪降是为了劝曾国藩推翻清，自己做皇帝。曾家所藏李秀成自述原稿中有一万多字被撕毁，这一万多字里都写了些什么呢？不禁让人怀疑，可能就是李秀成劝说曾国藩反清的内容。对这样招引杀身之祸的东西，曾国藩当然要把它销毁得干干净净，以便死无对证。

后来，曾国藩的曾外孙女，北京大学西语系教授俞大缜向罗尔纲提供了这样一条重要的口碑：“我母亲曾广珊，是曾国藩的孙女。民国三十五年(1946)有一天，她在卧室内和家中少数几个人聊天，有人提起母亲出生的地方，说两江总督衙门就是现在的国民政府，过去是天王府。大概因为提到天王府，就提到了李秀成。大家随便闲谈。我没有注意具体内容，我已记不起

了。事后母亲亲口对我说:'李秀成劝文正公做皇帝,文正公不敢。'当时我没有认识到这句话的重要性,所以没有追问,现在万分后悔。几年后,我读了罗尔纲老先生所著《李秀成笺证》,才知道曾国藩把一部分李秀成的材料毁掉,再把母亲对我所讲的那句话联系起来,就恍然大悟,李秀成的确是想学三国中的姜维(伪降)"。俞教授还强调说:"我的母亲是虔诚的基督徒,决不说谎话的。"罗尔纲认为,曾广珊是有学问的妇女,不是一般的妇女,是不会作无稽之谈的。而且,她们是在自己家里谈自己家的事,决无任何目的在内,所以是极为可信的。因此,这个口碑正是一条千真万确地证明李秀成想学三国时的姜维伪降曾国藩的铁证。

忠王李秀成是真心投敌,还是另有别情?聪明的读者你有选择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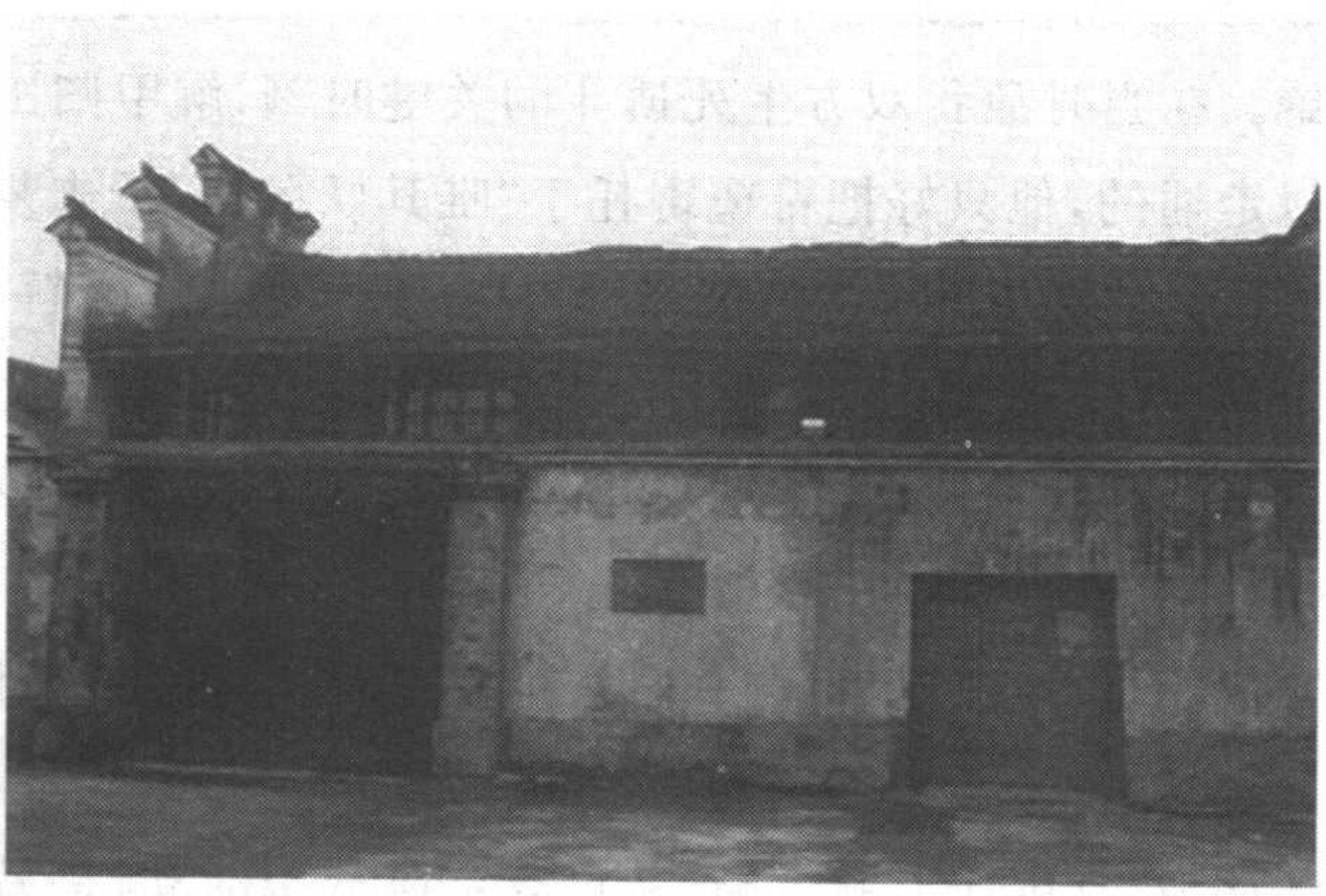
远征报国　　石达开出走之谜

石达开回京辅政,军事节节取胜,稳定了形势,极大地鼓舞了太平军的士气,安定了人心,使天国转危为安。然而,天国的形势稍微有了转机,洪秀全又开始把斗争的目光转向内部。石达开被迫出走。然而,他的出走是"另树一帜",还是"远征报国"呢?

1856年夏天,正当太平天国运动发展到全盛的时候,发生了天京事变。天京事变是太平天国领导集团内洪秀全、杨秀清、韦昌辉争夺天国领导权力的内讧。它给太平天国造成极其惨重的损失,断送军事上的大好形势,破坏了队伍的团结。作为农民革命领袖的洪秀全,本应从中吸取教训,以大局为重,做好队伍的团结工作。但他为保住自己的帝王位置,任人唯亲,猜忌忠直,终于又发生了逼走天国重要领导人物石达开,造成太平天国力量又一次大分裂的严重事件。

天京事变后,在天国首义诸王中,除洪秀全和石达开两人外死丧殆尽。洪秀全的威望已大大下降,无论从威望、才干来说,石达开确是辅理政务、统帅军队、安抚百姓的理想人物。洪秀全虽然已对外姓人有猜忌疑惧的私心杂念,但在当时严峻的形势下,环视满朝文武,要找一个能力挽狂澜、收拾人心、重振大局的人来,除石达开外再无他人。因此,从解救燃眉之急考虑,也不得

不采取权宜之计，召石达开回京辅政。从广大群众说，刚经历过刀光血影的天京事变，谁不盼望有一个像石达开这样的人物来辅助国政，稳定局势。十一月，石达开带军从宁国经芜湖回到天京，受到天京军民的热烈欢迎，“合朝同举翼王提理政务”，洪秀全亦加封石达开为“电师通军主将义王”，命他提理政务。石达开回京辅政，军事节节取胜，稳定了形势，极大地鼓舞了太平军的士气，安定了人心，使天国转危为安。



宁波慈城太平天国公馆

然而，天国的形势稍微有了转机，洪秀全又开始把斗争的目光转向内部。原来，洪秀全并没有从天京事变中吸取正确的教训，杨秀清独揽大权和逼封万岁的情景不断在他眼前出现，因而他时生疑忌。尤其是石达开辅政功绩卓著，又见石达开“所部多精壮之士，军力雄厚”，对其兵权的集中更为忌讳，再加上石达开为首义之王，威望极高，这都使洪秀全深为不安。他“时有不乐之心”，日夜思虑，“深恐人占其国”，使洪氏一家一姓的天下失之旦夕。他从维护洪氏集团的统治地位出发，对石达开进行限制、排挤。遂封其长兄洪仁发为“安王”，又封其次兄洪仁达为“福王”，干预国政，以牵制石达开。洪秀全对安、福二王的封赏，由他自己直接破坏了太平天国前期非金田同谋首义、建有殊勋者不封王爵的规定，也是他组建洪氏集团控制天朝政权的开始。接着，他又“专用安、福王”，使“主军政”。在挟制、架空石达开的同时，还要夺取他的兵权，“终疑之，不授以兵事，留城中不使出”，甚至发展到对石达开有“阴图戕害之意”。这种无理的刁难、挟制和阴谋陷害，实际上使石达开已无法施展其聪明才智，已无法实现匡国辅政的志愿，石达开也对洪秀全及其集团能否

继续保持太平天国和建立统一的“天朝”失去信心和希望，不禁发出“忠而见逼，死且不明”的叹息。

石达开被逼出走前，怎样对待洪氏集团的挟制和谋害，他的面前有这样几条道路：取而代之、解甲归田、叛变投敌、束手待毙、率军远征。石达开和他的亲信将领，对当时形势是非常清楚的，深知他们不可能以“愚忠”来取得洪秀全的谅解和信任。有谋士劝他从刘邦诛杀功臣韩信的历史事件中吸取教训，并提出取洪秀全而代之的建议，但石达开以“惟知效忠天王，守其臣节”，坚决予以拒绝。在当时敌我双方生死搏斗的关键时刻，解甲归田，洁身引退的路也是难以走通的，他只好把希望寄托于“唯其妖灭尽，予志复归林”。至于叛变投敌更不是他能干出来的事情，最后只好率军远征作为解决矛盾的手段。他认为，只有这样才可以避免另一次内部残杀，以保存革命力量，还可以另辟根据地，剿除妖魔，开疆报国，这实在是石达开这个农民英雄在无力解决内部矛盾的情况下被迫选择的惟一出路。

对石达开的出走，因限于资料，说法甚多，至今仍是一个难解的千古之谜。

一种说法认为，石达开不顾大局，私自离京搞分裂活动，是另树一帜，另立“太平安国”。石达开的出走引起了清王朝的关注，清廷驻安徽的头目四出侦察打听石达开的动向，并及时向清廷汇报。他们认为石达开“意欲自成一队”，“似欲另立旗帜”。咸丰七年(1857)七月十一日，《福兴奏据探石达开另树一帜江右吃重请增兵协剿片》中有“现据探称，该逆自与洪逆内讧后，据守安庆，潜于金柱关等处粘贴伪示，解散金陵旧党，愿从军者即赴安庆，不愿者给川资剃发回籍，示尾署太平安国丁巳元年字样，其为另树一帜，已无疑义。”苏州博物馆藏有咸丰七年(1857)六月二十八日两江总督何桂清致自娱主人书中，有洪秀全“在金陵惊慌无比，求石逆回救，不惟不允，且回文改号太平安国丁巳元年。”与以上福兴奏中“示尾署太平安国丁巳元年”一致。这说明石达开另立“太平安国”说并非孤证。

另一种说法认为，石达开的出走是为了保存革命力量，挽救革命。坚持这一观点的学者不同意上述认为石达开另立“太平安国”的观点，而是主张“太平安国”与石达开毫无关系。其理由主要有三条：第一，石达开在无为州和皖南青阳县所贴告示都未署“太平安国”。在安徽省有关方志中均无“太平安国”的记载。石达开另立“太平安国”说只是孤证，实难令人信服。第二，石

达开出走后，虽对太平天国的官制礼文进行更改，但始终应用“太平天国”国号，遵守太平天国的正朔。始终自称洪秀全亲封的“翼王”、“本主将”，其部属一贯呼其为“翼殿”、“翼府”、“五千岁”、“殿长”等等。另外从石达开本人及其部将遗存的文物、文告、文书来看，也说明石达开虽然分裂出走，但所承担的反清历史使命与洪秀全一直是一致的。直至晚年，石达开一如既往拥护太平天国革命宗旨，信赖尊敬洪秀全，毫无私自立国，与太平天国分庭抗礼的意思。第三，石达开出走后，洪秀全对石达开的态度以及太平天国官书中对石达开的评价都没有变。天王不忘石达开的开国立功。天王、幼天王在后期所颁的诏旨中，仍对石达开亲切地称呼为“达胞”、“达叔”。可以说，石达开出走主要是出于“吾当远征报国，待异日功成归林，以表愚忠耳”。也就是，石达开的出走是为了保存革命力量，挽救革命。

上述观点各执一词，那么石达开出走的真正原因是什么呢？要想解开这一历史之谜还需要做进一步的研究。

英雄的遗憾　石达开大渡河畔遗物之谜

翼王石达开可谓是太平天国将领中一位“英武天纵”的优秀将领，后因太平天国高层领导内讧，遭猜忌被迫分兵出走，被困大渡河，英勇就义，成为历史悲剧。然而，石达开也在大渡河畔留下了让人至今未解的众多的谜。

翼王石达开(1831—1863)，可谓太平天国将领中一位“英武天纵”的优秀将领。满清无道，腐败滋生；祸国殃民，百弊横行。洪秀全金田起义乃“替天行道”，上合天意，下符民心。石达开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投到洪秀全的麾下并为“天国大业”立下汗马功劳。后因太平天国高层领导内讧，遭内部猜忌被迫分兵出走，后转战广西、湖南、云南等省，并于 1863 年 5 月进入四川境地的紫打地(今石棉县安顺场)，打算在四川自立一国。但因由于河水陡涨等原因，石达开部被清军部队及民团、彝兵等围困于此，苦战月余而不得突围，最后全军覆没。石达开被俘，于 1863 年 6 月 25 在成都科甲巷被凌迟处死，时年三十三岁。

石达开英勇就义，在临死前侃侃而谈，毫无怯懦，“英杰之气溢于眉间”。

石棉的百姓怀念他，至今当地人仍传说当年在成都赴死者不是石达开，而是石达开的替身马某。那石达开哪里去了呢？老百姓说上当地的大洪山修道去了。在石棉县的大洪山上曾建有一座百姓自发修建的祖师庙，据当地百姓相传，庙中那位耳阔口方的“祖师”颇有当年石达开的风范。

自上个世纪80年代以来，不断有与石达开有关的实物在安顺场被发现。1980年5月，一个当地农民在当年刘湘挖掘的窖藏附近的松林小河里拾得一个九两重的银锭；2000年8月，人们又在安顺场的一户农民家中发现了一把太平军的军刀……

（一）翼王遗诗之谜

翼王石达开不仅是太平天国将领中一位“英武天纵”的优秀将领，他的诗歌及文采也是颇为令人称道的。其中，他的一首七律诗不仅广为传诵，而且成为了一个难解之谜。

1953年，作家鄂华随中科院近现代史研究所的研究人员前往石棉安顺场收集红军长征的史料。一夜，鄂华和同伴小赵返回时迷了路，投宿一小庙，疑为祖师庙。当他们在搬动庙里的石槽作枕头时，无意间发现了一柄铁伞，伞柄中一卷棉纸竟书有八句外界传为石达开所作的一首七律诗：

革命慷慨在中原，不为仇雠不为恩。
只为苍天方愦愦，欲凭赤手拯元元。
十年揽髻悲羸马，万众梯山似病猿。
我志未酬人犹苦，东南到处有蹄痕。

藉此，鄂华创作了长篇小说《翼王伞》。鄂华在小说的序言部分称，这首诗的棉纸他曾保存在近现代史研究所的档案室里，可惜被“红卫兵”在文革中焚毁。

这首诗历来存有争议。在长篇小说《曾国藩》里，这首诗又成了石达开与曾国藩在长沙激战时，翼王的即兴之作。已故的文史专家郑逸梅则认为：这是民国初期一个文人的伪托之作。是真？是假？至今无解！

（二）翼王剑，你在哪里？

洪杨内讧，石达开被怀疑和限制，负气出走，从此踏上了一条不归之路。此事总令后人扼腕浩叹。但在石棉，百姓们不以成败论英雄，很早便在城边石儿山上建起“翼王亭”以资纪念，并留下了诸多神奇而有趣的口头资料，这其中口头故事之一当属翼王剑的传说。

据传说当年翼王携其宰辅曾仕和、黄再忠、韦普城及幼子石定忠在被押赴凉桥清军大营时，途中遗失了随身佩剑。以后这柄宝剑“阴差阳错”竟被安顺场士绅赖林学获得，这柄宝剑长二尺四寸，可卷舒，寒气逼人，削铁如泥。六寸长的剑柄着金株，沉香木的剑鞘饰着紫金庵铜，方圆数十里的人们纷纷前来观剑。赖林学考查诸多史籍，方知此剑名叫“雄精如意”，乃翼王心爱的佩剑之一。赖林学将其视为传家之宝，后来交到他的儿子赖进学的手里。民国13年(1924)，赖进学因战乱举家迁往雅安避难，又不慎将宝剑遗失。从此，此剑杳如黄鹤。

民国初年，一位名叫张二的先生在《重修越西县志西路调查草案》之四中写有一首《雄精如意歌》，这是关于这柄宝剑至今惟一可见的文字资料，歌云：

勒鞮入关明统绝，皇皇华胄无遗孑。
同胞被压百余年，七世咸丰火益烈。
草泽英雄石达开，金田起义造天德。
如意随军祝如意，宝剑臂左助杀贼。
一呼响应天下分，长江据险画南北。
七王争斗势支离，误走山街来紫地。
秃鹰桀犬八面围，子规春暮楚歌泪。
宝剑如意寻主人，遁迹福门赖氏寄。
埋隐光芒那计年，不闻理乱与休戚。
宝剑忽忽生翼飞，展翅边关杀敌去。
我作长歌如意听，行藏聚散须明析。
莫因好友吐长虹，便欲登朝奸佞击。
寄语主人善什藏，免惹圣明山仙取。

然而，张二先生的美意终成空望，翼王剑最终弄丢了。翼王剑，如今你到底在哪里？

（三）翼王信之谜

太平天国翼王石达开在遭太平天国内部猜忌被迫分兵出走之后，进军四川，结果在大渡河畔被清军与地方土司紧紧围困，成为釜中之鱼。石达开率领军队左冲右突，未能血战脱险。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石达开命军师曹伟人给清军写了一封信。信中说：“窃思求荣而事二主，忠臣不为，舍命以全三军，义士必作。”请求清军赦免他的部下。他把信写成后，用箭射入驻守在大

渡河对岸的清朝四川重庆镇总兵唐友耕的军营中。关于这封信的收信人，有人说是重庆镇总兵唐友耕，有人说是四川总督骆秉章。正因为这两种说法各有凭据，成为一大疑案。

1908年，唐友耕的儿子唐鸿学为其父所编《唐公年谱》印刷出版。年谱中附录了石达开的信，介绍说这封信是石达开写给唐友耕的，也就是说石达开是向唐友耕乞降的。

关于石达开写信给唐友耕的事，《纪石达开被擒就死事》一文记载特别详细。文中说，石达开在"四月二十三日，以书射达北岸唐友耕营"，"唐得书，不敢奏亦不敢报。石军不得复。"根据这种说法，唐友耕收到石达开的信后，隐匿不报，也没有回复石达开。

1935年，四川泸定西沙河坝农民高某在紫打地偶然发现了石达开的函稿三通。其中一通在《农报》发表，标题《致四川总督骆秉章书》，收信人是骆秉章，而不是唐友耕。

1937年，萧一山在写《冀王石达开致清重庆镇总兵唐友耕真柬伪书跋》时，认为《农报》发表的《致四川总督骆秉章书》是错误的。他说，他在成都黄某家中曾亲见致唐友耕"真柬伪书"一通，是用翼王所遗之柬帖转抄的。萧一山认为《唐公年谱》附录的石达开信函是可靠的，该信的确是石达开写给唐友耕的。因此唐友耕为收信人的说法流传较广。

然而，罗尔纲对石达开写信给唐友耕的事十分怀疑，他认为信应该是写给骆秉章的。因为石达开信中写的"肩蜀巨任"只能是针对四川总督骆秉章，而不可能是对只管重庆一镇绿营的唐友耕的。

总之，石达开到底将信写给了谁仍然只是推测，还有很多的疑点，仍然是一个难解之谜。

风俗传说

盛京宫阙　　沈阳故宫何时兴建之谜

天命十年(1625),努尔哈赤率部众从辽阳迁都沈阳。作为都城象征的皇宫,也就是被称为盛京宫阙的沈阳故宫是什么时候开始修建的,清朝的史料中都没有记载。关于这一问题,目前学界各执一词,俱言之凿凿,令人无法判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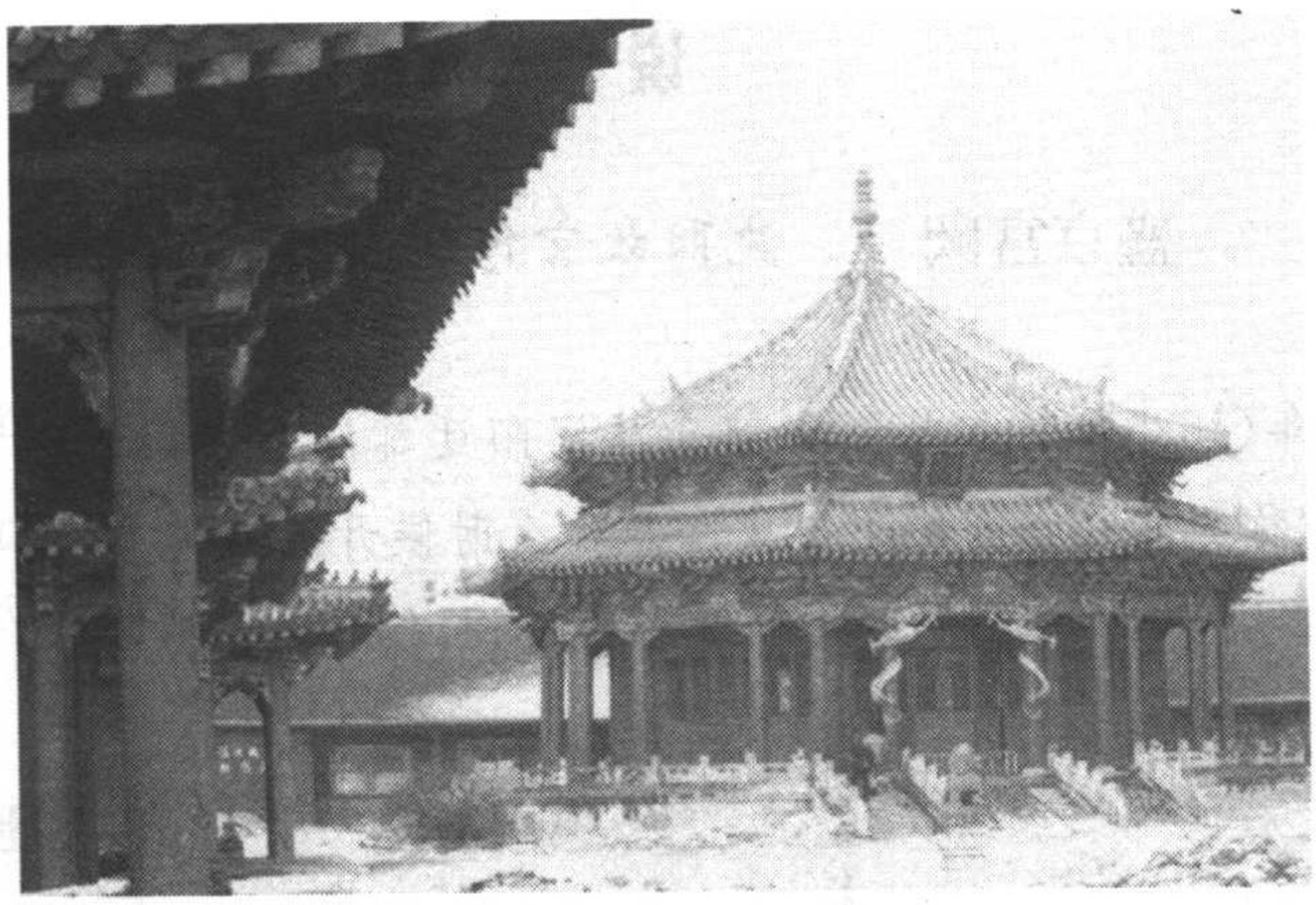


沈阳故宫是清代入关前的皇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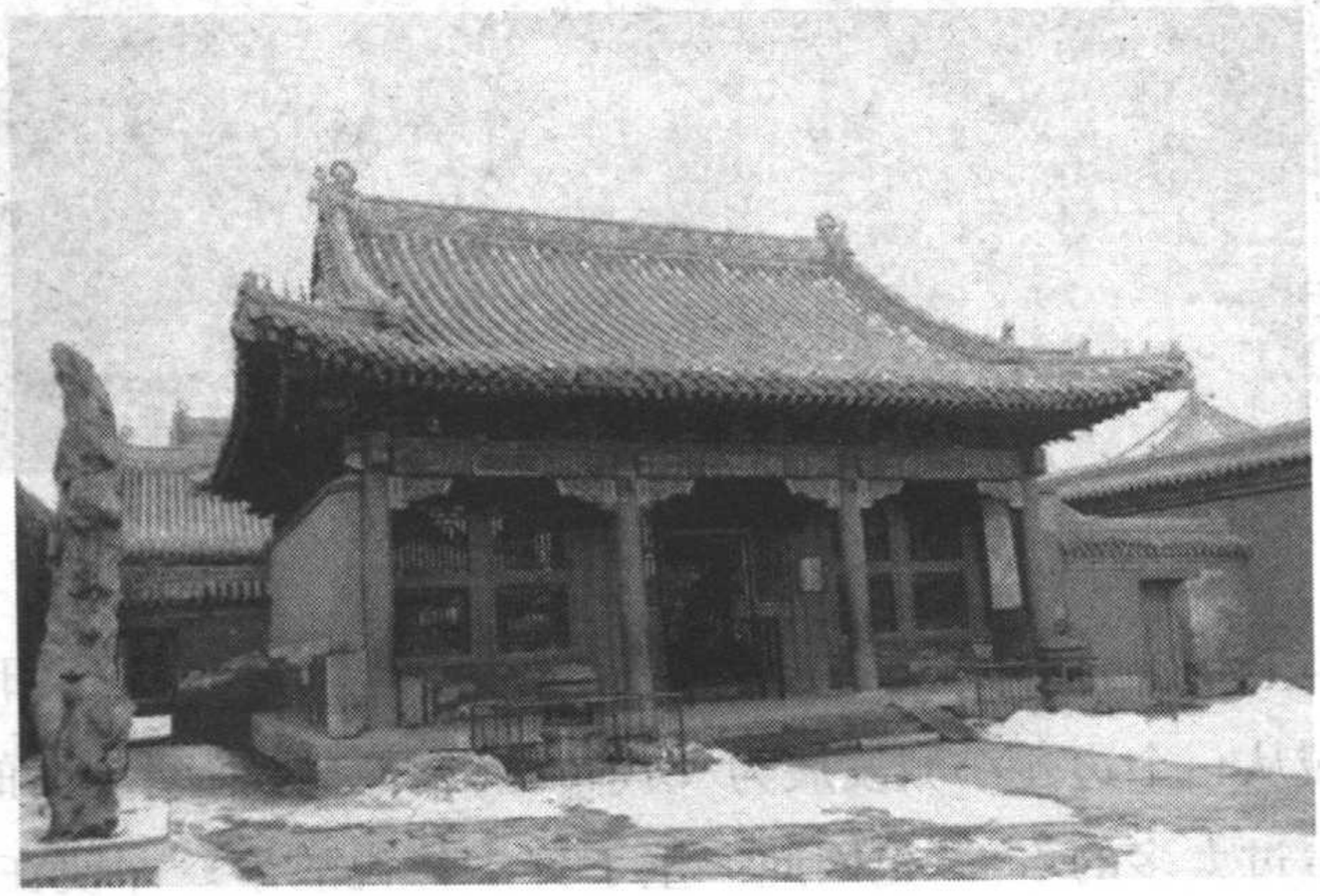
天命十年(1625)三月初三,努尔哈赤率部众越过浑河从辽阳迁都沈阳。从此,沈阳城从一个边陲小城发展为一代帝王都城。在清朝统治的二百多年中,这里发生过太多的事件,也因此产生了许多传说故事。即使在今天,故宫里仍然有众多史料中没有记载的谜团。

沈阳地处东北之要冲,是关东之枢纽与咽喉。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是戍守之城。汉时属辽东郡,称为"侯城",因屯兵而筑土城;金代因战火硝烟而土城被焚;元时被称为沈阳路;明为中卫城,仍以戍守为主。沈阳的地理位置优于辽阳,它"源钟长白、秀结巫闾、沧海南回,混同北注"。如果以松辽平原为腹地,它既控制东北诸邦之民,又跨驭关外六合之众,其优越的战略地位是辽阳无法比拟的。正如书中所载,沈阳为"辽东根本之地,依山负海、其险

足恃，地实要冲，东北一都会”。如此的战略优势，对于誓与明朝争分天下的后金来说，是个能攻能守，进退两宜之地。因此，努尔哈赤毅然进入沈阳城筑城定都。



沈阳故宫大政殿



沈阳故宫颐和殿

然而，作为都城象征的皇宫，也就是被称为盛京宫阙的沈阳故宫是什么时候开始修建的，清朝的史料中都没有记载。沈阳故宫博物院研究室主任佟悦解释，这可能是因为修建皇宫是劳民伤财的举动，尤其在当年战乱纷争、百姓生活困难的时候，刚刚定都沈阳就修建皇宫不像是明君所为。所以，史官对建皇宫这样劳民伤财的大事采取了回避态度。

学者们一般认为应将努尔哈赤突然决定弃辽阳新城而迁都沈阳的时间，定为沈阳盛京皇宫的始建年代。《清太祖武皇帝实录》4卷第6页载："帝聚诸王臣议欲迁都沈阳。诸王臣谏曰：'东京城新筑，宫廓方成，民之居室未备，今欲迁移，恐食用不足，力役繁兴，民不堪苦矣！'帝不允……曰'吾筹虑已定，故欲迁都，汝等何故不从？'乃于(天命十年三月)初三日出东京，宿虎皮驿(今沈阳以南的十里河)，初四日至沈阳。"从明史和朝鲜李朝实录的情况证实，这一记载也是准确无误的。既然努尔哈赤于天命十年(1625)迁都盛京，那么盛京皇宫的建造年代就无疑应该是在天命十年(1625)了。持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佟悦认为：因为努尔哈赤是早上决定迁都，当日下午就动身的，这决定了没有定下迁都之前不可能开始建宫殿。

目前出版的关于沈阳故宫的书籍无一不是采用这样的说法。1957年出版的《沈阳故宫博物馆展览内容简介》(甲)故宫建筑："1621年定都辽阳。1625年又迁至沈阳"，"这时候的宫室仅是草创"。1973年出版的《沈阳故宫简介》："沈阳故宫是除北京故宫外，全国仅存的比较完整的古代宫殿建筑群。于后金天命十年(1625)开始修建，清崇德元年(1626)基本建成"。1983年出版的《沈阳故宫》："一六二一年，后金攻下了辽阳和沈阳，并且迁都辽阳，筑东京城，建宫殿。一六二五年三月，又迁沈阳，并且开始修筑沈阳故宫。"持以上观点的主要是认为努尔哈赤决定弃辽阳东京迁都沈阳的决定比较突然，不可能事先建都，还有的认为由于当时经济状况，沈阳盛京城的八角殿是拆辽阳八角殿而移建的，等等，因此自然也就把沈阳盛京城的始建年代定在了天命十年(1625)。



沈阳故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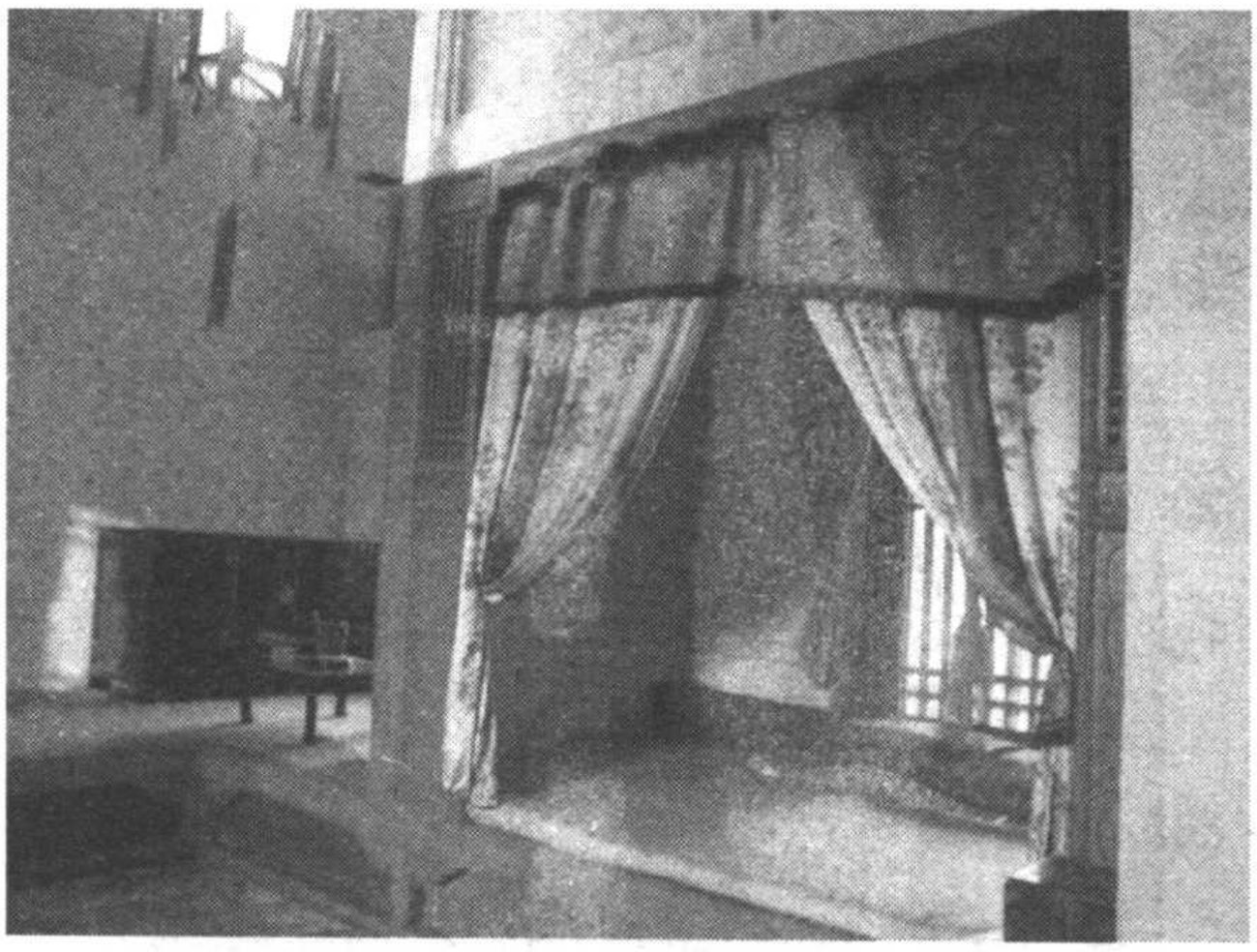
但是对于这一观点，沈阳故宫博物院研究员支运亭持反对态度。他认为持上述观点的依据只是一种推测，而并非是真实的历史。根据史籍多方佐证，沈阳故宫的始建年代应该早于努尔哈赤迁都盛京。理由如下：

一、努尔哈赤弃辽阳新东京城迁都沈阳的时间是天命十年(1625)三月初，也就是公历的四月初，这时沈阳时令正值春寒料峭。事先如果没有初具规模的新都城，是无法安顿朝野上下人等的，更不用说处理朝政诸事。另据阎崇年所著《天命汗》一书中载："努尔哈赤迁都沈阳后，居住在一座二进式宫院里，其前有宫门三楹，门内为一进院，院里正中突起高台，上有穿堂。"尔后，为二进院，中为正殿三楹。均为悬山夹脊前后廊式建筑(《盛京城阙图》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这组建筑俗称汗王宫。努尔哈赤因为典礼与议政的需要同时兴建了大政殿十王亭。这就说明努尔哈赤在迁都沈阳之前就已经修建了有非常规范的辽金以来的帐殿式建筑群。同时他的后宫是与前殿截然分开的。非常符合赫图阿拉与东京城的建筑布局。

二、努尔哈赤突然决定从辽阳新东京城迁都沈阳的决定，究其原因主要趋于两个方面：一是内部民族矛盾不断加深；二是明王朝不断增兵与其作战。他为了缓解民族矛盾，集中全力与明抗衡，必须选择一个进退都非常有利的战略根据地。历史证明这也是努尔哈赤英明和成功之举。不幸的是他在全力与明军作战中，未能速战速决，积于忧愤身得大病，于 1626 年就故去了。因此，在迁都沈阳后，面对严重的战时环境，不可能拿出时间和精力、财力来建筑宫殿，因此，宫殿的兴建应在迁都沈阳之前。



永福宫佛堂



永福宫庄妃当年用的床

三、新近发现的《侯氏宗谱》进一步证实了这种说法。辽阳东京城和沈阳的盛京城都是由山西迁居来的侯氏家族负责设计、施工兴建的。在该书中，关于修建辽阳东京城与沈阳盛京城的记载非常详细，原文是："余侯氏居于晋地，历来科甲。及我大清长白发祥，而创业于东土，即升于始祖时，虎公以为辽东宁卫都指挥使，特授骠骑将军。是以余曾祖振举公随任辽东，以同辅弼太祖高皇帝。兴师吊伐，以得辽阳，即建新都东京。东京于天命七年造八角殿，需用琉璃龙砖彩瓦，即命余曾祖振举公，董都其事，特授夫千总之职。后于天命九年间迁至沈阳，复创作宫殿，龙楼凤阙……又赐于壮丁六百余名……曾祖振举公竭力报效，夙夜经营其事。"这可以算是证明沈阳故宫兴建于天命九年的最为直接的证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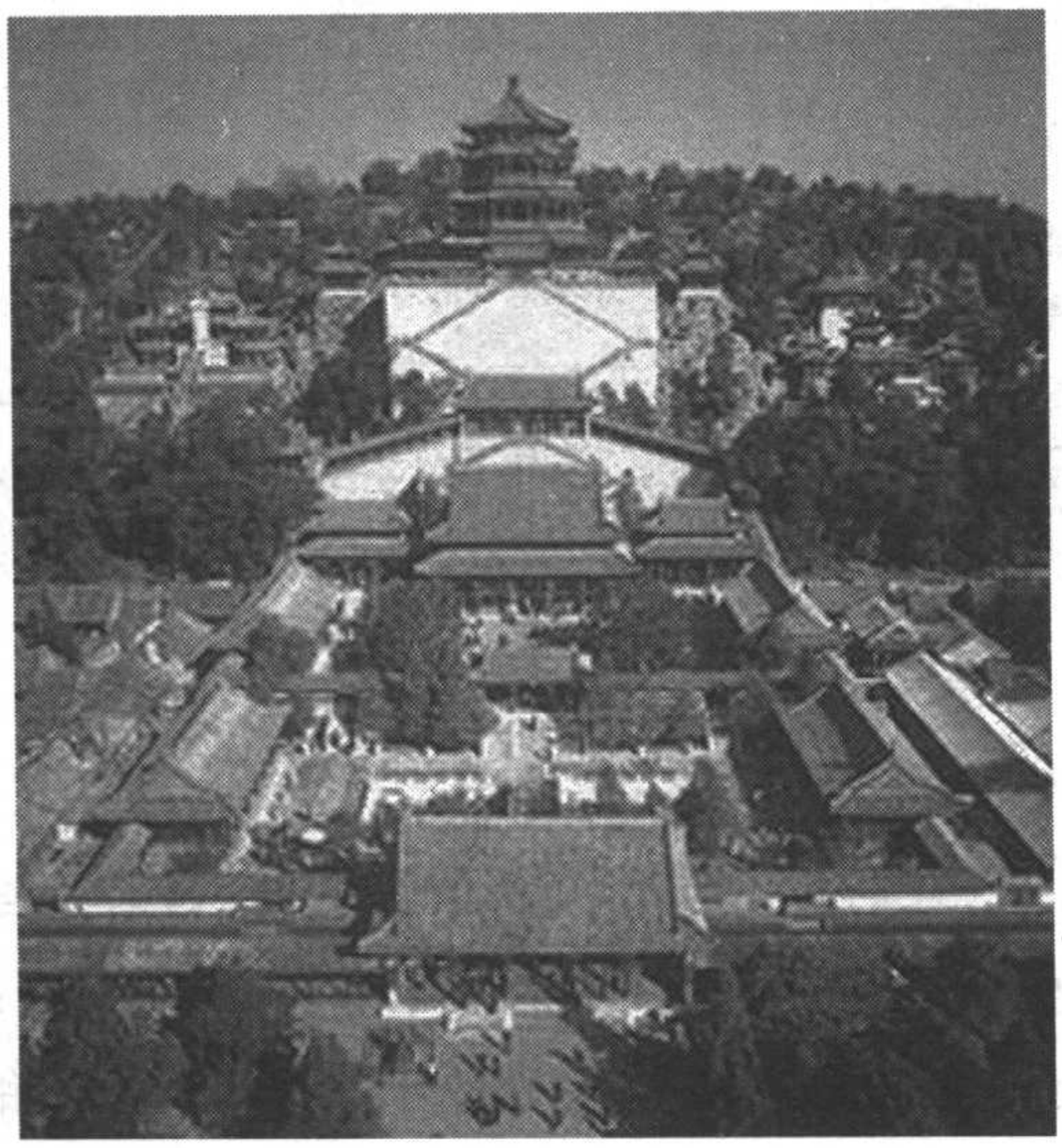
根据以上三点，支运亭认为沈阳故宫的始建年代应为天命九年(1624)。

显然，传统的天命十年说与支运亭的天命九年说都有其道理，因此，关于沈阳故宫的始建年代之谜尚有待于新的档案资料的发掘，以及更为令人信服的考证。

桃山水泊，仙蝠捧寿　　颐和园布局结构之谜

雷廷昌设计了一个人工湖，将这个湖挖成一个寿桃的形状。而十七孔桥

连着的湖中小岛则设计成龟状，十七孔桥就是龟颈，寓意长寿。至于“福”字，雷廷昌将万寿山佛香阁两侧的建筑设计成蝙蝠两翼的形状，整体看来成了一只蝙蝠，蝠同“福”，寓意多福。



颐和园地处北京西北郊，旧称“清漪园”

享誉海内外的颐和园是样式雷第七代传人雷廷昌的代表作。雷廷昌，字辅臣，又字恩授，雷思起长子，生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卒於光绪三十三年(1907)。他与父亲雷思起先后为咸丰、同治、光绪几位皇帝和慈禧等兴建陵寝，并在重修圆明园、颐和园、扩建“三海”工程中，成为京城公认的最有成就的建筑师。

颐和园的大名，大家觉得如雷贯耳，但在园林里隐藏着古建筑的多处机密，恐怕还是头一次听说。

近来有人根据考察认为，在仔细鸟瞰颐和园全景时，不难发现昆明湖酷似一只寿桃，只是寿桃的“歪嘴”，偏向东南方向的长河闸口。寿桃的梗蒂，是颐和园西北角西宫门外的引水河道。而斜贯湖面的狭长的西堤，则精妙地构成了桃身上的沟痕。万寿山下昆明湖北岸的轮廓线，则好似一只蝙蝠，振翅欲飞。昆明湖北岸的轮廓线，明显地呈现一个弓形，弓形探入湖面的部分，形成蝙蝠的头部。弧顶正中凸出的排云门游船码头，则像是蝙蝠的嘴。向左右伸展的长廊，恰似蝙蝠展翅翱翔的模样。东段长廊探入水面的对鸥舫和西段长廊探入水面的渔藻轩，则构成了蝙蝠的两只前爪，而万寿山及山后的后湖，

则恰似蝙蝠的身躯。

这样庞大而精美的关于颐和园寿桃蝙蝠乌龟之谜，在史料碑文对此有无记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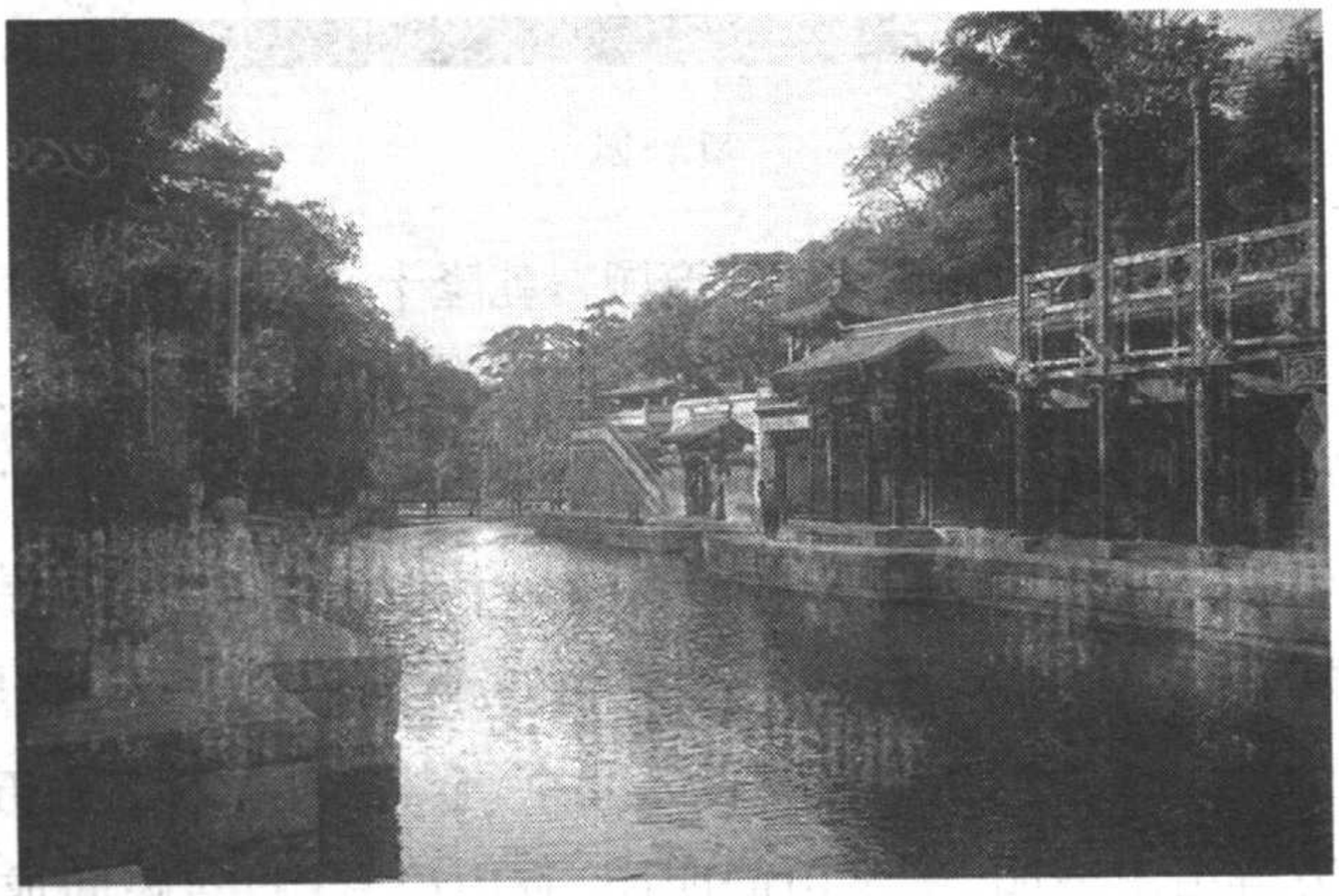
颐和园

据史料记载，颐和园的前身是“清漪园”，乾隆十三年(1749)三月，乾隆皇帝为迎接其生母崇庆皇太后的生日，开始动工兴建，两年后正逢乾隆之母六十大寿，于是乾隆下旨改“瓮山”为“万寿山”，同时取汉武帝在长安开凿“昆明池”操演水军的故事，改“西湖”为“昆明湖”。乾隆二十九年(1765)工程结束，共历时十五年，耗银四十八万多两，其风景之胜，恰如乾隆所说：“无双风月属昆明”。

但不幸的是，1860 年，英法联军侵入北京，金碧辉煌的“三山五园”（圆明园、畅春园、万寿山清漪园、玉泉山静明园、香山静宜园）转瞬间成为焦土，所藏珍宝几乎全部被掠夺一空，时人有诗云：“玉泉悲咽昆明塞，唯有铜犀守荆棘。青芝岫里狐夜啼，乡漪桥下鱼空泣”，描述的正是清漪园被焚之后的荒凉景象。光绪十二年(1886)六月初十日，垂帘听政的慈禧太后宣布，将于次年正月“撤帘”，由年将十六岁的光绪皇帝亲政，但提出要重建清漪园，以作“离退休养”的场所。慈禧太后垂帘听政以后，于光绪十四年(1888)宣布对清漪园进行修复，光绪帝还将其改名为“颐和园”。他说：“朕自冲龄入承大统，仰蒙慈禧皇太后垂帘听政十有余年，万几余暇，不克稍资颐养……”其清漪园旧名，改为颐和园。“颐和”一词，即是供慈禧“颐养天和”之意。这项浩大的修复工程长达十年之久。修复后颐和园占地面积约 290 公顷，周长 16 华里，有园林建筑 3000 余间。

从史料记载而言，颐和园园名的设计的确有其象征的意义。但寿桃蝙蝠之谜，是不是古人有意为之还不能过早下定论，必须找到有力的证据，显然，现存的史料难以提供给我们满意的答案。那么，颐和园里的碑文对此有记载吗？在查阅了相关资料和实地考察后发现，到目前为止，颐和园里的几个碑文中也没有提及到。而样式雷的建筑图档目前还没有整理出来，因此剩下的惟一线索就是找到设计师家族后代。

据雷氏家族后代称，“桃山水泊，仙蝠捧寿”的传说是存在的。其家族中长期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相传在清代乾隆年间，皇帝为其母皇太后庆祝六十大寿，要求重新修建园林，命雷廷昌负责修建。但皇上要求在园子里体现“福、禄、寿”三个字，接到修建颐和园的任务后，样式雷可没少费心思，整天都在琢磨着园林的总体布局。



颐和园苏州街

这一天，他正在屋里苦苦思索，听见外面一阵喧闹之声，出来一看，见一个陌生老汉面前摆着一张方桌，老者从兜里拿出一个寿桃，放在了桌子上桌子中间放着一只寿桃，这时候，有只蝙蝠正围着桃子上下翻飞，忽然落在寿桃旁边，用两只翅膀围着桃子，好像要把它捧起来似的。样式雷看着看着，一拍脑门忽然大叫一声：“有了！”转身就往屋里跑。

回屋之后，他铺开纸，他设计了一个人工湖，将这个湖挖成一个寿桃的形状，在平地上看不出它的全貌，但从万寿山望下去，呈现在眼前的就是一个大寿桃。而十七孔桥连着的湖中小岛则设计成龟状，十七孔桥就是龟颈，寓意长寿。至于“福”字，雷廷昌将万寿山佛香阁两侧的建筑设计成蝙蝠两翼的形状，整体



颐和园谐趣园

看来成了一只蝙蝠，蝠同“福”，寓意多福。等到所有的设计完工之后，雷廷昌长舒了一口气，提笔在草稿上写下了“桃山水泊，仙蝠捧寿”八个字。

当然，这只是这个家族里的一个有趣的传说，但真正的考证要有文字记载和图纸上的真实记录。目前，样式雷家族的底图和烫样，90％以上都收藏在国家图书博物馆，至于这些设计到底有没有档案和底图记载，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查核实后才能确切地了解清楚。但有一点是肯定的，雷氏后人雷章宝先生的确曾听其父口述过有关颐和园的这段精巧设计。

其实，营造山水湖泊、设置亭台楼阁，使之蕴涵某种吉祥寓意，是中国古代园林建设中常用的手法。比如鼎鼎大名的恭王府花园中的“萃锦园”，就建有平面看起来像蝙蝠一样的殿堂，并取其寓意，称为“福殿”。园中还有一座蝙蝠形的水池，则相应地称之为“福河”。此外，在圆明园遗址公园中，长春园西洋楼“方外观”废墟的前方，尚完整保留着两座用石块砌筑的平面呈桃状的水池。而恭王府与圆明园都是由样式雷家族参与设计的，因此，虽然还没有文字能够证明颐和园“福山寿海”的真实性，但是有理由相信，样式雷会通过寓意方式来设计这样庞大的园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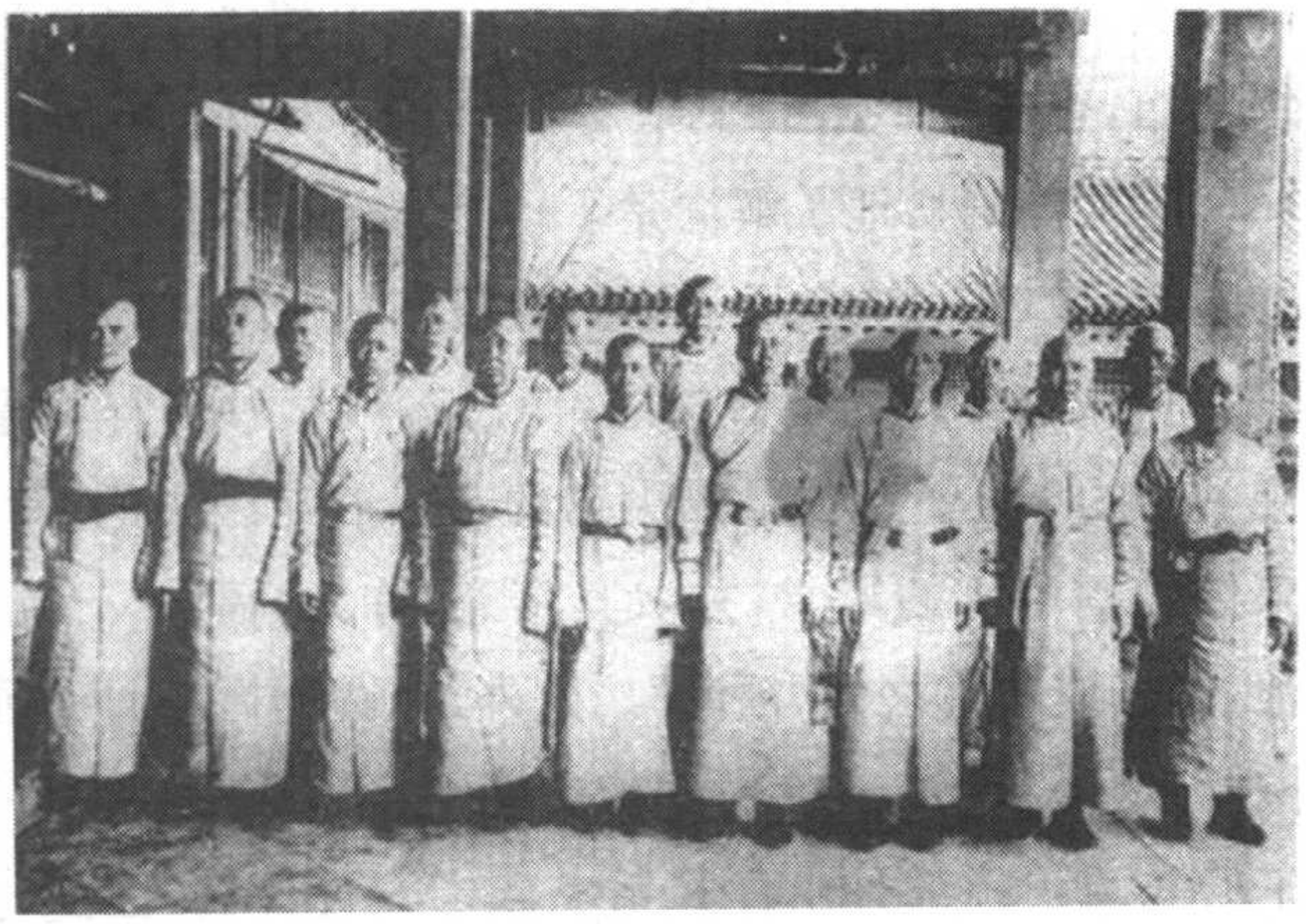
动机何在　清宫太监娶妻之谜

太监不能算是男人，不过虽然他们的行为和声音都有女性化的倾向，但

也不能算作女人。某种意义上，他们可以被理解为“中性人”。然而，从汉朝开始，就一直有太监娶妻的事情，既然太监并没有性能力，为什么他们还要娶妻呢？

中国上千年的封建专制社会中，太监在很多时候都扮演了重要的角色，甚至有些朝代就灭亡于太监之手。太监，还有其他一些称呼，比如宦官、寺人、奄(阉)人、中官、内侍等，指的是被阉割的男性，专职在皇宫中服侍皇室。太监这些人不能算是男人，没有胡须，声音尖细，但是虽然他们的行为和声音都有女性化的倾向，但是他们显然不能算作女人。某种意义上，他们可以被理解为“中性人”。

虽然如此，但是从汉朝开始就一直有太监娶妻的事情，太监的妻子多为宫中女官，他们的结合当时称为“对食”。既然太监并没有性能力，为什么他们还要娶妻呢？这一情况引起了很多不同学科的专家的兴趣，长期的研究也产生了对这个问题的一些解释。



清宫太监合影

第一种观点，向往夫妻生活说。研究者认为，皇帝与众嫔妃之间的夫妻生活，太监自然耳濡目染，难免产生钦慕之心。尤其敬事太监更是如此。敬事太监是负责执掌皇帝闺房之事的太监，由于皇帝嫔妃众多，所以如何选择嫔妃陪宿与敬事太监有很大的关系。每天太监都会托着一只银盘，里面放着十几张乃至几十张“绿头牌”，上面写着嫔妃的名字。皇上晚膳用毕，敬事太监就会呈上“绿头牌”，供皇帝选择。但是皇上并不可能对众嫔妃的情况了解

得很详细，所以自然会询问敬事太监的意见。长期与皇帝的夫妻生活接触，自然对太监们产生了很大的刺激。有人认为这就是太监娶妻的原因。从另一个角度说，一年之中轮不到皇帝宠幸的嫔妃非常之多，所以敬事太监常年都会受到她们的孝敬。嫔妃的签牌要想有机会放在盘中，就需要太监的帮忙。因为这个关系，敬事房的太监就可以对这些女性下手，当然，处女他们是不能乱来的。但是一经皇帝宠幸之后，妃嫔智慧大开，可能兴趣渐浓。自然，当她们欲念旺盛时，也会饥不择食地选择太监的。毕竟太监总算是一个男性，年轻的小太监常得到亲近的机会，称为“上床太监”，已经是宫中公开的秘密。如此一来，太监自然会乐此不疲，那么他们就会娶妻了。

第二种观点，出于处理家务说。学者们指出，按照宫廷规矩，太监之间等级森严，大致分为总管、首领、御前太监、殿上太监和一般太监。侍候帝、后、太后的是总管、首领，妃嫔身边只是首领。各管事的上层太监都有自己的小厨房和花园住宅，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太监，尤其是上层的太监，自然有很多家务事要处理，那么比较好的办法自然是娶妻成家。

第三种观点，摆脱孤独心理说。这是由日本学者研究这个问题时提出的。认为这是太监娶妻的原因。寺尾善雄在他研究太监的力作《宦官物语》一书中写道：“太监与女性组成家庭主要是摆脱孤独的心理，他们在世间受白眼，遭人蔑视，所以要求得到妻子的温暖，这倒也是不难理解的。太监的妻子大多为宫中女官。因为宫廷生活与世隔绝，只有宫内女官才能与太监成双作对，这样就可以相互依靠。”太监由于已经被阉割，身体上自然会发生很大变化。变态的身体慢慢会导致变态的心理。因此，他们的性格是非常不正常的。变态的性格导致人们不愿意与他们为伍，他们会对小孩和女性有爱情表示，也会变态地迷恋着饲养的小狗。因为他们孤独、失落，他们的心灵的空虚使他们愿意娶一个妻子回来，以便使自己能够摆脱这种孤独感。

第四种观点，净身彻底与否说。清朝太监小德张是自幼净身的阉人，可是他到了青春期却忽然对女性感起兴趣来了，以致到后来陆续讨了几个老婆。这件事情引起人们关于他净身不彻底的猜测。我国著名的医学博士兼文史家陈存仁，研究太监问题多年。他就认为，如果太监净身不彻底，很有可能阴茎重生，从而重新产生性欲。宫廷里的小太监，每三年要看一看，每五年再查一查，看是否有凸肉长出，这是宫廷定制。但是宫廷中的事情，不

能简单以常理揣测。如果某贵妃对某小太监青睐有加，那么她只要对检验的太监说一声“免了罢”，这个太监就不用受到检查。如此一来，即使那个太监有凸肉长出，也可以自由发展，终至长成。除此之外，有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家，很早就已经准备好了将自己的孩童日后送进宫当太监，所以在这些孩童还在襁褓之中的时候，就由特别的佣妇用她的巧妙手术，扭捏婴孩的下身，直到婴孩的生殖器渐渐萎缩，天然的机能完全毁灭。这样的孩童太监，由于有可能和年幼的太子及公主做伴嬉戏，那么在他们的发育期里，很有可能自然而然地恢复了性能力。只要他们与小太子的关系非常好，宫中的检验太监也就不敢特别仔细地检查他们。

除了这些比较自然的情况外，还有人为的情况存在。在太监阉割的过程中，是老太监带领着发育不全的年轻人进入阉房进行手术。这种情况下，假如动刀阉割的人受了贿赂，那么新太监就可以不彻底的净身，只要留着部分根茎，那么就有重生的希望。同样，入宫的检验也可以通过贿赂过关。站在医学的角度看问题，发育不久而又没有阉割干净，这样的情况下，人体强大的发育功能很有可能使人阴茎重生。

上面讲的几种情况都是这样，即太监已经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太监了。要是一个英俊可爱的太监，被派在深宫中服侍一个贵妃，朝夕相对，日久生情，也不是没有可能。贵妃独居深宫，久而生怨，而太监无论如何毕竟是男性，于是就把面目俊秀的年轻太监拉上床去，即使拥抱而卧一番，对于贵妃而言，也有相当的情趣。那么如果有不是太监的太监出现，岂非更遂人愿？也就是说，贵妃对阉割未净的太监，有着很大的期望，如此一来，当然这样的事情就是极有可能的。这样的说法并不仅仅是猜测，在明朝人的笔记如《枣林杂俎》中，就有关于魏忠贤“玉茎重生”的记载。

第五种观点，性基因启动说。生理学的研究发现，存在着一种“性基因启动”的说法。这种看法认为，太监虽然失去了男性的生殖器官，但他仍然是个男人，到了青春期自然有接近女性的要求。从这个角度出发，我国学者孔宪璋等人认为，性基因的启动才是太监娶妻的根本原因。

以上种种关于太监娶妻问题的说法，似乎都有自己的理由，都能自圆其说。但是太监真正的动机是什么？这样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恐怕不能单单从一个方面就得出结论。要想真正揭开这个谜团，那么应该将历史、环境、心理、医学等等相关学科联系起来，深入研究，或许会有找到答案的一天。

难解之惑　　满人禁食狗肉之谜

大家都知道，满族人忌服狗皮，忌食狗肉，然而，要问起来他们的这个风俗是怎样形成的，他们为什么要忌食狗肉呢？对于这个问题，不论是满族人自己，还是民俗专家，至今仍然是见仁见智，找不到大家认可的答案。

大家都知道，满族人忌穿狗皮，忌食狗肉，然而，要问起来他们的这个风俗是怎样形成的，他们为什么要忌食狗肉呢？对于这个问题，不论是满族人自己，还是民俗专家，至今仍然是见仁见智，找不到大家认可的答案。关于满族人忌食狗肉的原因，目前主要有三种说法，但每种说法都不十分令人信服。

一是黄狗救驾说。故事的大概是：努尔哈赤在青少年时候，由于家境破落，他曾投到明辽东总兵李成梁部下当差。由于努尔哈赤聪明伶俐，李总兵把他留在帐下当亲兵。有一天，李总兵突然接到皇上的“圣旨”，说天上紫微星下降人间，东北地方有天子象，便派李成梁缉捕。光阴如箭，很快过了半年，未能发现未来“天子”的踪迹，因而使李成梁整天闷闷不乐。这天，他叫亲兵努尔哈赤给他打来洗脚水，为他洗脚，李成梁十分得意地说：“你看我能当上总兵，就是因为我脚上长了三个红痣。”努尔哈赤听了不以为然地说：“不瞒帅爷，我脚上也有七个红痣呢！”

李总兵听过，大吃一惊，但未动声色，心想，我寻找多时的真命“天子”原来在我的身边，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他很高兴地回到卧室和他的小妾名唤梨花的说了。梨花与李有杀父之仇，自然对李谈不上感情，久而久之，梨花背着李成梁喜爱上努尔哈赤。这天夜里，她见李成梁早已睡熟，悄悄地爬起来，到门房叫醒了努尔哈赤，把李总兵要把他解送京师领赏一事告诉他。努尔哈赤吓得一身冷汗，便忙跪倒在地说：“夫人相救，实是再生父母，他年得志，先敬夫人，后敬父母。”梨花催他赶快逃跑，努尔哈赤怀着十分感激的心情，偷骑一匹大青马，仓皇地向长白山驰去，平时他豢养的老黄狗，也悄悄地跟他一路而去。

第二天，李成梁不见了努尔哈赤，到后院一看大吃一惊，自己的爱妾梨花用白绫吊死在柳树之下，立即省悟，勃然大怒。且说努尔哈赤跑了一夜，人困马乏，想要下马休息一下。但是李成梁的人马紧追不舍，眼看就要追上他了，

他急中生智，便钻进前面的草甸子里。追兵赶到眼见那片草甸子呆呆地站在那儿，真是望草兴叹啊！过了一会儿，他们想出一个办法，用火烧掉这一片草甸子，努尔哈赤必被大火烧死，回去也就交差了。这时努尔哈赤已经跑得精疲力竭，躺在草地上就睡着了，他哪知道大火就要烧到头上。当他醒来觉得自己在水泊中躺着。忙站起来一看，周围的草都已烧光了，只有自己心爱的老黄狗累死在自己身旁。他明白了这一定是黄狗跳到水中将身子弄湿，再回到自己身边，将草和衣服弄湿，才使自己保住了命，可是黄狗已累死了。他顿时痛哭流涕，并对黄狗说："我的好伙伴儿，你对我真是恩重如山啊！将来我要是坐了天下，祖祖孙孙永远不吃你的肉，不用你的皮制衣，不用你的皮做手套，不用你身上的东西作药材，不虐待你的后辈儿孙"。于是满族的老百姓也追随效仿，便有了今日之"忌服狗皮，忌食狗肉"的满族传统习俗。满学专家闫崇年在其所著《努尔哈赤传》一书中采用了这个说法。

此外在《满族民间故事选》第二集中《义犬的故事》中对于"黄狗救驾"有另一种版本：萨尔浒大捷后，罕王努尔哈赤大宴群臣将士，不料被早有篡权野心的叔叔龙敦灌醉后送回大帐，龙敦见罕王人事不省，而周围又无人，就拔出钢刀砍向罕王。不料，罕王养的一条大黄狗，忽然窜到帐内，先咬醒罕王，再向龙敦扑去，死死咬住龙敦不放，不幸为龙敦所杀，但此时罕王已醒，很快杀死了龙敦，平定了叛乱。之后，罕王爷厚葬了大黄狗，又吩咐部下："山中有的是山猫野兽，尽可以打来吃用，但是今后不准再吃狗肉、穿戴狗皮，狗死了要把它埋葬了。因为狗通人性，能救主，是义畜。"

每个满族人在幼年时期就已对"黄狗救驾"的传说耳熟能详了，但是这个传说的历史真实性并不是很可靠。首先努尔哈赤并没有在所谓的李成梁处当过差，再说如果努尔哈赤曾正式下令不许食狗肉的话，在《满文老档》这样的原始档案中应该有明确的记载，但是遍查该资料，却一无所获。所以可以肯定的是，仅凭一个在几百年前才出现的奇闻轶事来解释早已影响满族习俗的说法很值得怀疑。

二是源于满族先人的风俗说。赵宏在《略谈满族文化之饮食习俗》认为："考诸史籍，实因满族先人在古代长期的渔猎生活中，狗对人们的经济生活起到过重要的帮手作用，后来人们不忍心杀食其肉，逐渐形成了忌食狗肉的习俗。"众所周知，早期满族人以狩猎、采集为生，这两项生产活动都要由狗来帮助。在《清朝文献通考》卷 27《舆地三》中记载，构成满族主源之一的建州女

真，原来居住在松花江下游以及黑龙江下游，这一地带居民世世代代“不知耕种，以捕鱼为生，其来往行猎，并皆以犬，即所谓使犬部也。”看来，使犬是当地渔猎文化的重要特征之一。在严寒的北方，马、牛等牲畜难以驯养和繁殖，狗就成为最主要的运输工具。此外，猎物被射伤了，由狗去最后夺取；采集时迷失了方向，进入森林之后找不到家了，要狗来领路，返回采集点或居住村落。特别是与野猪搏斗中，狗更是起着关键的作用。据说成年野公猪很难对付，较之熊、虎更加凶猛。它不仅体大力猛，巨齿獠牙，而且混身凝结着在松树上蹭痒的由松油所形成的厚厚“铠甲”，真是刀枪不入。只有狗群将猪围攻得坐在地上团团打转，露出胸口那一处没有“铠甲”薄弱而又致命之处，猎人才能趁机冲上去，一矛将那千余斤猛兽刺死。从以上分析可知，狗不仅是满族人获得衣食之源的重要帮手，而且是猎人与野兽搏斗的生死战友。因此，满族人绝不肯对达“仁义”的狗“食其肉，寝其皮”。

这样的说法乍一看起来，还是合情合理的。但是令专家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按照这一说法，满族的先人就已经不食狗肉了，但事实却不是这样的。南宋马扩著有《茅斋自叙》一书，该书中写到“金初女真风俗”，称：“遇阿骨打与诸酋共食，则于炕上用矮台子或木盘相接，人置稗饭一碗，加匕其上，列蔪韭、野蒜、长爪，皆盐渍者，别以木碟盛猪，羊、犬、虾蟆等肉，或燔，或烹，或生脔……”众所周知，阿骨打是完颜部女真人，是大金国的创建者，而女真正是满族的先辈。那么在他们宴桌上有狗肉，在吃法上既可以燔烤，又可以烹煮，还可以生吃。这显然否定了满族的先人——女真族人已经有了不食狗肉风俗的说法。

最后，还有一些满学专家从萨满信仰的图腾崇拜来解释这一禁忌。如：孙文良主编的《满族大辞典》中提到：“狗是满族氏族制时期图腾崇拜之动物，故部人不得服其皮，食其肉。”但是，有些学者认为：如果说满族的忌食狗肉的风俗源于氏族时期的图腾崇拜的话，那不应该始于满族，而应该始于满族的祖先，按现在通行的说法，肃慎、勿吉、挹娄、女真分别是满族的祖先在不同时代的称呼，女真之后改称为满洲（满族）。前面已经证明女真人至少在阿骨打时期是食狗肉的。就是说，要么满族的早期先人没有狗图腾崇拜之说，要么就是虽有此说但金太祖阿骨打并不遵行。因此，他们得出结论认为，不管怎样，将满族忌食狗肉跟他们祖先的图腾崇拜联系起来的说法，还缺乏合理的解释。

显然，不论是风俗说还是图腾说，之所以不能为人们所信服的理由正是在于其违背了“风俗”与“图腾”的一般定义。对此，民俗学家有了新的解释，他们引用《黑龙江志稿》卷六中的一段记载：清代一些满族部落，譬如“库雅喇新满洲”中，氏族平日恪守不食狗肉不用狗皮的禁忌，但却“选家犬肥洁者畜室中饲以粱肉，以备祭天。”那么，这种习俗应如何理解呢？他们认为，这是在一定宗教场合下对图腾动物加以宰杀的习俗，曾广泛流行于世界众多原始民族中。也就是说，将某物奉为图腾与杀之以供祭祀并不矛盾。

看来要想彻底解决这个问题，尚有待时日。我们拭目以待学界的成果，能给我们一个满意的答案。

民俗疑案　　满族“尚柳”习俗之谜

“尚柳”作为满族人的一种信仰习俗的形成原因及其文化意义，国内学术界的研究尚嫌不足，对这个问题研究的深度、广度也嫌不够。关于满族“尚柳”习俗，目前主要有这么几种说法……

“尚柳”习俗即崇拜柳树、敬仰柳树，是满族各部普遍流行的风俗习尚，时至今日，“尚柳”习俗在满族民间仍然随时随处可以见到。比如在吉林省九台市蟒卡满族乡石克特里哈拉即石姓满族人家，至今还供奉着柳枝，这柳枝就插在堂屋东南角的立柱上面；吉林省吉林市乌拉满族乡尼玛察哈拉杨姓满族人家举行萨满祭祀时，要选择村里树龄最长、枝叶最为繁盛，根茎最为发达的柳树作为神树。

我们不仅要问：满族“尚柳”习俗形成于何时，到底代表了什么含义？

据流传于今的史籍可以发现这样的线索，《北平风俗类征》载：金代女真清明时分“儿童插柳、祭扫坟茔”，“坟墓插遍‘佛多’以祭”，“清明，妇女儿童有戴柳条者，期时柳芽将舒卷如桑椹，谓之柳苟”。又曰：“清明戴柳于发”；金太祖完颜阿骨打起兵反辽时率众所祭的是柳树。从以上史料可知，满族“尚柳”习俗至晚在辽金时期就普遍存在。

“尚柳”作为满族人的一种信仰习俗的形成原因及其文化意义，国内学术界的研究尚嫌不足，对这个问题研究的深度、广度也嫌不够。关于满族“尚

柳”习俗，目前主要有这么几种说法：

图腾崇拜说。满族学者尹郁山先生在其编著的《吉林满俗研究》一书中认为满族“尚柳”“属于图腾崇拜”；学者刘小萌、定宜庄在其合著的《萨满教与东北民族》中提出，满族“尚柳”习俗实际上是一种“氏族树”的观念；民俗学者何星亮在其博士学位论著《中国图腾文化》中指出，“满族普遍崇奉柳树，柳树最初可能是满族的图腾”；满学专家石光伟等编著的《满族萨满跳神研究》中则认为，满族“尚柳”“可看作是一种原始的图腾制的遗存”；民族学专家富育光在《萨满教与神话》一书中指出“柳崇拜已经有了氏族图腾的意味”。上述几家观点可视为当前国内满族“尚柳”习俗研究中的代表性见解，也是国内学术界较为流行的一种观点。

但有些学者认为这种“图腾崇拜”说颇值得商榷。尤其是，柳树是否就是满族的图腾，学术界尚无定论，即使是上述专家学者，他们对“尚柳”是否就是“图腾崇拜”并无把握。根据中外图腾文化研究界对于图腾的定义发现：“尚柳”属“图腾崇拜”有很多不能自圆其说之处。首先，综合所有的科研成果显示：被作为满族图腾的动、植物有很多，诸如鹰、乌鹊、狼、鹿、豹、蟒蛇、柳枝、野猪、鱼、蛙等，如此繁多的图腾物与一个氏族一般只有一个图腾物是不符的。其次，从图腾禁忌言，满族没有禁止砍伐柳树的禁忌，相反，“射柳”习俗在满族中也很流行，这用“图腾”理论无法解释。

不过，对这一问题有些学者有新的认识。射柳活动最初作为一种萨满黑巫术在契丹产生，因为柳是女真祖先保护神的象征，契丹人希望通过这种巫术的举行，射死女真人的始母神，使女真失去神灵的佑护，以巩固契丹对女真的统治。后来，由于战争的爆发，女真人迫切需要提高本民族的骑射技能，所以引入了契丹的射柳活动。在这种需要下，柳在女真人思想中成为一个多元的物体，使射柳活动与柳崇拜并不矛盾。

与“图腾崇拜说”同时并存的还有“生殖崇拜说”。

在原始社会，由于自然条件的恶劣，人类最为关注的问题之一就是提高人类自身的繁殖能力。由于人类出于对生存的关注，遂产生了生殖崇拜。相对而言，植物的繁衍能力较强。因而，原始人便幻想自己能像植物一样具有无限的繁殖力，故把人类自身繁衍不绝的希望寄托于植物身上，满族的“尚柳”便是这种观念的体现。

此外民间广泛流传的关于“尚柳”习俗的神话和传说则更能说明问题。

吉林珲春满族喜塔拉氏萨满补谕中记载了这样一则神话：满族为什么敬柳？原来，当阿布卡赫赫与恶魔耶普里鏖战时，善神们死得太多了，阿布卡赫赫只好往天上飞去，耶普里紧追不放，一爪子把她的下胯抓住，抓下来的是一把披身柳叶，柳叶飘落人间，这才生育出人类万物。珲春那不都鲁哈喇神谕中记载的神话则是：很古很古的时候，世界上还刚有天有地，阿布卡恩都里把围腰的细柳叶摘下了几片，柳叶上便长出了飞虫、爬虫和人，大地上从此才有了人烟。这些神话、传说，毫无疑问是满族的创世神话，柳被视为了满族的祖先。

以上引述的几则创世神话中，柳叶生人是最为典型的生殖崇拜观念的体现。对此，学界开始琢磨柳叶的象征意义，而柳叶在外形上与女性生殖器的相像则更增强了“尚柳”是生殖崇拜的可信性。民间文艺家贾芝在《满族萨满神歌译注》一书的序言中作出了一个很肯定的结论，即“柳叶是女阴的象征”。由此可见，柳叶迷信的本质就是一种生殖崇拜。

满族“尚柳”习俗的最集中体现，反映在满族各姓氏普遍存在的祭祀“佛多玛玛”活动中。祭“佛多玛玛”也突出地表现了满族先人的“生殖崇拜”观念。

祭“佛多玛玛”是满族家祭中的一个重要程序。佛托玛玛是个上尖下圆的黄布口袋，内装长三、四丈的五色线，叫“索络条子”，也叫“子孙绳”、“长命绳”。绳上系着小弓箭和用柳条编的小篓。小弓箭代表家中的男丁，小柳条篓则代表家中的格格（姑娘）。而隔在中间的嘎拉哈（猪羊的骨），则代表辈分。换索（锁）仪式要在院中的柳树下进行。如果院中没有柳树，也可折一把柳树枝立在祭天杆下的神石旁。换索（锁）时，先把玛玛口袋打开，取出“索络条子”，一头系在祖宗板上，一头系在院中的柳树下，然后由家中德高望重的老人把代表家中新生男孩的小弓箭和代表新生女孩的小篓，拴在子孙绳上，再把代表出嫁的女孩的小篓摘下来。

有清一代，祭“佛多玛玛”不仅广泛流行于民间，宫廷里也行此礼，且祭典十分隆重。据《钦定满洲祭神祭天典礼》卷四“求福仪注”一节介绍，宫廷求福祭祀的过程，与民间祭柳枝十分相似。《重订满洲祭神祭天典礼》跋语中解释说：“树柳枝求福之神，称为佛立佛多鄂谟锡玛玛者，知为保婴而祀”。《大清会典》“福州祭神祭天之礼”卷七十四明确指出，“若祈福，祈福所祭神，佛立佛多鄂谟锡玛玛”，显然清宫廷是将“佛立佛鄂谟锡玛玛”为作保佑婴儿长命百岁的多“福神”来祭祀的。

从上文描述的满族民间和宫廷的祭“佛多玛玛”看，祭柳枝真实地表现了满族先民的生殖崇拜。贾芝先生对此有非常精彩的见解，他说：“佛多玛玛从家祭发展成为生育之神，它把故事化了的柳树描绘成了生命的源泉。”这一看法得到了著名清史专家薛虹的支持，他在《满族萨满跳神研究》的序中说，满族祭“佛多玛玛”反映了满族先民对生命本源和氏族繁衍的膜拜。

满族“尚柳”除在祭柳活动中得以集中反映外，民间的其他许多风俗传统中也颇多反映。例如，在满族民间长期流行这样一些风俗：小儿降生，门左悬挂用柳枝做的柳木弓箭；女子出嫁时要食用柳叶饽饽；用柳树叶炒干烘腹可治妇女不孕之症。这些“尚柳”习俗的本质是满族生殖崇拜观念的具体表现，换言之，这些民俗体现了满族生殖崇拜的意识。

看了上面的不同观点，我们对于满族为何有“尚柳”习俗仍无法做出肯定的回答。

宫廷盛宴　　满汉全席成因之谜

满汉全席以宫廷盛宴而闻名于世，但是关于它的起源则长时间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传闻甚多。在国内饮食界，有人称满汉全席是清代宫廷筵席；更有人认为其为清朝皇帝筵宴满汉文武大臣的“国宴”；但与此相反的说法则明确指出：满汉全席不是宫廷宴，更不是皇帝餐。两种说法截然相背，满汉全席究竟因何而成就变成不解之谜。

满族在入关以前，繁衍生息在中国东北的“白山黑水”之间，饮食上并不讲究精细的烹调。举行宴会时，只是将大块的肉煮烂。与会者席地而坐，解刀进食。主食讲究米面点心。至于在祭祀仪式中，则整猪、整羊、整鸡、整鸭上席。这种习俗在入关以后仍然保留了一段时间。

对此，《满文老档》中载：“贝勒们设宴时，尚不设桌案，都席地而坐。”《清稗类钞》中则有较为详细的描述：“满洲贵家有大祭祝和喜庆，则设食肉之会。无论旗、汉，无论识与不识，皆可往，均不发简延话也。是日，院建高过屋之芦苇席棚。地置席，席铺红毡，毡设坐垫无数。主客管衣冠。客至，向主人半跪道贺。即就座垫盘膝坐，主人不让坐也‘或十人一围，或八九人一围’。坐定，

佣人以约十斤之向一方置于二尺径之铜盘以献之。更一大铜碗，满盛肉汁。碗有大锅勺。客座前各有八九寸之小铜盘一，无酵团高粱酒倾大瓷碗中，客依次轮饮，捧院押之。自备酱意高丽纸、解手刀等，自切自食。食愈多，则主人愈乐。”满族这种借祭神而举行的宴饮，粗疏豪放，保留了淳朴风俗。

清人关后，在六部九卿中，专设光禄寺卿，专司大内筵席和国家大典时宴会事宜。据《大清会典》和《光禄寺则例》记，康熙以后，光禄寺承办的满席分六等。光禄寺承办的汉席，则分一二三等及上席、中席五类。也就是说至康熙年间，此前的简朴作风已经发生了改变。

清康乾盛世，奢华之风盛行，不仅各种宫廷酒宴不断，还频繁出巡设宴。相传康熙五十三年(1714)，康熙帝六十寿辰，宫廷首开千叟宴，康熙在三月二十五日和二十七日两次宴赏耆老，先后有年六十五岁以上老人二千八百余人与宴。康熙在皇宫内院首尝满汉全席，亲笔书下“满汉全席”四字，从而确定了满汉全席的地位。自此，满汉全席便开始盛行，随后不断发展完善。到了1757年至1784年，乾隆六次南巡，往返行程二千九百余公里，沿途设行宫三十处。所到之处，地方官员及巨贾不遗余力操办盛宴。满汉全席的品种丰富多彩，一餐不能尽食，要分多次进餐。有分全日进行的，即分午、晚、夜三餐吃；有分两天两个晚上进餐的；还有分三天作三次吃完的。

满汉全席以宫廷盛宴而闻名于世，但是关于它的起源，则长时间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传闻甚多。在国内饮食界，有人据老厨师称，满汉全席是清代宫廷筵席；更有人在老厨师的“回忆”中，加入清史中的只言片语，经过一番“回忆”与史料相互之间杂糅的艺术加工，满汉全席便被说成了清朝皇帝筵宴满汉文武大臣的“国宴”；但与此相反的说法则明确指出：满汉全席不是宫廷宴，更不是皇帝餐。两种说法截然相背，人们便莫衷一是了。

从现在各家的专题论著考察，持满汉全席“源于宫廷说”的认为：“全席”先前称为“大席”，“大席”之称当是由宫廷生活用语派生而来，例如皇帝的婚礼称为“大婚”，筵席伴奏音乐称为“丹陛大乐”。且前述满汉全席在宫廷中的流行，也为满汉大席出自宫廷增加了可信度。据一些专家考证，较早满、汉席全设的宴席，出现于康熙前往曲阜祭孔时，衍圣公府中曾以满、汉(孔府菜)席款待康熙，后来这种宴席也开始在宫廷中出现。乾隆年间，国力强盛，大清王朝达到了发展的顶峰。乾隆为显示皇家气派，在饮食上刻意追求，讲礼仪、讲排场。上行下效，民间也开始仿效宫廷满汉全席，举办巨型宴会。民间满汉

全席之称，最早见于乾隆年间李斗的《扬州画舫录》和袁枚的《随园食单》。在追求皇家风范的体验以及夸富心理的作用下，乾隆年间满汉全席风靡全国。

但是王仁兴所著《中国饮食谈古》则否定了这一看法。他认为大席出自官府，根据之一就是最早记述这类宴席的袁枚的《随园食单》中有明确的记载："今官场之菜……有满汉席之称。"值得注意的是，袁枚在该书中接着说，官府的满汉席除用于"新亲上门"外，也用于"上司入境"。那么普天之下，最大的"上司"莫过于皇帝了，他的临幸，当然要享之以最大的"大席"。皇帝在外地可以留驻不短的时间，那他的"驻跸"的官府便无异于行宫，官府宴则等同于宫廷宴。

"源于官府说"有多种证据证实自己的观点，但是对于源自于何地的官府，则众说纷纭，至今仍不得其解。持"源于官府说"者一般认为"满汉全席"来自江南的官声菜。据李斗的《扬州画舫录》说："上买卖街前后寺观，皆为大厨房，以备六司百官食次：第一份，头号五簋碗十件。第二份，二号五簋碗十件。第三份，细白羹碗十件。第四份，毛血盘二十件。第五份，洋碟二十件，热吃劝酒二十味，小菜碟二十件，桔果十彻桌，鲜果十彻桌。所谓满汉席也。"李斗在该书中还称：这是扬州"大厨房"专为到扬州巡视的"六司百官"办的。由此，大部分学者认为从现在可得的文字资料分析，满汉全席应源于扬州。

但是，近来"源自扬州说"遭到了挑战。已故著名作家高阳写过一本关于饮食文化的专著，书名叫做《古今食事》。其中题为《河工与盐商》一章中，以大量的史料说明了淮扬菜的形成与豪奢饮宴的密切关系。书中还提到，常驻淮安的河道总督衙门岁有经费四百五十万两，最多只需三分之一，其余巨金"挥霍而已"。公开"公款消费"的官府只此一家，河工一场宴席要三天三夜，食客"从未有能终席者"。由此高阳提出了一个大胆的假设："我想，所谓'满汉全席'，大概就是由河工上这须三昼夜才能吃完的筵席演变而来。"

还有专家认为"满汉全席"的形成，其前身应为"全羊席"。对清代烹饪文化有专门研究的吴正格先生的新著《中国京东菜系》中有个示意图，其中以"全羊系"与"满汉全席"双双并列。《清稗类钞》则早已断言，"清江(淮安)庖人善治羊"，"号称一百零八品"。淮安独有的一百零八品"全鳝席"，显然是从全羊席派生的。这就是"满汉全席"源自淮安的佐证。而据新出版的《淮安古迹名胜》称，"清晏园"先前曾命名为"清宴园"，这个名称本身足以使人联想到此园与盛宴有关。

最早记载满汉全席的除了李斗的《扬州画舫录》而外，还有苏州人顾禄的《桐桥倚棹录》，持“淮安说”者认为这并不能证明“全席”源自扬州或苏州，较早的记载出于这些地方，大概是那里的文化与商业后来大大超过了淮安。从“历史地理学”的角度来看，淮安城市的重要地位确是较早时期的事情。

看来满汉全席是源于清宫，还是源于民间，是源于苏州，还是源于扬州，是源于淮安，还是源于山东曲阜孔家菜，一时片刻是难以搞清楚的。

莫衷一是　　郑板桥“难得糊涂”含义之谜

郑板桥的“难得糊涂”，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理解，有望文生义的；有作词语解释的；也有就其深邃的内涵进行探讨的，诸说不一。看来后人难知前人心态和处世的复杂文化环境，有时也难以自圆其说了。

“难得糊涂”，原是清朝扬州八怪之首郑板桥刻在一方闲章上的一句“心”语，是由他所觉、所悟、所感而抒发的一种情怀。说起“难得糊涂”，还有一段颇为有趣的来历。有一年，郑板桥到山东莱州云峰山观摩郑公碑，晚间借宿在山下一老儒家中，老儒自称糊涂老人，言谈举止高雅不凡，二人交谈十分投机。老人家中有一块特大砚台，石质细腻，镂刻精美，郑板桥看了大为赞赏，老人请郑板桥留下墨宝，以便请人刻于砚台背面。郑板桥感到糊涂老人必有来历，便题写了“难得糊涂”四字，并盖上了自己的名章：康熙秀才，雍正举人，



郑板桥故居在兴化东门外郑家巷

乾隆进士。因砚台过大，尚有许多空白，板桥请老先生也写一段跋语。老人没推辞便随手写道："得美石难，得顽石尤难，由美石转入顽石更难。美于中，顽于外，藏野人之庐，不入富贵之门也。"写罢盖了方印，印文是"院试第一，乡试第二，殿试第三。"板桥一看大惊，才知道老人是一位隐退的官员。有感于糊涂老人的命名，见砚背上还有空隙，便也补写了一段话："聪明难，糊涂尤难，由聪明而转入糊涂更难。放一着，退一步，当下心安，非图后来福报也。"

这段文字传下来，人们感慨其中富含哲理，便将"难得糊涂"一词写成横联挂起来，随着时间的推移，越传越广，成为一些人的座右铭或一种时尚。然而，如何正确理解这句词语，人们似乎莫衷一是，甚至某些人还存在糊涂的理解。那么郑板桥通过"难得糊涂"这一"心"语到底表达了什么意思呢？目前大致有三种看法。

第一种看法认为是郑板桥的自我解嘲。

乾隆十六年(1751)，郑板桥在山东潍县任七品知县时，一日正值"衙斋无事，四壁空空，周围寂寂，仿佛方外，心中不觉怅然。"他想，"一生碌碌，半世萧萧，人生难道就是如此？争名夺利，争胜好强，到头来又如何呢？看来还是糊涂一些好，万事都作糊涂观，无所谓失，无所谓得，心灵也就安宁了。"于是，他挥毫写下"难得糊涂"。

郑板桥从不糊涂，他之所以兴叹"难得糊涂"，自有其苦衷。朱铁志认为"郑板桥是个极为清醒的人。唯其清醒，正派，刚直不阿，而对谗言无能为力时，才会有'难得糊涂'的感叹，'难得糊涂'的难在那里呢？难在他毕竟清醒自明，心如明镜，无法对恶势力充耳不闻，视而不见；难在他一枝一叶总关情，对百姓的疾苦不能无动于衷。他只有假装糊涂，然则终不能无视现实，遂痛苦于内，淡然于外，而生'难得糊涂'之叹。"因此它被称为"真乃绝顶聪明人吐露的无可奈何语，是面对喧嚣人生，炎凉世态内心迸发出的愤激之词。"可见，他是想做些有益于地方、百姓的事，但囿于情势所迫又往往无能为力，内心十分矛盾。所以，这"难得糊涂"一语，反映了封建社会里一个正直士大夫的彷徨与苦闷。

第二种看法则认为这是郑板桥对于现实的抗议之声。

郑板桥由山东范县调任潍县知县，上任之日正遇百年未见的旱灾。郑板桥见百姓家破人亡，忧心似焚，不免心力不支。其妻相劝：既然皇上不问，钦差不理，你就装作糊涂嘛！郑板桥闻之怒言道：装糊涂，我装不来。你可知

道，聪明难，糊涂难，由聪明变糊涂更难，难得糊涂。由此郑板桥有所启发，就以“拯救万民，在所不惜”激励自己，并开官仓赈灾。他所说的这句话，后来就成了“难得糊涂”的自注：“聪明难，糊涂难，由聪明而转入糊涂更难，放一着，退一步，当下心安，非图后来福报也。”

台湾徐兰州说：“这句话文义，似乎喻人凡事不要太认真，得过且过，所谓‘不痴不聋，不作阿家翁’的另一注解。加以句读，聪明者有俗庸之智慧，有赖于人的先天遗传和后天的环境教育，才能培养成完美的性格，是以人欲聪明并不容易。”苏东坡诗云：“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所以，聪明人难做。



郑板桥《兰竹图》

什么是糊涂呢？糊涂就是不精明。糊涂有两种：一种是真糊涂，懵懵处世，似是与生俱来，装不来，求不到；一种是装的假糊涂，明明是非黑白了然于心，偏偏装作懵懂不辨，即由‘聪明转入糊涂’了。依照郑板桥出污泥而不染的高雅品格，要他违背自己的理念和道德，显然是一种痛苦与折磨。所以徐兰州认为：“郑板桥这段感慨‘难得糊涂’的题书，其中有段非常感性的心路历程，也是知识分子从政，在专制制度腐败政权中无法展现宏志的一种抗议之声”。

而第三种则是“心安理平”说。郑板桥任潍县知县时，其堂弟为了祖传房屋的一段墙基，与邻居诉讼，要他向兴化县县令求情，以便赢得官司。郑板桥看完信后，写下“难得糊涂”、“吃亏是福”两幅字，并在“难得糊涂”下加注：“聪明难，糊涂难，由聪明而转入糊涂更难，放一着，退一步，当下心安，非图后来福报也。”在“吃亏是福”下加注：“满者损之机，亏者盈之渐，损于己则盈于彼，各得心情之半，而得心安既平，且安福即在是矣。”此处“难得糊涂”指难得装一次糊涂，它具有为所当为的积极涵义，不可为而为的胆识。因此，这种“心理调节”乃是试图把自己的心理反差平衡一下，以求得方寸的短暂安宁。

郑板桥的“难得糊涂”，人们有着不同的理解，有望文生义的；有作词语解释的；也有就其深邃的内涵进行探讨的，诸说不一。看来后人难知前人心态和处世的复杂文化环境，要有正确的解释，有时也难以自圆其说。

秦淮名妓　柳如是身世之谜

长期以来，人们总是把柳如是视为“秦淮八艳”之一的风流名妓。据《柳如是新传》考证，马湘兰、顾眉生、卞玉京、董小宛、寇白门、李香君等六人是秦淮妓，陈圆圆是吴中妓，柳如是是吴江妓。今人把柳如是与马湘兰等并列为“秦淮八艳”，实在是凑数。那么真实的柳如是是怎样的呢？



柳如是真迹

生活于明清之际的柳如是，一生中有过多次角色转换，丫环、侍妾、名妓、尚书夫人。除此之外，她还是一名诗人，画家，身世复杂，多才多艺。但是长期以来，人们总是把柳如是视为“秦淮八艳”之一的风流名妓。那么真实的柳如是是怎样的呢？

柳如是，名隐，后改名为是，表字如是，浙江嘉兴人，生于明万历四十六年(1618)。由于史料的缺乏，柳如是的家世已难以考证。从她肤色白皙、自幼聪慧好学、对文字有“过目成诵”的特殊天赋来看，不可能出生于一个父母目不识丁的贫寒之家。

崇祯元年(1628)前后，当柳如是长至十岁左右时，父母相继死去，她被人拐卖至吴江县盛泽镇柏家桥北一带的归家院，人称“十间楼”的妓院里。归家院的女主人叫徐佛，复社领袖张溥与此人曾一度相好。徐佛与柳如是有同乡之缘，又怜其娇小可爱，把她视为养女，并特邀松江名师陈眉公来归家院，调教她写字绘画，吟诗作对，操琴谱曲。

崇祯四年(1631)初，“吴江故相”周道登以宰相身份退居故里，请徐佛代为物色一个知书识礼而善解人意的贴身侍女，柳如是被卖到相府当了侍婢。周道登素以风流著称，姬妾甚多，不久竟厚颜无耻地纳柳如是为妾。年仅十四岁的柳如是敏慧伶俐，周道登常将她抱置膝上，教其读书吟诗，引起群妾们的妒忌，加上柳如是待人接物傲气十足，因此得罪了不少人。她们散布流言蜚语，说柳如是与府中一琴仆私通。周道登勃然大怒，将其逐出家门。正值豆蔻年华的柳如是，迫于生活无着落，只得重新回到归家院。

崇祯六年(1633)前后，柳如是的才艳已经蜚声吴江、松江一带。她常乘画舫畅游于苏南江湖之上，与高才名辈相游。当时，陈子龙、宋辕文、李雯同创几社，被并称为“云间三子”。在松江诸子中，宋辕文算得上是佼好的人物，并最早痴心追求柳如是。宋辕文与柳如是真诚相爱，但这事传到宋母耳里，怒责儿子瞒着家中与“流妓”交好，认为有辱门庭。面对家庭的巨大压力，宋辕文怯懦退却。柳如是高举倭刀，猛砍古琴，七弦俱断。

后柳如是与陈子龙交好，两人时常参加南园几社名流聚会，座谈时事。经几社名士政论之熏习，其平日所萌发的“天下兴亡，匹‘妇’有责”的观念，逐渐趋于成熟。柳如是饮酒赋诗，放言无稽，与陈子龙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但无奈陈子龙已有妻室，其妻张氏无情棒打鸳鸯散，柳如是又一心追求独立的人格地位，从而未能与陈子龙结为姻缘而留下终身遗憾。

柳如是以卑微的身世，盖世的才华，在感情上几番追求，几番失落，直到常熟虞山脚下，以男装拜访半野堂的主人钱谦益之后，她才找到了归宿。当时她二十四岁，而钱谦益已经是白发苍苍的老翁了。钱谦益(1582—1664)作为明末时期的文坛泰斗与东林党魁，柳如是久慕其文名与清望。钱谦益的原配夫人尚健在，但他仍冲破世俗和家庭的重重阻碍，明媒正娶柳如是为妾。两人婚后生活甜蜜，在绛云楼中以诗文吟唱。

顺治二年(1645)五月，清兵南下，对江南一带进行了大肆的屠杀与劫掠。当明王朝被李自成起义军推翻、吴三桂降清、清军入关的消息传来，留守南京的文武大臣商议拥立新君的问题。一直闲居在家的钱谦益，此时偕同夫人柳如是从常熟赶往南京，利用其在东林党中的地位和社会影响，串联史可法等朝野的一些实力派人物，开展拥立新主的活动。无奈马士英等先下手为强，护送福王朱由崧为帝，建立起南明弘光小朝廷。不久，大权在握的马士英荐亲信阮大铖为兵部尚书，又任钱谦益为礼部尚书。

柳如是作为南明礼部尚书夫人，是其一生中最荣显之时。然而在这国难当头之际，她不计较个人恩怨得失和名利拘束，超越了党派之争的狭隘眼界。时阮大铖作为阉党余孽，名声不好，却有文才，写有《燕子笺》等名曲，对柳如是的《戊寅草》、《湖上草》等诗篇极为欣赏。一日，钱谦益准备好酒菜，请阮大铖来府作客，柳如是出来作陪。席间，她唱了《燕子笺》中的一段曲子，阮大铖仿佛遇见“知音”。当时阮大铖正奉旨巡阅江防，他请柳如是出城巡视江防，以慰劳将士。为此，柳如是非常激动，特地身穿戎装，脚蹬黑绒马靴，披着大红锦绣斗篷，冠上插着长长的雉尾，完全按照宋时梁红玉的装束打扮，骑一匹枣红大马，在阮大铖的陪同下，在战船演习时击鼓助威。顿时，战鼓声与战士们的喝彩声响彻江面，场面极为壮观。

南明弘光元年(1645)四月，清兵攻破并血洗扬州城十日。五月，清军又兵临南京城下，局势危在旦夕。弘光帝与马士英、阮大铖等分道出逃。这一夜，柳钱两人都在痛苦地思索：自己应当如何选择下一步的人生道路？柳如是下决心要为国尽忠，舍生取义。然而钱谦益却不想死，他向进驻南京的清军首领多铎屈膝投降。

顺治三年(1646)正月，清廷任命钱谦益为礼部侍郎，管秘书院事，充修《明史》副总裁。按照清廷规定，南都降臣都要北上进京朝见清帝，由清朝正式任命官职，诸降臣的妻妾皆可随夫一同前往。柳如是耻为降臣之妇，曾当

着钱谦益的面冲向楼台，意欲投池自尽，幸亏奴婢早有提防，才幸免于难。后尽管钱谦益一再劝说，她仍坚持独留金陵，不愿作清廷命妇，当时有“留都女”之称。

钱谦益并未受到清廷重用，在北京仅半年时间即回到南京。在柳如是的感染下，钱谦益既有对降清失节这一人生污点的悔恨，又重新萌发了反清复明的决心。顺治五年(1648)，钱因参与江阴义士黄毓祺反清一案，而被逮至南京问罪。到南京后，钱谦益被关进刑部狱中。此时，柳如是正卧病在床，听得这个消息，“蹶然而起，冒死从行”，上书代死，昼夜不舍。她先住在秦淮河边的一个朋友家，设法寻找可疏通的关节。钱谦益与时任备兵使的梁慎可家三代世交，柳如是往日也深得梁母吴太夫人的欢心。梁慎可与洪承畴有同年之谊，现在洪承畴幕府，是其身边的红人。柳如是来到梁府，其以死救夫的精神，深深感动了梁母。梁母邀请柳如是住进雕陵庄，并一再叮咛儿子设法救钱谦益。经多方周旋，终使钱谦益被关押四十多天后无罪释放。钱谦益回归故里之后，甚为感激，作诗称赞柳如是“从行赴难有贤妻”。

黄毓祺一案使得两人的复明之志并未因此而受挫。两人常常作诗暗托复明之志。她所居住的红豆山庄，成为与海上抗清复明力量联络的秘密据点。清康熙三年(1664)五月，钱谦益逝世，柳如是失去依傍。不久，柳如是自缢身亡，年仅四十七岁。

一代名妓，一生历尽沧桑，为了追求人的尊严，一生苦苦追求，最终还是难逃封建社会的罗网。

香消玉殒落何方　　陈圆圆归宿之谜

“冲冠一怒为红颜”，清人吴梅村的《圆圆曲》向我们展示了一代奇女子陈圆圆的传奇经历。吴三桂降清后，陈圆圆随其征战南北，吴三桂被封平西王，后起兵反清失败，陈圆圆的下落就成一个不解之谜。

“冲冠一怒为红颜”，清人吴梅村的《圆圆曲》向我们展示了一代奇女子陈圆圆的传奇经历。作为明末清初名将吴三桂爱妾的陈圆圆，原籍苏州。蔡东藩著《清史演义》对其有这样的记载：圆圆姑娘，姓陈名沅，字畹芬，能诗能画，

能善弹琴，因遭乱流落，为玉峰歌伎，艳帜高张，缠头价重。一日，陈沅艳名被崇祯宠妃父亲田畹所闻，便千金购艳，充入下陈，遂改名圆圆。吴三桂入京师时，曾与她有一面之缘，彼此企慕。后来，吴三桂便劫娶了她。而清代诗人吴伟业的《圆圆曲》中也有记载："家本苏姑浣花里，圆圆小字娇罗绮。相见初识田畹家，侯门歌舞出如花，许将戚里箜篌伎，等权将军油壁车。"1644 年李自成占领北京，其部将刘宗敏霸占陈圆圆，三桂之父吴襄一家数十口被杀，吴三桂一怒之下，打开山海关大门，几十万清军长驱直入，推翻了仅建立一个月的李自成大顺朝。吴三桂降清后，陈圆圆随其征战南北，吴三桂被封平西王，后因反清兵败，陈圆圆的下落就成一个不解之谜。

历史记载的一种说法认为陈圆圆在山海关之战后，就一直跟随吴三桂，当吴三桂被封为平西王时，陈圆圆得专房之宠。当清兵攻破昆明城时，吴三桂之孙吴世璠服毒自杀。而吴世璠妻与陈圆圆均是自缢而死，或说其绝食而死。孙旭的《平吴录》就说吴三桂叛乱失败时"桂妻张氏失死，陈沅及伪后郭氏俱自缢，一云陈沅不食死"。《平滇始末》也说："陈娘娘（圆圆）、印太太及伪后郭氏，俱自缢。"至于死后有说陈圆圆葬于苏州，有说埋在上海，而更多的人却倾向于"陈圆圆魂归云南昆明"，但是持这几种说法者均拿不出可靠的证据，甚至仅仅只是一种臆测，从而使得陈氏归宿成为史学界一个难解之谜。

近年来，对于兵败后陈圆圆归宿有了新的解释，这主要是源于贵州省岑巩县水尾镇马家寨的一个惊人的发现——陈圆圆的墓就在马家寨吴氏群墓之中。



陈圆圆墓在贵州省岑巩县

在马家寨狮子山下，有数百座排列整齐有序的坟墓，据专家考证，这就是吴三桂后代们的墓地，其中的始祖墓即为陈圆圆之墓。而墓碑上的日期说明此碑是清雍正六年所立，上面的碑文却令人费解："故先妣吴门聂氏之墓位席：孝男吴启华、媳涂氏立，孝孙男吴仕龙、吴仕杰，曾孙吴大经、吴大纯，孝玄孙吴朝达、吴朝选……皇清雍正六年岁次戊申仲冬月吉日立"。既然是陈圆圆墓，为何不写吴门陈氏，却写吴门聂氏？原来，这里隐藏着一段历史疑案。吴三桂死后，清王朝下旨，灭吴三桂九族，陈圆圆便携吴氏家眷子孙潜逃。在军师马宝掩护下，溯沅水，沿支流龙鳌河而上，在思州龙鳌里鳌山寺隐避下来。直到康熙二十四年(1685)四月，陈圆圆的儿子吴启华才下山在一片原始森林的狮子山下定居。陈圆圆千辛万苦脱险，故墓写吴门聂氏主要是为了避风险和防人盗葬，而取"聂"字也隐藏很深的含义，是经过反复推敲的。据说，陈圆圆原名邢沅沅，六岁丧母后便寄养于姨爹陈家，改名陈沅沅。"陈"、"邢"皆有耳旁，双耳即为"聂"。

对于陈圆圆死葬狮子山，马家寨吴氏历代守口如瓶，为让后人不忘祖宗又不轻易暴露真情，吴民采取了秘传之策，每代传一至二人，至今已传到第十二代，秘传内容为授予高邮吴氏家史，告知陈圆圆之墓等实情。由于马家寨吴氏的高度警觉，这些事一隐三百余年，世人难寻蛛丝马迹，从 1983 年起，第十一、十二代秘传人吴永鹏、吴能江才吐露了隐情。

当年，为确保安全，陈圆圆于天安寺削发为尼，改名寂静，字玉庵。马宝则出家鳌山寺当和尚，寿终后两个归葬马家寨旁狮山下。马家寨是经吴启华(吴三桂之子)、吴仕杰(吴三桂之孙)开辟的，后来繁衍成为拥有 231 户共 963 人的大寨。有人要问，这个寨子虽名马家寨，却无一户姓马，全姓吴，这是为什么？其实这也是有奥秘的。一是掩人耳目，保护吴三桂子孙，二是纪念恩人马宝，而这就是陈圆圆的高明所在。

当年陈圆圆为何选择马家寨作为避难之所，一直是人们争论不休的问题。马家寨位于古思州，坐落于一丘陵盆地内。陈圆圆与马宝对恩州的选择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有利条件有五：一是对恩州印象深，康熙十二年(1673)吴三桂带兵北上，思州知府前往迎接，杀猪宰羊犒劳其官兵，是吴三桂的支持者(思州地方志有记载)；二是恩州寺庙多，便于藏身；三是思州乃古苗夷之地，可避是非，安全保险；四是这里交通疏畅，信息快，行动方便；五是自然环境幽雅，有利于吴三桂子孙繁衍。

根据以上实地考察，陈圆圆晚年皈依思州天庵寺，死葬思州马家寨狮子山的传说是比较可信的。但是关于马家寨陈圆圆归宿地的疑点仍然还很多。

疑点之一，从历史披露的资料看，封建王朝驻屯军有其相应的活动范围，管理的事务也纷繁复杂，清政府思州治地驻屯军负责相应周边的防务，其势力很强大，它既是清政府戍守古思州的军队，为清政府在此建立基业的重要保证，又是清政府向外沿扩展势力的有生力量。现岑巩军屯这个地方与马家寨两地相距不足五华里，再结合封建王朝对“乱臣逆子”的待遇是“斩尽杀绝”、“斩草除根”上分析，如果马家寨居民是吴三桂后裔，无论如何隐瞒也逃不出军屯清军的耳目而遭无情追杀，能在同一地方上两个村寨相安无事，马家寨居民是吴三桂之后说难以取信。

疑点之二，关于马宝的情况。据蒋良骐著《东华录》中记载，马宝在康熙二十年曾带兵活跃在遵义府、泸州、叙州，因受吴世璠密诏，撤兵援救昆明，都统希福、提督桑峩乘胜追击，于当年七月在乌木山将马宝所部歼灭殆尽。马宝只身逃跑，终未摆脱追捕，被迫投降，解送京师。不久后，“马宝伏诛”。从记载来看，马宝被清军俘虏，没有隐迹山林，更不可能在鳌山寺当和尚。

疑点之三，史料空白。从《清史稿》上看，对吴三桂葬地、陈圆圆魂归何处未作交待，再从现今出版的有关姓氏追根求源中《吴姓》一书看，对吴三桂的介绍只局限于其父、他本人及在衡阳建大周称帝和其孙即洪化皇帝吴世藩自杀等情节，吴氏家族也理不顺该支系族人经那场变故后到底有何变迁，是否被斩尽杀绝、是否有子孙后代流传下来。此外清初的笔记小说、稗史杂编都只谈陈圆圆随吴三桂到昆明后，两人的关系发生裂痕，最后离开王府，在归化寺出家。而马家寨的传说在史料中却没有只言片语。

由此，一代奇女香消玉殒，魂落何方还有待近一步证实。

风马牛不相及　　董小宛与董鄂妃之谜

重新审视之后，董小宛的丈夫——冒辟疆在《影梅庵忆语》中详细追忆了自己和董小宛的相识：己卯初夏，他和董小宛第一次见面。己卯——也就是明崇祯十二年(1639)，这一年董小宛十六岁，而顺治才两岁。

王梦阮、沈瓶庵所著《红楼梦索隐》一文认为，顺治的皇贵妃董鄂氏就是明末清初著名文学家冒襄（字辟疆，号巢民）之妾、秦淮名妓董小宛。她是在豫亲王多铎率清兵南下江南时，被生掠至京，后来由顺治纳入宫中，享有专房之宠。对此，清史专家孟森专门进行了考证，并作了《董小宛考》一文进行辨伪。在孟文中指出：

> 董小宛死在顺治八年（1651）正月初二日，享年二十有八。盖生于明天启四年甲子……（崇德二年）正月三十戌时，世祖始生，而为小宛之十五岁……顺治八年辛卯正月二日小宛死，是年小宛为二十八岁，巢民为四十一岁，而清世祖则犹十四岁之童年，盖小宛之年长以倍，谓有入宫邀宠之理乎？当是时，江南军事久平，亦无由再有乱离掠夺之事。小宛死葬影梅庵坟墓俱在，越数年，陈其年偕巢民往吊有诗。迄今读清初诸家诗文集，于小宛之死，见而鞶之者有吴菌次，闻而唁之者有龚芝麓，为耳目所及焉。



董鄂妃是顺治皇帝的爱妃

该文从诸多方面说明了董小宛根本不可能入宫而成为董鄂妃，尤其是二人的年龄相差甚远，一个十四岁的皇帝把一个长自己一倍的二十八岁的有夫之妇“纳之宫中，宠之专房”，听起来匪夷所思。仅此一点，即可攻破董鄂妃即董小宛一说的立论依据。此外，通过冒襄自撰《影梅庵忆语》的佐证，以及时

人钱谦益、吴伟业、龚鼎孳、陈维崧等人的诗文，都可以证明董小宛死后葬于影梅庵，所以冒襄才写有《影梅庵忆语》抒发心中悲恸之情。被掠之事，无疑是好事者牵强附会。

我们联系《影梅庵忆语》和有关史料来考察，可以得出董小宛与董鄂妃二人之间可谓风马牛不相及。首先，从董小宛的生平经历来看，她嫁于冒辟疆为妾的时间是明崇祯十五年(1642)年末，时年十九岁，冒辟疆三十二岁，而清世祖约四五岁。直到董小宛二十八岁因病去世前，她始终与冒辟疆不离不弃，《影梅庵忆语》就是二人九年间的弥笃爱情的见证。尤其是在顺治二年(1645)至六年(1649)间，冒辟疆大病数次，他说“余五年危疾者三，而所逢者皆死疾，惟余以不死待之。微姬力，恐未必能坚以不死也”，“余病常失性，时发暴怒，垢谇之至，色不少忤，越五年如一日”，可知这五年(1645—1649)间董小宛是在冒辟疆身边照料，又怎么可能如《红楼梦索隐》所说“乃以计全辟疆使归，身随王北行”呢？再说，董小宛死后十年之久的顺治十八年(1661)，二十四岁的世祖才崩殂，一个十四岁的小孩子如何纳小宛于宫中呢？正是由于董小宛三侍危疾，既“为诸家传状诗文所艳称”，董小宛又因此而积劳成疾，“星瀹如蜡，弱骨如柴”，两年后死去，即葬影梅庵。



董小宛和冒辟疆结婚后，两人一起回到冒的家乡
如皋水绘园共同生活

其次，从豫王多铎的挥师南下的经历来看，他根本不可能见到董小宛。多铎下江南是在顺治二年(1645)二月辛酉，五月破扬州城，六月入浙，十月癸巳班师回京，清史上有很明确的记载，当时顺治亲率诸王、贝勒及文武群臣到

南苑迎接。自此之后直到顺治六年(1649)三月多铎三十六岁因天花病死,多铎再未去过江南。多铎下江南的顺治二年(1646),据《影梅庵忆语》记载,这年五月冒辟疆先因避乱奉父移家浙江盐官,后依靠盐官陈梁家,并在其所栖居,此时董小宛就在冒辟疆身边。《忆语》中细致地描述了当时冒董二人的生活:"乙酉客盐官,尝向诸友借书读之。凡有奇癖,命姬手抄。姬于事涉闺阁者,则另录一(帙)。归来与姬遍搜诸书,续成之,名曰《妆奁集》"。九月冒辟疆得病,至次年春天才逐渐痊愈;冬至后"冒阻渡江,犹不敢竟归家园,暂栖海陵。"从冬到春大致一百五十多天时间,病才稍痊。在这一百五十日中,小宛仅卷一破席,横陈榻旁,"寒则拥抱,热则披拂,痛则抚靡"。可见,这一期间,董小宛侍奉汤药,须臾未离开冒襄,她又怎么可能被早已回京的豫王多铎生掠而去呢?退一步说,即使这年她被多铎掳去,而此年顺治仅有虚龄七岁,又怎么可能把一个二十二岁的董小宛"纳之宫中,宠之专房"?

既然董小宛未曾进宫,那么明见于史,且与顺治帝闹过轰轰烈烈的爱情的董鄂妃又是谁呢?据《清史稿·后妃传》和《清史稿·世祖本纪》载:董鄂妃系内大臣兼一等子爵鄂硕之女,在尚未正式入宫中时,便被顺治赞为"性资敏慧,轨度端和,克佐壹仪"。顺治十二年(1655)八月入宫,其年十八岁,次年十二月册封为皇贵妃,地位仅次于中宫。为此,顺治颁给贵妃的父母许多赏赐:有金一百六十两,银八千两,金茶筒一个,银茶筒一个,银盆一个,缎八百匹,布一千六百匹,马十六匹,鞍十六副,甲胄六副。比起聘顺治朝博尔济吉特氏皇后姐妹时的礼物来,不知要超出多少倍。顺治十四年(1657),董鄂妃生一子,排行第四,顺治爱屋及乌,视如珍宝,可惜未及四月,顺治十五年(1658)正月二十四日即夭折而去,尚未命名。董鄂妃失去爱子,颇为悲伤。福临也痛切于心,伤感非常。为了安慰董妃,纪念皇儿,顺治十五年(1658)三月,福临颁谕追封这个无名的皇四子为和硕荣亲王。顺治十七年(1660)八月十九日董鄂妃因病死去,享年二十二岁,这使得顺治痛彻心扉。当日,宫中传谕亲王以下,满汉四品以上,公主王妃以下命妇等齐集景运门外哭灵,辍朝五日。次日,福临宣谕礼部,追封皇贵妃董鄂氏为皇后,谥号是"孝献庄和呈德宣仁温惠端敬皇后"。

正如孟森所言"世祖之于董鄂,事虽过中,不失为英主钟情佳话,弥可存也"。当时在北京的耶稣会教士汤若望在其《回忆录》中曾有生动的记述:"皇帝陛为哀痛所攻,竟致寻死觅活,不顾一切,人们不得不昼夜看守着他,使他不得自杀。太监与宫中女官一共三十名,悉行赐死,免得皇妃在其他世界中

缺乏服侍者。全国均需服丧，官吏一月，百姓三日。为殡葬的事务，曾耗费极巨量的国帑。两座装饰得辉煌的宫殿，专供自远地僻壤所召来的僧徒作馆舍。按照满洲习俗，皇妃的尸体连同棺椁，并那两座宫殿，连同其中珍贵陈设，俱都被焚烧”。孟森还考证出，“世祖妃出董鄂氏者盖有三人”，鄂硕女儿董鄂妃先于世祖而死，另有一董鄂贞妃在世祖崩殂后“感恩遇之素深，克尽哀痛，遂而薨逝”；第三位为宁慤妃，世祖时号为庶妃，生子福全。世祖的这三位出自董鄂氏的妃子显然也与董小宛毫无关系。

由上可知，王梦阮、沈瓶庵提出的顺治皇帝与董小宛的爱情故事说完全是道听途说、子虚乌有的无稽之谈，但是三百多年来人言人殊，聚讼纷纭，遂成为清初三大疑案之一。事实上，疑案不疑，如果把各种分散的史料加以系统地整理、分析，这个历史疑案就会露出它的真面目。

九城芳誉腾人口　　赛金花身世之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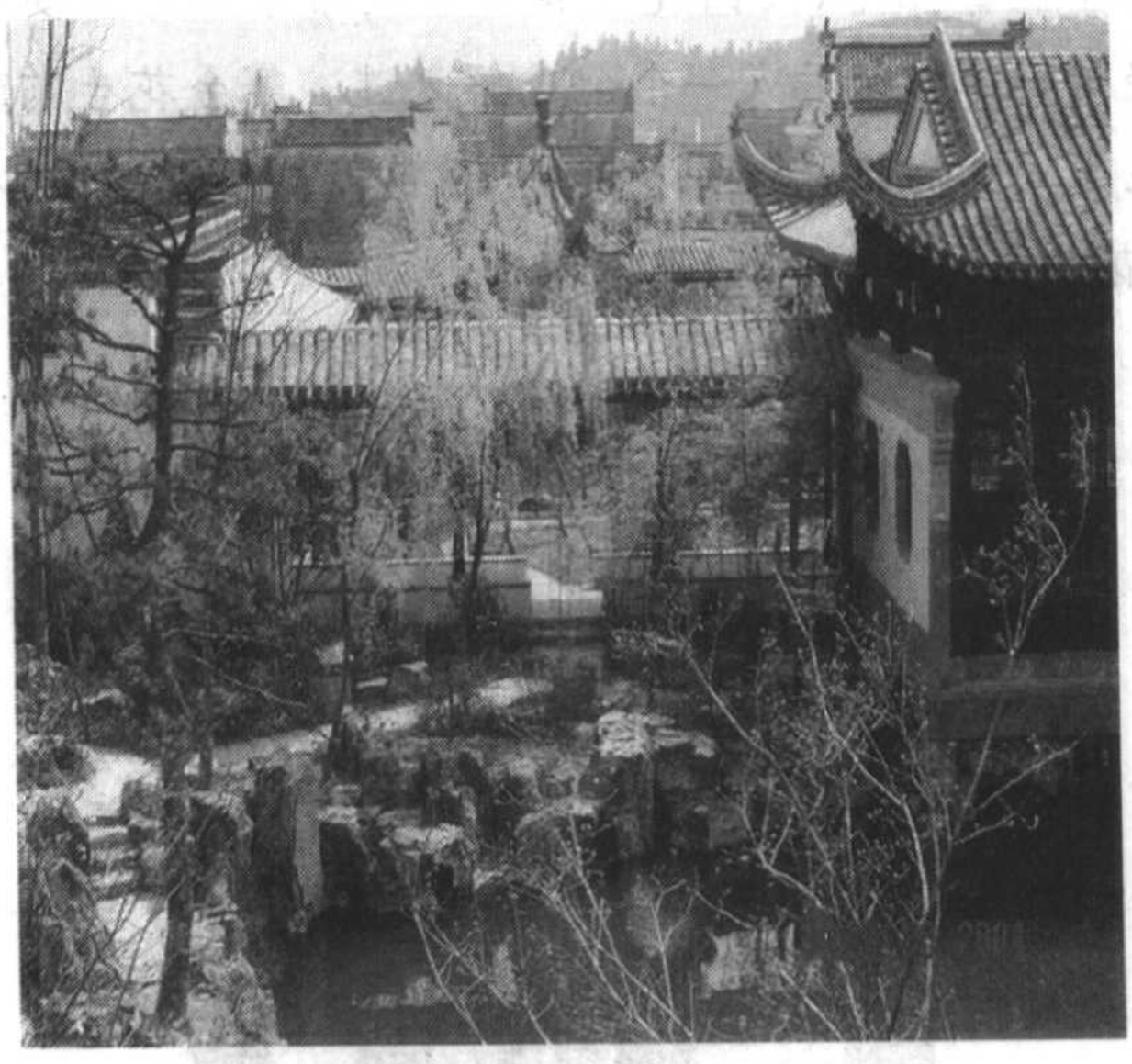
赛金花是近现代史上颇有争议的人物，她集名妓、公使夫人于一身，一生历经了八国联军侵占北京、民国建立和日本侵略中国等重要历史时刻，她的年龄、籍贯、经历等等留给后人一个个难解之谜。赛金花生前既已众说纷纭，死后身影更显光怪陆离，以至于20世纪30年代史学界、文艺界、新闻界掀起了一股“赛金花热”。



赛金花

在晚清众多的名妓之中，赛金花应该是最具传奇色彩的一个，除了名列“清末四大谴责小说”的《孽海花》，还有多部笔记和小说涉及她的故事。

说起赛金花，其传说的大致脉络是：其初名为傅钰莲，又名彩云，江苏盐城人（一说为安徽人），约生于 1872 年。幼年被卖到苏州的所谓“花船”上为妓。光绪十三年（1887），适逢前科状元洪钧回乡守孝，看到了彩云，一见便不能割舍，几天以后就把她娶回家做了三姨太。洪时年四十八岁，傅彩云年仅十五岁。不久，洪钧奉旨为驻俄、德、奥、荷四国公使，其原配夫人畏惧华洋异俗，遂借诰命服饰给彩云，命她陪同洪钧出洋。彩云凭着她天生的交际才能和东方女性的温柔在欧洲的上层社会出尽了风头。有了这样的经历，她怎么也算是出过远门，见识过外面的花花世界（甚至拜晤过维多利亚女王与威廉皇帝）。光绪十六年（1890），洪钧回国，三年后病逝。1894 年，傅彩云在送洪氏棺柩南返苏州途中，潜逃至上海重操旧业，改名曹梦兰。她的生意非常兴隆，每天都是车马盈门，直到有一天一个叫钱润身的常客暴死在她的卧房，她为了躲避官司北上天津，改名赛金花。后来她靠着户部尚书立山的关系来到京城，在高碑胡同开起了风月场所。正如陈宗蕃《燕都丛考》记载：“自石头胡同而西曰陕西巷，光绪庚子时，名妓赛金花张艳帜于是。”



赛金花故居在安徽黄山市

不过促成赛金花再次成名的却是庚子事变。据说，八国联军打入北京，慈禧携光绪帝仓皇西逃。赛金花因为懂得一些洋泾浜的德语，在欧洲时就与

联军总司令瓦德西相识。值此危难之际，赛金花挺身而出，与瓦德西据理力争，劝其统率的联军少侵扰百姓，辛丑和议之成，也多得益于她，因此京城人对她多有感激，一时之间“九城芳誉腾人口，万民争传赛金花”，并尊称其为“议和人臣赛二爷”。这类传说是赛金花故事中最引起争论的地方。从历史上看，出生于1832年的瓦德西时年已六十八岁，似乎不大可能与赛金花有什么私情可言。不过，在北京众多的娼妓当中，知晓德语的确可以使赛金花脱颖而出，为“结与国之欢心”提供方便。至于赛金花是否对《辛丑和约》发生过作用，史实上无据可查，不过民间叙事却是另一回事了。

光绪二十九年(1903)，赛金花在北京因虐待幼妓致死而入狱，解返苏州后出狱再至上海。这时的她已经三十出头了，再难与昔日的光彩相比。在她快四十岁时，嫁给了以前认识的一位恩客魏斯灵，她回到北京，住在前门外的樱桃斜街，1918年才正式嫁给魏斯灵。平静的日子才过了五年，魏斯灵就因病去世了。几十年的折腾，赛金花已垂垂老矣，遂心系青灯古佛，然而嗜食鸦片的毛病最终使其家道败落，只能靠接济为生。据说张学良将军、赵四小姐、徐悲鸿、齐白石、李苦禅等知名人士都接济过赛金花。时任山东省主席的韩复榘，见到年老色衰的赛金花后大为失落，留下一点钱就走了，赛金花则诗曰：“多谢山东韩主席，肯持重币赏残花。”1936年11月，一代名妓因生活穷困潦倒，病死于北京。



民初北京名妓赛金花

赛金花是近现代史上颇有争议的人物，她集名妓、公使夫人于一身，一生经历坎坷。那么赛金花到底是何方人士，成为大家首先关注的焦点，但至今仍众说纷纭。清末文人曾朴在《孽海花》中说她是江苏盐城人。曾繁的《赛金花外传》和柯兴的《清末名妓赛金花传》都说她是休宁人，姓赵，父亲是一位抬轿的轿夫。但因家贫，卖给苏州养"瘦马"的了。而北大教授刘半农及其学生商鸿逵编著的《赛金花本事》里则指她是徽州人。而新有一种说法，则认为其"出生于安徽黟县二都上轴村，原名郑彩云，祖父在苏州开当铺，父亲郑八哥只身跑到苏州继承家业。后母亲亡故，祖母将她接到苏州萧家巷，由于家业逐渐萧条，加之祖父、祖母、父亲相继亡故，彩云被家中下人诱卖到妓院，身世凄凉"。

那么赛金花故事是否属实？时人后人，文人百姓绝大多数对此坚信不移。柴萼《梵天庐丛录》载："瓦德西统帅获名妓赛金花，嬖之甚，言听计从，隐为瓦之参谋"。时人樊增祥的两首叙事诗《彩云曲》、《后彩云曲》虽说对赛金花(彩云)极尽糟蹋之能事，但毕竟是先以传说的真实性为前提，然后再判断道德是非的。林语堂一直相信赛金花故事，他在《京华烟云》第五章中有言："北京城总算得救，免除了大规模的杀戮抢劫，秩序逐渐在恢复中，这都有赖名妓赛金花的福荫。"

当然也有人说赛金花故事根本就是子虚乌有，比如同文馆的学生、后来协助梅兰芳走出国门的戏剧理论家齐如山称他亲眼所见：赛金花的确与德国中下级军官厮混过，但瓦德西路过时，赛金花头都不敢抬，更遑论亲密接触。据丁士源所著《梅楞章京笔记》，赛金花也只在远处望见瓦德西统帅一眼。曾朴在《孽海花》中描写赛金花与瓦德西在柏林邂逅的一段情事，那位瓦德西仅是一位年轻的陆军尉官，恰巧入侵北京的八国联军统帅也姓瓦德西，但担任统帅的瓦德西是陆军上将，德皇威廉的侍卫长，年已近古稀，年龄官阶与彼瓦德西譬如天壤，只因鸳鸯蝴蝶派诗人樊增祥在南方写的两首《彩云曲》，硬把两个瓦德西合二为一，并且将两人写得秽亵不堪，使读者传为信史。

由于两派观点截然不同，于是多年来一直争执不下。1930 年代，刘半农与其弟子商鸿逵面见赛金花，口述采访十余次，写成《赛金花本事》一书，于 1936 年出版，一举成为赛金花研究的第一手资料。历史学家尹达、邓之城都给予了肯定，胡适更曾有"大学教授为妓女写传，还史无前例"之评。

赛金花本人对待赛金花传说的态度是一分为二的：大节上，她毅然承认



中年的赛金花

曾与瓦德西接触过数次，确曾筹军粮，劝说联军自律暴行；而在细节问题上她认为，自己没有与瓦德西同衾而居，瓦德西当时已68岁，威严而自重。至于传说中的“赛金花与瓦德西裸体跳窗避火”；“幽会后赛金花深夜坠马韩家潭”等，她则全盘否定，坚称根本就没那么回事儿。

而关于赛金花年龄问题的研究也有多种说法：赛金花自报的出生年龄曾有1871、1874；而她的女仆又说赛金花死时已超过七十岁；更有人根据线索详细地推算出她死时是七十二岁，也就是说其应生于1864年。

赛金花曾有手迹：“国家是人人的国家，救国是人人的本分。”无论赛金花是谁，这个道理总是令人肃然的。今天从现存的一些老照片来看，赛金花本人并没有令人惊艳的倾国之色，却因不同寻常的经历，成为一连串传奇故事的主人公。

真伪难断　　谭嗣同《狱中题壁》诗之谜

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幽禁光绪皇帝于南海瀛台，宣布自己临朝训政。同时，

命荣禄派兵搜捕维新党人。谭嗣同等人被捕，被关进刑部北监。狱中，谭嗣同曾题诗一首，史称《狱中题壁》。然而，这一首诗的真伪至今仍然是桩悬案。

谭嗣同(1865—1898)近代政治家、思想家、诗人。字复生，号壮飞，别署华相众生、东海褰冥氏、通眉生。湖南浏阳人。幼年丧母，遭继母虐待。青少年时代，读书虽颇广博而屡试不第，通剑术，好任侠，遍游西北、东南诸省，怀有济世报国的大志。甲午中日战后，谭嗣同受到极大的刺激，痛感国家民族的危亡日迫，“非守文因旧所能挽回者”(《上欧阳中鹄书》)，决然抛弃旧学，探求新学，投身变法活动。一方面融贯儒学、佛学和西学知识以及康有为的学说，撰写《仁学》，阐述变法理论；一方面在湖南从事培养实学人才、兴办实业等，以求维新。光绪二十三年(1897)，协助湖南地方当局开设时务学堂。次年初，又与唐才常等在长沙组织南学会，创办《湘报》，宣传新学，推动新政，使湖南富有朝气。七月到京师，任四品卿衔军机章京，参预新政，以为“朝廷毅然变法，国事大有可为”(《致李闰》)。

1898年9月21日凌晨，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幽禁光绪皇帝于南海瀛台，宣布自己临朝训政。同时，命荣禄派兵搜捕维新党人。9月26日，清政府逮捕了谭嗣同等人，将其关进刑部北监。谭嗣同在狱中想起了汉朝的张俭和杜根。张俭因揭发朝中权贵残害百姓受到陷害，被迫逃亡在外，望门投宿。杜根因劝摄政的邓太后归政安帝而受到酷刑。目前维新派的遭遇正与张俭、杜根相似。无论是逃亡还是被囚，都应忍死求生，继续战斗下去。同时他又想起了老师康有为和好友王正谊，康有为已外逃，东渡日本。王正谊仍在北京，是江湖名侠，人称“大刀王五”。谭嗣同把今后事业的希望寄托在他们两人身上。想到这里，谭嗣同按捺不住自己激动的心情，拾起一块煤屑，在牢房的墙壁上写下一首史称《狱中题壁》的诗。谭嗣同在临刑前大声朗诵绝命诗：“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态度从容，慷慨就义，年仅三十三岁。

谭嗣同《狱中题壁》诗最早见于梁启超的《谭嗣同传》，后来又在他的《饮冰室诗话》中提到，诗曰：“望门投止思张俭，忍死须臾待杜根。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同时，梁启超还专门为诗添加了按语说：谭浏阳(谭嗣同)狱中绝笔诗，各报多登之。日本人至谱为乐歌，海宇传诵，不待述矣。问题是，谭嗣同诗中所列举的人，梁启超也不得不承认，或许未能知。

关于《狱中题壁》，一种说法认为，这是梁启超篡改谭嗣同的诗。黄彰健在《论今传谭嗣同狱中题壁诗曾经梁启超改易》中首先提出了质疑，认为这一首诗不是谭嗣同的原作，而是梁启超伪造的。为什么是伪作呢？黄彰健称，他找到的证据是一本小说，这本小说叫《绣像康梁演义》，这本书出版于1908年，距谭嗣同牺牲整整十年。这本《演义》描写到六君子受刑时，六君子之一的林旭口吟了两首诗，其中一首是这样的："望门投趾怜张俭，直谏陈书愧杜根。手掷欧刀仰天笑，留将公罪后人论。"它与传下来的狱中诗颇为相近，据此，黄彰健便认为这是谭嗣同的原诗。张建伟在所著的《温故戊戌年》一书借用了黄彰健的考证。

那为什么黄彰健与张建伟会怀疑梁启超篡改了谭嗣同的诗呢？二人认为，这首诗泄露了戊戌变法中的一个秘密，因此，笔锋常带感情的梁启超就用他的如椽大笔，用墨水改写了这首血水写成的诗篇：望门投宿思张俭，忍死须臾待杜根。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不得不承认，经梁启超的大手笔一改，仿佛比原诗更加豪迈，但是却违背了先烈的原意。这一小小的改动就完全遮掩了康有为所代表的维新派曾有武装夺权的谋划，没有了谭嗣同"留将公罪后人论"的坦诚。说白点，黄彰健和张建伟无非认定康梁是所谓的"小人"，谭嗣同的诗泄露了大秘密，所以梁启超篡改了谭诗。有趣的是，电视剧《走向共和》中也采用了此说，在剧中，康梁师徒的话当场遭到王照的反驳，王照指出，密诏是假的，谭嗣同这一首诗，是经梁启超修改过的。诗的原稿是："望门投止怜张俭，直谏陈书愧杜根。手掷欧刀仰天笑，留将公罪后人论。"王照还说，谭嗣同原诗暴露了他们擅自决定包围颐和园这一"公罪"。

对于这一结论，傅剑平认为有许多值得推敲的地方，指出，一开始就认定林旭绝命诗是谭嗣同《狱中题壁》诗的原作，其考证和分析就不可能脱出《狱中题壁》诗旧有解说的藩篱，结论自然难以成立。

另一种说法，梁启超所录的诗确系谭嗣同的原诗，但部分词句有所不同。1994年，研究者发现了当年，也就是戊戌年的刑部主事唐烜的日记《留庵日钞》中记录有谭嗣同的狱中诗，日记中记道："二十五日，晴，入署……在署闻同司朱君云：谭逆嗣同被逮后，诗云：望门投宿邻张俭，忍死须臾待树根。吾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这里记录的谭嗣诗狱中诗，除了少数几个错字外，与梁启超在《谭嗣同传》中引用的诗是一致的。梁启超为什么能得到谭嗣同的原诗，根据《留庵日钞》可知，谭诗确实是写于狱壁之上，所以往来狱

卒相互传送，一时间该诗就不胫而走，据此推测梁启超的记录也是从他人口中得知的。而唐烜则说他所录的诗是刑部传抄本，直接来自刑部署内，所以梁启超篡改说应予推翻。

黄彰健在《留庵日钞》发现的第二年，即 1995 年，发表了《论谭嗣同狱中诗——与孔祥吉先生商榷》一文，承认："由唐烜《留庵日钞》所记，可以证明'去留肝胆两昆仑'确系谭诗原文，未经梁启超改易，可以修正拙说。"只是他认为那首"手掷殴刀仰天笑，留将功罪后人论"也是出自谭嗣同之手，两首诗实际上一个是草稿一个是定稿，时间先后不同，并没有人有意篡改，这也算一家之言吧。